

标段编号：2310-440304-04-01-544524010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文件

标段名称：车公庙泰然工业区第一更新单元二期项目南区施工总承包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09月03日

资信标要求一览表（如有）

序号	资信要素名称	有关要求或说明
1	企业资信等级	投标人企业近五年（2021 年、2022 年、2023 年、2024 年、2025 年）获得信用评级机构或银行出具的资信等级情况。 【材料要求：投标人提供近五年（2021 年、2022 年、2023 年、2024 年、2025 年）获得信用评级机构或银行出具的资信等级证书扫描件或相关评价机构发布网站信息截图（包括网站链接路由）。】
2	企业纳税等级	投标人企业近五年（2021 年、2022 年、2023 年、2024 年、2025 年）获得国家税务机关纳税信用情况。 【材料要求：投标人提供近五年（2021 年、2022 年、2023 年、2024 年、2025 年）均获得国家税务机关纳税信用证书扫描件或税务局官网信息截图（包括网站链接路由）。】
3	企业财务状况	投标人企业近五年（2021 年、2022 年、2023 年、2024 年、2025 年）财务状况。 【材料要求：投标人提供近五年（2021 年、2022 年、2023 年、2024 年、2025 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关键页扫描件（含资产总计、利润总额、营业收入、净利润率、资产负债率等主要信息）。】
4	企业技术力量情况	投标人企业当前一级注册建造师人员数量情况。 【材料要求：提供由“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http://jzsc.mohurd.gov.cn/ ）一级注册建造师数量查询截图，且投标人须对截图总数量进行复核汇总标识。】
5	投标人工程业绩	提供投标人近五年（从投标截止日往前推算 5 年至投标截止日的前一日）独自承接的超高层已竣工或在建工程业绩情况。优先提供建筑高度大、已竣工的工程业绩。 1、投标人近五年（从投标截止日往前推算 5 年至投标截止日的前一日，均以竣工验收证明材料上的竣工时间为准。）独自承接的建筑高度大的超高层已竣工工程业绩。 2、投标人近五年（从投标截止日往前推算 5 年至投标截止日的前一日，均以施工许可证上的开工时间为准。）独自承接的建筑高度大的超高层在

		建工程业绩。 3、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投标人业绩情况一览表》。 4、若提供的已竣工或在建工程业绩数量合计超过 10 项，仅考核前 10 个项目。 【材料要求： 1、投标人已竣工工程业绩须提供：（1）、中标通知书（如有）、合同协议书（合同关键页至少包含合同双方、项目名称、合同金额、工程承包范围、工程规模、双方签字盖章页等）。（2）、相关竣工验收证明（工程接收证书或工程竣工验收证书或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证等），该类竣工验收证明文件不得少于主要 4 方签章，包括但不限于施工、设计、监理、建设单位或主管部门中的 4 方。 2、投标人在建工程业绩须提供：（1）、中标通知书（如有）、合同协议书（合同关键页至少包含合同双方、项目名称、合同金额、工程承包范围、工程规模、双方签字盖章页等）。（2）工程施工许可证。 3、上述证明材料不足以反映项目建筑高度等工程特征指标时，还应当提供其他相关技术资料的扫描件予以证明。4、投标人需在相关资料中对重要信息（建筑高度）进行标注。 5、未提供资料或资料信息不全、或信息不真实，其工程施工业绩则不予认可。提供的业绩虽是已完工业绩，但未提供相关竣工验收证明文件等资料的，满足在建工程资料要求的，按在建工程评审。 6、业绩资料整理顺序按《投标人业绩情况一览表》顺序提供。】
6	投标人工程奖项	1、提供投标人近年（从 2019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日的前一日，以获奖证书时间为准。）独自承建的房屋建筑类总承包工程获得国家级、省级等奖项情况。优先提供等级高的奖项。 2、国家级奖项指“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奖”、“詹天佑奖”、“中国钢结构金奖”等奖项。 3、省级奖项指各省级建筑业协会等颁发的奖项，如广东省优质工程奖、广东省建设工程金匠奖等。 4、同一项目同时获得国家级和省级奖项，以获得的最高奖项为准，同一项目仅得分一次，不重复计分。 5、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要求分别提供《投标人业绩获奖情况一览表》。 6、若提供的国家级奖项超过 20 项或省级奖项超过 20 项的，则仅考核合计前 20 项。 【材料要求： 1、上述工程获奖情况须提供获奖证书扫描件、证书颁发机构颁发证书网站信息（包括网

		站链接路由)或国家正式出版物刊发的获奖信息(包括期刊发行号、期数、页码等查询路径),时间以获奖证书时间为准。2、房屋建筑类总承包工程业绩资料包括(1)、中标通知书(如有)、合同协议书(合同关键页至少包含合同双方、项目名称、合同金额、工程承包范围、工程规模、双方签字盖章页等)。(2)、相关竣工验收证明(工程接收证书或工程竣工验收证书或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证等),该类竣工验收证明文件不得少于主要4方签章,包括但不限于施工、设计、监理、建设单位或主管部门中的4方。3、业绩获奖资料整理顺序按《投标人业绩获奖情况一览表》。】
7	项目负责人 (项目经理) 资质等情况	1、提供投标人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执业资格、学历、职称等资质文件,其中以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具有本科及以上学历、具有高级及以上职称(建筑工程相关专业)职称,连续从事施工管理时间满15年的为优。2、提供投标人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从业连续工作经历情况。3、提供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至少2年(时间截止至2026年5月底)在本单位连续缴纳社保的证明资料。4、提供投标人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近五年(从投标截止日往前推算5年至投标截止日的前一日,均以竣工验收证明材料上的竣工时间为准。)担任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或项目技术负责人的已竣工的超高层工程业绩情况。优先提供建筑高度大的工程业绩。5、若提供的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已竣工工程业绩数量超过1项,仅考核第1项业绩。6、提供投标人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近年(从2019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日的前一日,以获奖证书时间为准。)担任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或技术负责人的房屋建筑类总承包工程项目获得国家级、省级、市级奖项情况。优先提供等级高的奖项。若提供的奖项超过1项,优先提供等级高的奖项。若提供的奖项超过1项,仅考核第1个奖项。【材料要求:1、提供项目负责人毕业证书、职称证书、资格证书原件扫描件。2、提供项目负责人从业连续工作经历简要情况。3、项目负责人已竣工工程业绩须提供:(1)、中标通知书(如有)、合同协议书(合同关键页至少包含合同双方、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工程承包范围、工程规模、双方签字盖章页等)。(2)、相关竣工验收证明(工程接收证书或工程竣工验收证书或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证等),该类竣工验收证明文件不得少于主要4方签章,包括但不限于施工、设计、监理、建设单位或主管部门中的4方。4、提供项目负责人至少2年(时间截止至2026年5月底)在本单位连续缴纳社保的证明资料,如深圳社保局系统下载或带有深圳社保局印章的其他扫描件,或者人员个税证明原件扫描件。5、房屋建筑类项目获奖情况须提供获奖证书扫描件、证书颁发机构颁发证书网站信息(包括网站链接路由)或国家正式出版物刊发的获奖信息(包括期刊发行号、期数、页码等查询路径)等,时间以获奖证书时间为准,获奖项目合同及竣工验收资料。6、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业绩证明以竣工验收证明资料载明的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或项目技术负责人为准。7、连续从事施工管理时间以从业工作经历情况简要反应的实际情况为准。8、未提供相关竣工验收证明文件资料或资料信息不全、或信息不真实的,其工程业绩或获奖则不予认可。】
8	项目技术负责人资质等情况	1、提供投标人项目技术负责人执业资格、学历、职称等资质文件,其中以项目技术负责人具有本科及以上学历、具有高级及以上职称(建筑工程相关专业)职称,连续从事施工管理时间满15年的为优。2、提供投标人项目技术负责人从业连续工作经历情况。3、提供项目技术负责人至少2年(时间截止至2026年5月底)在本单位连续缴纳社保的证明资料。4、提供投标人技术负责人近五年(从投标截止日往前推算5年至投标截止日的前一日,均以竣工验收证明材料上的竣工时间为准。)担任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或项目技术负责人的已竣工的超高层工程业绩情况。优先提供建筑高度大的工程业绩。5、若提供的技术负责人已竣工工程业绩数量超过1项,仅考核第1项业绩。6、提供投标人技术负责人近年(从2019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日的前一日,以获奖证书时间为准。)担任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或技术负责人的房屋建筑类总承包工程项目获得国家级、省级、市级奖项情况。优先提供等级高的奖项。若提供的奖项超

		过 1 项，仅考核第 1 个奖项。 【材料要求：1、提供技术负责人毕业证书、职称证书、资格证书原件扫描件。 2、提供技术负责人从业连续工作经历简要情况。 3、项目技术负责人已竣工工程业绩须提供： （1）、中标通知书（如有）、合同协议书（合同关键页至少包含合同双方、项目名称、合同金额、工程承包范围、工程规模、双方签字盖章页等）。（2）、相关竣工验收证明（工程接收证书或工程竣工验收证书或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证等），该类竣工验收证明文件不得少于主要 4 方签章，包括但不限于施工、设计、监理、建设单位或主管部门中的 4 方。 4、提供技术负责人至少 2 年（时间截止至 2026 年 5 月底）在本单位连续缴纳社保的证明资料，如深圳社保局系统下载或带有深圳社保局印章的其他扫描件，或者人员个税证明原件扫描件。 5、房屋建筑类项目获奖情况须提供获奖证书扫描件、证书颁发机构颁发证书网站信息（包括网站链接路由）或国家正式出版物刊发的获奖信息（包括期刊发行号、期数、页码等查询路径）等，时间以获奖证书时间为准，获奖项目合同及竣工验收资料。 6、技术负责人业绩证明以竣工验收证明资料载明的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或项目技术负责人为准。 7、从事施工管理时间以从业工作经历情况简要反应的实际情况为准。 8、未提供相关竣工验收证明文件资料或资料信息不全、或信息不真实的，其工程施工业或获奖则不予认可。】
9	拟派项目团队情况	提供投标人企业拟派项目团队人员(含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名册清单（内容至少包括姓名、身份证号、毕业院校、学历、专业、任职岗位、执业资格、职称等）。 拟派项目团队人员配置要求：1、团队人员(含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数量应于≥ 25人（含 25 人），但团队人员数量≥ 35人，且中级及以上职称（含高级职称或一级注册证书人员）人员的数量多，技术力量强的优先。 2、团队是否设置齐全，是否包含生产经理（土建工程、机电工程）、质量、安全、造价、测量、施工、资料等相应工作岗位及人员数量，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投标人项目团队名册清单》。 3、提供项目除项目负责人、专业负责人以外人员至少 1 年（时间截止至 2026 年 5 月底）

		在本单位连续缴纳社保的证明资料。 【材料要求：1、投标人企业拟派项目团队(含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名册清单。 2、拟派本项目团队人员除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以外人员的身份证、毕业证、注册资格证、职称证等证书扫描件。 3、拟派本项目团队人员除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以外人员至少1年(时间截止至2026年5月底)在本单位连续缴纳社保的证明资料,如深圳社保局系统下载或带有深圳社保局印章的其他扫描件,或者人员个税证明原件扫描件。 4、除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外,团队人员从事施工管理工作时间以毕业证时间计算。】
10	其他	1、若投标人提供的资料扫描件或复印件模糊不清、信息不明确或资料不全的将对其做不利评审择优考核。 2、相关资料均需加盖投标人企业公章,并建议投标人对重要信息进行标注。 3、被招标人(含招标人股东及股东控股企业)履约评价为不合格的投标人,在定标时,将做不利考量。

备注:资信要素不进行评审,真实性通过公示予以监督。

1. 企业资信等级

企业资信等级汇总表

年度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资信等级	AAA	AAA	AAA	AAA	AAA

注：投标人提供近五年（2021 年、2022 年、2023 年、2024 年、2025 年）获得信用评级机构或银行出具的资信等级证书扫描件或相关评价机构发布网站信息截图（包括网站链接路由）。

2021 年信用评价证书

信用等级证书 (副本)

福建信评字 XJ【2022】260 号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你单位财务报表及有关资料,本着客观公正的原则,对企业素质、经营和获利能力、偿债能力以及贷款质量等方面进行评估论证,评定你单位 2021 年度信用等级为 **AAA** 级。

有效期至 2023 年 07 月 31 日止。

联合信用评价有限公司福建分公司

2022 年 07 月 21 日

查询方式: 输入企业名称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查询
查询网址: <http://www.lhcreditevaluation.com> (报告公示版块)

2022 年信用评价证书

信用等级证书 (副本)

福建信评字 XJ【2022】260 号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你单位财务报表及有关资料,本着客观公正的原则,对企业素质、经营和获利能力、偿债能力以及贷款质量等方面进行评估论证,评定你单位 2021 年度信用等级为 **AAA** 级。

有效期至 2023 年 07 月 31 日止。

联合信用评价有限公司福建分公司

2022 年 07 月 21 日

查询方式: 输入企业名称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查询
查询网址: <http://www.lhcreditevaluation.com> (报告公示版块)

2023 年信用评价证书

信用等级证书

福建信评字 XJ【2023】266 号（2-1）

联合信用评价有限公司福建分公司通过对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的信用状况进行综合分析和评估，确定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信用等级为 AAA

有效期自二〇二三年八月一日至二〇二四年七月三十一日

持证须知：

1. 本公司为中国人民银行备案评级机构。
2. 本证书标明的信用等级作为企业经济交往中的信誉证明，只证明企业有效期内的信用状况，不做他用。
3. 查询网址：<http://www.lhcreditevaluation.com>

联合信用评价有限公司福建分公司

二〇二三年七月二十日

2024 年信用评价证书

信用等级证书

福建信评字 XJ【2024】216 号（2-1）

联合信用评价有限公司福建分公司通过对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的信用状况进行综合分析和评估，确定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信用等级为 AAA

有效期至二〇二五年七月三十一日

持证须知：

1. 本公司为中国人民银行备案评级机构。
2. 本证书标明的信用等级作为企业经济交往中的信誉证明，只证明企业有效期内的信用状况，不做他用。
3. 查询网址：<http://www.lhereditevaluation.com>

联合信用评价有限公司福建分公司

二〇二四年七月二十六日

2025 年信用评价证书



信用评价等级证书

联合鹭评 ZTB (2025) 61 号

本公司通过对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的企业素质、经营管理、过往信用等方面进行了综合分析和评估，经审定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信用评价等级为 AAA 级

有效期至 二〇二六年七月三十一日

持证须知：

1. 本公司为中国人民银行备案评级机构。
2. 本证书不得涂改、转借。
3. 本证书需妥善保管，如有遗失，应及时报告本司，在声明作废后申请补发。
4. 本证书标明的信用评价等级仅作为企业经济交往中的信誉证明，只证明企业有效期内的信用状况，不做他用。

厦门联合信用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八月一日



2. 企业纳税等级

企业纳税等级汇总表

年度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纳税等级	A	A	A	B	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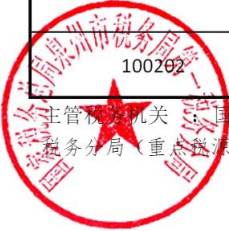
注：投标人提供近五年（2021 年、2022 年、2023 年、2024 年、2025 年）均获得国家税务机关纳税信用证书扫描件或税务局官网信息截图（包括网站链接路由）。

2021 年纳税等级评价证明



2021 年度纳税信用评价信息

纳税人名称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 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5050015610041 1E
法定 代表人	姓名	陈锦标	财务 负责人	姓名	姚苏秦
	身份证号	35050019720 6201019		身份证号	4115021983121815 11
出纳 人员	姓名		办税人	姓名	汪雅涵
	身份证号			身份证号	3505211994030205 25
注册地址		泉州市新华北路 32 号			
生产经营地址		泉州市新华北路 32 号			
主管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泉州市税务局第一税务分局（重点税源企业税收 服务和管理局）			
纳税信用评价得分		92			
年度评价结果		A			
不予评价原因					
外部参考信息		优良记录：			
		不良记录：			
纳税信用评价指标记分记录					
指标代码		指标名称		评价记分	
010101		010101.未按规定期限纳税申报 （按税种按次计算）			
060303		060303.发现少缴税款行为,作出 补缴税款处理_补税金额 1 万元 以上且占当年应纳税额不满 1%, 已补缴税款、加收滞纳金、缴纳 罚款的			
100202		100202.是否存在非经常性指标		命中非经常性指标	



主管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泉州市税务局第一
税务分局（重点税源企业税收服务和管理局）

出具日期：2024 年 06 月 01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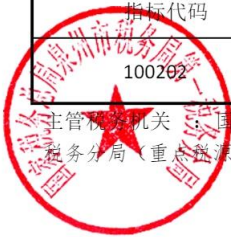
2022 年纳税等级评价证明

2022 年度纳税信用评价信息

纳税人名称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 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5050015610041 1E
法定 代表人	姓名	陈锦标	财务 负责人	姓名	姚苏秦
	身份证号	35050019720 6201019		身份证号	4115021983121815 11
出纳 人员	姓名		办税人	姓名	汪雅涵
	身份证号			身份证号	3505211994030205 25
注册地址		泉州市新华北路 32 号			
生产经营地址		泉州市新华北路 32 号			
主管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泉州市税务局第一税务分局（重点税源企业税收 服务和管理局）			
纳税信用评价得分		100			
年度评价结果		A			
不予评价原因					
外部参考信息		优良记录：			
		不良记录：			
纳税信用评价指标记分记录					
指标代码		指标名称		评价记分	
100202		100202.是否存在非经常性指标		命中非经常性指标	

主管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泉州市税务局第一
税务分局（重点税源企业税收服务和管理局）

出具日期：2024 年 01 月 05 日



2023 年纳税等级评价证明



2023 年度纳税信用评价信息

纳税人名称		福建省五建 建设集团有 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5050015610041 1E
法定 代表人	姓名	陈锦标	财务 负责人	姓名	姚苏秦
	身份证号	35050019720 6201019		身份证号	4115021983121815 11
出 纳 人 员	姓名		办 税 人	姓名	汪雅涵
	身份证号			身份证号	3505211994030205 25
注册地址		泉州市新华北路 32 号			
生产经营地址		泉州市新华北路 32 号			
主管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泉州市税务局第一税务分局（重点税源企业税收服务和管理局）			
纳税信用评价得分		90.8			
年度评价结果		A			
不予评价原因					
外部参考信息		优良记录：			
		不良记录：			
纳税信用评价指标记分记录					
指标代码		指标名称		评价记分	
100203		100203.往年纳税信用评价级别为 A		命中非经常性指标	
100202		100202.是否存在非经常性指标		命中非经常性指标	
020301		020301.已代扣代收税款，未按规定解缴的（按次计算）			
060303		060303.发现少缴税款行为,作出补缴税款处理_补税金额 1 万元以上且占当年应纳税额不满 1%，已补缴税款、加收滞纳金、缴纳罚款的			
010101		010101.未按规定期限纳税申报（按税种按次计算）			



主管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泉州市税务局第一
税务分局（重点税源企业税收服务和管理局）

出具日期：2024 年 06 月 12 日

2024 年纳税等级评价证明



纳税缴费信用评价信息

评价年度		2024				
经营主体名称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 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500156100411E	
法定 代表人	姓名	陈锦标		财务	姓名	姚苏秦
	身份证号	350500*****1019		负责人	身份证号	411502*****1511
出纳	姓名			办税员	姓名	汪雅涵
	身份证号				身份证号	350521*****0525
注册地址		泉州市新华北路 32 号				
生产经营地址		泉州市新华北路 32 号				
主管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泉州市税务局第一税务分局(重点税源企业税收服务和管理局)				
评价得分		88.2				
年度评价结果		B				
纳税缴费信用评价动态管理记录						
动态管理类型		调整前结果		调整后结果		发布日期
外部参考信息		优良记录:				
		不良记录:				
纳税缴费信用评价指标记分记录						
指标代码		指标名称			评价记分	
020301		020301. 已代扣代收税款，未按规定解缴的 (按次计算)			-8.8	
060303		060303. 发现少缴税款行为, 作出补缴税款处理_补税金额 1 万元以上且占当年应纳税额不满 1%, 已补缴税款、加收滞纳金、缴纳罚款的			-3	
100202		100202. 是否存在非经常性指标			100	
100203		100203. 往年纳税信用评价级别为 A			+4	

主管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泉州市税务局第
一税务分局（重点税源企业税收服务和管理局）

评价时间：2025 年 04 月 30 日

2025 年纳税等级评价证明



纳税缴费信用评价信息

评价年度		2025				
经营主体名称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 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500156100411E	
法定代表人	姓名	陈锦标		财务	姓名	姚苏豪
	身份证号	350500*****1019		负责人	身份证号	411502*****1511
出纳	姓名			办税员	姓名	汪雅涵
	身份证号				身份证号	350521*****0525
注册地址		泉州市新华北路 32 号				
生产经营地址		泉州市新华北路 32 号				
主管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泉州市税务局第一税务分局(重点税源企业税收服务和管理局)				
评价得分		71.6				
年度评价结果		B				
纳税缴费信用评价动态管理记录						
动态管理类型		调整前结果		调整后结果		发布日期
外部参考信息		优良记录:				
		不良记录:				
纳税缴费信用评价指标记分记录						
指标代码		指标名称			评价记分	
010101		010101. 未按规定期限办理纳税缴费申报(按月计算)			-9	
020101		020101. 未按规定期限缴纳已申报或批准延期申报的应缴纳税费款(按月计算)			-5	
040107		040107. 未按规定报告居民企业所得税汇总纳税总分机构信息的(按次计算)			-0.4	
040202		040202. 账目混乱、残缺不全难以查账或原始凭证不合法、不真实的			-11	
060303		060303. 发现少缴税款行为,作出补缴税款处理,补税金额 1 万元以上且占当年应纳税额不满 1%, 已足额补缴税款、利息、滞纳金和罚款的			-3	
100202		100202. 是否存在非经常性指标			100	
100204		100204. 提升当年度起评分			+3	



主管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泉州市税务局第一税务分局(重点税源企业税收服务和管理局)

评价时间: 2026 年 04 月 30 日

3. 企业财务状况

企业财务状况汇总表

财务指标年度	资产总计（万元）	利润总额（万元）	营业收入（万元）	净利润率（%）	年平均净利润率（%）
2021 年	636296.998506	5453.019992	694682.164009	0.63%	0.75%
2022 年	679386.708423	5653.443398	674607.554888	0.69%	
2023 年	2232302.287171	8658.831504	763912.553869	0.74%	
2024 年	2296806.785982	9263.004407	754167.548620	0.84%	
2025 年	2735739.960804	10259.070322	701013.280013	0.83%	

注：投标人提供近五年（2021 年、2022 年、2023 年、2024 年、2025 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关键页扫描件(含资产总计、利润总额、营业收入、净利润率、资产负债率等主要信息)。

2021 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关键页扫描件

报备防伪码：



报备防伪号：EAAC1D10B1058979

报告文号：福彬圣审字（2022）FA05-041号

报告日期：2022年05月12日

报备时间：2022年05月12日 16:14:39

签字注册会计师：梁青，郑星辉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事务所名称：福州彬圣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事务所电话：0591-87276080

传 真：0591-87276080

通 信 地 址：福建省福州市工业路360号中央第五街2#楼1621-1625单元

如对上述报备资料有疑问的，请与福建省注册会计师协会联系

会计师事务所对以上数据的真实性负法律责任

防伪查询：<http://ywbb.fjicpa.org.cn/index.aspx>

注协电话：0591-87097005

福州彬圣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Binsheng Accounting Firm, Fuzhou City (General Partnership)

福州市工业路 360 号中央第五街 2#楼 1621-1625 单元 电话: 0591-87276080 邮编: 350002

审计报告

福彬圣审字(2022)FA05-041 号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一) 我们审计的内容

我们审计了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的利润及利润分配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二) 我们的意见

我们认为,后附的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布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三、其他信息

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布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

存在重大错报。基于我们已经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一定会发现存在的重大错报。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 附： 1、2021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
2、2021 年度利润及利润分配表
3、2021 年度股东权益变动表
4、2021 年度现金流量表
5、2021 年度报表附注
6、本所营业执照及执业证书复印件
7、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证书复印件



中国·福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授权的副主任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2 年 05 月 12 日

资产负债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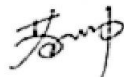
编制单位：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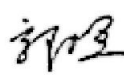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行次	年初数	期末数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行次	年初数	期末数
流动资产：	1			流动负债：	50		
货币资金	2	482,149,729.93	604,426,321.65	短期借款	51	855,000,000.00	1,433,100,000.00
短期投资	3			应付票据	52	1,000,000.00	18,737,673.82
应收票据	4	9,601,212.48	19,366,933.15	应付账款	53	338,617,603.52	402,241,856.98
应收股利	5			预收账款	54	219,958,982.07	614,882,316.50
应收利息	6			应付工资	55	4,564,716.56	4,571,616.56
应收账款	7	575,870,369.16	662,798,242.39	应付福利费	56		
减：坏账准备	8	2,744,597.07	29,508,050.45	应付股利	57		
应收账款净值	9	573,125,772.09	633,290,191.94	应交税金	58	-34,870,040.17	-35,216,985.66
其他应收款	10	253,852,958.21	1,334,254,376.46	其他应交款	59		
预付账款	11	426,879,322.65	380,378,665.25	其他应付款	60	396,903,667.47	1,615,612,763.40
应收补贴款	12			预提费用	61		
存 货	13	318,956,725.64	1,551,729,218.81	预计负债	62		
待摊费用	14	681,299.50		递延收益	63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	15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64		
其他流动资产	16			其他流动负债	65		
流动资产合计	17	2,065,247,020.50	4,523,445,707.26	流动负债合计	66	1,781,174,929.45	4,053,929,241.60
长期投资：	18			长期负债：	67		
长期股权投资	19	248,730,948.26	1,464,920,948.26	长期借款	68		180,000,000.00
长期债权投资	20			应付债券	69		
*合并价差	21			长期应付款	70		
	22			专项应付款	71		
	23			其他长期负债	72		
长期投资合计	24	248,730,948.26	1,464,920,948.26	其中：待转销汇兑收益	73		
固定资产：	25			长期负债合计	74	-	180,000,000.00
固定资产原价	26	183,164,090.35	201,551,706.78	递延税项：	75		
减：累计折旧	27	75,424,273.56	75,475,216.36	递延税款贷项	76		
固定资产净值	28	107,739,816.79	126,076,490.42	负债合计	77	1,781,174,929.45	4,233,929,241.60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9			*少数股东权益	78		
固定资产净额	30	107,739,816.79	126,076,490.4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79		
工程物资	31			实收资本（或股本）	80	601,000,000.00	601,000,000.00
在建工程	32	1,124,923.53	1,471,598.27	中方投资（非人民币本期末金额：）	81		
固定资产清理	33	44,099.44		外方投资（非人民币本期末金额：）	82		
待处理固定资产损益	34	15,550.57		减：已归还投资	83		
临时设施净值	35	1,978,574.05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84	601,000,000.00	601,000,000.00
固定资产合计	36	110,902,964.38	127,548,088.69	资本公积	85	60,284,403.66	1,272,625,503.66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	37			盈余公积	86	27,785,979.56	32,150,390.73
无形资产	38	229,030,000.00	245,161,472.00	其中：法定盈余公积	87		
长期待摊费用	39	61,960.00	85,892.33	法定公益金	88		
其他长期资产	40	257,568.14	1,807,876.52	任意盈余公积	89		
其中：待转销汇兑损失	41			储备基金	90		
	42			企业发展基金	91		
	43			利润归还投资	92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合计	44	229,349,528.14	247,055,240.85	本年利润	93		
递延税项：	45			*未确认的投资损失（以“-”号填列）	94		
递延税款借项	46			未分配利润	95	183,985,148.61	223,264,849.07
	47			货币换算差额	96		
	4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7	873,055,531.83	2,129,040,743.46
资产总计	49	2,654,230,461.28	6,362,969,985.06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总计	98	2,654,230,461.28	6,362,969,985.0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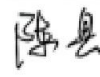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及利润分配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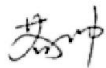
编制单位：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1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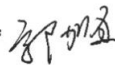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本年累计数
一、主营业务收入	1	6,946,821,640.09
其中：自营出口业务收入	2	
减：主营业务成本	3	6,698,509,967.71
其中：自营出口业务成本	4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5	35,991,268.96
二、主营业务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	212,320,403.42
加：其他业务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	
减：营业费用	8	
管理费用	9	144,545,895.09
财务费用	10	18,616,038.1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	49,158,470.14
加：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	1,199,965.33
补贴收入	13	
营业外收入	14	4,611,795.21
减：营业外支出	15	105,643.40
加：以前年度损益调整		-334,387.36
四、利润总额（亏损以“-”号填列）	16	54,530,199.92
减：所得税	17	10,886,088.29
	18	
五、净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	43,644,111.63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20	183,985,148.61
其他转入	21	
六、可供分配的利润	22	227,629,260.2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3	4,364,411.17
提取法定公益金	24	
提取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25	
提取储备基金	26	
提取企业发展基金	27	
利润归还投资	28	
七、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	29	223,264,849.07
减：应付优先股股利	3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31	
应付股利	32	
转作资本（或股本）的股利	33	
八、未分配利润	34	223,264,849.0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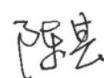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1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行次	本年数	项目	行次	本年数
一、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中：法定盈余公积	49	
年初数	1	601,000,000.00	任意盈余公积	50	
本年增加数	2	-	储备基金	51	
其中：资本公积转入	3		企业发展基金	52	
盈余公积转入	4		法定公益金转入数	53	
利润分配转入	5		本年减少数	54	
新增资本（或股本）	6		其中：弥补亏损	55	
本年减少数	10		转增资本（或股本）	56	
年末余额	15	601,000,000.00	分派现金股利或利润	57	
二、资本公积：			分派股票股利	58	
年初余额	16	60,284,403.66	年末余额	62	32,150,390.73
本年增加数	17	1,212,341,100.00	其中：法定盈余公积	63	
其中：资本（或股本）溢价	18		储备基金	64	
接受捐赠非现金资产准备	19		企业发展基金	65	
接受现金捐赠	20		四、法定公益金：		
股权投资准备	21		年初余额	66	
拨款转入	22		本年增加数	67	
外币资本折算差额	23		其中：从净利润中提取数	68	
其他资本公积	30		本年减少数	70	
本年减少数	40		其中：集体福利支出	71	
其中：转增资本（或股本）	41		年末余额	75	
年末余额	45	1,272,625,503.66	五、未分配利润：		
三、法定和任意盈余公积：			年初未分配利润	76	183,985,148.61
年初余额	46	27,785,979.56	本年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7	43,644,111.63
本年增加数	47	4,364,411.17	本年利润分配	78	4,364,411.17
其中：从净利润中提取数	48		年末未分配利润（未弥补亏损以“-”号填列）	80	223,264,849.07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1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金 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补充资料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7,990,573,031.06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35	
收到的税费返还	3	14,939,577.58	净利润	36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	4,820,909,704.67	加：计提的资产损失准备	37	43,644,111.63
现金流入小计	5	12,826,422,313.31	固定资产折旧	3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	8,634,640,454.92	无形资产摊销	39	50,942.8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	435,491,049.0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0	-16,131,472.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8	226,497,486.59		41	-23,932.33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	3,491,106,256.64		42	
现金流出小计	10	12,787,735,247.23	待摊费用减少（减：增加）	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	38,687,066.08	预提费用增加（减：减少）	44	681,299.5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45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46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4		财务费用	4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15		投资损失（减：收益）	48	18,616,038.19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		递延税款贷项（减：借项）	49	
现金流入小计	17	-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5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8	18,734,291.1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51	-1,232,772,493.17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1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52	-1,130,594,354.75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		其他	53	1,694,654,312.15
现金流出小计	21	18,734,291.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	660,562,614.0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	-18,734,291.17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55	38,687,066.0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3		债务转为资本	56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4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57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5	1,433,100,000.00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58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	-		59	
现金流入小计	27	1,433,100,000.00		6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28	855,000,000.00		61	
分配股利、利润和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9	18,616,038.19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6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	457,160,145.00	现金的期末余额	63	
现金流出小计	31	1,330,776,183.1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4	604,426,321.6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	102,323,816.8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65	482,149,729.9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33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6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	122,276,591.7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7	
				68	122,276,591.72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2022 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关键页扫描件

福州彬圣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Binsheng Accounting Firm, Fuzhou City (General Partnership)
福州市工业路 360 号中央第五街 2#楼 1621-1625 单元 电话: 0591-87276080 邮编: 350002

审计报告

福彬圣审字(2023)FB05-044 号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一) 我们审计的内容

我们审计了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利润及利润分配表、现金流量表和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二) 我们的意见

我们认为,后附的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闽23JY8A4W33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清算贵公司、停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被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下列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对这些风险有针对性地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其罕见的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主任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三年五月十九日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行次	年初数	期末数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行次	年初数	期末数
流动资产：	1			流动负债：	50		
货币资金	2	604,426,321.65	701,322,287.57	短期借款	51	1,433,100,000.00	1,865,500,000.00
短期投资	3			应付票据	52	18,737,673.82	60,000,000.00
应收票据	4	19,366,933.15	47,402,802.39	应付账款	53	402,241,856.98	501,882,316.50
应收股利	5			预收账款	54	614,882,316.50	625,856,315.20
应收利息	6			应付工资	55	4,571,616.56	8,802,565.50
应收账款	7	662,798,242.39	657,136,767.84	应付福利费	56		
减：坏账准备	8	29,508,050.45	29,508,050.45	应付股利	57		
应收账款净值	9	633,290,191.94	627,628,717.39	应交税金	58	-35,216,985.66	-36,535,840.00
其他应收款	10	1,334,254,376.46	728,505,206.44	其他应交款	59		
预付账款	11	380,378,665.25	383,787,069.19	其他应付款	60	1,615,612,763.40	685,915,225.77
应收补贴款	12			预提费用	61		
存货	13	1,551,729,218.81	1,976,520,941.64	预计负债	62		
待摊费用	14			递延收益	63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股权投资	15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64		
其他流动资产	16			其他流动负债	65		
流动资产合计	17	4,523,445,707.26	4,465,167,024.62	流动负债合计	66	4,053,929,241.60	3,711,420,582.97
长期投资：	18			长期负债：	67		
长期股权投资	19	1,464,920,948.26	310,620,948.26	长期借款	68	180,000,000.00	404,000,000.00
长期债权投资	20			应付债券	69		
*合并价差	21			长期应付款	70		
	22			专项应付款	71		
	23			其他长期负债	72		
长期投资合计	24	1,464,920,948.26	310,620,948.26	其中：待转销汇兑收益	73		
固定资产：	25			长期负债合计	74	180,000,000.00	404,000,000.00
固定资产原价	26	201,551,706.78	156,977,273.61	递延税项：	75		
减：累计折旧	27	75,475,216.36	79,659,634.26	递延税款贷项	76		
固定资产净值	28	126,076,490.42	77,317,639.35	负债合计	77	4,233,929,241.60	4,115,420,582.97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9			*少数股东权益	78		
固定资产净额	30	126,076,490.42	77,317,639.3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79		
工程物资	31			实收资本（或股本）	80	601,000,000.00	601,000,000.00
在建工程	32	1,471,598.27		中方投资（非人民币本期金额：）	81		
固定资产清理	33			外方投资（非人民币本期金额：）	82		
待处理固定资产损益	34			减：已归还投资	83		
临时设施净值	35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84	601,000,000.00	601,000,000.00
固定资产合计	36	127,548,088.69	77,317,639.35	资本公积	85	1,272,625,503.66	1,775,520,062.83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	37			盈余公积	86	32,150,390.73	36,801,510.59
无形资产	38	245,161,472.00	245,161,472.00	其中：法定盈余公积	87		
长期待摊费用	39	85,892.33		法定公益金	88		
其他长期资产	40	1,807,876.52		任意盈余公积	89		
其中：待转销汇兑损失	41			储备基金	9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2		1,695,600,000.00	企业发展基金	91		
	43			利润归还投资	92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合计	44	247,055,240.85	1,940,761,472.00	本年利润	93		
递延税项：	45			*未确认的投资损失（以“-”号填列）	94		
递延税款借项	46			未分配利润	95	223,264,849.07	265,124,927.84
	47			货币换算差额	96		
	4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7	2,129,040,743.46	2,678,446,501.26
资产总计	49	6,362,969,985.06	6,793,867,084.23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98	6,362,969,985.06	6,793,867,084.23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及利润分配表

编制单位：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本年累计数
一、主营业务收入	1	6,746,075,548.88
其中：自营出口业务收入	2	
减：主营业务成本	3	6,463,341,368.60
其中：自营出口业务成本	4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5	37,046,093.71
二、主营业务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	245,688,086.57
加：其他业务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	
减：营业费用	8	
管理费用	9	156,845,874.86
财务费用	10	39,709,848.4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	49,132,363.23
加：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	1,753,693.61
补贴收入	13	
营业外收入	14	5,664,335.06
减：营业外支出	15	15,957.92
加：以前年度损益调整		
四、利润总额（亏损以“-”号填列）	16	56,534,433.98
减：所得税	17	10,023,235.35
	18	
五、净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	46,511,198.63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20	223,264,849.07
其他转入	21	
六、可供分配的利润	22	269,776,047.7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3	4,651,119.86
提取法定公益金	24	
提取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25	
提取储备基金	26	
提取企业发展基金	27	
利润归还投资	28	
七、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	29	265,124,927.84
减：应付优先股股利	3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31	
应付股利	32	
转作资本（或股本）的股利	33	
八、未分配利润	34	265,124,927.84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金 额	行次	金 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补充资料	35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7,195,136,348.21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36
收到的税费返还	3		净利润	37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	165,458,345.00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38
现金流入小计	5	7,360,594,693.21	固定资产折旧	3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	6,840,339,656.78	无形资产摊销	4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	232,617,107.3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1
支付的各项税费	8	74,652,565.00		4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	183,851,348.40	待摊费用减少（减：增加）	43
现金流出小计	10	7,331,460,677.51	预提费用增加（减：减少）	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	29,134,015.7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4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46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47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4	1,753,693.61	财务费用	48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		投资损失（减：收益）	49
现金流入小计	16	1,753,693.61	递延税项（减：增加）	5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7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51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18		经营中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52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		经营中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53
现金流出小计	20		其他	5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2	1,753,693.61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56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3		债务转为资本	57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58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5	2,269,500,000.00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59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	-		60
现金流入小计	27	2,269,500,000.00		61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28	1,613,100,000.00		62
分配股利、利润和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9	39,709,848.48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63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	\$50,681,894.91	现金的期末余额	64
现金流出小计	31	2,203,491,743.3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	66,008,256.6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6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33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6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	96,895,965.9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8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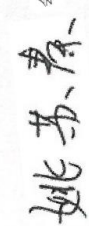
会计机构负责人：



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2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行次	本年数	项目	行次	本年数
一、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中：法定盈余公积	49	
年初数	1	601,000,000.00	任意盈余公积	50	
本年增加数	2		储备基金	51	
其中：资本公积转入	3		企业发展基金	52	
盈余公积转入	4		法定公益金转入数	53	
利润分配转入	5		本年减少数	54	
新增资本（或股本）	6		其中：弥补亏损	55	
本年减少数	10		转增资本（或股本）	56	
年末余额	15	601,000,000.00	分派现金股利或利润	57	
二、资本公积：			分派股票股利	58	
年初余额	16	1,272,625,503.66	年末余额	62	36,801,510.59
本年增加数	17	502,894,559.17	其中：法定盈余公积	63	
其中：资本（或股本）溢价	18		储备基金	64	
接受捐赠非现金资产准备	19		企业发展基金	65	
接受现金捐赠	20		四、法定公益金：		
股权投资准备	21		年初余额	66	
拨款转入	22		本年增加数	67	
外币资本折算差额	23		其中：从净利润中提取数	68	
其他资本公积	30		本年减少数	70	
本年减少数	40		其中：集体福利支出	71	
其中：转增资本（或股本）	41		年末余额	75	
年末余额	45	1,775,520,062.83	五、未分配利润：		
三、法定和任意盈余公积：			年初未分配利润	76	223,264,849.07
年初余额	46	32,150,390.73	本年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7	46,511,198.63
本年增加数	47	4,651,119.86	本年利润分配	78	4,651,119.86
其中：从净利润中提取数	48		年末未分配利润（未弥补亏损以“-”号填列）	80	265,124,927.84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负责人：  姚苏春 会计机构负责人：  姜



2023 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关键页扫描件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合并)

审计报告

泉名会所内审III[2024]167 号

泉州名城有限责任公司会计师事务所

地址：福建省泉州市丰泽区温陵南路 92 号福华商业中心大厦 2501、2502 室

电话：22211350 22211361 22211380 22211381

22211391 22211392 22211393 22211394

传真：22211360 邮编：362000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闽249ZRQU046



审计报告

泉名会所内审III[2024]167号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



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



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签字注册会计师：

主任（或授权的
副主任）会计师：

泉州名城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

泉州

2024年3月31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项目	行次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项目	行次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项目	行次
流动资产：	1			流动资产：	15			流动资产：	15
货币资金	2	1,205,951,551.09	918,313,409.39	应收账款	16	2,456,785,000.00	1,663,501,000.00	货币资金	16
应收账款	3			应收票据	17			应收账款	17
预付款项	4			坏账准备	18			预付款项	18
其他应收款	5			其他应收款	19			其他应收款	19
存货	6			存货	20			存货	20
流动资产合计	7	1,205,951,551.09	918,313,409.39	流动资产合计	21	2,456,785,000.00	1,663,501,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21
非流动资产：	8			非流动资产：	22			非流动资产：	22
长期股权投资	9			长期股权投资	23			长期股权投资	23
固定资产	10			固定资产	24			固定资产	24
无形资产	11			无形资产	25			无形资产	25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			其他非流动资产	26			其他非流动资产	26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	1,205,951,551.09	918,313,409.39	非流动资产合计	27	2,456,785,000.00	1,663,501,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7
资产总计	14	2,411,903,102.18	1,836,622,818.78	资产总计	28	4,913,570,000.00	3,327,002,000.00	资产总计	28
流动负债：	29			流动负债：	29			流动负债：	29
短期借款	30			短期借款	30			短期借款	30
应付账款	31			应付账款	31			应付账款	31
预收款项	32			预收款项	32			预收款项	32
其他应付款	33			其他应付款	33			其他应付款	33
流动负债合计	34	1,205,951,551.09	918,313,409.39	流动负债合计	34	2,456,785,000.00	1,663,501,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34
非流动负债：	35			非流动负债：	35			非流动负债：	35
长期借款	36			长期借款	36			长期借款	36
应付债券	37			应付债券	37			应付债券	37
其他非流动负债	38			其他非流动负债	38			其他非流动负债	38
非流动负债合计	39	1,205,951,551.09	918,313,409.39	非流动负债合计	39	2,456,785,000.00	1,663,501,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39
负债合计	40	2,411,903,102.18	1,836,622,818.78	负债合计	40	4,913,570,000.00	3,327,002,000.00	负债合计	40
所有者权益：	41			所有者权益：	41			所有者权益：	41
实收资本	42			实收资本	42			实收资本	42
资本公积	43			资本公积	43			资本公积	43
盈余公积	44			盈余公积	44			盈余公积	44
未分配利润	45			未分配利润	45			未分配利润	45
所有者权益合计	46	1,205,951,551.09	918,313,409.39	所有者权益合计	46	2,456,785,000.00	1,663,501,000.00	所有者权益合计	4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7	2,411,903,102.18	1,836,622,818.7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7	4,913,570,000.00	3,327,002,000.0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7

合并利润表

2023年度									
项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项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项目	行次
一、营业收入	1	7,639,125,538.69	6,719,155,969.94	二、营业成本	37	170,837.42	5,135,578.37	一、营业收入	1
其中：营业收入	2	7,639,125,538.69	6,719,155,969.94	其中：营业成本	38	170,837.42	5,135,578.37	其中：营业收入	2
利息收入	3			利息收入	39	86,588,315.04	47,756,531.38	利息收入	3
其他收入	4			其他收入	40	29,961,434.47	8,682,765.46	其他收入	4
二、营业成本	5			二、营业成本	41	56,626,880.57	39,073,765.92	二、营业成本	5
其中：营业成本	6	7,556,788,484.95	6,669,028,801.15	其中：营业成本	42	56,626,880.57	39,073,765.92	其中：营业成本	6
利息支出	7	7,235,626,948.30	6,436,349,376.26	利息支出	43	63,437,590.74	40,298,473.67	利息支出	7
其他支出	8			其他支出	44	-6,810,710.17	-1,224,707.75	其他支出	8
三、营业利润	9			三、营业利润	45	56,626,880.57	39,073,765.92	三、营业利润	9
其中：营业利润	10			其中：营业利润	46	56,626,880.57	39,073,765.92	其中：营业利润	10
其他收入	11			其他收入	47	41,594,558.95		其他收入	11
四、营业外收入	12			四、营业外收入	48	41,594,558.95		四、营业外收入	12
其中：营业外收入	13			其中：营业外收入	49	41,594,558.95		其中：营业外收入	13
其他收入	14			其他收入	50			其他收入	14
五、营业外支出	15	18,631,943.26	35,652,739.80	五、营业外支出	51			五、营业外支出	15
其中：营业外支出	16	1,071,701.14	2,169,389.19	其中：营业外支出	52			其中：营业外支出	16
其他支出	17	204,380,531.01	154,939,707.73	其他支出	53			其他支出	17
六、营业利润	18			六、营业利润	54			六、营业利润	18
其中：营业利润	19	97,077,361.24	39,917,588.17	其中：营业利润	55			其中：营业利润	19
其他收入	20	146,988,144.08	79,998,975.61	其他收入	56			其他收入	20
七、营业外收入	21	49,495,318.14	40,240,172.88	七、营业外收入	57			七、营业外收入	21
其中：营业外收入	22			其中：营业外收入	58			其中：营业外收入	22
其他收入	23			其他收入	59			其他收入	23
八、营业外支出	24	1,227,025.59	2,498,961.54	八、营业外支出	60			八、营业外支出	24
其中：营业外支出	25	9,600,913.80	3,347,359.66	其中：营业外支出	61			其中：营业外支出	25
其他支出	26			其他支出	62			其他支出	26
九、营业利润	27			九、营业利润	63			九、营业利润	27
其中：营业利润	28			其中：营业利润	64			其中：营业利润	28
其他收入	29			其他收入	65			其他收入	29
十、营业外收入	30	8,301,515.00	-11,286,873.97	十、营业外收入	66			十、营业外收入	30
其中：营业外收入	31	-20,845,366.38	-11,286,873.97	其中：营业外收入	67			其中：营业外收入	31
其他收入	32			其他收入	68			其他收入	32
十一、营业外支出	33			十一、营业外支出	69			十一、营业外支出	33
其中：营业外支出	34	80,621,141.75	44,686,616.02	其中：营业外支出	70			其中：营业外支出	34
其他支出	35	6,138,010.71	8,205,493.73	其他支出	71			其他支出	35
十二、营业利润	36			十二、营业利润	72			十二、营业利润	36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人员：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福建省长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 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项 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收到投资收到的现金	30	1,300,000.00	3,500,000.00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7,762,136,329.11	7,047,698,799.6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1		8,250,000.00	1,034,599.9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2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3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5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		78,109,248.08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		87,659,248.08	4,534,599.95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6		125,937,840.10	591,022.1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8				投资支付的现金	37			98,817,100.00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9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38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9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11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1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		125,937,840.10	99,408,122.12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1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		-38,278,592.02	-94,873,522.17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4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		3,295,063,616.25	3,895,193,668.50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		11,057,199,945.36	10,942,892,468.1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		6,127,995,601.47	6,770,605,239.48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6		2,357,446,557.00	2,367,000,000.0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18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7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1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		2,357,446,557.00	2,367,000,000.00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2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9		2,950,152,621.96	1,710,600,000.00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2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0		227,825,936.14	105,321,475.92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51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2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		252,728,615.68	268,120,272.2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		3,177,978,558.10	1,815,921,475.9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		206,106,505.02	198,440,601.6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		-820,532,001.10	551,078,524.0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		3,279,867,468.37	3,958,131,874.3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		9,866,698,190.54	11,195,297,987.8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6		331,691,161.70	203,799,482.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		1,190,501,754.82	-252,405,519.7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7		918,313,689.39	714,514,207.2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8		1,250,004,851.09	918,313,689.39

公司法定代表人：杨芳芳

主管会计负责人：如芳芳

会计机构负责人：丁明华





2023年度

金銀車坊

[illegible]

用于金融类企业专用, 加办件西设备企业专用, 加办件执行新余金余金通用。

公司法定代表人:

100

— 15 —

2024、2025 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关键页扫描件



地址: 福州市台江区宁化街道长汀街 23 号 ICC 升龙环球中心 1310; 邮编: 350001;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度、二〇二四年度 审计报告

德赢（福建）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 闽26QT6159WM





地址: 福州市台江区宁化街道长汀街 23 号 ICC 升龙环球中心 1310; 邮编 350001;

目录

审计报告	1/3
合并资产负债表	1/2
合并利润表	1
合并现金流量表	1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2
公司资产负债表	1/2
公司利润表	1
公司现金流量表	1
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2
财务报表附注	1/94





地址：福州市台江区宁化街道长汀街 23 号 ICC 升龙环球中心 1310;邮编:350001;

审计报告

德赢审字（2026）第 0639 号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五建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2024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福建五建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2024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福建五建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福建五建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福建五建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福建五建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福建五建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



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福建建安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福建建安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福建建安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本页无正文，为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德赢审字（2026）第 0639 号审计报告
签章页)



中国·福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阮朝宏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陈兰



二〇二六年八月六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八、（一）	1,833,645,550.03	1,291,857,384.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八、（二）	1,754,021.30	2,610,661.59
应收账款	八、（三）	2,922,723,721.72	2,496,939,293.95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八、（四）	1,497,696,412.23	1,153,575,416.10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其他应收款	八、（五）	2,146,546,010.29	1,891,901,558.56
其中：应收股利			
存货	八、（六）	1,128,513,458.80	1,339,125,194.91
其中：原材料	八、（六）	19,876,113.61	34,728,960.43
库存商品(产成品)	八、（六）	654,265,938.27	910,187,141.12
合同资产	八、（七）	729,400,277.52	927,039,632.94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八、（八）	533,663,427.80	413,971,057.87
流动资产合计		10,793,942,879.69	9,517,020,199.9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八、（九）		1,000,000.00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八、（十）	1,839,774,285.49	1,527,885,637.1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八、（十一）	10,170,374,170.47	7,105,501,927.66
投资性房地产	八、（十二）	115,488,500.00	105,888,500.00
固定资产	八、（十三）	106,248,650.59	117,743,501.81
其中：固定资产原价	八、（十三）	186,275,131.94	192,819,115.37
累计折旧	八、（十三）	80,026,481.35	75,075,613.56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	八、（十四）		4,635,472.8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八、（十五）	4,018,868,093.36	4,276,940,857.94
开发支出			
商誉	八、（十六）	17,300,000.00	17,300,000.00
长期待摊费用	八、（十七）	5,658,907.63	6,706,756.61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八、（十八）	23,669,419.04	25,629,360.29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八、（十九）	266,074,701.77	261,815,645.62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563,456,728.35	13,451,047,659.90
资产总计		27,357,399,608.04	22,968,067,859.82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八、(二十)	2,470,737,016.67	1,969,861,337.52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八、(二十一)	95,000,000.00	100,000,000.00
应付账款	八、(二十二)	2,414,689,231.28	2,449,278,637.19
预收款项	八、(二十三)	922,751.67	1,077,920.99
合同负债	八、(二十四)	1,823,687,661.76	1,374,342,984.28
应付职工薪酬	八、(二十五)	7,643,566.93	5,995,007.38
其中: 应付工资	八、(二十五)	7,604,887.59	5,983,345.97
应付福利费	八、(二十五)	27,140.69	2,461.41
#其中: 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应交税费	八、(二十六)	74,882,921.71	53,918,700.19
其中: 应交税金	八、(二十六)	71,700,101.44	51,080,214.84
其他应付款	八、(二十七)	5,445,843,615.22	4,135,929,280.20
其中: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八、(二十八)	489,366,295.98	582,392,910.25
其他流动负债	八、(二十九)	263,330,183.58	247,807,367.14
流动负债合计		13,086,103,244.80	10,920,604,145.1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八、(三十)	1,270,729,026.12	2,239,195,516.08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八、(三十一)	77,125,318.32	10,0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八、(十八)	18,777,599.79	16,377,599.79
其他非流动负债			
其中: 特准储备基金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66,631,944.23	2,265,573,115.87
负 债 合 计		14,452,735,189.03	13,186,177,261.0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八、(三十二)	601,000,000.00	601,000,000.00
国家资本			
国有法人资本	八、(三十二)	601,000,000.00	601,000,000.00
集体资本			
民营资本			
外商资本			
#减: 已归还投资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八、(三十二)	601,000,000.00	601,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八、(三十三)	11,343,036,095.96	8,282,663,853.15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八、(三十四)	29,561,785.62	29,561,785.62
其中: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八、(三十五)	52,898,325.92	47,754,150.80
其中: 法定公积金	八、(三十五)	52,898,325.92	47,754,150.80
任意公积金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未分配利润	八、(三十六)	141,035,887.39	93,809,594.1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167,532,094.89	9,054,789,383.72
*少数股东权益		737,132,324.12	727,101,215.0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904,664,419.01	9,781,890,598.8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7,357,399,608.04	22,968,067,859.82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7,010,132,800.13	7,541,675,486.20
其中：营业收入	八、（三十七）	7,010,132,800.13	7,541,675,486.20
二、营业总成本		6,994,382,781.68	7,537,016,280.93
其中：营业成本	八、（三十七）	6,344,964,034.78	7,043,358,281.27
税金及附加	八、（三十八）	24,716,302.34	21,301,963.82
销售费用	八、（三十九）	5,042,781.98	1,515,138.79
管理费用	八、（三十九）	193,594,700.47	235,548,517.47
研发费用	八、（三十九）	153,238,340.97	
财务费用	八、（三十九）	272,826,621.14	235,292,379.58
其中：利息费用	八、（三十九）	300,397,856.45	245,269,592.36
利息收入	八、（三十九）	27,864,419.16	10,608,801.79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填列）			
其他			
加：其他收益	八、（四十）	597,734.98	1,612,032.2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八、（四十一）	53,856,466.66	44,752,569.1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八、（四十一）	46,214,848.38	43,400,249.0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910,000.0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八、（四十二）	9,600,000.00	17,371,00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八、（四十三）	-8,774,637.73	-3,930,551.4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八、（四十四）	6,911,948.37	16,817,167.0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7,941,530.73	81,281,422.18
加：营业外收入	八、（四十五）	29,720,999.27	12,954,451.50
其中：政府补助			
减：营业外支出	八、（四十六）	5,071,826.78	1,605,829.6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2,590,703.22	92,630,044.07
减：所得税费用	八、（四十七）	38,928,325.83	34,121,642.7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3,662,377.39	58,508,401.29
（一）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0,631,268.36	71,896,244.75
*少数股东损益		3,031,109.03	-13,387,843.46
（二）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63,662,377.39	58,508,401.29
终止经营净利润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1,874,459.5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1,874,459.58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1,874,459.58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1,874,459.58
七、综合收益总额		63,662,377.39	46,633,941.7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0,631,268.36	60,021,785.1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031,109.03	-13,387,843.46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福建省玉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313,821,840.83	6,245,329,091.78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927,158,788.97	6,618,482,393.1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240,980,629.80	12,863,811,484.8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829,853,874.52	5,129,789,978.29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61,744,241.13	187,026,634.89
支付的各项税费		372,359,674.25	170,675,302.7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096,742,045.37	5,699,844,384.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560,699,835.27	11,187,336,300.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80,280,794.53	1,676,475,184.1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91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885,908.28	2,625,501.0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60,983.15	90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56,891.43	3,525,501.0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1,966,769.85	5,245,679.50
投资支付的现金		267,340,000.00	10,5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76,285,600.00	744,085,5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65,592,369.85	759,831,179.5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8,835,478.42	-756,305,678.4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000,000.00	21,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7,000,000.00	21,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664,500,000.00	2,128,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53,424,903.1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24,924,903.10	2,149,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249,824,827.96	2,844,340,111.4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88,934,548.45	224,933,397.6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2,669,749.2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31,429,125.69	3,069,273,509.0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504,222.59	-920,273,509.0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14,941,093.52	-104,003.3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77,405,812.14	1,177,509,815.5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92,346,905.66	1,177,405,812.14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坤煌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坤煌

陈伟伟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金耀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5年度											
	归属王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优先股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601,000,000.00			8,282,663,853.15		29,561,785.62		47,754,150.80	93,809,594.15	9,054,789,383.72	727,101,215.09	9,781,890,598.8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601,000,000.00			8,282,663,853.15		29,561,785.62		47,754,150.80	93,809,594.15	9,054,789,383.72	727,101,215.09	9,781,890,598.8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060,372,242.81				5,144,175.12	47,226,293.24	3,112,742,711.17	10,031,109.03	3,122,773,820.20
（一）综合收益总额									60,631,268.36	60,631,268.36	3,031,109.03	63,662,377.39
1、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3,060,372,242.81						3,060,372,242.81	7,000,000.00	7,000,000.00
（二）留存收益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专项储备												
3、使用专项储备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5,144,175.12	-13,404,975.12	-8,260,800.00		-8,260,800.00
其中：法定公积金								5,144,175.12	-5,144,175.12			
任意公积金								5,144,175.12	-5,144,175.12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四、本年末余额	601,000,000.00			11,343,036,095.96		29,561,785.62		52,898,325.92	141,035,887.39	12,167,532,094.89	737,132,324.12	12,904,664,419.01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坤煌

李坤煌

李坤煌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601,000,000.00	8,282,663,853.15		41,436,245.20		43,701,556.52	45,541,943.68	9,014,343,598.55	719,489,058.55	9,733,832,657.1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601,000,000.00	8,282,663,853.15		41,436,245.20		43,701,556.52	45,541,943.68	9,014,343,598.55	719,489,058.55	9,733,832,657.1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1、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提取专项储备													
2、使用专项储备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其中：法定公积金													
任意公积金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601,000,000.00	8,282,663,853.15		-11,874,459.58		47,754,150.80	93,809,594.15	-11,874,459.58	727,101,215.09	-11,874,459.58			

李仲煌

李仲煌

李仲煌

李仲煌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39,631,010.22	800,824,231.91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二、（一）	1,784,890,407.55	1,597,133,400.3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412,450,426.73	1,067,654,147.14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其他应收款	十二、（二）	4,327,257,579.18	3,918,853,422.02
其中：应收股利			
存货		23,035,638.15	31,573,968.71
其中：原材料		15,830,415.30	27,931,916.48
库存商品(产成品)		81,132.08	632,317.34
合同资产		647,050,483.79	873,281,955.29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70,368,994.06	220,544,264.23
流动资产合计		10,004,684,539.68	8,509,865,389.6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1,000,000.00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二、（三）	2,975,896,685.49	2,661,008,037.1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170,070,335.21	7,105,198,092.40
投资性房地产		115,488,500.00	105,888,500.00
固定资产		99,122,013.47	109,091,591.98
其中：固定资产原价		159,605,111.02	165,391,845.95
累计折旧		60,483,097.55	56,300,253.97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			178,666.9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6,131,472.00	16,131,472.0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751,999.71	672,636.10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102,884.38	25,651,731.06
其他非流动资产		249,943,229.77	245,684,173.62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650,507,120.03	10,270,504,901.21
资产总计		23,655,191,659.71	18,780,370,290.84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447,037,016.67	1,954,852,170.85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95,000,000.00	100,000,000.00
应付账款		2,270,887,596.73	2,065,510,639.9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714,374,158.30	1,247,422,747.92
应付职工薪酬		7,039,239.48	5,252,284.88
其中:应付工资		7,001,201.14	5,240,623.47
应付福利费		26,499.69	2,461.41
#其中: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应交税费		42,626,133.23	38,358,959.97
其中:应交税金		39,757,997.08	35,575,970.37
其他应付款		4,551,738,530.66	4,178,983,769.71
其中: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2,726,842.26	
其他流动负债		238,896,039.67	160,607,074.60
流动负债合计		11,390,325,557.00	9,750,987,647.8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9,6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77,125,318.32	10,0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18,672,057.29	16,272,057.29
其他非流动负债			
其中:特准储备基金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5,397,375.61	26,272,057.29
负 债 合 计		11,535,722,932.61	9,777,259,705.1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601,000,000.00	601,000,000.00
国家资本			
国有法人资本		601,000,000.00	601,000,000.00
集体资本			
民营资本			
外商资本			
#减:已归还投资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601,000,000.00	601,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1,342,882,260.70	8,282,510,017.8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9,561,785.62	29,561,785.62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0,949,461.12	45,805,286.00
其中:法定公积金			
任意公积金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未分配利润		95,075,219.66	44,233,496.2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119,468,727.10	9,003,110,585.72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119,468,727.10	9,003,110,585.7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3,655,191,659.71	18,780,370,290.84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编制单位：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5,667,457,892.13	4,891,987,180.90
其中：营业收入	十二、（四）	5,667,457,892.13	4,891,987,180.90
二、营业总成本		5,665,613,615.60	4,878,823,125.63
其中：营业成本	十二、（四）	5,195,174,048.11	4,585,203,859.42
税金及附加		18,517,675.12	17,898,532.98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62,908,785.58	178,232,023.55
研发费用		150,670,902.05	
财务费用		138,342,204.74	97,488,709.68
其中：利息费用		210,068,028.39	143,946,271.97
利息收入		71,930,187.37	47,008,205.45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填列）			
其他			
加：其他收益		534,897.83	84,090.1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二、（五）	53,856,466.66	44,752,569.1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6,214,848.38	43,400,249.0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910,000.00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600,000.00	17,371,00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972,834.58	-7,445,142.7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398,240.76	16,817,167.0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0,261,047.20	84,743,738.82
加：营业外收入		29,172,306.56	12,048,436.76
其中：政府补助			
减：营业外支出		4,911,562.77	1,528,239.0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4,521,790.99	95,263,936.56
减：所得税费用		30,161,297.84	31,006,231.2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4,360,493.15	64,257,705.35
（一）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4,360,493.15	64,257,705.35
*少数股东损益			
（二）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64,360,493.15	64,257,705.35
终止经营净利润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1,874,459.5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1,874,459.58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1,874,459.58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11,874,459.5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64,360,493.15	52,383,245.7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4,360,493.15	52,383,245.7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坤煌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坤煌

李坤煌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369,522,528.87	4,742,520,311.69
收到的税费返还			1,919,295.5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204,265,339.41	7,865,484,303.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573,787,868.28	12,609,923,910.5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350,586,608.44	4,329,404,389.16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9,705,613.13	262,456,970.48
支付的各项税费		221,995,446.67	183,207,223.6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079,610,486.03	7,352,402,337.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881,898,154.27	12,127,470,920.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1,889,714.01	482,452,989.7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91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885,908.28	400,5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60,983.15	90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56,891.43	1,300,5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186,241.47	469,800.02
投资支付的现金		270,340,000.00	40,5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5,526,241.47	40,969,800.0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8,769,350.04	-39,669,300.0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494,800,000.00	1,923,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94,800,000.00	1,923,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953,000,000.00	2,296,73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29,261,791.67	77,007,913.5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82,261,791.67	2,373,737,913.5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2,538,208.33	-450,737,913.5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35,658,572.30	-7,954,223.8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66,981,433.24	774,935,657.1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02,640,005.54	766,981,433.24

单位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5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权益工具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601,000,000.00	—	—	—	8,282,510,017.89	—	29,561,785.62	—	45,805,286.00	44,233,496.2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601,000,000.00	—	—	—	8,282,510,017.89	—	29,561,785.62	—	45,805,286.00	44,233,496.2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3,060,372,242.81	—	—	—	5,144,175.12	50,841,723.45
1、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1、提取专项储备	—	—	—	—	—	—	—	—	—	—
2、使用专项储备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其中：法定公积金	—	—	—	—	—	—	—	—	—	—
任意公积金	—	—	—	—	—	—	—	—	—	—
盈余公积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6、其他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601,000,000.00	—	—	—	11,342,882,260.70	—	29,561,785.62	—	50,949,461.12	95,075,219.66

单位负责人：李仲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仲煌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仲煌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01,000,000.00				8,285,010,017.89			41,436,245.20		41,752,691.72	3,604,385.14	8,972,803,339.95	8,972,803,339.9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601,000,000.00				8,285,010,017.89			41,436,245.20		41,752,691.72	3,604,385.14	8,972,803,339.95	8,972,803,339.9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500,000.00			-11,874,459.58		4,052,594.28	40,629,111.07	30,307,245.77	30,307,245.77		
（一）综合收益总额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提取专项储备															
2、使用专项储备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其中：法定公积金															
任意公积金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601,000,000.00				8,282,510,017.89			-11,874,459.58		45,805,286.00	44,233,496.21	-14,374,459.58	-14,374,459.58		
单位负责人：								29,561,785.62				9,003,110,585.72	9,003,110,585.72		

李仲煌

李仲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仲煌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仲煌



4. 企业技术力量情况

企业技术力量情况

一级注册建造师数量	254 人
-----------	-------

注：提供由“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http://jzsc.mohurd.gov.cn/>）一级注册建造师数量查询截图，且投标人须对截图总数量进行复核汇总标识。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请输入关键字，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登录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人员数据

收起筛选

筛选

人员类别

注册建造师 / 一级注册建造师

姓名

请输入人员姓名

身份证号

请输入身份证号

注册号

请输入注册号

注册单位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电子证号

目前仅支持一级建筑师

查询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1	汪思炎	350521*****31	一级注册建造师	闽1352025202600192
2	杨翼宇	350502*****50	一级注册建造师	闽1352022202301643
3	吴进喜	350500*****35	一级注册建造师	闽1352021202201193
4	李庆伟	350321*****70	一级注册建造师	闽1352021202201203
5	庄小强	350521*****57	一级注册建造师	闽1352024202500378
6	董崇富	350500*****19	一级注册建造师	闽1352021202200182
7	蔡良洋	350581*****18	一级注册建造师	闽1352025202600251
8	赵命铸	350583*****17	一级注册建造师	闽1352022202301692
9	吴伟航	350301*****11	一级注册建造师	闽1352021202201138
10	汪文达	350521*****76	一级注册建造师	闽1352019202002851
11	刘德松	350426*****16	一级注册建造师	闽1352017201900856
12	吴志艺	350500*****18	一级注册建造师	闽1352024202500070
13	郑建仙	350322*****33	一级注册建造师	闽1352025202600253
14	潘茗颖	350600*****1X	一级注册建造师	闽1352022202301412
15	黄晓辉	350125*****13	一级注册建造师	闽1352024202501125

共254条

<

1

2

3

4

5

6

...

17

>

前往 1 页

5. 投标人工程业绩

投标人业绩情况一览表

序号	工程名称	建设单位	建筑高度	项目地点 (省/市)	施工许可证时间	竣工时间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获奖名称 (如有)	获奖时间 (如有)
1	厦门现代服务业基地（丙洲片区）统建区 1-7 地块二期工程	厦门海湾投资有限公司	247.85m	福建厦门	/	2023/03/07	傅炳烟	白振忠	中国钢结构金奖工程	2023/06
2	泉州市智慧水务综合调度指挥和保障中心“投资建设一体化”项目	泉州水利投资有限公司	139.6m	福建泉州	2024/06/25	/	吴辉南	/	/	/
3	东海百宏中心	福建百宏聚纤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129.55m	福建泉州	2026/07/24	/	庄良良	/	/	/
4	泉州市海丝金融中心投建营一体化项目	泉州市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80.00m	福建泉州	2023/08/30	/	付志宏	/	/	/
5	市井十洲城(四期)	泉州弘洋地产有限公司	136.5m	福建泉州	2025/08/29	/	王清海	/	/	/
6	中央活力区公共服务中心	泉州市弘宇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22.65m	福建泉州	2025/12/24	/	刘大塔	/	/	/
7	福州大学旗山校区研究生科研楼(施工)	福州大学	98m	福建福州	/	2021/10/26	岳俊英	/	福建省“闽江杯”优质工程奖	2023/12
8	东园保障性住房 A1-1 地块(地下室及上部主体工程)(施工)	厦门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85m	福建厦门	/	2023/12/22	陈忠远	/	福建省“闽江杯”优质工程奖	2025/12

序号	工程名称	建设单位	建筑高度	项目地点 (省/市)	施工许可证时间	竣工时间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获奖名称 (如有)	获奖时间 (如有)
9	滨江1号广场	泉州鹏博投资有限公司	27 层 (119.85 m)	福建泉州	2023/01/09	2025/06/11	蔡苗强	/	/	/
10	锦江城市广场	泉州市鼎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49.77	福建泉州	2025/12/30	/	陈奕良	/	/	/

注：1、投标人已竣工工程业绩须提供：（1）、中标通知书（如有）、合同协议书（合同关键页至少包含合同双方、项目名称、合同金额、工程承包范围、工程规模、双方签字盖章页等）。（2）、相关竣工验收证明（工程接收证书或工程竣工验收证书或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证等），该类竣工验收证明文件不得少于主要 4 方签章，包括但不限于施工、设计、监理、建设单位或主管部门中的 4 方。

2、投标人在建工程业绩须提供：（1）、中标通知书（如有）、合同协议书（合同关键页至少包含合同双方、项目名称、合同金额、工程承包范围、工程规模、双方签字盖章页等）。（2）工程施工许可证。

3、上述证明材料不足以反映项目建筑高度等工程特征指标时，还应当提供其他相关技术资料的扫描件予以证明。

4、投标人需在相关资料中对重要信息（建筑高度）进行标注。

5、未提供资料或资料信息不全、或信息不真实，其工程施工业绩则不予认可。提供的业绩虽是已完工业绩，但未提供相关竣工验收证明文件等资料的，满足在建工程资料要求的，按在建工程评审。

6、业绩资料整理顺序按《投标人业绩情况一览表》顺序提供。

名称变更登记通知书

(泉)登记内变核字(2021)第432号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经审查，提交的名称变更（原名称 福建省第五建筑工程公司，变更后名称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登记申请，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我局决定准予变更登记。



2021年3月30日

（本通知适用于公司、非公司企业、分公司、非公司企业分支机构、其他营业单位的名称变更登记，企业凭此通知书办理有关手续，登记机关不再出具企业名称变更登记证明）

5.1 厦门现代服务业基地(丙洲片区)统建区 1-7 地块二期工程

福建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项目部 施工管理人员配备情况表

项目名称：厦门现代服务业基地(丙洲片区)统建区 I-7 地块二期工程

合同编号：计划开工时间：2018.12.31 计划竣工时间：2021.01.24

施工单位（盖章）：

序号	工作岗位	姓名	职称	专业	注册证、岗位证 或培训证书编号	身份证号	从业 年限
1	项目负责人	傅炳烟	工程师	建筑	闽 135131308642	350583198 112053153	12
2	技术负责人	白振忠	高工	建筑工 程施工	闽 G509-01324	350500197 312132539	21
3	土建施工员	肖成辉	助工	土建	35151010000533	350521199 009017539	5
4	土建施工员	温韶桂	/	土建	35171010004484	350524197 509241035	20
5	水电施工员	谢镇涛	工程师	设备 安装	DB1059312	350583198 805040152	8
6	质量员	李江岩	工程师	土建	DA805398	350524198 804191530	8
7	安全员	潘树强	助工	/	闽建安 C(2015)2008993	350521198 909168039	6
8	安全员	吴强杰	/	/	闽建安 C(2015)2015855	350521199 00303803X	5
9	安全员	黄光兴	助工	/	闽建安 C(2018)5018918	350525199 011033533	3
10	机械员	陈丁灿	高工	/	35151120002014	350524197 20925861X	24
11	试验员	徐龙生	/	/	厦装试 160099	350500196 507251031	5
12	材料员	王恩光	/	/	35151110001328	350500197 611111092	18
监理单位意见	 (盖章) 2019年4月3日			建设单位意见	 (盖章) 2019年4月4日		

中标通知书

编号： /

福建省第五建筑工程公司：

你方于2018年9月4日所递交的厦门现代服务业基地(丙洲片区)统建区I-7地块二期工程施工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招标范围：本工程招标范围为：4#楼、7#楼、3#连廊的建筑、结构、幕墙、给排水、强电、弱电预埋、智能化、消防和通风专业等，总建筑面积：100889.04m2。其中7#楼地上49层，建筑高度247.85米。

中标价：501134271.22元。

工期：总工期 755 日历天，其中各关键节点的工期要求为7#楼为超高层建筑，开工后230 日历天，主体结构完成26层；开工后390日历天，主体结构封顶。

工程质量：符合 合格 标准。

项目负责人：傅炳烟，身份证号码：350583198112053153，建造师注册证书号：闽135131308642。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 30 日内到厦门市展鸿路85号裙楼5楼与我方签订施工承包合同，在此之前按招标文件第2章“投标须知”第29条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担保。

特此通知。

招标单位：(盖单位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盖电子姓名章)

招标代理机构：(盖单位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盖电子姓名章)

康 激
电子签名专用章

陈 少 明
2018 年 9 月 12 日
电子签名专用章

合同编号：海湾合[2018]丙洲工.49 号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厦门市建设与管理局
厦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厦门海湾投资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福建省第五建筑工程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厦门现代服务业基地(丙洲片区)统建区 I-7 地块二期 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厦门现代服务业基地(丙洲片区)统建区 I-7 地块二期工程。

2. 工程地点: 厦门市同安区西柯镇。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厦发改备案[2015]103 号。

4. 资金来源: 国有自筹。

5. 工程内容: 本工程总建筑面积 100199.266m², 包括 7#楼及裙楼(4#楼、3#连廊)其中 7#楼为超高层办公楼,地上 49 层,建筑高度 247.85 米,钢管混凝土柱、钢框架-现浇混凝土核心筒混合结构体系;4#楼为 7#楼裙房,地上 3 层,建筑高度 21.85 米,框架构造;3#连廊地上 1 层,建筑高度 5.7 米。建筑幕墙总面积 46463m²。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 1)。

6. 工程承包范围:

厦门现代服务业基地(丙洲片区)统建区 I-7 地块二期工程,包括 7#楼及裙楼(4#楼、3#连廊)的建筑、结构、幕墙、给排水、强电、弱电预埋、泛光照明预埋、智能化、消防和通风专业等,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1 年 1 月 24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755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7#楼为超高层建筑,开工后 230 天,主体结构完成 26 层;开工后 390 天,主体结构封顶。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合格 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含税)为:

人民币(大写)伍亿零壹佰壹拾叁万肆仟贰佰柒拾壹元贰角贰分整(¥501134271.22 元)(其中不含税金额 458741224.65 元,增值税税额 42393046.57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壹仟壹佰叁拾陆万肆仟叁佰捌拾玖元伍角整(¥11364389.50元)；

(2) 专业工程(智能化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贰仟万元整(¥20000000.00元)；

(3)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贰拾伍万肆仟捌佰贰拾陆元整(¥254826.00元)。

2. 合同价格形式：总价合同。

五、项目负责人

承包人项目负责人：傅炳烟。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18 年 10 月 10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厦门市思明区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盖章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壹拾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伍 份，承包人执 伍 份。

发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组织机构代码： 9135 0200 7378 79048G
地 址： 厦门市思明区展鸿路 85 号特房
波特曼财富中心裙楼 5 楼 F/G 区

邮政编码： 361008

电 话： 0592—5605939

传 真： 0592—5605950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厦门建行湖里支行

账 号： 3510 1538 0010 5000 9160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组织机构代码： 9135 0500 1561 00411E
地 址： 泉州市新华北路 32 号

邮政编码： 362000

电 话： 0595—22386486

传 真： 0595—22387792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建设银行泉州分行

账 号： 3500 1652 4900 5000 9069

福建省房屋建筑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制

填 表 说 明

- 1、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 2、竣工验收报告一式四份，一律用钢笔书写，字迹要清晰工整。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建设档案部门、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各存一份。
- 3、报告内容必须真实可靠，如发现虚假情况，不予备案。
- 4、报告须经建设、勘察、设计、施工、工程监理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方为有效。
- 5、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应附下列复印件：
 - (1) 施工许可证；
 - (2) 工程勘察成果及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批准书；
 - (3) 施工单位的工程竣工报告；
 监理单位的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勘察、设计单位的质量检查报告；
 - (4) 规划等部门出具的认可文件或准许使用文件；
 - (5) 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质量保修书。

竣工项目审查

表 1

工程名称	厦门现代服务业基地(两洲片区)统建区 1-7 地块二期工程	工程地址	同安新城 12-14 片区西洲 路北側		
建设单位	厦门市城市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厦门市特房海湾投资有限公司(代建单 位)	结构形式	7#楼主楼钢管砼柱、钢框架 +钢筋砼筒体混合结构体 系, 7#楼裙楼(4#楼)框架 结构		
勘察单位	中国有色金属长沙勘察设计院有限 公司	层数	地上 3-49 层	幢数	1
设计单位	厦门佰地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北京建院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规模	100199.266m²		
监理单位	厦门基业衡信咨询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19 年 4 月 12 日		
施工单位	总承包: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公装: 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空调: 福建惠东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3 年 3 月 7 日		
施工许可证 号	总承包: 350200201901140101 公装: 350200202110150201 空调: 350200202010230201	总造价	50113.43 万元		
审查项目及内容		审查情况			
一、完成设计项目情况 1、主体、室内外装饰工程、防水工程 2、给排水工程、消防工程 3、建筑电气安装工程 4、通风与空调工程 5、电梯、电扶梯安装工程		符合设计要求及施工验收 规范和标准规定			
二、完成合同约定情况 1、总包合同约定 2、分包合同约定 3、专业承包合同约定		已完成合同约定内容			
三、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 1、建设前期、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等技术 档案 2、监理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3、施工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齐 全、有效			

四、进场试验报告 1、主要建筑材料 2、建筑构配件 3、设备 4、工程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	各项进场试验报告齐全、有效
五、质量评价文件 1、勘察单位质量检查报告 2、设计单位质量检查报告 3、施工单位竣工报告 4、监理单位质量评估报告	各单位均已出具工程质量合格文件
六、工程质量保修书 1、总、分包单位 2、专业承包单位	已出具工程质量保修书
七、建设单位是否已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	已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
八、住宅工程是否已进行分户验收并验收合格，建设单位是否已按户出具《住宅工程质量分户验收表》	
九、建设主管部门及工程质量监督机构责令整改的问题是否全部整改完毕	已整改完成
审查结论： 通过对各个项目的审查，均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工程负责人：陈周平、曾豪 2023年3月7日	

竣工验收组织实施情况

一、验收机构

(一) 领导层

表 2

主任	朱旭东
副主任	戴洁、康激、林伟坚、陈少明、蔡自力、廖从荣、杨翌文、庄展诺、苏文旭
成员	夏平、曾立荣、郑真徐、张邦深、秦洋、张水得、吕建星、宋福刚、黄伟志、万鸿志

(二) 专业组

验收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陈周平	李秋海、黄志祥、王梓汶、黄晓舟、王伟超、吴树达、林嘉祺、李灵龙、乐明、陈楹达、郭灵城、钱荣、王福造、林光兴、黄磊、方福祥、陈祥熙、苏圳滨、黄迎松、许进福、郑林、丁立群、刘培美、傅炳烟、梁松、刘伏华、赵海峰、冯松荣、苏景良、陈小津、潘树强、吴强杰、黄光兴、温韶桂、蔡彩鸯、朱振宇、陈忠远、白振忠、庄建平、陈丁灿
给排水、燃气工程	张阿奇	魏继炜、林圳耀、黄春顺、方聪远、梁松、谢镇涛、杨文慰、徐龙生、赖惠君
建筑电气、智能化安装工程	张阿奇	魏继炜、许东曲、陈兰、黄春顺、方聪远、谢镇涛、杨文慰、丁建唐
通风与空调工程	张阿奇	魏继炜、黄春顺、苏景良、陈国强、杨文慰、刘振国
电梯安装工程	张阿奇	黄春顺、方聪远、谢镇涛、杨文慰、方亚明、刘明勇
室外工程		

注：建设、监理、勘察、设计、施工单位的专业人员均必须参加相应的验收专业组，外聘专家应注明职务、职称。

二、验收组织程序

(一)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二) 施工单位介绍施工情况

(三) 监理单位介绍监理情况

(四) 各验收专业组核查质保资料、并到现场检查

(五) 各验收专业组总结发言，对各专业工程是否合格做出明确结论，建设单位做好记录

(六) 验收领导层根据各专业组验收情况，做出验收是否合格的明确结论

(七) 其他单位发言

工程质量评定

表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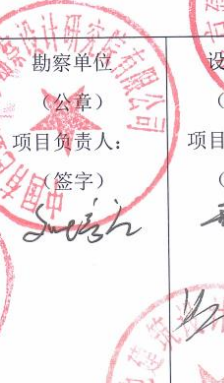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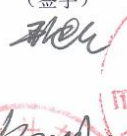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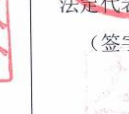
分部工程名称	评定等级	质量保证资料评定	观感质量评定	
地基与基础				
主体结构	合格	共核查 44 项， 其中符合要求 44 项， 经鉴定符合要求 0 项 结论：合格	应得 100 分 实得 93 分 得分率 93 %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屋面	合格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合格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建筑电气	合格			
智能建筑	合格			
建筑节能	合格			
电梯	合格			
单位工程评定等级 合格，同意验收。   (公章) 建设单位负责人:   2023年 3月7 日				
执行标准情况	建筑工程	《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		
	给排水、燃气工程	《建筑给排水与采暖工程质量验收规范》GB50242-2002		
	电气、智能化工程	《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303-2015 《智能建筑工程质量验收规范》GB50339-2013		
	通风、空调工程	《通风与空调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43-2016		
	电梯工程	《电梯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310-2002		

续表 3

验收机构意见	建设单位（代建单位）	同意验收
	勘察单位	同意验收
	设计单位	同意验收
	施工单位	同意验收
	监理单位	同意验收

竣工验收结论:

各方主体通过对本工程进行竣工验收, 确认已完成施工合同中约定的工程项目及有关设计变更内容, 质量控制资料齐全有效, 符合设计要求及竣工验收规范和标准要求, 无违反工程建设强制性条文标准, 安全功能试验符合设计及竣工验收规范要求, 质量观感优良, 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达到优良标准, 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 (签字)   2023年3月7日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 (签字)  2023年3月7日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 (签字)  2023年3月7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签字)  法定代表人: (签字)  2023年3月7日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经理: (签字)  法定代表人: (签字)  2023年3月7日
--	---	--	--	--

荣誉证书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厦门现代服务业基地（丙洲片区）统建区I-7地块二期工程（总包）荣获第十五届第一批中国钢结构金奖工程，特发此证。



二〇一三年六月

5.2 泉州市智慧水务综公调度指挥和保障中心“投资建设一体化”项目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编号 35050120240625020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泉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24年6月25日

建设单位	泉州水利投资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泉州市智慧水务综合调度指挥和保障中心项目		
建设地址	福建省泉州市丰泽区东海街道东海组团总部经济区，东临丰海路，南临纬五路，西接菲利中心，北靠安海海校中心。		
建设规模	80221.56㎡		
合同工期	2023-06-15至2026-01-31	合同价格	55530万元
参建单位			
勘察单位	泉州水务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陈良庆
设计单位	天津华汇工程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董洪庆
施工单位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吴辉南
监理单位	泉州市工程建设监理事务有限责任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黄琪宗
工程总承包单位	无	项目经理	无
备注			

注意事项：
一、本证是建筑工程施工许可的凭证。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三、住房和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监督检查。
四、本证自发证之日起三个月内应开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可抗力原因造成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五、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并按照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
六、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核验施工许可证。
七、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依《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中标通知书



泉建招字[2023]021 号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泉州市智慧水务综合调度指挥和保障中心“投资建设一体化”项目招标，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 10 时 00 分在泉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后，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评审及推荐意见，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项目负责人：吴辉南，证号：一级注册建造师（建筑工程）、闽 1352013201409550，中标价为：建筑安装工程费下浮率 10.00%，工期：总工期为 960 日历天，质量要求：符合国家现行《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等相关规范要求的合格标准、国家、行业及地方相关现行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装配式建筑须按《福建省装配式建筑评价管理办法（试行）》（闽建〔2020〕4 号）及现行最新的装配式建筑认定相关规定通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做出的装配式建筑评价认定；本项目应创建泉州市“刺桐杯”优质工程。采购及安装质量标准：采购的设备或材料必须符合招标人及有关部门制定的质量规范要求。安装质量须满足设计文件要求及有关部门制定的质量规范要求。

你单位收到中标通知书后，请在 30 天内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签章）：



群林
印超

见证单位（签章）：



2023 年 5 月 6 日

泉州市智慧水务综合调度指挥和保障中心
“投资建设一体化”项目

施工总承包合同

发包人（全称）：泉州水利投资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3年 5月24日

一、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泉州水利投资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泉州市智慧水务综合调度指挥和保障中心“投资建设一体化”项目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泉州市智慧水务综合调度指挥和保障中心“投资建设一体化”项目（即泉州市智慧水务综合调度指挥和保障中心项目，下同）。

2. 工程地点：泉州市丰泽区东海总部经济区，东侧紧临丰海路，南侧临纬五路，北侧为安踏海悦中心、西侧为菲莉中心。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闽发改备〔2022〕C000019号。

4. 资金来源：业主多渠道筹集。

5. 工程内容：项目总用地面积 16.12 亩（其中原出让用地面积 10.65 亩，新增地下协议出让面积 5.47 亩），项目总用地面积约 10748.85 平方米，规划单体总建筑面积约 8 万平方米，其中地上 33 层总建筑面积 5.3 万平方米，地下 3 层建筑面积 2.7 万平方米，建筑高度为 139.6 米。项目计划总投资匡算 87800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暂估 61700 万元。

6. 工程承包范围和内容：包括项目的投资、建设（含采购、施工）一体化的总承包任务，具体建设内容及规模最终以经审查的施工图纸为准。

①投资内容：承包人根据本项目建设资金融资要求，利用其良好的资金状况及信用为发包人提供资金支持，建设资金支持额度不少于项目批复概算建安投资金额的 20%，投资建设合作人应在收到发包人出具的资金需求书面函件后的 30 个日历日内汇达发包人指定账户（单笔资金支持额度以函件上明确的金额为准），同时约定偿还投资本金及合理回报利润率的方式。

②施工内容：包含红线内的建筑和市政基础配套设施及园林绿化配套工程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竣工验收阶段至保修责任期阶段等全部过程；包括但不限于三通一平及最终以经审查的施工图纸所载明的全部建筑、结构、边坡支护、基坑围护、井点降水、永久挡墙、装饰装修（不含室内二次精装修）、安装工程、消防工程、暖通工程、弱电工程、建筑智能化、绿色建筑、夜景工程、市政工程、环保降噪、标识导示系统、信报箱、供配电工程、机电工程、景观工程、装配式建筑等专业的施工、场地平整、预制构件生产安装一体化任务，以及按照国家现行有关建设工程规范、规程、技术标准和项目整体全部使用功能要求必须配套完成的工作内容，做到通过验收整体移交。（最终以发包人提供的经审查的施工图纸和施工图预算为准）。

③采购内容：标的范围内所需全部材料、设备及设施的采购，工程主要材料及设备的采购或订货需在实施前报发包人同意后方可实施。

④其他：承包人必须负责与分包工程的其他承包人及材料供应商的联系、配合、服务、协调和管理，并提供施工条件、相关设施、安全管理及统筹进度、质量、安全、文明施工、资料管理等直至完成本工程项目总承包范围内相关的竣工备案验收及归档材料。承包人负责协助发包人办理规划、建设相关的所有审批、报建手续；涉及本项目的供水、天然气、通信、广电、白蚂蚁防治等建设申请及安装调试事宜由承包人按项目实际进度要求负责办理，涉及费用需报发包人同意后由发包人另行支付。

二、合同工期

计划工期：960 日历天。

计划开工日期：发包人书面通知。

计划竣工日期： 。

发包方有权根据实际情况调整关键节点工期。

三、质量标准

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符合国家现行《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等相关规范要求的合格标准、国家、行业及地方相关现行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装配式建筑须按《福建省装配式建筑评价管理办法（试行）》（闽建〔2020〕4号）及现行最新的装配式建筑认定相关规定通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做出的装配式建筑评价认定；本项目应创建泉州市“刺桐杯”优质工程。

采购及安装质量标准：采购的设备或材料必须符合发包人及有关部门制定的质量规范要求。安装质量须满足设计文件要求及有关部门制定的质量规范要求。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下浮后签约合同价为：

暂定人民币（大写）伍亿伍仟伍佰叁拾万元（¥555300000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暂定人民币（大写）壹仟叁佰万元（¥13000000 元）；

（2）甲供材料费金额：（注：在支付工程款和开具发票时，合同价税前造价扣除甲供材料款）

人民币（大写）/（¥/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总价合同。

五、项目负责人

承包人项目负责人：_____ 吴辉南 _____。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招标控制价（最高投标限价）；
- (9)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_____泉州_____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_____签订之日起_____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十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陆份，承包人执陆份。

发包人：泉州水利投资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91350500054323198X

地址：福建省泉州市丰泽区丰泽街道津淮街
459号泉州水务大厦四层

邮政编码：362000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0595-22199029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鲤城支行

账号：35001656807059088999

承包人：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91350500156100411E

地址：福建省泉州市新华北路32号

邮政编码：362000

法定代表人：陈锦标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0595-22386486

传真：0595-22387792

电子信箱：fjw.jgs@163.com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

账号：35001652490050009069

5.3 东海百宏中心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编号 35050120260724010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泉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26年7月24日

建设单位	福建百宏聚纤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东海百宏中心		
建设地址	福建省泉州市丰泽区东海片区滨海总部区		
建设规模	总建筑面积104281.52平方米，地上建筑面积79556.29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24725.23平方米		
合同工期	2024-07-31至2027-11-12	合同价格	37162.0082万元
参建单位			
勘察单位	福建省上探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巫秋生
设计单位	上海天华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徐强
施工单位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庄良良
监理单位	方阵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吴桂洪
工程总承包单位		项目经理	
备注			

注意事项：
一、本证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二、本证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三、住房和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四、本证自发证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五、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并按照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
六、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核验施工许可证。
七、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工程名称: 东海百宏中心

施工许可证编号: 350501202607240101

建设单位: 福建百宏聚纤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施能董

建设地址:福建省泉州市丰泽区东海片区滨海总部区

- 1、本附件随《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一并核发
- 2、本附件与《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同时使用方可有效

中标通知书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方所递交的东海百宏中心项目施工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
中标人。

招标范围：【东海百宏中心】项目总承包工程范围内相关工作。

中标价：以实际施工承包合同为准。

工期：总工期 1200 日历天。

工程质量：符合 国家现行施工验收规范合格 标准。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 7 日内到 晋江市龙湖镇枫林工业区 与我方商
定签订施工承包合同，其余未明事项按招标文件规定执行。

特此通知。

招标人：（盖章）



日期：2024 年 7 月 24 日

(GF—2017—02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福建百宏聚纤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东海百宏中心工程施工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东海百宏中心。

2. 工程地点：泉州市东海府东路与大兴街交汇处。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

4. 资金来源：自筹。

5. 工程内容：本项目开发建设总建筑面积 104281.52 m²，其中地下建筑面积 24725.23 m²，地上建筑面积 79556.29 m²。地下室建筑层数 3 层，裙楼商业建筑层数 1-5 层，办公楼建筑层数 6-30 层，建筑高度 129.55m，公寓建筑层数 5-36 层，建筑高度 128.95m。由地下室、地上商业、办公、公寓及相应配套等组成。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 1）。

6. 工程承包范围：

发包人提供的东海百宏中心工程的施工图（含设计变更）以及招标文件（清单）规定的内容：包括土建（土石方工程、基坑支护工程、桩基础工程、主体工程）、装修（饰）工程、安装工程、室外综合管网工程、园林景观工程等，具体详见招标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招标图纸和设计文件的所有内容为准。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4 年 7 月 31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7 年 11 月 12 日。竣工日期为整体综合验收备案通过之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1200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国家现行施工验收规范合格 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叁亿柒仟壹佰陆拾贰万零捌拾贰 元整（¥ 371620082 元）；其中桩基工程费：¥ 30089160 元。

本合同价为暂定价，合同具体金额待双方完成工程量清单核对并确定总价后再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在合同签订时增值税税率为 9%，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包括但不限于法律、行政法规、政府政策修订或变化导致增值税税率调整的，除不含税价格保持不变外，增值税税率、税额及含税价格须进行相应调整。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柒佰肆拾柒万贰仟叁佰零捌元整（¥ 7472308 元）；

（2）甲供材料费金额：（注：在支付工程款和开具发票时，合同价税前造价扣除甲供材料款）

人民币（大写） _____（¥ _____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_____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_____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总价合同。

五、项目负责人

承包人项目负责人：庄良良。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4 年 7 月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晋江市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并盖章后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叁份，承包人执叁份。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913505007549666615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91350500156100411E

地 址：晋江市龙湖镇枫林工业区

地 址：泉州市新华北路 32 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595-85238888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晋江市建行晋南支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
州分行

账 号：3500 1656 2370 5989 9999

账 号：35001652490050009069

5.4 泉州市海丝金融中心投建营一体化项目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编号 35050120230830010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泉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23年8月20日



建设单位	泉州市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泉州市海丝金融中心		
建设地址	泉州市丰泽区东海街道		
建设规模	152333.89㎡		
合同工期	2022-11-15至2025-11-14	合同价格	120000万元
参建单位			
勘察单位	福建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许新滨
设计单位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婉婷
施工单位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郑志顺
监理单位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王晓亮
工程总承包单位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付志宏
备注			

注意事项：

一、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二、本证仅限该工程使用，不得涂改、伪造、出借。

三、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四、本证自发证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予办理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五、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并按照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

六、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核验施工许可证。

七、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依《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建设地址: 泉州市丰泽区东海街道

[illegible]

- 1、本附件随《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一并核发
- 2、本附件与《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同时使用方可有效



中标通知书

招标编号：泉建招字[2022]044号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天津华汇工程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你方于 2022 年 08 月 08 日 10 时 00 分所递交的泉州市海丝金融中心投建营一体化项目（招标编号：泉建招字[2022]044 号）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1.项目概况：项目占地面积为 23414.2 平方米（约 35.12 亩），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办公、商业及其他配套设施项目等，项目为高低连体塔楼造型。1.0<容积率≤6.8,建筑密度≤40%，绿地率≥25%，建筑高度≤180 米。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最终以通过审查的施工图纸为准。项目估算总投资 150000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暂定为 120000 万元。工程费用以经招标人最终审核确认的工程结算金额为准。

2.招标范围：包括项目的投融资、建设（含勘察、设计、采购、施工）及运营一体化的总承包任务。

3.中标价：建筑安装工程费下浮率 10%。

4.合作期限：项目合作期限为 8 年，其中建设期 3 年（自签订《工程总承包合同》次日起至项目竣工验收合格之日止），运营期 5 年（自项目竣工验收合格次日起至第五（5）年后该自然日前一天止）；建设期延长/缩短，项目运营期限不变，项目合作期相应延长/缩短。

5.质量标准：（1）项目投融资须满足项目建设及运营要求；（2）勘察设计质量符合现行国家、行业和地方勘察技术规范和规程、技术标准的规定，勘察成果文件应通过施工图审查机构等有关单位的审查；（3）施工质量必须达到现行《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及国家、行业及地方相关现行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4）采购及安装质量必须符合招标人要求及有关部门制定的质量规范要求；（5）运营管理应满足招标人及绩效考核要求。

6.项目总负责人：付志宏，一级注册建造师（闽 1352005200803474），安全

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B 证（闽建安 B（2004）5000061）。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 10 日内到泉州市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与我方商讨签订《投建营一体化项目合同》及《工程总承包合同》，并按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担保。

特此通知！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单位（签章）：



陈盛

见证单位（签章）：



日期：2022年08月29日

合同编号：

泉州市海丝金融中心投建营一体化项目

工程总承包合同

发包人：泉州市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

天津华汇工程建筑设计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签订时间：2022年11月15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泉州市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

天津华汇工程建筑设计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泉州市海丝金融中心投建营一体化项目的工程总承包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泉州市海丝金融中心投建营一体化项目。

2. 工程地点：福建省泉州市东海。

3. 工程审批、核准或备案文号：2205-350503-04-01-540405。

4. 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5. 工程内容及规模：本项目占地面积为 23414.2 平方米（约 35.12 亩），总建筑面积约 151000 平方米，1.0<容积率≤6.8，建筑密度≤40%，绿地率≥25%，建筑高度≤180 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办公、商业及其他配套设施项目等。

6. 工程承包范围：项目的勘察、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

7. 工程建设要求：根据甲方确认施工图进行建设。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始工作日期：2022年10月1日。

暂定竣工日期：2025年9月30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1095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其中，各关键节点的工期要求为（如果有）：无。

三、质量标准

工程勘察质量标准：勘察质量符合现行国家、行业和地方勘察技术规范和规程、技术标准的规定，勘察成果文件应通过审查机构等有关单位的审查。

工程设计质量标准：设计质量符合现行国家、行业和地方设计技术规范和规程、技术标准的规定，设计成果文件应通过施工图审查机构等有关单位的审查。

设备采购质量标准：采购及安装质量必须符合发包人要求及有关部门制定的质量规范要求。

工程施工质量标准：施工质量必须达到现行《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及国家、行业及地方相关现行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勘察费：参照《国家计委、建设部关于发布《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的通知》（计价格[2002]10号）标准收费的50%计取。

2. 设计费：参照《国家计委、建设部关于发布《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的通知》（计价格[2002]10号）标准收费的60%计取。

3. 建安工程费：建安工程费下浮率为10.00%，暂定为120000万元，即：人民币（大写）壹拾贰亿（¥120000万元），以甲方或其指定单位最终审核确认的工程结算金额为准。

4. 具体合同价格形式及结算在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

五、工程总承包项目负责人

工程总承包项目负责人：付志宏，所在单位：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项目负责人：张婉婵，所在单位：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项目负责人：付志宏，所在单位：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六、合同文件构成

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本合同协议书、补充协议；
- （2）本合同专用条款；
- （3）发包人要求；
- （4）本合同通用条款；

- (5) 中标通知书;
- (6) 国家有关部门制定的现行标准、规范、规程、定额、方法;
- (7) 设计文件、图纸;
- (8) 工程预算书(经发包人或发包人委托的第三方审核确认);
- (9) 承包人实施计划;
- (10) 本项目招标文件及其附件(含招标文件补充答疑书);
- (11)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含承包人在评标期间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12) 合同履行过程中,承、发包人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均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合同文件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的设计、采购和施工等工作,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八、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2 年 11 月 15 日签订。

九、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泉州 签订。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签订之日起 生效。

十一、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壹拾贰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陆 份,承包人执 陆 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联合体牵头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500MA2Y5XTW5B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500156100411E

地址：福建省泉州市鲤城区丰泽街 361 号金控大厦 15 楼

地址：泉州市新华北路 32 号

邮政编码：362000

邮政编码：362000

法定代表人：__蔡洪潮__

法定代表人：蔡自力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谢志盛

电话：22590657

电话：22585492

传真：_____

传真：22585492

电子信箱：_____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泉州分行营业部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泉州分行

账号：3505 0165 2490 0000 0545

账号：3500 1652 4900 5000 9069



承包人(联合体成员)：(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蔡自力

组织机构代码：911201166008929705

5.5 市井十洲城(四期)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编号 35050320250829010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泉州市丰泽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25年8月20日

泉州市丰泽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建设单位	泉州弘洋地产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市井十洲城（四期）桩基工程		
建设地址	福建省泉州市丰泽区东海后埔片区，规划海丝大街（东滨大道）南侧、丰海路北侧、经八路东侧、经九路西侧。		
建设规模	灌注桩约750根，三轴搅拌桩1321根，维护灌注桩约547根。		
合同工期	2025-08-15至2025-12-13	合同价格	6311.6097万元

参建单位

勘察单位	福建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雷鹏
设计单位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婉婵
施工单位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王碧宗
监理单位	福建源恒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林荣河
工程总承包单位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王清海

备注	施工许可证办理通过后2个工作日内，施工单位应在项目监管系统进行项目基础信息补充填报（提交时需经建设、监理单位网上确认）并经质量和安全监督机构审核确认，以便纳入项目监管系统实施动态监管。		
----	--	--	--

注意事项：

一、本证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三、住房和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四、本证自发证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五、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并按照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

六、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核验施工许可证。

七、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中标通知书



招标编号：泉建招字（2025）082号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方于 2025 年 08 月 08 日所递交的市井十洲城（四期）工程总承包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1.项目概况：总用地面积 45655.53 平方米(约合 68.48 亩)，其中绿化带面积 9887 平方米，规划总建筑面积约 368507 平方米，其中计容建筑面积约 232480 平方米，不计容建筑面积约 136027 平方米，容积率≤6.5，建筑密度≤50%，绿地率≥10%，最大跨度为 26 米。地上主要分为办公、商业、休闲配套等功能；地下主要为地下停车，设备用房等。包含四栋塔楼及裙房。其中，T23#、T27#为商业办公，商业层高为 4.5~6m，办公层高为 4.2m，塔楼共 30 层，建筑高度为 136.5m，商业共 4 层，建筑高度为 22.7m；T25#、T26#为办公，办公层高为 4.2~4.5m，层数为 24 层，建筑高度为 107m，地下室层高约为 3.6~4.2m，包含地下夹层、半地下室、地下一层和地下二层，主要功能为非机动车库和汽车库及设备用房。本项目 T23#楼(单体建筑面积 56739.67m²)、T25#楼(单体建筑面积 47998.4m²)、T26#楼(单体建筑面积 47998.4m²)采用装配式方式建造，项目范围内装配式建筑建筑面积占比不低于 40%。项目工程建设内容及规模最终以招标人确认的经审查通过的施工图纸为准。

2.招标范围：包括项目的工程总承包（含施工图设计、采购、施工的一体化任务）、投融资合作及运营合作，具体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发包人要求”。

3.中标价：1744396860.00 元。

4.工期：总工期为 1148 个日历日；其中各关键节点的工期要求具体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发包人要求”。

5.质量标准：①设计文件必须符合有关部门制定的标准、规范、规程、定额、办法和发包人要求，并能通过相关行政主管部门及施工图审查机构审查，装配式建筑及装修设计阶段须按规定通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做出的装配式建筑评价认



定；②施工质量必须达到现行《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及国家、行业及地方相关现行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装配式建筑须按规定通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装配式建筑认定；③采购及安装质量必须符合招标人要求及有关部门制定的质量规范要求。

6.工程总承包项目负责人：王清海，身份证号码：350521197512090013，证书类型及证书编号：建筑工程专业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闽 1352014201410955】，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闽建安 B（2009）5010510】。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 3 日内到 泉州弘洋地产有限公司（福建省泉州市丰泽区安吉南路 688 号 10 层） 与我方商讨签订工程总承包合同，并按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担保。

特此通知！

招标人：泉州弘洋地产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盖章）

招标代理单位：中国投资咨询有限责任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盖章）

见证单位：（盖章）

日期：2025 年 08 月 15 日

市井十洲城（四期）项目

工程总承包合同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泉州弘洋地产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市井十洲城（四期）项目的工程总承包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市井十洲城（四期）。

1.2 工程地点：市井十洲城（四期）位于泉州市丰泽区东海街道后埔片区，规划海丝大街(东滨大道)南侧、丰海路北侧、经八路东侧、经九路西侧。

1.3 工程审批、核准或备案文号：闽发改备[2024]C020394号。

1.4 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1.5 工程内容及规模：总用地面积45655.53平方米(约合68.48亩)，其中绿化带面积9887平方米，规划总建筑面积约368507平方米，其中计容建筑面积约232480平方米，不计容建筑面积约136027平方米，容积率 ≤ 6.5 ，建筑密度 $\leq 50\%$ ，绿地率 $\geq 10\%$ ，最大跨度为26米。地上主要分为办公、商业、休闲配套等功能；地下主要为地下停车，设备用房等。包含四栋塔楼及裙房。其中，T23#、T27#为商业办公，商业层高为4.5~6m，办公层高为4.2m，塔楼共30层，建筑高度为136.5m，商业共4层，建筑高度为22.7m；T25#、T26#为办公，办公层高为4.2~4.5m，层数为24层，建筑高度为107m，地下室层高约为3.6~4.2m，包含地下夹层、半地下室、地下一层和地下二层，主要功能为非机动车库和汽车库及设备用房。项目范围内装配式建筑建筑面积占比不低于40%。

1.6 工程承包范围：包括项目的工程总承包（含施工图设计、采购、施工的一体化任务）、投融资合作及运营合作，具体内容如下：

①设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施工图设计、装修设计方案、景观设计方案及施工图、各专项设计及二次深化设计，以及施工期间指导和配合服务、竣工验收及竣工图绘制、招商商家装修图报批报审等后续设计服务；设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建筑红线之

内，设计时应考虑到与本项目的供水、污水、雨水、网络（通信）、监控、有线电视、天然气等与本项目的互联互通连接与衔接，必须满足项目整体的全部使用功能及效果需求。具体包括但不限于：地上建筑工程（土建、幕墙、安装、装修、景观工程等）、地下室工程（土建、安装及人防工程等）、建筑安装工程、建筑幕墙门窗栏杆工程、采光顶工程（若有）、钢结构工程、装配式、节能专篇等与本项目相关专项设计、装饰装修工程、绿色建筑设计（包括其相应的第三方服务如土壤氡检测等）、标识标牌与市政管网接驳及相关配套设施等，其中：建筑安装工程包括但不限于建筑、结构、给排水、电气、通风空调、空调、消防（含地下消防水池）、综合管线、强弱电、节能、环境、智能化工程、景观工程、夜景工程设计、人防、电力工程等专业工程设计（含门窗、幕墙、钢结构、抗震支架、光伏发电专项及深化设计等）、导向标识、车库动线设计；地下室工程、装配式建筑应用 BIM 技术指导施工图设计。

②施工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施工图纸所载明的全部建筑、结构、土石方工程、桩基础、基坑支护（含基坑降水）、永久挡墙、内外装修工程、安装工程、消防工程、幕墙工程、景观工程、人防工程、电梯采购及安装工程、采光顶工程（若有）、导向标识工程、交通设施及交通划线工程、暖通系统、永久排水工程、室外综合管网布置、FTTH网络综合布线、高低压配电工程（含开关站、专变、居配等，以及表后配电工程）、通信工程、驻地网、航空障碍灯（若有）、室外附属工程、机械停车工程（若有）、光伏工程（若有）、充电桩工程、抗震支架工程、夜景工程、电梯采购及安装工程、智能化工程及视频监控和五方通话、信号覆盖、有线电视（若有）、配合市政道路地下通道连通接驳等施工、装配式建筑等专业的施工、预制构件生产安装一体化任务，应用BIM技术指导全过程施工等。施工范围不包括表前供水、天然气。按照国家现行有关建设工程规范、规程、技术标准和项目整体全部使用功能要求必须配套完成的工作内容，做到通过验收整体移交。

③采购范围：标的范围内所需全部材料、设备及设施的采购。

④其他：工程总承包单位必须负责与分包工程的其他承包人及材料供应商的联系、配合、服务、协调和管理，并提供施工条件、相关设施、安全管理及统筹进度、质量、安全、文明施工、资料管理等直至完成本工程项目总承包范围内相关的竣工备案验收及归档材料。工程总承包单位负责协助发包人办理规划、建设相关的所有审批、报建手续；涉及本项目的供水、天然气、通信、广电、白蚂蚁防治等建设申请及安装

调试事宜由工程总承包单位按项目实际进度要求负责办理，涉及费用需报发包人同意后由建设单位另行支付。

1.7 工程建设要求：应按照本合同的约定开展各项建设任务，确保工程质量符合相关规范、标准和要求。

2. 合同工期

计划开始工作日期：_2025_年_8_月_15_日（具体以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算）。

计划竣工日期：2028年9月20日，具体以项目取得竣工备案表之日为准。

工期总日历天数：1148日历天（自中标通知书发出起至项目取得竣工备案表之日止，该工期已包含报建、设计、采购、施工、竣工验收备案所需的工期）。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以上总工期已综合考虑台风天、雨季、法定节假日及中高考等政策性停工影响。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承包人不得要求增加工期，也不得因台风天、雨季、法定节假日及中高考等政策性停工提出工期签证。其中各关键节点的工期要求为：

2.1 设计工期：

序号	设计任务	完成节点	备注
1	桩基施工图审查合格	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5日	
2	土建全套施工图审查合格	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45日	含绿建设计
3	门窗、幕墙、钢结构施工图审查合格	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25日	含钢结构
4	公区精装修施工图审查合格	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60日	不含酒店
5	室外园林施工图审查合格	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80日	
6	智能化	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10日	
7	夜景设计	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10日	
8	标识标牌	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90日	

说明：

（1）设计人逾期交付工程设计文件的违约金：因设计人原因造成设计工期延误，每延误1日历天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人民币1000元；逾期超过30日，发包人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并要求设计人按签约合同价的20%支付违约金。若造成发包人损失的，设计人还应予以赔偿。

(2) 因设计单位对国标及属地化规范理解偏差或不熟悉，导致方案及施工图纸设计返工，影响后续工作。发包人有权对设计单位进行处罚，每返工一天处罚 2000 元。

各专项工程设计：依据项目监督及业主要求安排时间。

2.2 建设工期：

十洲城四期关键节点计划						
分类	工作内容	完成时间		星级	高层商办	低层商业/裙楼
施工准备	中标通知书接收	2025/08/15		—	2025/08/15	
开工	开工令接收	2025/08/30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5日内	
桩基施工	桩基及围护桩施工完成（含塔吊桩）	2025/12/13		☆☆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20日内	
土护降施工	土方开挖、基坑支护、降水完成	2026/06/16		☆☆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5日内	
桩基检测	桩基检测完成	2026/04/27		☆☆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55日内	
单体施工	塔吊基础完成	2026/04/07		☆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35日内	
	塔吊安装及验收完成	2026/04/17		☆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45日内	
	地下室底板全部完成	2026/07/01		☆☆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20日内	
	T23、27底板完成	2026/05/17		☆☆☆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75日内	
	T25、26底板完成	2026/06/01		☆☆☆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90日内	
	所有结构施工至正负零	2026/09/29		☆☆☆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410日内	
	裙房结构正负零	2026/08/30		☆☆☆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80日内	
	T25、T26结构正负零(23F)	2026/07/31		☆☆☆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50日内	
	T23、T27结构正负零(30F)	2026/07/16		☆☆☆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35日内	
	裙房结构封顶(4F)	2026/12/28		☆☆☆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00日内	
	T25、T26结构封顶(23F)	2027/05/03		☆☆☆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626日内	
	T23、T27结构封顶(30F)	2027/07/11		☆☆☆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695日内	
		商办	商业群房			
	砌体及二次结构完成	2027/08/10	2027/03/28	☆☆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725日内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90日内
	主体结构验收	2027/08/20	2027/04/27	☆☆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市井十洲城（四期）——工程总承包合同

					735日内	620日内	
	内外墙抹灰完成	2027/09/19	2027/06/11	☆☆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765日内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665日内	
	外装基本完成	2028/04/26	2028/03/27	☆☆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985日内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955日内	含在外架上作业的其他工序，如幕墙、铝板安装等
	公区及室内装修工作面移交完成	2027/09/19	2027/06/18	☆☆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765日内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672日内	
	公区装修工程完成	2028/04/16	2028/04/13	☆☆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975日内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972日内	
	电梯井道移交完成	2027/08/20	2027/04/27	☆☆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735日内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620日内	
	外架拆除完成（含清理）	2027/11/08	2027/08/25	☆☆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815日内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740日内	如有钢管外架
	塔吊拆除完成	2028/02/06	2027/12/23	☆☆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905日内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860日内	
	施工电梯拆除完成	2028/03/27	2028/01/22	☆☆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955日内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890日内	含施工电梯平台架子，如有
	电梯验收完成	2028/02/26	2027/12/23	☆☆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925日内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860日内	
地下室施工	地库顶板完成（除后浇带）	2026/09/29		☆☆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410日内		全部地下室封顶
	后浇带施工	2027/08/30		☆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745日内		
	地下室砌体及二构施工完成	2027/02/26		☆☆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60日内		
	地下室抹灰及顶棚腻子完成	2027/05/27		☆☆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650日内		
	地下室及上部设备机房土建施工完成移交机电专业	2027/06/26		☆☆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680日内		
	安装工程完成	2027/11/23		☆☆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830日内		
	地库地坪完成	2028/01/19		☆☆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903日内		
	机电预埋用电气线管、排水管、套管、钢材等材料定样及定时	2026/03/17		☆☆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30日内		

市井十洲城（四期）——工程总承包合同

	间				
机电安 装	机电预埋用电气 线管、排水管、 套管、钢材等进 场时间	2026/05/06	☆☆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 日起280日内	
	桥架、给排水管 材及阀门和配件 、消火栓箱及喷 淋喷头等消防水 系统主材及阀门 和配件、风管及 复合风管、热水 系统主材及阀门 和配件等系列主 材定样及定标时 间	2026/05/11	☆☆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 日起285日内	
	桥架、给排水管 材及阀门和配件 、消火栓箱及喷 淋喷头等消防水 系统主材及阀门 和配件、风管及 复合风管、热水 系统主材及阀门 和配件等系列主 材进场时间	2026/06/30	☆☆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 日起335日内	
	风机、水泵、潜 污泵、隔油池提 升设施、空调机 组、热泵机组、 报警阀组等水暖 专业设备及主设 备等材料定样及 定标时间	2026/09/08	☆☆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 日起405日内	
	风机、水泵、潜 污泵、隔油池提 升设施、空调机 组、热泵机组、 报警阀组等水暖 专业设备及主设 备等材料的进场 时间	2026/10/28	☆☆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 日起455日内	
	电线电缆、母线 槽、配电箱及配 电柜、消防报警 主机、智能化主 机等电气类主材 定样及定标时间	2027/04/16	☆☆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 日起625日内	
	电线电缆、母线 槽、配电箱及配 电柜、消防报警 主机、智能化主 机等电气类主材 进场时间	2027/06/25	☆☆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 日起695日内	

市井十洲城（四期）——工程总承包合同

	灯具、消防联动报警设施装置、智能化系统主机、智能化系统设备设施、泛光照明系统设施及灯具等机电类材料定样及定标时间	2027/07/25	☆☆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725日内	
	灯具、消防联动报警设施装置、智能化系统主机、智能化系统设备设施、泛光照明系统设施及灯具等机电类材料进场时间	2027/09/23	☆☆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785日内	
	地下室生活泵房、消防泵房、循环热水泵房施工完成	2027/10/03	☆☆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795日内	
	地下室风机房及消防通风系统完成	2027/10/03	☆☆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795日内	
	空调制冷机房及系统完成	2027/10/23	☆☆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815日内	
	供配电定标	2025/12/30	☆☆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53日内	
	配电房土建验收完成及柴发定样定标完成	2027/06/13	☆☆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683日内	
	正式供电	2027/12/30	☆☆☆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883日内	
	综合机电调试完成	2028/04/30	☆☆☆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005日内	
土方回填	外围肥槽回填完成	2026/11/28	☆☆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470日内	
	顶板防水及保护层施工完成	2027/10/14	☆☆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790日内	
	地库顶板回填土完成并移交景观单位完成	2027/11/13	☆☆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820日内	
景观施工	小市政及景观施工完成	2028/06/25	☆☆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045日内	
验收与竣备	人防验收	2028/05/15	☆☆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020日内	
	消防验收	2028/05/30	☆☆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035日内	
	规划验收	2028/06/25	☆☆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061日内	
	质监初验	2028/06/30	☆☆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066日内	
	联合验收通过	2028/07/25	☆☆☆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091日内	
	竣工备案	2028/09/20	☆☆☆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148日内	

说明：

- （1）以上设计和建设工期已含法定节假日，各个节点必须按约定时间节点完成，若未完成按相关约定处罚。
- （2）若进度工程节点有变更，承包人应无条件配合发包人，且不另外计取费用。
- （3）一级节点（☆）：每滞后一天，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支付10000元的违约金。
- （4）二级节点（☆☆）：每滞后一天，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支付20000元的违约金。
- （5）三级节点（☆☆☆）：每滞后一天，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支付50000元的违约金，且承包人应预判并立即采取加人加班措施，确保节点按期完成。
- （6）如以上工期单个节点累计滞后超过15天，往后每滞后一天，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支付10万元的违约金。

3. 质量标准

工程勘察质量标准：√。

工程设计质量标准：设计文件必须符合有关部门制定的标准、规范、规程、定额、办法和发包人要求，并能通过相关行政主管部门及施工图审查机构审查，装配式建筑及装修设计阶段须按规定通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做出的装配式建筑评价认定。

设备采购质量标准：采购及安装质量必须符合发包人要求及有关部门制定的质量规范要求。

工程施工质量标准：施工质量必须达到现行《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及国家、行业及地方相关现行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装配式建筑须按规定通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装配式建筑认定。

安全文明施工：应严格遵守国家及省市政府颁发的安全施工、文明施工等规范、条例并达到泉州市安全文明施工要求，建设周期内承办泉州市建筑施工安全生产标准化观摩，创建福建省建筑施工安全生产标准化（交流）项目。同时，承包人还应按发包人的要求做好智慧工地管理的相关要求。

4. 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4.1 签约合同价（含税）：

人民币（大写）壹拾柒亿肆仟肆佰叁拾玖万陆仟捌佰陆拾元整（¥1744396860.00元）；适用税率：7%，税金人民币（大写）壹亿肆仟叁佰伍拾陆万陆仟叁佰伍拾伍元陆角陆分（¥143566355.66元）；不含税金额人民币（大写）壹拾陆亿零捌拾叁万零伍佰零肆元叁角肆分（¥1600830504.34元）。其中，包含暂定金额：（大写）肆佰捌拾肆万肆仟伍佰柒拾元整（¥4844570.00元）。

4.2 合同价下浮率（即建筑安装工程费下浮率，下同）=1-（签约合同价中的建筑安装工程费-暂定金额）/（最高投标限价中的建筑安装工程费-暂定金额）。

4.3 签约合同价具体构成：

（1）勘察设计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壹仟柒佰玖拾陆万叁仟壹佰零肆元整（¥17963104.00元）；其中：

勘察费：人民币（大写） / （¥ / 元）；适用税率： / %，税金：人民币（大写） / （¥ / 元）；

设计费：人民币（大写）壹仟柒佰玖拾陆万叁仟壹佰零肆元整（¥17963104.00元）；适用税率：6%，税金：人民币（大写）壹佰零壹万陆仟柒佰柒拾玖元肆角柒分（¥1016779.47元）；不含税金额人民币（大写）壹仟陆佰玖拾肆万陆仟叁佰贰拾肆元伍角叁分（¥16946324.53元）。

（2）设备及工器具购置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 / （¥ / 元），适用税率： / %，税金人民币（大写） / （¥ / 元）；

（3）建筑安装工程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壹拾柒亿贰仟陆佰肆拾叁万叁仟柒佰伍拾陆元整（¥1726433756.00元），适用税率：9%，税金人民币（大写）壹亿肆仟贰佰伍拾肆万玖仟伍佰柒拾陆元壹角捌分（¥142549576.18元）；不含税金额人民币（大写）壹拾伍亿捌仟叁佰捌拾捌万肆仟壹佰柒拾玖元捌角贰分（¥1583884179.82元）。

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除桩基工程外）：人民币（大写）叁仟肆佰贰拾柒万叁仟壹佰柒拾捌元整（¥34273178.00元）；

桩基工程费：人民币（大写）陆仟叁佰壹拾壹万陆仟零玖拾柒元整（¥63116097.00元）（包含桩基工程安全文明施工费：人民币（大写）叁拾陆万贰仟肆佰捌拾捌元整（¥362488.00元））。

（4）工程建设其他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元）。

（5）预备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元）。

（6）“工程总承包+”模式中的其他费用（含税）：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元）。

4.4 合同价格形式及结算在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

5. 投融资合作

5.1 承包人应在本项目中标通知书发出后7个日历日内通过银行转账或递交银行保函方式向发包人递交人民币壹仟万元整（¥10,000,000.00）的投资合作履约担保，对承包人能够及时足额提供项目建设支持资金进行担保，担保期限至承包人足额提供全部的支持资金之日止，承包人及时足额提供所有项目建设支持资金后经承包人申请发包人无息退还剩余投资合作履约担保（若通过银行转账方式递交投资合作履约担保，经发包人同意，投资合作履约担保资金亦可直接转为提供的建设支持资金）。

5.2 承包人应为发包人提供项目建设资金支持，项目建设资金支持金额为签约合同价中的建筑安装工程费（含税）的20%。具体提供时间为：承包人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15个日历日内（不含中标通知书发出当日）且《工程总承包合同》签订前向发包人提供签约合同价中的建筑安装工程费（含税）的10%的项目建设资金支持，剩余项目建设资金支持承包人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180个日历日内（不含中标通知书发出当日）提供。若承包人未按本条款的约定及时足额向发包人提供建设资金支持的，每逾期一日，承包人应按应付未付的建设支持金额的万分之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30日，发包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不予退还投资合作履约担保金或提取投资合作履约担保项下的全部金额，且承包人还应赔偿因此给发包人造成的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重新确定承包人产生的中标差价损失、本次招标和重新招标所发生的全部费用、工期延误损失、工期延误等）。

5.3 资金支持的期限为2年（自发包人足额收到所有支持资金款项之日的次日起算），不计取利息（即利率为0%）。在资金支持期限届满且完成运营合作要求的销售去化任务且销售款全部到账后，发包人将一次性偿还承包人提供的全部支持资金本金。

6. 运营合作

6.1 承包人应在本项目拿到预售许可证之日起1年内，完成本项目T23楼栋累计【30000平方米】办公物业及200个车位的销售去化（签订预售合同方可视为完成销售去化）；楼栋面积以泉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批复的产权测绘面积为准，且承包人应按整层进行销售去化，且拟销售去化楼层不得跳层，具体以发包人确定的销售范围为准。办公物业销售均价为13500元/㎡、车位的销售价格为18万元/个，若泉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批复的销售备案价高于前述销售单价，则实际销售单价不低于泉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批复的销售备案价（未经发包人书面同意，承包人不得以高于或低于上述销售单价销售办公物业，且不得私自收取任何购房款，所有的购房款都需支付至发包人至指定的账户）。若承包人未按本条款约定及时完成销售去化任务，每逾期一个日历天，承包人应按承诺完成的销售去化任务货值总额的万分之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发包人有权从承包人提供的项目建设支持资金中扣减等额金额作为违约金）；若逾期超过90个日历天，则发包人有权提前终止本合同，且不予退还剩余所有项目建设支持资金，并要求承包人赔偿因此给发包人造成的一切损失。

6.2 承包人应自行承担销售运营过程中所产生的全部费用（即发包人无需向承包人支付任何运营费或销售服务费）；若承包人未能在约定期限内完全履约，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自行购买商业办公物业直至完成销售去化目标，否则发包人有权以承包人尚未完成销售去化任务的商业办公物业（销售单价按泉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确认的销售备案价为准）作为实物资产“偿还承包人此前提供的支持资金”或“支付发包人尚未支付的工程进度款”。

7. 工程总承包项目负责人

工程总承包项目负责人：王清海，注册证号：闽1352014201410955，身份证号：350521197512090013；所在单位：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项目负责人：张婉婵，注册证号：20093500662，身份证号：350627197206094044；所在单位：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项目负责人： 王碧宗 ，注册证号： 闽1352020202101436 ，身份证号：350521198807247510 ；所在单位：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勘察项目负责人（若有）： / ，注册证号： / ；身份证号： / ，所在单位： / ；

采购负责人： / ，身份证号： / ，所在单位： / 。

项目技术负责人： 周明富 ，职称证号： 闽G509-00991 ，身份证号：350523197401120155 ；所在单位：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8. 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附件与发包人要求及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6) 发包人提供的资料；
- (7) 已标价模拟清单（如果有）或预算书；
- (8) 模拟清单（如果有）与最高投标限价；
- (9) 承包人建议书；
- (10) 双方约定的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合同文件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9. 承诺

9.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9.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的勘察设计、采购和施工等工作，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10. 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5 年 8 月 26 日签订。

11. 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泉州市丰泽区 签订。

12.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章并加盖双方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13.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壹拾贰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陆 份，承包人执 陆 份。

发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承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503MADXHMJ20

地址：泉州市丰泽区安吉南路688号9层

邮政编码：362000

法定代表人：_____

授权代表：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500156100411E

地址：泉州市新华北路32号

邮政编码：362000

法定代表人：_____

授权代表：_____

电话：0595-28282906

传真：0595-28282906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

账号：35001652490050009069

5.6 中央活力区公共服务中心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编号 35050320251224010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丰泽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25年12月24日

建设单位

泉州市弘宇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中央活力区公共服务中心

建设地址

福建省泉州市丰泽区东海后埔片区，规划海丝大街（永福大道）北侧、经八路东侧、经九路西侧、大兴街西侧。

建设规模

总建筑面积：167987.73㎡

合同工期

2025-04-22至2027-08-24

合同价格

77849.107万元

参建单位

勘察单位	江西江汇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郑忠伟
设计单位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婉婷
施工单位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惠强
监理单位	福建创实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黄洪山
工程总承包单位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刘大塔
备注	施工许可证办理通过后2个工作日内，施工单位应在项目监管系统进行项目基础信息补充填报（提交时需经建设、监理单位网上确认）并经质量和安全监督机构审核确认，以便纳入项目监管系统实施动态监管。		

注意事项：
一、本证为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保证。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三、住房和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四、本证自发证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必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五、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并按照规定做好建设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
六、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核验施工许可证。
七、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附件

工程名称：中央活力区公共服务中心

施工许可证编号：350503202512240101

建设单位：泉州市弘宇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汪一波

建设地址：福建省泉州市丰泽区东海后埔片区，规划海丝大街（东滨大道）北侧、经八路东侧、经九路西侧、大兴街南侧。

建筑工程项目明细单					
名称	建筑面积或长度（平方米/米）	层数			
		地上	地下	地上	地下
中央活力区公共服务中心T22#楼	56114.59	50560.30	5554.29	21	2
中央活力区公共服务中心T20#楼	93982.57	55778.32	38204.25	28	3
中央活力区公共服务中心T21#楼	17890.57	11473.17	6417.40	16	3
总建筑面积：167987.73（平方米） 地上建筑面积：117811.79（平方米） 地下建筑面积：50175.94（平方米）					
备注：					



- 1、本附件随《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一并核发
- 2、本附件与《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同时使用方可有效



中标通知书

招标编号：泉建招字〔2025〕025号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方于 2025 年 04 月 16 日 10 时 00 分所递交的中央活力区公共服务中心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1.项目概况：总用地面积 24342.35 平方米（约合 36.51 亩），规划总建筑面积约 169461 平方米，其中计容建筑面积约 113186 平方米，不计容建筑面积约 56275 平方米，容积率 ≤ 6.0 ，建筑密度 $\leq 50\%$ ，绿地率 $\geq 10\%$ ，最大跨度为 30 米。地上主要分为办公、五星级酒店、商业、休闲配套等功能；地下主要为厨房，地下停车，设备用房等。包含三栋塔楼及裙房。其中，T20#为商业办公、酒店，商业层高为 4.5~6m，办公层高为 4.2m，酒店层高为 4m，层数为 28 层，建筑高度为 122.65m；T21#为商业办公，商业层高为 4.5~6m，办公层高为 3.4m，层数为 17 层，建筑高度为 68.85m，采用装配式建造；T22#为商业办公，商业层高为 4.5~6m，办公层高为 4.2m，商业层高为 4.5~6m，层数为 22 层，建筑高度为 99.85m，采用装配式建造。酒店裙房共 4 层，建筑高度为 22.05m，包含主要为酒店入口大堂、商业，层高为 4.5~6m，其中大堂空间为 2 层通高，采用装配式建造。商业裙房共 4 层，建筑高度为 29.55m，包含主要为商业，层高为 4.5~12m，其中入口空间为 2 层通高。地下室层高约为 4.2~5.7m，包含地下夹层、半地下室、地下一层和地下二层，主要功能为非机动车库和汽车库及设备用房、后勤服务用房。项目范围内装配式建筑建筑面积占比不低于 40%。项目工程建设内容及规模最终以招标人确认的经审查通过的施工图纸为准

2.招标范围：包括项目的工程总承包（含施工图设计、采购、施工的一体化任务）、投融资合作及运营合作，具体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发包人要求”。

3.中标价：826216559.00 元。

4.工期：总工期为 855 个日历日；其中各关键节点的工期要求具体详见发包人要求。

5.质量标准：①设计文件必须符合有关部门制定的标准、规范、规程、定额、办法和发包人要求，并能通过相关行政主管部门及施工图审查机构审查，装配式建筑及装修设计阶段须按规定通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做出的装配式建筑评价认定；②施工质量必须达到现行《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及国家、行业及地方相关现行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整个项目须达到泉州市建设工程“刺桐杯”奖（市优质工程）质量等级要求，装配式建筑须按规定通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装配式建筑认定；③采购及安装质量必须符合招标人要求及有关部门制定的质量规范要求。

6.项目负责人：刘大塔，350426198301135534，建筑工程专业一级注册建造师【闽 1352012201207521】，安全生产考核合格书【闽建安 B（2009）5009851】。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 3 日内派代表与招标人联系，商讨签订合同事宜，并按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担保。

特此通知！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见证单位（签章）：



日期：2025 年 04 月 22 日

中央活力区公共服务中心

工程总承包合同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泉州市弘宇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中央活力区公共服务中心项目的工程总承包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中央活力区公共服务中心。

1.2 工程地点：中央活力区公共服务中心位于泉州市丰泽区东海街道后埔片区，规划海丝大街(东滨大道)北侧、经八路东侧、经九路西侧、大兴街南侧。

1.3 工程审批、核准或备案文号：闽发改备[2024]C020363号。

1.4 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1.5 工程内容及规模：总用地面积24342.35平方米（约合36.51亩），规划总建筑面积约169461平方米，其中计容建筑面积约113186平方米，不计容建筑面积约56275平方米，容积率 ≤ 6.0 ，建筑密度 $\leq 50\%$ ，绿地率 $\geq 10\%$ ，最大跨度为30米。地上主要分为办公、五星级酒店、商业、休闲配套等功能；地下主要为厨房，地下停车，设备用房等。包含三栋塔楼及裙房。其中，T20#为商业办公、酒店，商业层高为4.5~6m，办公层高为4.2m，酒店层高为4m，层数为28层，建筑高度为122.65m；T21#为商业办公，商业层高为4.5~6m，办公层高为3.4m，层数为17层，建筑高度为68.85m，采用装配式建造；T22#为商业办公，商业层高为4.5~6m，办公层高为4.2m，商业层高为4.5~6m，层数为22层，建筑高度为99.85m，采用装配式建造。酒店裙房共4层，建筑高度为22.05m，包含主要为酒店入口大堂、商业，层高为4.5~6m，其中大堂空间为2层通高，采用装配式建造。商业裙房共4层，建筑高度为29.55m，包含主要为商业，层高为4.5~12m，其中入口空间为2层通高。地下室层高约为4.2~5.7m，包含地下夹层、半地下室、地下一层和地下二层，主要功能为非机动车库和汽车库及设备用房、后勤服务用房。项目范围内装配式建筑建筑面积占比不低于40%。

1.6 工程承包范围：包括项目的工程总承包（含施工图设计、采购、施工的一体化任务）、投融资合作及运营合作，具体内容如下：

①设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施工图设计、装修设计（包含运动MALL公区装修方案）、景观设计方案及施工图、各专项设计及二次深化设计，以及施工期间指导和配合服务、竣工验收及竣工图绘制、招商商家装修图报批报审等后续设计服务；设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建筑红线之内，设计时应考虑到与本项目的供水、污水、雨水、网络（通信）、监控、有线电视、天然气等与本项目的互联互通连接与衔接，必须满足项目整体的全部使用功能及效果需求。具体包括但不限于：地上建筑工程（土建、幕墙、安装、装修、景观工程等）、地下室工程（土建、安装及人防工程等）、建筑安装工程、建筑幕墙门窗栏杆工程、采光顶工程（若有）、钢结构工程、装配式、节能专篇等与本项目相关专项设计、装饰装修工程、绿色建筑（包括其相应的第三方服务如土壤氡检测等）、标识标牌与市政管网接驳及相关配套设施、海绵等，其中：建筑安装工程包括但不限于建筑、结构、给排水、电气、通风空调、空调、消防（含地下消防水池）、综合管线、强弱电、节能、环境、智能化工程、景观工程、夜景工程设计、人防等专业工程设计（含门窗、幕墙、钢结构、抗震支架、光伏发电专项及深化设计等）、导向标识、车库动线设计；地下室工程、装配式建筑应用 BIM 技术指导施工图设计。

②施工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施工图纸所载明的全部建筑、结构、土石方工程、桩基础、基坑支护（基坑降水）、永久挡墙、内外装修工程（含运动MALL公区二次装修）、安装工程、消防工程、幕墙工程、景观工程、人防工程、采光顶工程（若有）、导向标识工程、交通设施及交通划线工程、暖通系统、永久排水工程、室外综合管网布置、FTHH网络综合布线、表前配电工程、通信工程、驻地网、航空障碍灯（若有）、室外附属工程、机械停车工程、充电桩工程、抗震支架工程、夜景工程、电梯安装土建配合预埋、智能化工程及视频监控和五方通话、配合市政道路地下通道连接接驳等施工、装配式建筑等专业的施工、预制构件生产安装一体化任务，应用BIM 技术指导地下室建筑施工。施工范围不包括表前供水、天然气、信号覆盖、有线电视。按照国家现行有关建设工程规范、规程、技术标准和项目整体全部使用功能要求必须配套完成的工作内容，做到通过验收整体移交。

③采购范围：标的范围内所需全部材料、设备及设施的采购（不含发包人自行采购的电梯）。

④其他：工程总承包单位必须负责与分包工程的其他承包人及材料供应商的联系、配合、服务、协调和管理，并提供施工条件、相关设施、安全管理及统筹进度、质量、安全、文明施工、资料管理等直至完成本工程项目总承包范围内相关的竣工备案验收及归档材料。工程总承包单位负责协助发包人办理规划、建设相关的所有审批、报建手续；涉及本项目的供水、天然气、通信、广电、白蚂蚁防治等建设申请及安装调试事宜由工程总承包单位按项目实际进度要求负责办理，涉及费用需报发包人同意后由建设单位另行支付。

1.7 工程建设要求：应按照本合同的约定开展各项建设任务，确保工程质量符合相关规范、标准和要求。

2. 合同工期

计划开始工作日期：2025 年 4 月 22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7 年 8 月 24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855日历天（自中标通知书发出起至项目取得竣工备案表之日止，该工期已包含报建、设计、采购、施工、竣工验收备案所需的工期）。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以上总工期已综合考虑台风天、雨季、法定节假日及中高考等政策性停工影响。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承包人不得要求增加工期，也不得因台风天、雨季、法定节假日及中高考等政策性停工提出工期签证。其中各关键节点的工期要求为：

2.1 设计工期：

序号	设计任务	完成节点	备注
1	桩基施工图审查合格	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5日	
2	土建全套施工图审查合格	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45日	含绿建设计
3	门窗、幕墙、钢结构施工图审查合格	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25日	含钢结构
4	公区精装修施工图审查合格	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40日	不含酒店
5	室外园林施工图审查合格	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50日	
6	智能化	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10日	
7	夜景设计	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10日	
8	标识标牌	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90日	

2.2 建设工期：

中央活力区公共服务中心 关键节点计划					
分类	工作内容	星级	高层商办	低层商业	备注
施工准备	中标通知书接收	—	2025/04/22		暂定，以实际接收时间为准
开工	开工令接收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4日内		暂定桩基施工许可证2025年4月22日取证，具体以实际为准
桩基施工	桩基及围护桩施工完成（含塔吊桩）	☆☆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65日内		
土护降施工	土方开挖、基坑支护、降水完成	☆☆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25日内		
桩基检测	桩基检测完成	☆☆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56日内		
单体施工	塔吊基础完成	☆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25日内		
	塔吊安装及验收完成	☆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56日内		以实际设置塔吊数量为准
	砖胎膜及垫层完成	☆☆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86日内		
	裙房结构施工至正负零	☆☆☆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62日内		
	T22结构施工至正负零（22F）	☆☆☆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32日内		
	T21结构施工至正负零（17F）	☆☆☆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32日内		
	T20结构施工至正负零（28F）	☆☆☆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47日内		
	裙房结构封顶	☆☆☆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83日内		
	T22主体结构封顶（22F）	☆☆☆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93日内		
	T21主体结构封顶（17F）	☆☆☆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52日内		
	T20主体结构封顶（28F）	☆☆☆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444日内		
	砌体及二次结构完成	☆☆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05日内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464日内	
	主体结构验收	☆☆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16日内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474日内	如分段验收，以最后一次计
	内外墙抹灰完成	☆☆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77日内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51日内	
	裙房外装基本完成	☆☆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702日内		含在外架上作业的其他工序，如幕墙、铝板安装等

中央活力区公共服务中心——工程总承包合同

	T20外装基本完成	☆☆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758日内		含在外架上作业的其他工序，如幕墙、铝板安装等
	T21外装基本完成	☆☆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702日内		含在外架上作业的其他工序，如幕墙、铝板安装等
	T22外装基本完成	☆☆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728日内		含在外架上作业的其他工序，如幕墙、铝板安装等
	公区及室内装修移交完成	☆☆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51日内		暂定毛坯移交精装时间
	公区装修工程完成	☆☆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748日内	
	电梯井道移交完成	☆☆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16日内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00日内	
	外架拆除完成（含清理）	☆☆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602日内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712日内	如有钢管外架
	塔吊拆除完成	☆☆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612日内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725日内	
	正式供电	☆☆☆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627日内		
	室内电梯安装验收完成	☆☆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638日内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653日内	
	施工电梯拆除完成	☆☆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658日内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658日内	含施工电梯平台架子，如有
地下室施工	地库顶板完成（除后浇带）	☆☆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62日内		全部地下室封顶
	后浇带施工	☆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46日内		
	地下室砌体及二构施工完成	☆☆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444日内		
	地下室抹灰及顶棚腻子完成	☆☆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36日内		
	地下室及上部设备机房土建施工完成移交机电专业	☆☆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97日内		
	安装工程完成	☆☆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707日内		
	地库地坪完成	☆☆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717日内		
土方回填	外围肥槽回填完成	☆☆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22日内		
	顶板防水及保护层施工完成	☆☆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648日内		除后浇带外
	地库顶板回填土完成并移交景观单位完成	☆☆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679日内		
景观施工	小市政及景观施工完成	☆☆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763日内		
验收与竣备	人防验收	☆☆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738日内		
	消防验收	☆☆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809日内		
	规划验收	☆☆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824日内		
	质监初验	☆☆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794日内		

联合验收通过	☆☆☆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850日内	
竣工备案	☆☆☆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855日内	

说明：

(1) 以上设计和建设工期已含法定节假日，各个节点必须按约定时间节点完成，若未完成按相关约定处罚。

(2) 若进度工程节点有变更，承包人应无条件配合发包人，且不另外计取费用。

(3) 一级节点（☆）：每滞后一天，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支付10000元的违约金。

(4) 二级节点（☆☆）：每滞后一天，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支付20000元的违约金。

(5) 三级节点（☆☆☆）：每滞后一天，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支付50000元的违约金，且承包人应预判并立即采取加班措施，确保节点按期完成。

(6) 如以上工期单个节点累计滞后超过15天，往后每滞后一天，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支付10万元的违约金。

3. 质量标准

工程勘察质量标准：/。

工程设计质量标准：设计文件必须符合有关部门制定的标准、规范、规程、定额、办法和发包人要求，并能通过相关行政主管部门及施工图审查机构审查，装配式建筑及装修设计阶段须按规定通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做出的装配式建筑评价认定。

设备采购质量标准：采购及安装质量必须符合发包人要求及有关部门制定的质量规范要求。

工程施工质量标准：施工质量必须达到现行《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及国家、行业及地方相关现行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整个项目须达到泉州市建设工程“刺桐杯”奖（市优质工程）质量等级要求，装配式建筑须按规定通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装配式建筑认定。

安全文明施工：应严格遵守国家及省市政府颁发的安全施工、文明施工等规范、条例并达到泉州市安全文明施工要求，建设周期内承办泉州市建筑施工安全生产标准化观摩，创建福建省建筑施工安全生产标准化（交流）项目。同时，承包人还应按发包人的要求做好智慧工地管理的相关要求。

4. 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4.1 签约合同价（含税）：

人民币（大写）捌亿贰仟陆佰贰拾壹万陆仟伍佰伍拾玖元（¥ 826216559.00元），不含税金额人民币（大写）柒亿伍仟捌佰伍拾肆万玖仟伍佰贰拾捌元零叁分（¥ 758549528.03元），税金：人民币（大写）陆仟柒佰陆拾陆万柒仟零叁拾元玖角柒分（¥ 67667030.97元）。其中，包含暂定金额：（大写）肆佰柒拾肆万陆仟陆佰玖拾元（¥ 4746690.00元）。

4.2 合同价下浮率（即建筑安装工程费下浮率，下同）=1-（签约合同价中的建筑安装工程费-暂定金额）/（最高投标限价中的建筑安装工程费-暂定金额）。

4.3 签约合同价具体构成：

（1）勘察设计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贰仟壹佰贰拾捌万伍仟柒佰叁拾捌元（¥ 21285738.00元）；其中：

勘察费：人民币（大写） / （¥ / 元）；适用税率： / %，税金：人民币（大写） / （¥ / 元）；

设计费：人民币（大写）贰仟壹佰贰拾捌万伍仟柒佰叁拾捌元（¥ 21285738.00元）；不含税金额人民币（大写）贰仟零捌万零捌佰捌拾肆元玖角壹分（¥ 20080884.91元）；适用税率： 6 %，税金：人民币（大写）壹佰贰拾万零肆仟捌佰伍拾叁元零玖分（¥ 1204853.09元）。

（2）设备及工器具购置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 / （¥ / 元），适用税率： / %，税金人民币（大写） / （¥ / 元）；

（3）建筑安装工程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捌亿零肆佰玖拾叁万零捌佰贰拾壹元（¥ 804930821.00元），不含税金额人民币（大写）柒亿叁仟捌佰肆拾陆万捌仟陆佰肆拾叁元壹角贰分（¥ 738468643.12元）；适用税率： 9 %，税金人民币（大写）陆仟陆佰肆拾陆万贰仟壹佰柒拾柒元捌角捌分（¥ 66462177.88元）；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人民币（大

写) 壹拾玖万柒仟捌佰零玖元 (¥197809.00元)、桩基工程费:人民币(大写)
贰仟陆佰肆拾叁万玖仟柒佰伍拾壹元 (¥26439751.00元)。

(4) 工程建设其他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 / (¥ / 元)。

(5) 预备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 / (¥ / 元)。

(6) “工程总承包+”模式中的其他费用(含税):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4 合同价格形式及结算在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

5. 投融资合作

5.1 承包人应为发包人提供项目建设资金支持,项目建设资金支持金额为签约合同价中的建筑安装工程费(含税)的20%。具体提供时间为:承包人应在发包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后30个日历日内向发包人提供签约合同价中的建筑安装工程费(含税)的10%的项目建设资金支持,剩余项目建设资金支持应在发包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后90个日历日内提供。若承包人未按本条款的约定及时足额向发包人提供建设资金支持的,每逾期一日,承包人应按应提供的建设支持金额的万分之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30日,发包人有权取消中标人的中标资格并不予退还其投标保证金或单方解除合同并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或提取履约担保项下的全部金额,且承包人还应赔偿因此给发包人造成的全部损失。

5.2 资金支持的期限为2年(自发包人足额收到所有支持资金款项之日的次日起算),不计取利息(即利率为0%)。在资金支持期限届满且承包人完成1.5万平方米的商业办公物业销售去化任务后,发包人将通过货币或实物资产或其他方式偿还承包人提供的支持资金本金,具体偿还方式以发包人确认的方式为准,承包人对此不得有异议且应同意招标人的偿还方式,否则发包人有权不予偿还所有支持资金本金。若发包人确定采用实物资产偿还,实物资产以发包人确认的为准,实物资产价格以发包人确认的金额或发包人委托的第三方评估机构确定的金额为准。

6. 运营合作

承包人应在本项目拿到预售许可证之日起1年内,负责本项目不低于1.5万平方米的商业办公物业销售去化(具体以发包人确定的销售范围为准),销售单价按泉州市

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确认的销售备案价执行（未经发包人书面同意，承包人不得以高于或低于上述销售单价销售商业办公物业，且不得私自收取任何购房款，所有的购房款都需支付至发包人至指定的账户）。承包人应自行承担销售运营过程中所产生的全部费用（即发包人无需向承包人支付任何运营费或销售服务费）；若承包人未能在约定期限内完全履约，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自行购买商业办公物业直至完成销售去化目标，否则发包人有权以承包人尚未完成销售去化任务的商业办公物业（销售单价按泉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确认的销售备案价为准）作为实物资产“偿还承包人此前提供的支持资金”或“支付发包人尚未支付的工程进度款”。

7. 工程总承包项目负责人

工程总承包项目负责人：刘大塔，注册证号：闽1352012201207521，身份证号：350426198301135534；所在单位：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项目负责人：张婉婵，注册证号：20093500662，身份证号：350627197206094044；所在单位：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项目负责人：张惠强，注册证号：闽1352024202500352，身份证号：350521198907215292；所在单位：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项目负责人（若有）： / ，注册证号： / ；身份证号： / ，所在单位： / ；

采购负责人： / ，身份证号： / ，所在单位： / 。

8. 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附件与发包人要求及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6) 发包人提供的资料；
- (7) 已标价模拟清单（如果有）或预算书；
- (8) 模拟清单（如果有）与最高投标限价；

(9) 承包人建议书;

(10) 双方约定的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合同文件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9. 承诺

9.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9.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的勘察设计、采购和施工等工作,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10. 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签订。

11. 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泉州市丰泽区 签订。

12.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章并加盖双方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13.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壹拾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伍 份,承包人执 伍 份。

发包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地址: _____

承包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500156100411E

地址: 泉州市新华北路32号

中央活力区公共服务中心——工程总承包合同

地址: 泉州市丰泽区安吉南路688号9层 邮政编码: 362000
邮政编码: 362000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授权代表: _____
授权代表: _____ 电话: 0595-28282906
电话: _____ 传真: 0595-28282906
传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_____ 泉州分行
账号: _____ 账号: 35001652490050009069

5.7 福州大学旗山校区研究生科研楼(施工)



(GF—2017—0201)

合同编号: 福大基资-JJ-2019-050

合同编号(发包人):

合同编号(承包人): 闽五建工合字福 2019005

福州大学旗山校区研究生科研楼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住房城乡建设部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福州大学

承包人（全称）：福建省第五建筑工程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福州大学旗山校区研究生科研楼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福州大学旗山校区研究生科研楼（施工）。

2. 工程地点：福州大学旗山校区教学区内。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闽发改网审社会函[2018]24号。

4. 资金来源：福州大学自筹。

5. 工程内容：新建福州大学旗山校区研究生科研楼1栋，建筑面积49685平方米（其中地下1层7961平方米，地上21层41724平方米），建筑总高度约98米。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 工程承包范围：

基坑支护、建筑与装饰工程、安装工程、幕墙及室外总体、暖通及智能化工程、抗震支架、电梯工程等招标范围内的全部施工内容，具体以施工图为准。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19年8月 日。

计划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70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现行《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创建福建省优质工程奖，争创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贰亿伍仟柒佰叁拾叁万伍仟伍佰叁拾玖元整（¥257335539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肆佰壹拾伍万捌仟伍佰柒拾捌元整(¥4158578 元)；

（2）甲供材料费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壹仟捌佰捌拾贰万元整(¥18820000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单价合同。

五、项目负责人

承包人项目负责人：岳俊英（注册编号：闽 135050903916）。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通用合同条款；
- （5）技术标准和要求；
- （6）图纸；
-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19 年 9 月 2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福州大学旗山校区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章后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壹拾贰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陆 份，承包人执 陆 份。

发包人： (公章)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组织机构代码： 12350000488002092Y

组织机构代码： 91350500156100411E

地 址： 福州地区大学新区乌龙江北大道2号

地 址： 泉州市鲤城区新华北路32号

邮政编码： 350108

邮政编码： 362000

法定代表人： 付贤智

法定代表人： 蔡自力

委托代理人： 张星

委托代理人： 吴炳来

电 话： 0591-22866207

电 话： 0595-22386486

传 真： 0591-22866208

传 真： 0595-22387792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

账 号：

账 号： 350016 524900 500090 69

福建省房屋建筑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制

填 表 说 明

- 1、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 2、竣工验收报告一式四份，一律用钢笔书写，字迹要清晰工整。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建设档案部门、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各存一份。
- 3、报告内容必须真实可靠，如发现虚假情况，不予备案。
- 4、报告须经建设、勘察、设计、施工、工程监理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方为有效。
- 5、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应附下列复印件：
 - (1) 施工许可证；
 - (2) 工程勘察成果及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批准书；
 - (3) 施工单位的工程竣工报告；
 监理单位的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勘察、设计单位的质量检查报告；
 - (4) 规划等部门出具的认可文件或准许使用文件；
 - (5) 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质量保修书。

竣工项目审查

表 1

工程名称	福州大学旗山校区研究生楼		工程地址	南侯县街福州大学旗山校区东门	
建设单位	福州大学		结构形式	框筒	
勘察单位	翰林(福建)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层数	地下1层 地上21层	幢数	1
设计单位	东南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工程规模	49685 m ²		
监理单位	福建阳胜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19年8月30日		
施工单位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0年10月26日		
施工许可证号	350121201908300201		总造价	25733.5539万元	
审查项目及内容			审查情况		
一、完成设计项目情况 1、基础、主体、室内外装饰工程、防水工程 2、给排水工程、燃气工程、消防工程 3、建筑电气安装工程 4、通风与空调工程 5、电梯、电扶梯安装工程 6、室外工程			已按要求完成设计项目		
二、完成合同约定情况 1、总包合同约定 2、分包合同约定 3、专业承包合同约定			已按要求完成合同约定		
三、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 1、建设前期、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等技术档案 2、监理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3、施工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 资料齐全、有效		

续表 1

四、进场试验报告 1、主要建筑材料 2、建筑构配件 3、设备 4、工程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	进场试验报告齐全有效
五、质量评价文件 1、勘察单位质量检查报告 2、设计单位质量检查报告 3、施工单位竣工报告 4、监理单位质量评估报告	各单位已出具质量评价文件
六、工程质量保修书 1、总、分包单位 2、专业承包单位	已出具工程质量保修书
七、建设单位是否已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	建设单位已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
八、住宅工程是否已进行分户验收并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是否已按户出具《住宅工程质量分户验收表》	✓
九、建设主管部门及工程质量监督机构责令整改的问题是否全部整改完毕	建设主管部门及工程质量监督机构责令整改的问题已全部整改完毕
审查结论：	经审查，该工程已按合同约定内容，图纸设计施工完成，内业资料齐全有效。
	建设单位工程负责人：李成林 2011年 12月 23日

竣工验收组织实施情况

一、验收机构

(一) 领导层

表 2

主任	林键
副主任	苏绿萍、王建国、陈明浩、郭培红、钱峰、
成员	王玉柳、孙承磊、朱渊、蒋为龙、岳俊英、

(二) 专业组

验收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孙承磊	王玉柳、廖振、黄玉琳、蒋为龙、岳俊英、 詹国龙、郭乾鸿、吴友滨、吴振华
给排水、燃气工程	李思源	王龙梅、颜永进、金振华、林玉官、
建筑电气、智能化安装工程	范大勇	陈青翠、汪蓉、赖伟堂、王巧玲、 金振华、郭亚南
通风与空调工程	顾奇峰	王龙梅、余承彬、林玉官、
电梯安装工程	王龙梅	张志群、蒋为龙、
室外工程	蒋为龙	孙承磊、姜业芬、张志钦、吴文辉、

注：建设、监理、勘察、设计、施工单位的专业人员均必须参加相应的验收专业组，外聘专家应注明职务、职称。

二、验收组织程序

- (一)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二) 施工单位介绍施工情况
- (三) 监理单位介绍监理情况
- (四) 各验收专业组核查质保资料、并到现场检查
- (五) 各验收专业组总结发言，对各专业工程是否合格做出明确结论，建设单位做好记录
- (六) 验收领导层根据各专业组验收情况，做出验收是否合格的明确结论
- (七) 其他单位发言

工程质量评定

表 3

分部工程名称	评定等级	质量保证资料评定	观感质量评定
地基与基础	合格	共核查 46 项, 其中符合要求 46 项, 经鉴定符合要求 ☒ 项 结论: 合格.	应得 100 分 实得 92 分 得分率 92%
主体结构	合格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屋面	合格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合格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建筑电气	合格		
智能建筑	合格		
建筑节能	合格		
电梯	合格		
单位工程评定等级 单位工程评定等级合格.  建设单位负责人: 智付印贤 2021 年 12 月 23 日			
执行标准情况	建筑工程 给排水、燃气工程 电气、智能化工程 通风、空调工程 电梯工程	严格执行《建筑工程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 严格执行《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42-2002 严格执行《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303-2015 严格执行《通风与空调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43-2016 严格执行《电梯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310-2018	

续表 3

验收机构意见	建设单位	同意验收
	勘察单位	同意验收
	设计单位	同意验收
	施工单位	同意验收
	监理单位	同意验收

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已按合同约定内容,图纸设计施工完成,单位工程质量评定合格,内业资料齐全,有效,同意验收,交付使用。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2021年12月23日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2021年12月23日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2021年12月23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工程师: (签字) 2021年12月23日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经理: (签字) 2021年12月23日
---	---	---	---	--



5.8 东园保障性住房 A1-1 地块(地下室及上部主体工程)(施工)



中标通知书

招标编号: E3502130201183400001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中标人名称):

你方于 2021 年 11 月 05 日所递交的东园保障性住房 A1-1 地块(地下室及上部主体工程)(施工)施工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建设规模:总建筑面积约 76506.33m²,总占地面积约 18555m²,其中:地下二层,建筑面积约 21001.83 m²,地上建筑面积约 55504.5m²,地上有 8 栋建筑,包括 1#楼(26 层住宅,建筑面积约 16522.52 m²);2#楼(26 层住宅,建筑面积约 11223.21m²);3#楼(26 层住宅,建筑面积约 11218.31 m²);4#楼(26 层住宅,建筑面积约 12237.83 m²);5#楼(7 层,首层商业,上部为单身公寓,建筑面积约 3721.52m²);6#(1 层变配电、柴油发电机房,建筑面积约 285.2m²);7#(1 层门卫,建筑面积约 27.14 m²);8#(1 层变配电室,建筑面积约 268.77m²)。建筑最大高度 85.05 米;建安投资额约 26094.73 万元。

招标范围:施工图纸范围内地下室及上部主体结构工程、地下室基础筏板顶面至垫层底面土方开挖、石方破除、地下室板撑、地下室侧壁及顶板土方回填工程、建筑工程(含公共电梯门厅、走廊精装修及户内精装修)、水电安装工程、消防工程、智能化工程、车辆出入管理系统、三网融合工程、人防工程、标识标线、电梯工程、预埋工程(含有线电视、燃气、充电桩室外和地下室桥架等)和室外景观绿化、室外道路、室外雨污水、大门围墙等相关配套工程、雨水回收处理系统、相关绿色建筑工程等,具体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中标价: 245598378.6 元。

工期:总工期 783 日历天,其中各关键节点的工期要求为:1、自实际开工日起 100 日历天内完成地下室顶板;2、自实际开工日起 170 日历天内完成中间结构验收以及精装修样板房和公共部位装修材料样品封样;3、自实际开工日起 230 日历天内完成精装修样板房及公共部位样板间装修;4、自实际开工日起 280 日历天内完成主体封顶;5、自实际开工日起 350 日历天内完成主体结构验收;6、自实际开工日起 360 日历天内完成每栋楼取得至少一部电梯的准用证并能投入使用;7、自实际开工日起 400 日历天内完成外架落架;8、自实际开工日起 600 日历天内完成室内及公共部位的精装修;9、自实际开工日起 650 日历天内完成室外景观;10、自实际开工日起 700 日历天内完成竣工验收;11、自实际开工日起 750 日历天内完成消防

验收；12、自实际开工日起 783 日历天内取得《竣工备案》。

工程质量：全部满足厦门市现行的验评标准中规定的优良工程要求，且至少一栋高层满足省优工程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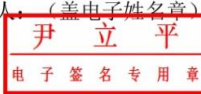
项目负责人：陈忠远，身份证号码：350521199101027019，建造师注册证书号：闽135192001967。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 30 日内到厦门市湖里区仙岳路 2999 号与我方签订施工承包合同，在此之前按招标文件第 2 章“投标须知”第 29 条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担保。

特此通知
招标人：（盖单位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盖电子姓名章）


招标代理机构：（盖单位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盖电子姓名章）


2021 年 11 月 11 日

(GF—2017—0201)

合同编号: AJ-东园-施工-CZ-2021116

正本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厦门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东园保障性住房 A1-1 地块（地下室及上部主体工程）（施工）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东园保障性住房 A1-1 地块（地下室及上部主体工程）（施工）。

2.工程地点：项目位于翔安区东园村南侧、东园溪西侧。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厦发改审批[2020]261 号。

4.资金来源：财政投融资。

5.工程内容：东园保障性住房 A1-1 地块地下室及上部主体工程（具体以本工程的《工程量清单》、招标项目编号为 E3502130201183400001 的招标文件和本工程施工图纸等的内容为准）。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 1）。

6.工程承包范围：

施工图纸范围内地下室及上部主体结构工程、地下室基础筏板顶面至垫层底面土方开挖、石方破除、地下室板撑、地下室侧壁及

顶板土方回填工程、建筑工程（含公共电梯门厅、走道精装修及户内精装修）、水电安装工程、消防工程、智能化工程、车辆出入管理系统、三网融合工程、人防工程、标识标线、电梯工程、预埋工程（含有线电视、燃气、充电桩室外和地下室桥架等）和室外景观绿化、室外道路、室外雨污水、大门围墙等相关配套工程、雨水回收处理系统、相关绿色建筑工程等，具体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1 年 12 月 5 日（实际以监理单位签署的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4 年 01 月 27 日（以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之日为准，如开工日期顺延或提前，则竣工日期相应顺延或提前，总工期保持不变）。

工期总日历天数：783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其中各关键节点的工期要求为：1、自实际开工日起 100 日历天内完成地下室顶板；2、自实际开工日起 170 日历天内完成中间结构验收以及精装修样板房和公共部位装修材料样品封样；3、自实际开工日起 230 日历天内完成精装修样板房及公共部位样板间装修；4、自实际开工日起 280 日历天内完成主体封顶；5、自实际开工日起 350 日历天内完成主体结构验收；6、自实际开工日起 360 日历天内完成每栋楼取得至少一部电梯的准用证并能投入使用；7、自实际开工

日起 400 日历天内完成外架落架；8、自实际开工日起 600 日历天内完成室内及公共部位的精装修；9、自实际开工日起 650 日历天内完成室外景观；10、自实际开工日起 700 日历天内完成竣工验收；11、自实际开工日起 750 日历天内完成消防验收；12、自实际开工日起 783 日历天内取得《竣工备案》。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全部满足厦门市现行的验评标准中规定的优良工程要求，且至少一栋高层满足省优工程要求。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金额（大写）（人民币）贰亿肆仟伍佰伍拾玖万捌仟叁佰柒拾捌元陆角（含税）（小写）（人民币）245598378.60 元，（其中不含税金额 225319613.39 元，增值税额 20278765.21 元，税率为 9%，如遇国家税率政策调整，不含税价保持不变，最终以厦门市财政审核中心出具的审核报告及核拨的款项金额为准。）；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陆佰叁拾伍万零贰佰伍拾壹元贰角伍分（¥6350251.25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 (大写) ____ / ____ (¥ ____ / ____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 (大写) 壹拾万玖仟伍佰零伍元壹角玖分
(¥109505.19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总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陈忠远。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 (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

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标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1 年 11 月 16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厦门市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且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之日起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贰份（在封面上注明“正本”二字，文本加盖骑缝章），双方各执壹份（在封面上注明“正本”二字，文本加盖骑缝章）；副本壹拾肆份，双方各执柒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3502000658928472

地 址：厦门市思明区文塔路

211号6楼

邮政编码：361015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592-5900080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350500156100411E

地 址：泉州市新华北路32号

邮政编码：362000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595-22386486

传 真：_____ 传 真： 0595-22387792

电子信箱：_____ 电子信箱： xmfgs@fjwjgs.com

开户银行： 交通银行厦门升平支行 开户银行： 建设银行泉州分行

账 号： 352000670018010122513 账 号： 35001652490050009069

附件 1

福建省房屋建筑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制

填 表 说 明

- 1、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 2、竣工验收报告一式四份，一律用钢笔书写，字迹要清晰工整。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建设档案部门、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各存一份。
- 3、报告内容必须真实可靠，如发现虚假情况，不予备案。
- 4、报告须经建设、勘察、设计、施工、工程监理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方为有效。
- 5、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应附下列复印件：
 - (1) 施工许可证；
 - (2) 工程勘察成果及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批准书；
 - (3) 施工单位的工程竣工报告；
 监理单位的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勘察、设计单位的质量检查报告；
 - (4) 规划等部门出具的认可文件或准许使用文件；
 - (5) 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质量保修书。

竣工项目审查

表 1

工程名称	东园保障性住房-A1-1 地块	工程地址	翔安区东园村南侧东园溪西侧
建设单位	厦门市保障性住房建设中心 厦门安居集团有限公司（代建）	结构形式	框剪、框架结构
勘察单位	中兵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层数	地下 2 层,地上 1~26 层
设计单位	中兵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上海中福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工程规模	总建筑面积 76506.33 m ² , 地上 55504.5 m ² , 地下 21001.83 m ²
监理单位	福建省城乡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1 年 01 月 04 日 2022 年 03 月 13 日
施工单位	厦门安能建设有限公司(桩基工程)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上部主体工程)	竣工日期	2023 年 12 月 22 日
施工许可证号	350200202012240101 350200202112150201 350200202201260101	总造价	28389.52046 万元
审查项目及内容		审查情况	
一、完成设计项目情况 1、基础、主体、室内外装饰工程、防水工程 2、给排水工程、燃气工程、消防工程 3、建筑电气安装工程 4、通风与空调工程 5、电梯、电扶梯安装工程 6、室外工程		基础、主体、室内外装饰工程、防水工程、给排水工程、燃气工程、消防工程、建筑电气安装工程、通风与空调工程、电梯安装工程、室外工程符合设计及施工验收规范要求。	
二、完成合同约定情况 1、总包合同约定 2、分包合同约定 3、专业承包合同约定		已完成合同约定及施工图要求全部施工内容。	
三、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 1、建设前期、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等技术档案 2、监理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3、施工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齐全、有效，符合要求。	

续表 1

四、进场试验报告 1、主要建筑材料 2、建筑构配件 3、设备 4、工程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	主要材料、构配件、设备等出厂合格证、进场试验报告及相关资料齐全、符合要求，工程质量检测及功能性试验资料符合要求。
五、质量评价文件 1、勘察单位质量检查报告 2、设计单位质量检查报告 3、施工单位竣工报告 4、监理单位质量评估报告	质量评价文件齐全、有效。
六、工程质量保修书 1、总、分包单位 2、专业承包单位	工程质量保修书已签订。
七、建设单位是否已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	已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
八、住宅工程是否已进行分户验收并验收合格，建设单位是否已按户出具《住宅工程质量分户验收表》	已进行分户验收并验收合格，按户出具《住宅工程质量分户验收表》。
九、建设主管部门及工程质量监督机构责令整改的问题是否全部整改完毕	责令整改的问题已整改完毕。
审查结论： 本工程已按设计图纸和施工规范、规程、规定等相关要求施工完成。已完成合同所有约定项目，无违反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条款。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完整，安全和功能检测资料完整，主要功能项目抽查结果符合要求，观感质量符合要求（观感质量等级综合评价好），工程质量符合国家现行的验收统一标准，同意该工程竣工验收，质量等级评定合格。 建设单位工程负责人：  2023 年 12 月 22 日	

竣工验收组织实施情况

一、验收机构

(一) 领导层

表 2

主任	白晓东
副主任	徐晓煜、白晓江、陈锦标、苏天模、王秋波、夏向东
成员	黄昌崇、艾筱飞、叶枝长、吴扬、叶方平、吴建舟、陈伟鹏、江建雄、吕建星、陈忠远、林志平

(二) 专业组

验收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叶枝长	褚育明、潘艺、陈蔡伟、盛敏、洪纓、郭彬、陈微、陈潮沛、陈新泉、张小玲、林俊、周晓逸、郭东锦、李祥荣、赵坤荣、苏佳燕、祝联合、佟荣伟
给排水、燃气工程	周学箱	陈竞、李勇、邓涛、郭东锦、邓晓芳、陈福阳
建筑电气、智能化安装工程	周学箱	刘建峰、宋勇刚、牛守民、吴扬、林晓莉、卢丽娟
通风与空调工程	吴 扬	陈明、郭晓凤、宋彩虹、邓晓芳、卢丽娟
电梯安装工程	吴 扬	尤静峰、李松、林晓莉、卢丽娟、张小玲、曾源波
室外工程	刘子凯	林永灿、林俊杰、骆志鹏、黄洋、张小玲、吴伟、潘艺、宋勇刚、牛守民

注：建设、监理、勘察、设计、施工单位的专业人员均必须参加相应的验收专业组，外聘专家应注明职务、职称。

二、验收组织程序

- (一)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二) 施工单位介绍施工情况
- (三) 监理单位介绍监理情况
- (四) 各验收专业组核查质保资料、并到现场检查
- (五) 各验收专业组总结发言，对各专业工程是否合格做出明确结论，建设单位做好记录
- (六) 验收领导层根据各专业组验收情况，做出验收是否合格的明确结论
- (七) 其他单位发言

工程质量评定

表 3

分部工程名称	评定等级	质量保证资料评定	观感质量评定
地基与基础工程	合格	共核查 45 项， 其中符合要求 45 项， 经鉴定符合要求 / 项 结论：符合要求	应得 100 分 实得 95 分 得分率 95 % 观感质量好
主体结构工程	合格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合格		
屋面工程	合格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工程	合格		
通风与空调工程	合格		
建筑电气工程	合格		
智能建筑工程	合格		
建筑节能工程	合格		
电梯安装工程	合格		
室外工程	合格		
单位工程评定等级 单位工程评定等级合格。   建设单位负责人:  2023 年 12 月 22 日			
执 行 标 准 情 况	建筑工程	《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	
	给排水、燃气工程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42-2002	
	电气、智能化工程	《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303-2015	
	通风、空调工程	《通风与空调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43-2016	
	电梯工程	《电梯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310-2002	

续表 3

验收机构意见	建设单位	符合设计及合同要求，同意验收
	勘察单位	经现场隐蔽验收符合地质勘探情况，满足要求，同意验收
	设计单位	符合设计要求，同意验收
	施工单位	符合图纸设计及国家相关施工规范要求，同意验收
	监理单位	符合设计及合同要求，施工过程中严格执行国家相关验收规范要求，同意验收

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已按设计图纸及相关规范、规程等完成合同约定的所有项目，无违反《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经核查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完整，安全和功能检验资料完整，主要功能项目抽查结果符合要求，观感质量符合要求（观感质量等级综合评价为“好”）。建设单位、代建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监理单位和施工单位共同验收结论：工程质量符合国家现行的质量验收统一标准，质量等级评定为合格，同意该工程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签字)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经理: (签字)
2023年12月22日	2023年12月22日	2023年12月22日	2023年12月22日	2023年12月22日

5.9 滨江 1 号广场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编号 35050220230109010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2023年1月9日

参建单位

建设单位	泉州鹏博投资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滨江1号广场		
建设地址	福建省泉州市鲤城区浮桥街道新步社区滨江总部区1号地块。		
建设规模	总建筑面积62879.61平方米，计容建筑面积45379.51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16155.64平方米，地上不计容建筑面积1344.46平方米		
合同工期	2022-11-16至2025-06-16	合同价格	7500万元
参建单位			
勘察单位	福建岩土工程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刘银芳
设计单位	中联合创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林锦帆
施工单位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蔡苗强
监理单位	福建新时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杨超群
工程总承包单位	无	项目经理	无
备注			

注意事项：
一、本证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三、住房和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四、本证自发证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予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五、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并按照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
六、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核验施工许可证。
七、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依《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工程名称: 滨江1号广场

施工许可证编号: 350502202301090101

建设单位: 泉州鹏博投资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邱永昌

建设地址:福建省泉州市鲤城区浮桥街道新步社区滨江总部区1号地块。

- 1、本附件随《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一并核发
- 2、本附件与《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同时使用方可有效



合同编号: PB—JA—002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GF-2017-0201)

(滨江1号广场)



发包人（全称）：泉州鹏博投资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 11 月 1 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泉州鹏博投资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滨江1号广场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滨江1号广场

2. 工程地点: 泉州市鲤城区浮桥街道新步社区鲤城区总部经济区1号地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闽发改备【2022】C010025号

4. 资金来源: 企业自筹

5. 工程内容:

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所含内容,包括标高27.35M以上主体结构工程、建筑工程、安装工程等。

6. 工程承包范围: 除地基基础和标高27.35M以下主体混凝土子分部在本合同签订前已施工完成的工程外均为本合同承包范围,具体以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为准,详见补充协议中双方确认的施工范围的图纸和工程量清单。

总用地面积6,984.80m²,总建筑面积约62,880m²(含已完成的基础至地上六层主体结构约30,000m²),其中地上建筑面积约46,724m²,地下建筑面积约16,156m²;地下三层,地上27层;主体部分为框筒结构,裙房部分为框架结构。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2 年 11 月 16 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4 年 6 月 16 日。

其中：工期：578日历天。（现场具备开工条件后，以监理工程师签发的开工令为准，竣工时间以五方验收合格的日期为准）。

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现行《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暂定为：

人民币（大写）柒仟伍佰万元整

（¥75,000,000.00元）（含税，税率3%）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壹佰柒拾贰万伍仟元整（¥1,725,000.00元）；

（2）甲供材料费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元

（¥_____/_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总价合同。

发承包双方先按暂定总价签订合同协议，待双方完成施工图工程量的核对后，根据核对确定的工程量，本合同约定的计价规则，确定总价，签订补充协议。

双方约定本项目的下浮系数K为（12%）

五、项目负责人

承包人项目负责人： 蔡苗强。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双方实施过程中的协商纪要、签证及补充协议；
- (2)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3)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4)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5) 通用合同条款；
- (6) 技术标准和要求；
- (7) 图纸；
- (8)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9)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2 年 11 月 1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泉州市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合同或补充协议，补充合同或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壹拾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捌份，承包人执捌份。

发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350502MA8T2XQE9E

地 址：泉州市鲤城区浮桥街道浮桥
社区浮桥街168号

邮政编码：

电 话：

开户银行：

账 号：5959 0270 1210 102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350500156100411E

地 址：泉州新华北路32号

邮政编码：362000

电 话：0595-22386492

开户银行：泉州市建设银行营业部

账 号：35001652490050009069

福建省房屋建筑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福建省建设厅制



填 表 说 明

- 1、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 2、竣工验收报告一式四份，一律用钢笔书写，字迹要清晰工整。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建设档案部门、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各存一份。
- 3、报告内容必须真实可靠，如发现虚假情况，不予备案。
- 4、报告须经建设、勘察、设计、施工、工程监理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为有效。
- 5、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应附下列复印件：
 - (1) 施工许可证；
 - (2) 工程勘察成果及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批准书；
 - (3) 施工单位的工程竣工报告；
 监理单位的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勘察、设计单位的质量检查报告；
 - (4) 规划、公安消防、环保等部门出具的认可文件或准许使用文件；
 - (5) 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质量保修书。

竣工项目审查

表 1

工程名称	滨江 1 号广场	工程地址	福建省泉州市鲤城区浮桥街道新步社区滨江总部区 1 号地块		
建设单位	泉州鹏博投资有限公司	结构形式	框架-核心筒		
勘察单位	福建岩土工程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层数	地下 3 层地上 27 层	幢数	1
设计单位	中联合创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规模	62879.61 m²		
监理单位	福建新时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3 年 2 月 7 日		
施工单位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5 年 6 月 11 日		
施工许可证号	350502202301090101	总造价(万元)	7500 万元		
审查项目及内容		审查情况			
一、完成设计项目情况 1、基础、主体、室内外装饰工程、防水工程 2、给排水工程、燃气工程、消防工程 3、建筑电力安装工程 4、通风与空调工程 5、电梯、电扶梯安装工程 6、室外工程		已按要求完成合同内所有项目。			
二、完成合同约定情况 1、总包合同约定 2、分包合同约定 3、专业承包合同约定		已完成合同约定项目。			
三、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材料 1、建设前期、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等技术档案 2、监理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3、施工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建设前期、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等技术档案齐全， 监理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基本齐全，施工技术档案 和管理资料基本齐全，符合要求。			

续表 1

四、进场试验报告 1、主要建筑材料 2、构配件 3、设备 4、主要使用功能检验报告	主要建筑材料及各项检查报告齐全，符合规范要求。
五、质量评价文件 1、勘察单位质量检查报告 2、设计单位质量检查报告 3、施工单位竣工报告 4、监理单位质量评估报告	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质量评定文件齐全，符合要求。
六、工程质量保修书 1、总、分包单位 2、专业承包单位	有工程质量保修书。
七、建设单位是否已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	已按合同约定进行支付。
八、住宅工程是否已进行分户验收并验收合格，建设单位是否已按户出具《住宅工程质量分户验收表》	/
九、建设主管部门及工程质量监督机构责令整改的问题是否全部整改完毕	已按要求整改完毕。
审查结论： 通过对各参建单位工作的全面考核，认为各方面分部能够按照各自合同履行约定，并做了大量工作，使建设项目能够顺利正确的完成，可投入正常使用，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工程负责人： 邱永昌 2015 年 6 月 11 日	

竣工验收组织实施情况

一、验收机构

(一) 领导层

表 2

主 任	邱永昌	副主任	蔡苗强、杨超群、刘银芳、林锦帆
成 员	王显宗、刘朝晖、刘庆振、苏海岩、郑智文、张红旗、董磊、张雪 吕建星		

(二) 专业组

验收专业组	组 长	组 员
建筑工程	邱永昌	蔡苗强、杨超群、刘银芳、张耀辉、林锦帆、刘庆振、王显宗、吴志艺
给排水、燃气工程	邱永昌	刘梅祥、钟辉鸿、郑智文、张红旗、肖劲榕
建筑电气、智能化安装工程	邱永昌	刘梅祥、钟辉鸿、郑智文、董磊、肖劲榕
通风与空调工程	邱永昌	钟辉鸿、苏海岩、张雪
电梯安装工程	/	/
室外工程	邱永昌	蔡苗强、杨超群、林锦帆、王显宗

注：建设、监理、勘察、设计、施工单位的专业人员均必须参加相应的验收专业组，外聘专家应注明职务、职称。

二、验收组织程序

(一)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二) 施工单位介绍施工情况

(三) 监理单位介绍监理情况

(四) 各验收专业组核查质保资料、并到现场检查

(五) 各验收专业组总结发言，对各专业工程是否合格做出明确结论，建设单位做好记录

(六) 验收领导层根据各专业组验收情况，做出验收是否合格的明确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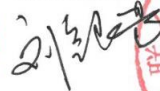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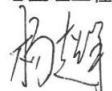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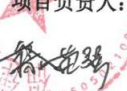
(七) 其他单位发言

工 程 质 量 评 定

表 3

分部工程名称	评定等级	质量保证资料评定	观感质量评定
地基与基础	合格	共核查 36 项，其中： 符合要求 36 项， 经鉴定符合要求 /项。 结论：资料齐全有效，符合验收规范要求	应 得 100 分 实 得 90 分 得分率 90 % 观感质量评定为好
主体结构	合格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屋面	合格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合格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建筑电气	合格		
智能建筑	合格		
建筑节能	合格		
电梯	/		
单位工程评定等级			
经审查，本工程已经完成合同和施工图纸约定的内容，各单位工程和各分部工程实体观感质量好，工程相关技术管理资料齐全，工程主要建筑材料出厂合格及试验报告均合格齐全，已经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工程质量结果为合格，单位工程评定等级为合格，同意竣工验收。			
（公章） 建设单位负责人：郑永昌 2025 年 7 月 11 日			
执行标准情况	建筑工程	符合《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 要求。	
	电气工程	符合《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303-2011 要求。	
	给排水、燃气工程	符合《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施工及质量验收规范》GB50242-2002 要求。	
	通风、空调工程	符合《民用建筑供暖通风与空气调节设计规范》GB50736-2012	
	电梯工程	/	

续表 3

验收机构意见	建设单位	验收合格			
	勘察单位	验收合格			
	设计单位	验收合格			
	施工单位	符合设计规范要求，同意验收。			
	监理单位	验收合格			
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已经完成施工合同及设计图纸要求的内容，施工质量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质量保证资料齐全，各分部工程和功能检测资料完整，各分项功能满足使用要求，观感质量好，同意本工程评定为合格工程。 经过各专业验收及总结一致认为该工程符合国家质量标准，验收符合要求，质量评定合格。					
建设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签章) 项目负责人: 		(签章) 项目负责人: 	(签章) 项目负责人: 	(签章) 总监理工程师: 	(签章) 项目负责人: 
2025 年 6 月 11 日		2025 年 6 月 11 日	2025 年 6 月 11 日	2025 年 6 月 11 日	2025 年 6 月 11 日

5.10 锦江城市广场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编号 35050220251230020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泉州市鲤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25年12月30日



建设单位	泉州市鼎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锦江城市广场(上部工程)		
建设地址	泉州市鲤城区浮桥街道新步社区滨江商务中心集中区一期2号地块		
建设规模	总建筑面积100802.13m²,地上建筑面积74688.52m²,地下面积26113.61m²		
合同工期	2026-01-11至2029-01-10	合同价格	19111.6010万元
参建单位			
勘察单位	福建岩土工程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康金春
设计单位	玺智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李家海
施工单位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陈奕良
监理单位	福建新时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杨超群
工程总承包单位	无	项目经理	无
备注			

注意事项：
一、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三、住房和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检查。
四、本证自发证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予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五、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并按照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
六、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核验施工许可证。
七、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工程名称: 锦江城市广场(上部工程)

施工许可证编号: 350502202512300201

建设单位: 泉州市鼎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邱永昌

建设地址：泉州市鲤城区浮桥街道新步社区滨江商务中心集中区一期2号地块

- 1、本附件随《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一并核发
2、本附件与《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同时使用方可有效

合同编号:DX-JA-002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锦江城市广场)



发包人(全称): 泉州市鼎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 9 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泉州市鼎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锦江城市广场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锦江城市广场。
2. 工程地点：泉州市鲤城区浮桥街道新步社区鲤城区总部经济区2号地。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闽发改备【2018】C010017号。
4. 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5. 工程内容：工程总建筑面积约100802m²，其中地上建筑面积约74688m²，地下建筑面积约26114m²。建筑层数为地下室3层，地上44层；建筑高度为149.77m；最大单跨跨度为10.55m；地下室基坑最大深度为7.8m；外立面石材幕墙面积约1500m²，玻璃幕墙面积约1300m²，铝单板幕墙面积约16055m²；钢筋混凝土框剪结构。
6. 工程承包范围：
基坑支护及降水（含设计、论证、施工）、土石方工程、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及建筑粗装修工程（包含防火门、栏杆、公共楼梯间粗装修、外墙粗装修等）、屋面工程、人防工程（含通风）、建筑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暖通工程、消防工程等相关配套工程、铝合金门窗及幕墙工程等专业工程暂估价项目等。具体以双方确认的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所含内容为准。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5年10月11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8年10月10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1095天。（现场具备开工条件后，实际开工日期以监理工程师签发的开工令为准，竣工日期以五方验收合格的日期为准）。

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并达到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壹亿玖仟壹佰壹拾壹万陆仟零壹拾元整（¥191116010.00元）（含税，税率9%），其中不含税价：175335788.99元，税金：15780221.01元，合同价构成详见附件1；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叁佰玖拾贰万贰仟柒佰玖拾伍元整（¥3922795.00元）；

（2）甲供材料费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贰仟贰佰万元整（¥22000000.00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元）。

2. 合同价格形式：总价合同。

发承包双方根据施工图纸及交工界面要求进行工程量清单编制及工程量的核对，根据核对确定的工程量，本合同约定的计价规则，确定总价，签订施工合同。

在确保承包人能按双方确认的施工图纸和工程量清单约定的全部内容直接实施的前提下，双方约定本项目的下浮系数（K）为：建筑工程16.5%，安装工程26%。

五、项目负责人

承包人项目总负责人：陈奕良。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双方实施过程中的协商纪要、签证及补充协议；
- （2）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3）通用合同条款；
- （4）技术标准和要求；
- （5）图纸；
- （6）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7）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标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5 年9月20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泉州市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由 双方盖章签字后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壹拾贰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陆 份，承包人执 陆 份。

(本页无正文，为签署页)


发包人：泉州市鼎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502MA345QHK6X
地址：泉州市鲤城区浮桥街道浮桥社区浮桥街168号
邮政编码：362000
电 话：0595-22168558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泉州鲤城支行
账 号：1408010109008221112


承包人：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公章）
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500156100411E
地址：福建省泉州市新华北路32号
邮政编码：362000
电 话：0595-22386492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泉州分行
账 号：35001652490050009069

6. 投标人工程奖项

投标人业绩获奖情况一览表

序号	工程名称	国家级奖项		省级奖项		颁发单位	备注
		国奖名称	国家级获取时间	省奖名称	省级获取时间		
1	晋江市科教园区一期(启动区)工程—教学实验区、沿湖公建区、配套生活区、体育运动区	国家优质工程奖	2021/12	/	/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https://22215566.qzrcw.cn/xwzx/tongzhi/2020/1210/258.html
2	泉州火车站综合交通枢纽PPP项目(一期)	国家优质工程奖	2021/12	/	/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https://22215566.qzrcw.cn/xwzx/tongzhi/2020/1210/258.html
3	厦门现代服务业基地（丙洲片区）统建区 1-7 地块二期工程	中国钢结构金奖工程	2023/06	/	/	中国建筑金属结构协会	https://www.ccmsa.net.cn/site/content/9425.html
4	泉州市公共文化中心	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	2023/11	/	/	中国建筑业协会	http://www.zgjzy.org.cn/menu19/newsDetail/10896.html
5	泉州市委党校新校区项目(一期工程)	国家优质工程奖	2023/12	/	/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https://www.cacem.com.cn/index.php?m=content&c=index&a=show&catid=126&id=4656

序号	工程名称	国家级奖项		省级奖项		颁发单位	备注
		国奖名称	国家级获取时间	省奖名称	省级获取时间		
6	泉州台商投资区百崎湖东片区实验学园（中小学及幼儿园）-中学	国家优质工程奖	2023/12	/	/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https://www.cacem.com.cn/index.php?m=content&c=index&a=show&catid=126&id=4656
7	泉州市保安综合基地(一期)	/	/	福建省“闽江杯”优质工程奖	2019/01	福建省工程建设质量安全协会/福建省建筑业协会	http://zfsj.quanzhou.gov.cn/zwgk/gggs/201705/t20170519_2247538.htm
8	宿州市埇桥区人民法院审判综合楼	/	/	安徽省建设工程“黄山杯”奖（省优质工程）	2019/04	安徽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https://dohurd.ah.gov.cn/public/6991/7894221.html
9	火炬电子超级电容器项目	/	/	福建省“闽江杯”优质工程奖	2025/12	福建省工程建设质量安全协会/福建省建筑业协会	http://www.xmzaxh.cn/art/2/800.html
10	天地金融港(2012P09 地块项目)--2#楼及地下室工程	/	/	福建省“闽江杯”优质工程奖	2020/07	福建省工程建设质量安全协会/福建省建筑业协会	http://www.xmzaxh.cn/art/3/312.html
11	亿隆·美仙山--7#、11#楼及地下室工程	/	/	福建省“闽江杯”优质工程奖	2020/07	福建省工程建设质量安全协会/福建省建筑业协会	http://www.xmzaxh.cn/art/3/312.html
12	福建省泉州市第七中学江南校区--教工宿舍综合楼、初中部普通教学楼1#、2#楼、男生宿舍楼、女生宿舍楼、行政楼及地下室	/	/	福建省“闽江杯”优质工程奖	2022/07	福建省工程建设质量安全协会/福建省建筑业协会	http://www.xmzaxh.cn/art/2/416.html

序号	工程名称	国家级奖项		省级奖项		颁发单位	备注
		国奖名称	国家级获取时间	省奖名称	省级获取时间		
13	弘爱妇产医院(2017G06 地块)地下室与上部主体总承包工程	/	/	福建省“闽江杯”优质工程奖	2022/07	福建省工程建设质量安全协会/福建省建筑业协会	http://www.xmzaxh.cn/art/3/416.html
14	晋江市医院迁建工程(一期)医疗综合楼、感染楼地下室装饰装修工程及院区太阳能集热系统工程--住院内科楼、住院外科楼、行政医技门诊楼及地下室	/	/	福建省“闽江杯”优质工程奖	2022/07	福建省工程建设质量安全协会/福建省建筑业协会	http://www.xmzaxh.cn/art/3/416.html
15	三都澳大酒店二期项目--4#楼及地下室、1#楼、2#楼、5#楼	/	/	福建省“闽江杯”优质工程奖	2022/07	福建省工程建设质量安全协会/福建省建筑业协会	http://www.xmzaxh.cn/art/2/416.html
16	福州大学旗山校区研究生科研楼项目	/	/	福建省“闽江杯”优质工程奖	2023/12	福建省工程建设质量安全协会/福建省建筑业协会	http://www.xmzaxh.cn/art/30/501.html
17	晋江市科教园区一期项目科技园 A 区(研发大楼、测试分中心大楼、科技管理服务中心)项目	/	/	福建省“闽江杯”优质工程奖	2023/12	福建省工程建设质量安全协会/福建省建筑业协会	http://www.xmzaxh.cn/art/30/501.html
18	黎明职业大学扩建工程-1#学生公寓、2#学生公寓、学生食堂及活动中心、图书综合大楼、公共教学楼、轻纺学院教学实训大楼项目	/	/	福建省“闽江杯”优质工程奖	2023/12	福建省工程建设质量安全协会/福建省建筑业协会	http://www.xmzaxh.cn/art/30/501.html
19	欣贺研发设计中心总承包工程项目	/	/	福建省“闽江杯”优质工程奖	2023/12	福建省工程建设质量安全协会/福建省建筑业协会	http://www.xmzaxh.cn/art/3/467.html
20	润邦华庭 7#-11#楼及地下室	/	/	福建省“闽江杯”优质工程奖	2025/02	福建省工程建设质量安全协会/福建省建筑业协会	http://www.xmzaxh.cn/art/2/678.html

注： 1、上述工程获奖情况须提供获奖证书扫描件、证书颁发机构颁发证书网站信息（包括网站链接路由）或国家正式出版物刊发的获奖信息（包括期刊发行号、期数、页码等查询路径），时间以获奖证书时间为准。

2、房屋建筑类总承包工程业绩资料包括（1）、中标通知书（如有）、合同协议书（合同关键页至少包含合同双方、项目名称、合同金额、工程承包范围、工程规模、双方签字盖章页等）。（2）、相关竣工验收证明（工程接收证书或工程竣工验收证书或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证等），该类竣工验收证明文件不得少于主要 4 方签章，包括但不限于施工、设计、监理、建设单位或主管部门中的 4 方。

3、业绩获奖资料整理顺序按《投标人业绩获奖情况一览表》。

名称变更登记通知书

(泉)登记内变核字(2021)第432号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经审查，提交的名称变更（原名称 福建省第五建筑工程公司，变更后名称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登记申请，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我局决定准予变更登记。



2021年3月30日

（本通知适用于公司、非公司企业、分公司、非公司企业分支机构、其他营业单位的名称变更登记，企业凭此通知书办理有关手续，登记机关不再出具企业名称变更登记证明）

6.1 晋江市科教园区一期(启动区)工程—教学实验区、沿湖公建区、 配套生活区、体育运动区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晋江学城建设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福建省第五建筑工程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晋江市科教园区一期(启动区)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晋江市科教园区一期(启动区)工程。

2. 工程地点: 晋江市金井镇。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晋发改审[2016]91号。

4. 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融资资金。

5. 工程内容: 总建筑面积约 14.6 万 M², 含少量剪力墙的框架结构, 具体包括: 教学实验楼 A 区(地下 1 层地上 6 层、39092.11M²)、教学实验楼 B 区(6 层、30482.32M²)、院系教学业务综合楼(地下 1 层地上 3 层、5000M²)、两院综合楼(图书馆)(4 层、16805.6M²)、会堂(1 层、2739.8M²)、师生活动中心及后勤服务中心(3 层、10452M²)、体育馆(1 层、6367M²)、体育场及看台(2 层、2456M²)、食堂(2 层、6769.96M²)、教师公寓(6 层、4247.87M²)、研究生宿舍楼(1#、2#、3#)(6 层、1#5764.14M²、2#5601.22M²、3#6097.12M²)、钟楼; 园林景观工程; 市政工程及室外配套工程等。

《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详见附件 1)。

6. 工程承包范围: 施工图纸所涵盖的全部施工内容(图纸特别注明或有协议约定的除外)。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以审查通过的第一批施工图设计文件移交给承包人之日为开工日期。

计划竣工日期: 2017 年 月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11 个月(其中体育馆在 2017 年 12 月完工)。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

总日历天数为准。

若发包人与金井镇人民政府另行签订补充合同或补充协议对开工日期、工期总日历天数作出调整，则以调整后的开工日期、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GB50300-2013《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及相关规范合格标准（其中两院综合楼、两院后勤服务中心及活动中心要求通过福建省优质工程（闽江杯）评审）。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暂定为：

含税人民币：（大写）约柒亿元（约¥70000万元）。

合同价以晋江市财政审核确定的造价为准（按晋江市财政审核确定的预算控制价下浮 6.0%（即优惠率，按 2016 年费用定额的规定执行））。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贰仟壹佰万元（暂估）（¥ 2100 万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0（¥ 0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0（¥ 0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0（¥ 0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总价合同（总价以晋江市财政审核确定的造价为准（按晋江市财政审核确定的预算控制价下浮 6.0%（即优惠率，按 2016 年费用定额的规定执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王子建。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 补充协议、设计变更、现场签证等（特别注明：凡涉及合同变更的，需本项目主管部门、财政部门或其他相关责任部门确认的，由发包人负责协调，经确认后方可并入工程结算。）；

(2)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3)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4)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5) 通用合同条款；

(6) 技术标准和要求；

(7) 图纸；

(8)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依据《福州大学晋江科教园PPP项目合同》签订本合同，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本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若本合同条款与《福州大学晋江科教园PPP项目合同》相关条款有矛盾的，以《福州大学晋江科教园PPP项目合同》条款为准。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16 年 10 月 25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晋江市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签订之日起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壹拾贰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其中正本 贰 份，发包人、承包人各执 壹 份，副本 拾 份，发包人、承包人各执 肆 份，项目实施机构执 壹 份，合同备案 壹 份。

发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MA2XNTUY4

地 址： 晋江市金井镇滨海社
区滨海新城和祥苑 3-5 号

邮政编码： 362200

法定代表人： 周永伟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0592-2273555

传 真： 0592-2273556

电子信箱： ben-4455@163.com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泉州分行

账 号： 418272858867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156100411

地 址： 泉州市新华北路 32 号

邮政编码： 362000

法定代表人： 蔡自力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0595-22386492

传 真： 0595-22387792

电子信箱： ssfsgs@fjwjgs.com

开户银行： 泉州市建设银行营业部

账 号： 35001652490050009069

1#楼

福建省房屋建筑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制

填 表 说 明

- 1、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 2、竣工验收报告一式四份，一律用钢笔书写，字迹要清晰工整。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建设档案部门、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各存一份。
- 3、报告内容必须真实可靠，如发现虚假情况，不予备案。
- 4、报告须经建设、勘察、设计、施工、工程监理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方为有效。
- 5、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应附下列复印件：
 - (1) 施工许可证；
 - (2) 工程勘察成果及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批准书；
 - (3) 施工单位的工程竣工报告；
 监理单位的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勘察、设计单位的质量检查报告；
 - (4) 规划等部门出具的认可文件或准许使用文件；
 - (5) 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质量保修书。

竣工项目审查

表 1

工程名称	晋江市科教园区一期（启动区）工程 配套生活区 1#楼	工程地址	晋江市金井镇		
建设单位	晋江学城建设有限公司	结构形式	框架、剪力墙		
勘察单位	福建省现代工程勘察院	层数	9	幢数	2
设计单位	福建福大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规模	14425.2m ²		
监理单位	厦门市杏林建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17 年 01 月 04 日		
施工单位	福建省第五建筑工程公司	竣工日期	2018年5月23日		
施工许可证号	350582201705220201	总造价	约 5300 万元		
审查项目及内容		审查情况			
一、完成设计项目情况 1、基础、主体、室内外装饰工程、防水工程 2、给排水工程、燃气工程、消防工程 3、建筑电气安装工程 4、通风与空调工程 5、电梯、电扶梯安装工程 6、室外工程		已完成所有设计项目			
二、完成合同约定情况 1、总包合同约定 2、分包合同约定 3、专业承包合同约定		已完成施工合同约定的内容			
三、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 1、建设前期、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等技术档案 2、监理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3、施工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齐全、有效			

续表 1

四、进场试验报告 1、主要建筑材料 2、建筑构配件 3、设备 4、工程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	进场试验报告齐全、有效
五、质量评价文件 1、勘察单位质量检查报告 2、设计单位质量检查报告 3、施工单位竣工报告 4、监理单位质量评估报告	质量评价文件齐全
六、工程质量保修书 1、总、分包单位 2、专业承包单位	已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
七、建设单位是否已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	已按合同支付工程款
八、住宅工程是否已进行分户验收并验收合格，建设单位是否已按户出具《住宅工程质量分户验收表》	非住宅项目
九、建设主管部门及工程质量监督机构责令整改的问题是否全部整改完毕	已全部整改完毕
审查结论： 该工程已按施工合同约定及设计图纸要求施工完成，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完整，齐全有效；主要材料、构配件检验合格；主要使用功能检验合格；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各项质量评定报告齐全有效，并已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  建设单位工程负责人 <u>吴障海</u> 2018 年 5 月 23 日	

竣工验收组织实施情况

一、验收机构

(一) 领导层

表 2

主任	郑章海
成员	张孝惠、许景彬、邓宇、王子建

(二) 专业组

验收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王福忠	郑章海、黄建权、关瑞明、张孝惠、卢伟、吴子良、孙文俊、陈德胜、潘金滇、邓宇、许景彬、许杰彬、王子建、陈斯毅
给排水、燃气工程	林龙惠	刘耀荣、上官伟华、林新恭、汪海峰
建筑电气安装工程	何国忠	姚尚林、蔡瑞瑾、余毅阳、杨文慰、李志向
通风与空调工程	张绍昆	蔡瑞瑾、何国忠、吕卫东、郭金旺
智能建筑	黄建权	杨春燕、林龙惠、施天真、苏福强

注：建设、监理、勘察、设计、施工单位的专业人员均必须参加相应的验收专业组，外聘专家应注明职务、职称。

二、验收组织程序

(一)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二) 施工单位介绍施工情况

(三) 监理单位介绍监理情况

(四) 各验收专业组核查质保资料、并到现场检查

(五) 各验收专业组总结发言，对各专业工程是否合格做出明确结论，建设单位做好记录

(六) 验收领导层根据各专业组验收情况，做出验收是否合格的明确结论

(七) 其他单位发言

工程质量评定

表 3

分部工程名称	评定等级	质量保证资料评定	观感质量评定
地基与基础	合格	共核查 37 项, 其中符合要求 37 项, 经鉴定符合要求 / 项 结论: 符合要求	应得 100 分 实得 91 分 得分率 91 %
主体结构	合格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屋面	合格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合格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建筑电气	合格		
智能建筑	合格		
建筑节能	合格		
电梯	合格		
单位工程评定等级 该工程各分部工程均验收合格, 质量保证资料齐全有效, 观感质量较好, 对本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  (公章) 建设单位负责人: 郑章海 2018年5月23日			
执行标准情况	建筑工程	《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	
	给排水、燃气工程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42-2002	
	电气、智能化工程	《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303-2015	
		《智能建筑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303-2013	
	通风、空调工程	《通风与空调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43-2016	
	电梯工程	《电梯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310-2002	

续表 3

验收 机构 意见	建设单位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勘察单位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设计单位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施工单位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监理单位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竣工验收结论: 经建设单位组织各单位对本工程进行综合验收, 认定本工程有接收图纸要求组织施工, 质量控制资料齐全, 观感质量较好, 施工质量符合有关验收规范要求, 单位工程质量评定合格, 同意验收交付使用。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2018年5月23日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2018年5月23日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2018年5月23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签字) 2018年5月23日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经理: (签字) 2018年5月23日	

6.2 泉州火车站综合交通枢纽 PPP 项目(一期)



1. 站址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泉州火车站综合交通枢纽 PPP 项目)

发包人：泉州路运交通枢纽投资有限公司

承包人：福建省第五建筑工程公司

2016 年 12 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泉州路运交通枢纽投资有限公司

承包人：福建省第五建筑工程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泉州火车站综合交通枢纽 PPP 项目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发包人：泉州路运交通枢纽投资有限公司

2. 工程名称：泉州火车站综合交通枢纽 PPP 项目

3. 工程地点：项目用地位于泉州市北峰片区泉州火车站前，北靠清源山，南临规划路（站前东西大道）。

4.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泉州市人民政府常务 2016 年第 28 次会议纪要。

5. 资金来源：投融资。

6. 工程内容：

建设项目包括西侧综合交通枢纽站（一期）、中央站前广场，具体建设内容包括项目的主体建筑工程、景观绿化及基础配套设施工程。

7. 工程承包范围及主要工程量：

承包范围：包括土建工程（包括但不限于房建工程、基坑支护降水工程、人防工程、水电安装工程、消防安装工程、装修工程、室外工程、景观绿化工程、标志标线工程等）；设备安装工程（包括但不限于电梯安装工程、空调安装工程、智能化设备安装工程及发电机组安装工程等）；配套附属工程（包括但不限于供配电工程、自来水供水工程、燃气工程、广电安装、驻地网络工程、邮电信报箱安装）等。

主要工程量：西侧综合交通枢纽站（一期）、中央站前广场，总建筑面积约 160039 平方米，其中：西侧综合交通枢纽站建筑面积约 100036 平方米（含地下室 40292 平方米），中央站前广场约 60003 平方米。

二、合同工期

工期要求:

三年。指自监理工程师下发开工令之日起至全部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并签发竣工证书之次日的期间。

(1) 开工时间:

暂定不迟于 2017 年 3 月 20 日开工建设(实际开工时间以监理单位到位进场后经总监理工程师下发的开工令为准), 发包人有权根据项目建设中的实际情况, 对建设开工实际时间和工期进行调整, 承包人需接受。

(2) 竣工验收日: 自前述实际开工时间起算三(3)年内。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行业和地方现行《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及其他相关规范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暂定为:

人民币:(大写)柒亿贰仟柒佰叁拾壹万元(¥7.2731 亿元)。

最终签约价以泉州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出具的审核结论书为准。

(1) 安全文明施工费暂定为:

人民币(元)壹仟捌佰壹拾伍万元(¥1815 万元)。最终以泉州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出具的审核结论书中的金额为准。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元)经发包人招标后认可的实际发生金额为准。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元)经发包人招标后认可的实际发生金额为准。

(4) 项目公司(发包人)管理费

人民币(元)按泉州市国资委专题会议纪要[2016]3 号文执行。

(5) 暂列金额:

人民币(元)工程总造价的 5%计取。

2. 合同价格形式: 总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杨晓鹏。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补充协议、会议纪要文件及附件、设计变更、现场签证等。
- (2) 《泉州火车站综合交通枢纽PPP项目合同》。
- (3)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4)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5)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6) 通用合同条款。
- (7) 技术标准和要求。
- (8) 图纸。
- (9)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主合同、相关补充协议及其他合同组成文件（除《泉州火车站综合交通枢纽PPP项目合同》外）若存在文字文意冲突，以最新签署的文件内容推定解释为准。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福建省泉州市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本合同内容与《泉州火车站综合交通枢纽 PPP 项目合同》条款不一致的，以《泉州火车站综合交通枢纽 PPP 项目合同》条款内容为准。

会议纪要文件（包括竞争性谈判文件、招标补充通知、澄清答疑、纪要等）及附件、作为本合同辅助解释文件。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18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12 份，承包人执 6 份。

十四、发承包单位

发包人：泉州路运交通枢纽投资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签章）

组织机构代码：91350500MA2XWLER29

地址：福建省泉州市丰泽区北峰街道办事处办公楼六楼 112 室

邮政编码：362000

法定代表人：庄文腾

委托代理人：/

电话：13905051393

传真：0595-26981535

电子信箱：3390563513@qq.com

开户银行：兴业银行泉州分行

账号：152300100100587394

承包人：福建省第五建筑工程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签章）

组织机构代码：91350500156100411E

地址：泉州市新华北路 32 号

邮政编码：362000

法定代表人：蔡自力

委托代理人：洪刚敏

电话：0595-22386492

传真：0595-22387792

电子信箱：fjwj@fjwjgs.com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

账号：3505001652490050009069



蔡自力

福建省房屋建筑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制



填 表 说 明

- 1、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 2、竣工验收报告一式四份，一律用钢笔书写，字迹要清晰工整。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建设档案部门、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各存一份。
- 3、报告内容必须真实可靠，如发现虚假情况，不予备案。
- 4、报告须经建设、勘察、设计、施工、工程监理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为有效。
- 5、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应附下列复印件：
 - (1) 施工许可证；
 - (2) 工程勘察成果及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批准书；
 - (3) 施工单位的工程竣工报告；
 监理单位的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勘察、设计单位的质量检查报告；
 - (4) 规划、公安消防、环保等部门出具的认可文件或准许使用文件；
 - (5) 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质量保修书。

竣工项目审查

表 1

工程名称	泉州动车站综合交通枢纽项目(二期)	工程地址	福厦铁路泉州站西南侧		
建设单位	泉州路交交通枢纽投资有限公司	结构形式	框架结构		
勘察单位	中元(福建)地质勘察有限公司	层数	一层	幢数	2
设计单位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工程规模	建筑面积: 20923.38m²		
监理单位	浙江五洲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18.03.01		
施工单位	福建省第五建筑工程公司	竣工日期	2019.09.05		
施工许可证号	35050020181200101	总造价(万元)	28400万元		
审查项目及内容		审查情况			
一、完成设计项目情况 1、基础、主体、室内外装饰工程、防水工程 2、给排水工程、燃气工程、消防工程 3、建筑电力安装工程 4、通风与空调工程 5、电梯、电扶梯安装工程 6、室外工程		按设计图附要施工,各分部、分项工程,项目经检查验收符合设计及现行施工规范要求。			
二、完成合同约定情况 1、总包合同约定 2、分包合同约定 3、专业承包合同约定		按合同施工,已全部完成合同约定的工程项目,经检查验收符合施工规范要求。			
三、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材料 1、建设前期、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等技术档案 2、监理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3、施工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资料完整			

续表 1

四、进场试验报告 1、主要建筑材料 2、构配件 3、设备 4、主要使用功能检验报告	主要建筑材料、构配件及重要使用功能试验报告齐全有效。
五、质量评价文件 1、勘察单位质量检查报告 2、设计单位质量检查报告 3、施工单位竣工报告 4、监理单位质量评估报告	符合要求，评定合格
六、工程质量保修书 1、总、分包单位 2、专业承包单位	按有关规定已签署工程质量保修书。
七、建设单位是否已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	已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
八、住宅工程是否已进行分户验收并验收合格，建设单位是否出具已按户出具《住宅工程质量分户验收表》	/
九、建设主管部门及工程质量监督机构责令整改的问题是否全部整改完毕	已按要求全部整改完毕。
审查结论： 经审查，该工程已按图纸设计完成，内容完整，资料齐全有效。  建设单位工程负责人：_____ 2019 年 9 月 5 日	

竣工验收组织实施情况

一、验收机构

(一) 领导层

表 2

主 任	陈俊毅
副主任	郝福强 蔡旭星 邱宇翠 杨晓鹏
成员	曾瑞鹏 张浪明 赵志扬 陈永彬 周明富

(二) 专业组

验收专业组	组 长	组 员
建筑工程	罗建海	孙世松、汪德、黄宏斌、陈永成、俞新祺
给排水、燃气工程	刘宏伟	汪海峰、江怀、李任臣
建筑电气、智能化安装工程	李汉国	王胜早、李永成、蒋劲松
通风与空调工程	傅裕	洪云斌、张文如、江怀
电梯安装工程		
室外工程	彭月萍	陈绍禹、江振辉、黄锦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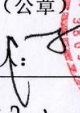
注：建设、监理、勘察、设计、施工单位的专业人员均必须参加相应的验收专业组，外聘专家应注明职务、职称。

二、验收组织程序

- (一)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二) 施工单位介绍施工情况；
- (三) 监理单位介绍监理情况；
- (四) 各验收专业组核查质保资料，并到现场检查；
- (五) 各验收专业组总结发言，对各专业工程是否合格做出明确结论，建设单位做好记录；
- (六) 验收领导层根据各专业组验收情况，做出验收是否合格的明确结论；
- (七) 其他单位发言

工程质量评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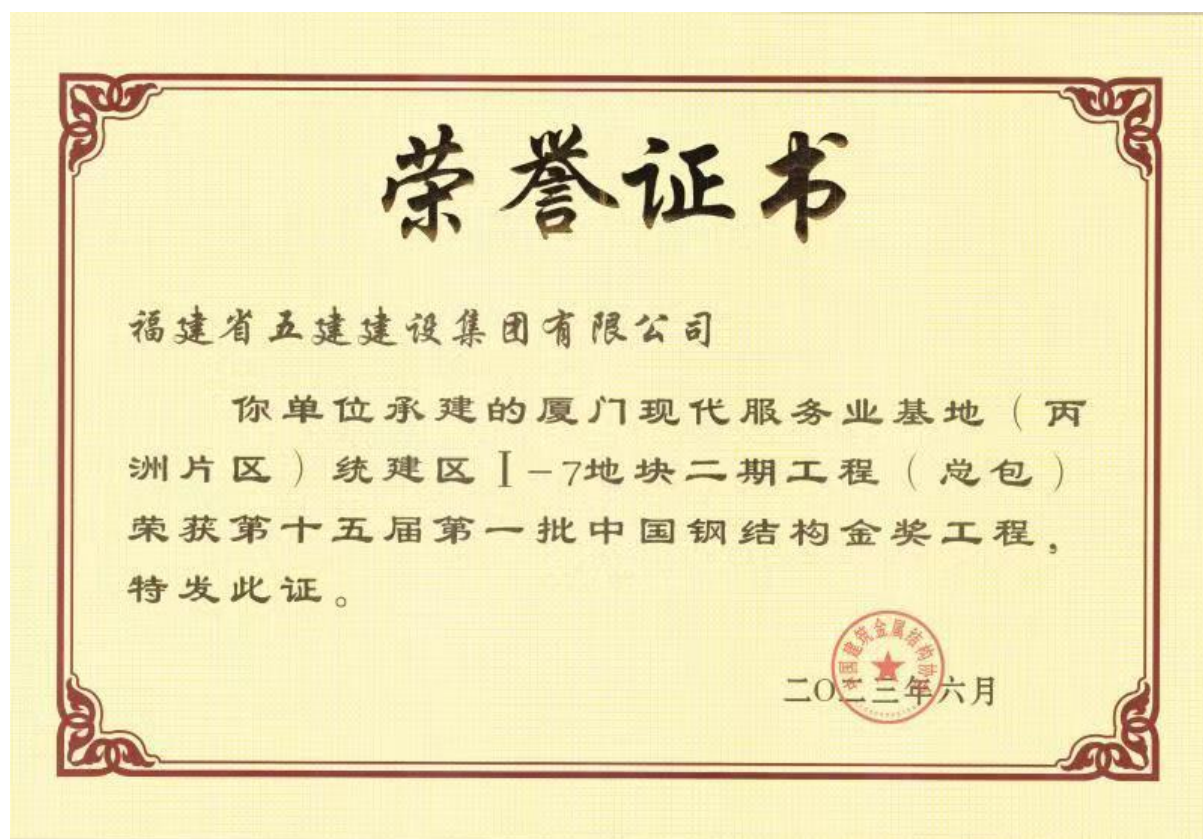
表 3

分部工程名称	评定等级	质量保证资料评定	观感质量评定
地基与基础	合格	共核查 项，其中： 符合要求 项，经鉴定 符合要求 项。 结论：符合要求	应 得 分 实 得 分 得分率 % 观感质量评定 好
主体结构	合格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屋面	合格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合格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建筑电气	合格		
智能建筑	合格		
建筑节能			
电梯			
单位工程评定等级 合格 (公章) 建设单位负责人:  2019 年 9 月 7 日			
执 行 标 准 情 况	建筑工程	GB50300-2013 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	
	给排水、燃气工程	GB50242-2002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电气、智能化工程	GB50303-2015 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通风与空调	GB50243-2016 通风与空调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电梯工程		

续表 3

验收机构意见	建设单位	同意验收.							
	勘察单位	同意验收							
	设计单位	同意验收							
	施工单位	同意验收							
	监理单位	同意验收							
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已按合同约定, 图纸设计施工, 单位工程质量符合合格, 内业资料齐全有效, 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2019年9月5日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2019年9月5日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2019年9月6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签字) 2019年9月5日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经理: (签字) 2019年9月5日	

6.3 厦门现代服务业基地（丙洲片区）统建区 1-7 地块二期工程



合同编号：海湾合[2018]丙洲工 49 号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厦门市建设与管理局

制定

厦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厦门海湾投资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福建省第五建筑工程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厦门现代服务业基地(丙洲片区)统建区 I-7 地块二期 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厦门现代服务业基地(丙洲片区)统建区 I-7 地块二期工程。

2. 工程地点: 厦门市同安区西柯镇。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厦发改备案[2015]103 号。

4. 资金来源: 国有自筹。

5. 工程内容: 本工程总建筑面积 100199.266m², 包括 7#楼及裙楼(4#楼、3#连廊)其中 7#楼为超高层办公楼,地上 49 层,建筑高度 247.85 米,钢管混凝土柱、钢框架-现浇混凝土核心筒混合结构体系;4#楼为 7#楼裙房,地上 3 层,建筑高度 21.85 米,框架结构;3#连廊地上 1 层,建筑高度 5.7 米,建筑幕墙总面积 46463m²。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 1)。

6. 工程承包范围:

厦门现代服务业基地(丙洲片区)统建区 I-7 地块二期工程,包括 7#楼及裙楼(4#楼、3#连廊)的建筑、结构、幕墙、给排水、强电、弱电预埋、泛光照明预埋、智能化、消防和通风专业等,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1 年 1 月 24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755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7#楼为超高层建筑,开工后 230 天,主体结构完成 26 层;开工后 390 天,主体结构封顶。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合格 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含税)为:

人民币(大写) 伍亿零壹佰壹拾叁万肆仟贰佰柒拾壹元贰角贰分整(¥501134271.22 元) (其中不含税金额 458741224.65 元,增值税税额 42393046.57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壹仟壹佰叁拾陆万肆仟叁佰捌拾玖元伍角整(¥11364389.50元);

(2) 专业工程(智能化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贰仟万元整(¥20000000.00元);

(3)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贰拾伍万肆仟捌佰贰拾陆元整(¥254826.00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总价合同。

五、项目负责人

承包人项目负责人: 傅炳烟。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18 年 10 月 10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厦门市思明区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盖章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壹拾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伍 份，承包人执 伍 份。

发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组织机构代码：9135 0200 7378 79048G

地 址：厦门市思明区展鸿路 85 号特房
波特曼财富中心裙楼 5 楼 F/G 区

邮政编码：361008

电 话：0592—5605939

传 真：0592—5605950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厦门建行湖里支行

账 号：3510 1538 0010 5000 9160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组织机构代码：9135 0500 1561 00411E

地 址：泉州市新华北路 32 号

邮政编码：362000

电 话：0595—22386486

传 真：0595—22387792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泉州分行

账 号：3500 1652 4900 5000 9069

福建省房屋建筑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制

填 表 说 明

- 1、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 2、竣工验收报告一式四份，一律用钢笔书写，字迹要清晰工整。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建设档案部门、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各存一份。
- 3、报告内容必须真实可靠，如发现虚假情况，不予备案。
- 4、报告须经建设、勘察、设计、施工、工程监理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方为有效。
- 5、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应附下列复印件：
 - (1) 施工许可证；
 - (2) 工程勘察成果及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批准书；
 - (3) 施工单位的工程竣工报告；
 监理单位的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勘察、设计单位的质量检查报告；
 - (4) 规划等部门出具的认可文件或准许使用文件；
 - (5) 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质量保修书。

竣工项目审查

表 1

工程名称	厦门现代服务业基地(西洲片区)统建区 1-7 地块二期工程	工程地址	同安新城 12-14 片区西洲 路北侧
建设单位	厦门市城市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厦门市特房海湾投资有限公司(代建单 位)	结构形式	7#楼主楼钢管砼柱、钢框架 +钢筋砼筒体混合结构体 系, 7#楼裙楼(4#楼)框架 结构
勘察单位	中国有色金属长沙勘察设计院有限 公司	层 数	地上 3-49 层 幢数 1
设计单位	厦门佰地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北京建院装饰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规模	100199.266m ²
监理单位	厦门基业衡信咨询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19 年 4 月 12 日
施工单位	总承包: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公装: 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空调: 福建惠东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3 年 3 月 7 日
施工许可证 号	总承包: 350200201901140101 公装: 350200202110150201 空调: 350200202010230201	总 造 价	50113.43 万元
审查项目及内容		审查情况	
一、完成设计项目情况 1、主体、室内外装饰工程、防水工程 2、给排水工程、消防工程 3、建筑电气安装工程 4、通风与空调工程 5、电梯、电扶梯安装工程		符合设计要求及施工验收 规范和标准规定	
二、完成合同约定情况 1、总包合同约定 2、分包合同约定 3、专业承包合同约定		已完成合同约定内容	
三、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 1、建设前期、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等技术 档案 2、监理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3、施工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齐 全、有效	

四、进场试验报告 1、主要建筑材料 2、建筑构配件 3、设备 4、工程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	各项进场试验报告齐全、有效
五、质量评价文件 1、勘察单位质量检查报告 2、设计单位质量检查报告 3、施工单位竣工报告 4、监理单位质量评估报告	各单位均已出具工程质量合格文件
六、工程质量保修书 1、总、分包单位 2、专业承包单位	已出具工程质量保修书
七、建设单位是否已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	已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
八、住宅工程是否已进行分户验收并验收合格，建设单位是否已按户出具《住宅工程质量分户验收表》	
九、建设主管部门及工程质量监督机构责令整改的问题是否全部整改完毕	已整改完成
审查结论： 通过对各个项目的审查，均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工程负责人：陈周平、曾强 2023年3月7日	

竣工验收组织实施情况

一、验收机构

(一) 领导层

表 2

主任	朱旭东
副主任	戴洁、康激、林伟坚、陈少明、蔡自力、廖从荣、杨翌文、庄展诺、苏文旭
成员	夏平、曾立荣、郑真徐、张邦深、秦洋、张水得、吕建星、宋福刚、黄伟志、万鸿志

(二) 专业组

验收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陈周平	李秋海、黄志祥、王梓汶、黄晓舟、王伟超、吴树达、林嘉祺、李灵龙、乐明、陈楹达、郭灵城、钱荣、王福造、林光兴、黄磊、方福祥、陈祥熙、苏圳滨、黄迎松、许进福、郑林、丁立群、刘培美、傅炳烟、梁松、刘伏华、赵海峰、冯松荣、苏景良、陈小津、潘树强、吴强杰、黄光兴、温韶桂、蔡彩鸯、朱振宇、陈忠远、白振忠、庄建平、陈丁灿
给排水、燃气工程	张阿奇	魏继炜、林圳耀、黄春顺、方聪远、梁松、谢镇涛、杨文慰、徐龙生、赖惠君
建筑电气、智能化安装工程	张阿奇	魏继炜、许东曲、陈兰、黄春顺、方聪远、谢镇涛、杨文慰、丁建唐
通风与空调工程	张阿奇	魏继炜、黄春顺、苏景良、陈国强、杨文慰、刘振国
电梯安装工程	张阿奇	黄春顺、方聪远、谢镇涛、杨文慰、方亚明、刘明勇
室外工程		

注：建设、监理、勘察、设计、施工单位的专业人员均必须参加相应的验收专业组，外聘专家应注明职务、职称。

二、验收组织程序

(一)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二) 施工单位介绍施工情况

(三) 监理单位介绍监理情况

(四) 各验收专业组核查质保资料、并到现场检查

(五) 各验收专业组总结发言，对各专业工程是否合格做出明确结论，建设单位做好记录

(六) 验收领导层根据各专业组验收情况，做出验收是否合格的明确结论

(七) 其他单位发言

工程质量评定

表 3

分部工程名称	评定等级	质量保证资料评定	观感质量评定	
地基与基础				
主体结构	合格	共核查 44 项， 其中符合要求 44 项， 经鉴定符合要求 0 项 结论：合格	应得 100 分 实得 93 分 得分率 93 %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屋面	合格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合格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建筑电气	合格			
智能建筑	合格			
建筑节能	合格			
电梯	合格			
合格，同意验收  (公章)  建设单位负责人：   2023年 3月 7 日				
执行标准情况	建筑工程	《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		
	给排水、燃气工程	《建筑给排水与采暖工程质量验收规范》GB50242-2002		
	电气、智能化工程	《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303-2015 《智能建筑工程质量验收规范》GB50339-2013		
	通风、空调工程	《通风与空调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43-2016		
	电梯工程	《电梯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310-20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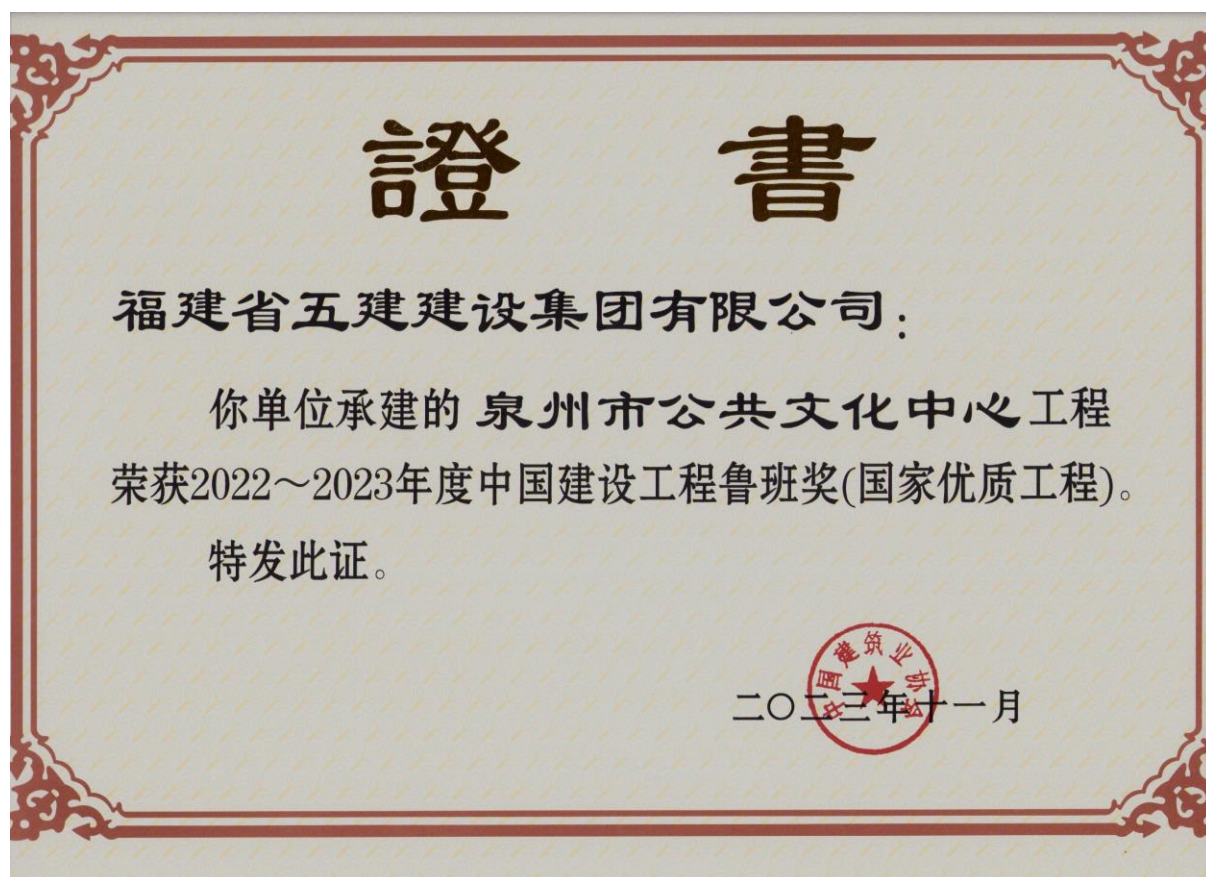
验收 机构 意见	建设单位（代建单位）	同意验收
	勘察单位	同意验收
	设计单位	同意验收
	施工单位	同意验收
	监理单位	同意验收

竣工验收结论:

各方主体通过对本工程进行竣工验收, 确认已完成施工合同中约定的工程项目及有关设计变更内容, 质量控制资料齐全有效, 符合设计要求及竣工验收规范和标准要求, 无违反工程建设强制性条文标准, 安全功能试验符合设计及竣工验收规范要求, 质量观感优良, 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达到优良标准, 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签字)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经理: (签字)
法定代表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 (签字)
2023年3月7日	2023年3月7日	2023年3月7日	2023年3月7日	2023年3月7日

6.4 泉州市公共文化中心



(GF—2013—02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泉州市公共文化中心)

发包人：泉州市公共文化中心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承包人：福建省第五建筑工程公司

2015 年 10 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泉州市公共文化中心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福建省第五建筑工程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
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泉州市公共文化中心项目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
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 泉州市公共文化中心。

2.工程地点: 泉州市行政中心中心轴线中段。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泉发改审【2015】62号。

4.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融资资金。

5.工程内容: 本项目规划用地面积约 13.03 万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 32.48 万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约 13.61 万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约 18.87 万平方米。项目建设内容包括:泉州科技与规划馆(建筑面积约: 38981 平方米)、泉州东海工人文化宫(建筑面积约: 37302 平方米)、泉州大剧院(建筑面积约: 40915 平方米)、泉州图书馆(建筑面积约: 38181 平方米)和位于中央的市民广场(含商业配套,建筑面积约: 169403 平方米)。建安工程费约为 262132 万元。

《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详见附件 1)。

6.工程承包范围: 施工图纸所涵盖的全部施工内容(图纸特别注明或有协议约定的除外)。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15 年 月 日 (实际开工时间以本项目监理工程师发出的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2018 年 月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900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及其他相关规范合格标准,通过福建省优质工程(闽江杯)评审。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暂定为:

人民币:(大写) 约贰拾陆亿贰仟壹佰叁拾贰万元
(约¥262132 万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伍仟捌佰万元 (暂估) (¥5800 万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0 (¥ 0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0 (¥ 0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0 (¥ 0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总价合同(总价按泉州市财政审核确定造价为准)

合同价款=（市财政局批准的最高控制价-不可竞争项目费用-最高控制价按甲级劳保费计算的金额-双方共同询价项目费用）×93.5%+不可竞争项目费用+最高控制价按甲级劳保费计算的金额+双方共同询价项目费用。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_____刘清才_____。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补充协议、设计变更、现场签证等（特别注明：凡涉及合同变更的，需本项目建设运营工作协调领导小组确认的，由发包人负责协调，经确认后方可并入工程结算。）；

（2）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3）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4）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5）通用合同条款；

（6）技术标准和要求；

（7）图纸；

（8）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依据《泉州市公共文化中心PPP项目特许经营协议》签订本合同，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本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若本合同条款与《泉州市公共文化中心PPP项目特许经营协议》相关条款有矛盾的，以《泉州市公共文化中心PPP项目特许经营协议》条款为准。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15 年 10 月 29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泉州市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签订之日起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贰拾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捌份，
承包人执拾份，项目实施机构执壹份，合同备案壹份。



发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M00012GN1

地 址: 泉州市鲤城区新华南
路 29 号新华综合楼一楼

邮政编码: 362000

法定代表人: 肖广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0595-22281359

传 真: 0595-22185983

电子信箱: qwt2015@qq.com

开户银行: 兴业银行泉州分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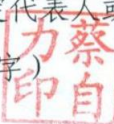
账 号: 152300100100509500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15610041-1

地 址: 泉州市新华北路 32 号

邮政编码: 362000

法定代表人: 蔡自力

委托代理人: 蔡自力

电 话: 0595-22386492

传 真: 0595-22387792

电子信箱: fjwjs@163.com

开户银行: 泉州市建设银行营业部

账 号: 35001652490050009069

福建省房屋建筑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制

填 表 说 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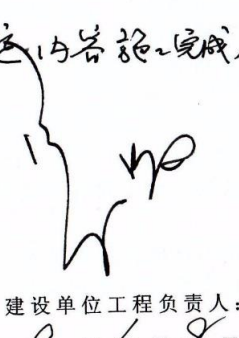
- 1、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 2、竣工验收报告一式四份，一律用钢笔书写，字迹要清晰工整。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建设档案部门、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各存一份。
- 3、报告内容必须真实可靠，如发现虚假情况，不予备案。
- 4、报告须经建设、勘察、设计、施工、工程监理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方为有效。
- 5、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应附下列复印件：
 - (1) 施工许可证；
 - (2) 工程勘察成果及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批准书；
 - (3) 施工单位的工程竣工报告；
 监理单位的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勘察、设计单位的质量检查报告；
 - (4) 规划等部门出具的认可文件或准许使用文件；
 - (5) 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质量保修书。

竣工项目审查

表 1

工程名称	泉州市公共文化中心	工程地址	泉州东海片区		
建设单位	泉州市公共文化中心投资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结构形式	框剪		
勘察单位		层数	地上6层 地下2层	幢数	4幢
设计单位	同济大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工程规模	32.48万平方米		
监理单位	泉州市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15年12月1日		
施工单位	福建省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19年6月8日		
施工许可证号	350500201708080201	总造价	26.2亿元		
审查项目及内容		审查情况			
一、完成设计项目情况 1、基础、主体、室内外装饰工程、防水工程 2、给排水工程、燃气工程、消防工程 3、建筑电气安装工程 4、通风与空调工程 5、电梯、电扶梯安装工程 6、室外工程		除所有设计项目其中图书馆工程二层一塔部分楼板和采用装配式结构,图书馆工程主体结构预制率达到了15.09%			
二、完成合同约定情况 1、总包合同约定 2、分包合同约定 3、专业承包合同约定		除合同约定			
三、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 1、建设前期、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等技术档案 2、监理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3、施工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材料档案和施工质量档案齐全完整			

续表 1

四、进场试验报告 1、主要建筑材料 2、建筑构配件 3、设备 4、工程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	进场试验报告齐全有效
五、质量评价文件 1、勘察单位质量检查报告 2、设计单位质量检查报告 3、施工单位竣工报告 4、监理单位质量评估报告	质量评价文件齐全
六、工程质量保修书 1、总、分包单位 2、专业承包单位	附有工程质量保修书
七、建设单位是否已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	已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
八、住宅工程是否已进行分户验收并验收合格，建设单位是否已按户出具《住宅工程质量分户验收表》	非住宅工程
九、建设主管部门及工程质量监督机构责令整改的问题是否全部整改完毕	已全部整改完毕
审查结论： 本工程已按图纸设计及合同约定内容施工完成，内业资料齐全有效。  建设单位工程负责人： 2019 年 6 月 28 日	

工程质量评定

表 3

分部工程名称	评定等级	质量保证资料评定	观感质量评定
地基与基础	合格	共核查 59 项, 其中符合要求 59 项, 经鉴定符合要求 59 项 结论: 符合标准	应得 100 分 实得 95.5 分 得分率 95.5%
主体结构	合格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屋面	合格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合格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建筑电气	合格		
智能建筑	合格		
建筑节能	合格		
电梯			
单位工程评定等级 单位工程评定等级合格。  (公章) 建设单位负责人: _____ 2019 年 6 月 28 日			
执行标准情况	建筑工程	《建筑工程质量验收规范》GB50300-2013	
	给排水、燃气工程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42-2002	
	电气、智能化工程	《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303-2015	
	通风、空调工程	《通风与空调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43-2016	
	电梯工程		

续表 3

验收机构意见	建设单位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勘察单位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设计单位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施工单位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监理单位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已按合同约内容,按图纸设计施工完成,工程质量评定合格,内业资料齐全、有效,同意验收,交付使用。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2019年6月28日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2019年6月28日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2019年6月28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签字) 2019年6月28日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经理: (签字) 2019年6月28日	

向泉州新城水务局移交
工程
46

6.5 泉州市委党校新校区项目(一期工程)



Z.3.17-02

(GF—2017—02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泉州市委党校新校区一期 PPP 项目)

发包人：泉州市伍泉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承包人：福建省第五建筑工程公司

2019 年 6 月

1
(5)

090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泉州市伍泉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福建省第五建筑工程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泉州市委党校新校区一期 PPP 项目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泉州市委党校新校区一期 PPP 项目。

2.工程地点：泉州市台商投资区洛阳镇。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泉州市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第 15 次）。

4.资金来源：投融资。

5.工程内容：泉州市委党校新校区建设用地面积为 350.10 亩（23.34 万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 91000 平方米，其中一期工程建设面积约 72775m²（其中计容建筑面积 59395m²，不计容建筑面积 13380m²）二期工程主要包括教研综合楼、教学楼、报告厅（含非公展馆）宿舍、食堂、文体中心、附属用房、校区道路、绿化、停车场等配套设施，二期工程包括综合楼及宿舍，本项目仅将一期工程纳入 PPP 投资建设范围。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 1）。

6.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建安工程（包括但不限于土建工程、基坑支护降水工程、人防工程、水电安装工程、消防安装工程、装修工程、室外工程、景观绿化工程及标志标线工程等）设备安装工程（包括但不限于电梯安装工程、空调与通风安装工程、智能化设备安装工程、发电机组安装工程）配套工程（包括但不限于供配电照明工程、防雷工程、防洪排涝工程、边坡挡墙工程、给排水工程、燃气工程、广播通信网络工程）等。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19 年 7 月 1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2 年 7 月 1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3 年。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福建省现行相关质量验收规范，验收质量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约叁亿叁仟捌佰捌拾壹万元（¥约 33881 万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约捌佰万元（¥约 800 万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2. 合同价格形式：总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____王强____。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

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19 年 6 月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泉州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签订之日起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壹拾贰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伍 份，承包人执 柒 份。

发包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521MA32M4UB65

地址：泉州台商投资区东园镇锦厝村古秀路 1070 号

邮政编码：362122

法定代表人：肖清云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兴业银行泉州台商投资区支行

账号：152730100100076869

承包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500156100411E

地址：泉州市新华北路 32 号

邮政编码：362000

法定代表人：蔡自力

委托代理人：

电话：0595-22386492

传真：0595-22387792

电子信箱：dsfsgs@fjwjgs.com

开户银行：泉州市建设银行营业部

账号：35001652490050009069

附件 1

福建省房屋建筑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制

填 表 说 明

- 1、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 2、竣工验收报告一式四份，一律用钢笔书写，字迹要清晰工整。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建设档案部门、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各存一份。
- 3、报告内容必须真实可靠，如发现虚假情况，不予备案。
- 4、报告须经建设、勘察、设计、施工、工程监理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方为有效。
- 5、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应附下列复印件：
 - (1) 施工许可证；
 - (2) 工程勘察成果及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批准书；
 - (3) 施工单位的工程竣工报告；
 监理单位的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勘察、设计单位的质量检查报告；
 - (4) 规划等部门出具的认可文件或准许使用文件；
 - (5) 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质量保修书。

竣工项目审查

表 1

工程名称	泉州台商投资区洛阳镇	工程地址	泉州台商投资区洛阳镇
建设单位	泉州台商投资区泉州台商投资有限公司	结构形式	框架、框剪、剪力墙、钢结构
勘察单位	福建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层数	地上 1~6 层 地下 1 层
设计单位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幢数	9
监理单位	福建中远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规模	72775m ²
施工单位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19 年 7 月 9 日
施工许可证号	350591201907090101 350591201909290101	竣工日期	2021 年 6 月 8 日
		总造价	33881 万元
审查项目及内容		审查情况	
一、完成设计项目情况 1、基础、主体、室内外装饰工程、防水工程 2、给排水工程、燃气工程、消防工程 3、建筑电气安装工程 4、通风与空调工程 5、电梯、电扶梯安装工程 6、室外工程		已完成所有设计项目	
二、完成合同约定情况 1、总包合同约定 2、分包合同约定 3、专业承包合同约定		已完成合同约定	
三、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 1、建设前期、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等技术档案 2、监理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3、施工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齐全、有效	

续表 1

四、进场试验报告 1、主要建筑材料 2、建筑构配件 3、设备 4、工程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	进场试验报告齐全、有效
五、质量评价文件 1、勘察单位质量检查报告 2、设计单位质量检查报告 3、施工单位竣工报告 4、监理单位质量评估报告	质量评价文件齐全
六、工程质量保修书 1、总、分包单位 2、专业承包单位	建设单位与施工单位双方已签订质量保修书。
七、建设单位是否已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	已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
八、住宅工程是否已进行分户验收并验收合格，建设单位是否已按户出具《住宅工程质量分户验收表》	—
九、建设主管部门及工程质量监督机构责令整改的问题是否全部整改完毕	已全部整改完毕
审查结论： 经审查，该工程按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内容完成，监理单位、及施工单位提供的技术资料完整齐全，主要建筑材料经试验合格后方可使用，设计、施工、勘察及监理单位出具了质量评价文件，施工单位已签署了工程质量保修书。综上所述，该工程符合验收条件，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工程负责人： 年 月 日	

竣工验收组织实施情况

一、验收机构

(一) 领导层

表 2

主任	林希妍
副主任	林仲喜、郑世伟、杨世华、郑志顺、陈昕
成员	张灿伟、刘昱、许新溪、陈志祥、吕建星、周川葵、唐丽萍、欧纪开

(二) 专业组

验收专业组	组 长	组 员
建筑工程	苏正明	郭远城、赖福安、郑晓洲、庄丹洋、黄永顺、黄杰、陈超、陈二建、陈江通
给排水、燃气工程	刘思敏	彭瑞成、陈佳振、黎伟峰
建筑电气、智能化安装工程	陈金东	林振勇、曾禹贤、张茂锋、曹德元
通风与空调工程	杨秋婷	王侨、谢志强、吴浩煌
电梯安装工程	林德榕	曾晓敏
室外工程	黄宇涛	谢思辰、李斌论、苏文禄、李东新、路煜黎、林勇、林小信、庄叶泉、郭增锋、黄嘉怀

注：建设、监理、勘察、设计、施工单位的专业人员均必须参加相应的验收专业组，外聘专家应注明职务、职称。

二、验收组织程序

(一)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二) 施工单位介绍施工情况

(三) 监理单位介绍监理情况

(四) 各验收专业组核查质保资料、并到现场检查

(五) 各验收专业组总结发言，对各专业工程是否合格做出明确结论，建设单位做好记录

(六) 验收领导层根据各专业组验收情况，做出验收是否合格的明确结论

(七) 其他单位发言

工程质量评定

表 3

分部工程名称	评定等级	质量保证资料评定	观感质量评定
地基与基础	合格	共核查 11 项, 其中符合要求 11 项, 经鉴定符合要求 项 结论: 合格	应得 分 实得 分 得分率 %
主体结构	合格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屋面	合格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合格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建筑电气	合格		
智能建筑	合格		
建筑节能	合格		
电梯	合格		
室外工程	合格		

单位工程评定等级

经综合评定,该单位工程验收合格。



(公章)

建设单位负责人

年 月 日

执行标准情况	建筑工程	《建筑工程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
	给排水、燃气工程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42-2002
	电气、智能化工程	《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303-2015
	通风、空调工程	《通风与空调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43-2016
	电梯工程	《电梯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310-2002

验收机构意见	建设单位	同意验收
	勘察单位	同意验收
	设计单位	同意验收
	施工单位	同意验收
	监理单位	同意验收

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已按合同约定内容,按设计图纸施工完成,单居工程质量评定合格,内业资料齐全,同意验收交付使用。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年 月 日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签字) 年 月 日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经理: (签字) 年 月 日
---	---	---	--	--

6.6 泉州台商投资区百崎湖东片区实验学园（中小学及幼儿园）-中学



(GF—2013—02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百崎湖东片区实验学园)

发包人(甲方): 泉州市伍湖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承包人(乙方): 福建省第五建筑工程公司

2016 年 11 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 泉州市伍湖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承包人(乙方): 福建省第五建筑工程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泉州台商投资区百崎湖东片区实验学园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业主: 泉州台商投资区管理委员会教育文体旅游局

2. 工程名称: 泉州台商投资区百崎湖东片区实验学园

3. 工程地点: 福建省泉州市台商投资区杏惠路。

4.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泉州台商投资区 2016 年第 9 次党政联席会议的纪要精神。

5. 资金来源: 融资。

6. 工程内容:

幼儿园: 总建筑面积约为 7977m² (含地下室), 包括 1#、2#教学楼等;

小学: 总建筑面积约为 32587m² (含地下室), 包括 1#-4#教学楼、行政综合楼、艺术楼、地下室及门卫房等;

中学: 总建筑面积约为 71113m² (含地下室), 包括 1#-5#教学楼、1#-2#学生宿舍楼、教师宿舍楼、中学行政楼、中学艺术楼、体育馆、

地下室、公卫、门卫房及配电室。

7.工程承包范围：

建设内容包括建安工程（包括但不限于土建工程、基坑支护降水工程、人防工程、水电安装工程、消防安装工程、装修工程、室外工程、景观绿化工程及标志标线工程等）；设备安装工程（包括但不限于电梯安装工程、空调安装工程、智能化设备安装工程、发电机组安装工程）；配套工程（包括但不限于供配电工程、自来水供水工程、燃气工程、广电安装、驻地网络工程、邮电信报箱安装）等。

二、合同工期

建设期工期要求

子项目	计划开工日期	要求竣工日期
子项目一： 小学相关土建工程	2016.8	2017年8月11日前通过竣工验收，2017年8月26日前通过消防验收。
子项目一： 幼儿园相关土建工程	2016.9	
子项目二： 中学相关土建工程	2016.11	2018年7月31日前通过竣工验收，于2018年8月15日前通过消防验收

子项目一建设期关键节点工期要求

序号	节点名称	完成时间	备注
1	桩基工程	2016 年 10 月 11 日	桩基全部完成
2	地下室	2016 年 11 月 11 日	地下室完成时间以地下室顶板浇筑完成为准
3	结构封顶	2017 年 2 月 11 日	
4	砌体工程	2017 年 3 月 11 日	
5	外墙装修落架	2017 年 5 月 21 日	
6	室内装修完成	2017 年 7 月 11 日	
7	电梯工程施工	2017 年 3 月 31 日	
8	室外工程	2017 年 7 月 11 日	包含景观工程、室外雨污水管道、绿化等
9	配套工程	2017 年 6 月 11 日	包含供配电、自来水、燃气、智能化、广电、驻地网络等
10	通过竣工验收	2017 年 8 月 11 日	
11	工程消防验收	2017 年 8 月 26 日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及其他相关规范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约肆亿零伍佰万元 (¥4.05 亿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约玖佰万元 (¥900 万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0 (¥ 0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0 (¥ 0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0 (¥ 0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总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王志文。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补充协议、设计变更、现场签证等

(2) 《泉州台商投资区百崎湖东片区实验学园 PPP 项目合同》;

- (3)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4)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5)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6) 通用合同条款；
- (7) 技术标准和要求；
- (8) 图纸；
- (9)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16 年 11 月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泉州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本合同内容与《泉州台商投资区百崎湖东片区实验学园 PPP 项目合同》条款不一致的，以《泉州台商投资区百崎湖东片区实验学园 PPP 项目合同》条款内容为准。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签订之日起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8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4 份，承包人执 4 份。

发包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地 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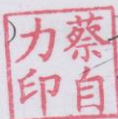
账 号: _____

承包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15610041-1

地 址: 泉州市新华北路 32 号

邮政编码: 362000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0595-22386492

传 真: 0595-22387792

电子信箱: dsfsgs@fjwjgs.com

开户银行: 泉州市建设银行营业部

账 号: 35001652490050009069

附件1:

福建省房屋建筑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制

填 表 说 明

- 1、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 2、竣工验收报告一式四份，一律用钢笔书写，字迹要清晰工整。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建设档案部门、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各存一份。
- 3、报告内容必须真实可靠，如发现虚假情况，不予备案。
- 4、报告须经建设、勘察、设计、施工、工程监理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为有效。
- 5、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应附下列复印件：
 - (1) 施工许可证；
 - (2) 工程勘察成果及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批准书；
 - (3) 施工单位的工程竣工报告；
 监理单位的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勘察、设计单位的质量检查报告；
 - (4) 规划等部门出具的认可文件或准许使用文件；
 - (5) 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质量保修书。

竣工项目审查

表1

工程名称	泉州台商投资区百崎湖东片区实验学园 (中小学及幼儿园)中学	工程地址	泉州台商投资区东园镇		
建设单位	泉州市伍湖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结构形式	框剪		
勘察单位	福建磐基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层 数	5/12层	幢数	11
设计单位	厦门华旻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规模	84961.95m2		
监理单位	福建天正建筑工程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开工日期	2018年11月30日		
施工单位	福建省第五建筑工程公司	竣工日期	2020年 月 日		
施工许可证号	350591201911290201	总造价(万元)	约4.2亿		
审 查 项 目 及 内 容		审 查 情 况			
一、完成设计项目情况 1、基础、主体、室内外装饰工程、防水工程 2、给排水工程、燃气工程、消防工程 3、建筑电力安装工程 4、通风与空调工程 5、电梯、电扶梯安装工程 6、智能建筑工程 7、室外工程		1、基础、主体、室内外装饰工程、防水工程已按规范要求完成设计内容; 2、给排水工程、燃气工程、消防工程已按规范要求完成设计内容; 3、建筑电力安装工程已按规范要求完成设计内容; 4、通风与空调工程已按规范要求完成设计内容; 5、电梯、电扶梯安装工程已按规范要求完成设计内容; 6、智能建筑工程已按规范要求完成设计内容; 7、室外工程已按规范要求完成设计内容。			
二、完成合同约定情况 1、总包合同约定 2、分包合同约定 3、专业承包合同约定		1、已完成合同约定; 2、已完成专业承包合同约定。			
三、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材料 1、建设前期、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等技术档案 2、监理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3、施工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齐全有效。			

续表1

四、进场试验报告 1、主要建筑材料 2、构配件 3、设备 4、主要使用功能检验报告	各次进场试验报告齐全、有效，在核查资料中含以下试验报告： 1、主要建筑材料出厂证件及试验报告齐全； 2、建筑物配件等制品出厂证件齐全； 3、设备试验报告齐全； 4、工程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齐全。
五、质量评价文件 1、勘察单位质量检查报告 2、设计单位质量检查报告 3、施工单位竣工报告 4、监理单位质量评估报告	见附件内容： 1、勘察单位质量检查报告 2、设计单位质量检查报告 3、监理单位质量检查报告 4、施工单位质量检查报告
六、工程质量保修书 1、总、分包单位 2、专业承包单位	见附件内容： 建筑工程质量保修书
审查结论： 经审查，该工程按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内容完成，施工单位和监理单位提供的技术档案资料齐全有效，主要建筑材料经试验合格后使用，设计、施工、勘察、监理单位出具了质量评价文件，施工单位签署了工程质量保修书。 综上所述，该工程符合验收条件，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工程负责人：  年 月 日	

竣工验收组织实施情况

表2

一、验收机构

(一) 领导层

主 任	林从荣	副 主 任	王文振、张升峙、欧国韶
成 员	王小川、刘儒炯、林昭伟、汤祥图、张德江、林江华、王志文、林德裕		

(二) 专业组

验收专业组	组 长	组 员
建筑工程	刘玲玲	陈秀敏、陈志彬、陈剑波、苏成饴
给排水工程	陈青娟	戎波、陈洪坤、欧智雄、彭佳波
建筑电气安装工程	黄文钰	郑荣程、陈则顺、许清伟、肖阿平
通风与空调工程	蒋仕	吴玉裕、柳奕洪、陈辉来、张舒伟、苏玉明
电梯安装工程	刘玲玲	陈秀敏、陈则顺、蔡志芳、刘小强
智能化工程	黄文钰	郑荣程、陈洪坤、庄小斌、刘俊杰
室外工程	刘玲玲	陈青娟、柳奕洪、张焕平、陈兴木

注：建设、监理、勘察、设计、施工单位的专业人员均必须参加相应的验收专业组，外聘专家应注明职务、职称。

二、验收组织程序

- (一)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二) 施工单位介绍施工情况；
- (三) 监理单位介绍监理情况；
- (四) 各验收专业组核查质保资料，并到现场检查；
- (五) 各验收专业组总结发言，建设单位做好记录。
- (六) 验收领导层根据各专业组验收情况，做出验收是否合格的明确结论。
- (七) 其他单位发言。

工程质量评定

表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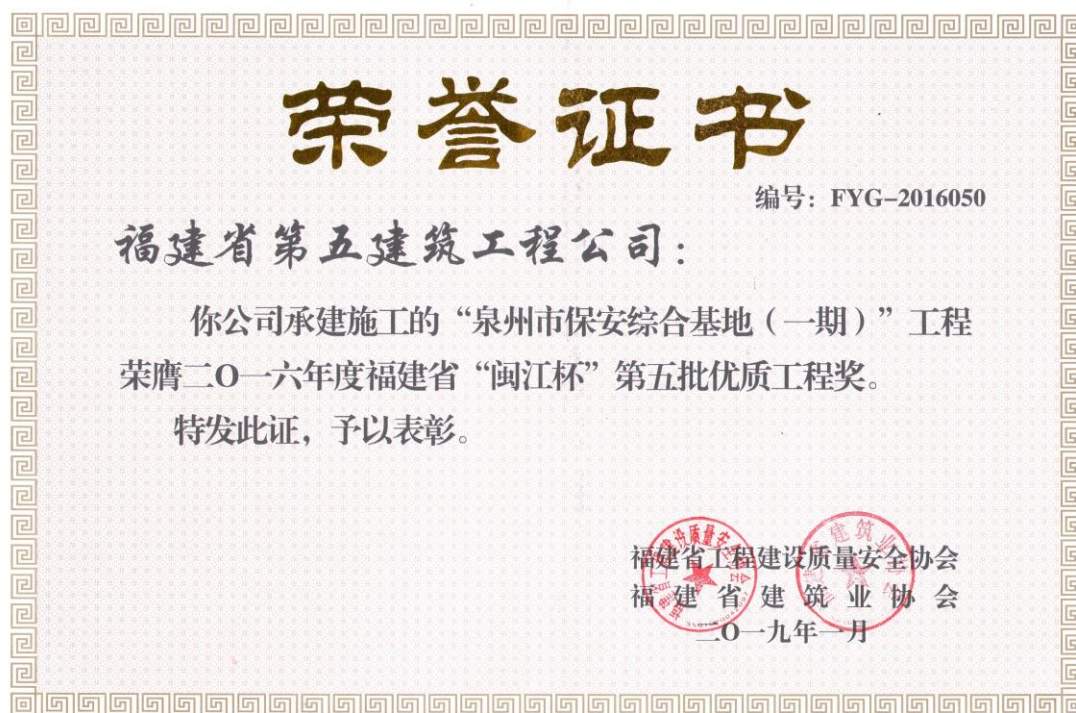
分部工程名称	评定等级	质量保证资料评定	观感质量评定	
地基与基础工程	优	共核查 11 项, 其中 符合要求 11 项, 经鉴定符合要求 / 项 结论: 合格	应得 100 分 实得 95 分 得分率 95 %	
主体结构工程	优			
装饰装修工程	良			
建筑屋面工程	优			
建筑给水排水	良			
通风与空调工程	优			
建筑电气工程	优			
建筑节能工程	优			
电梯工程	优			
智能建筑工程	良			
室外附属工程	良			
单位工程评定等级  (公章) 建设单位负责人: 王小明 年 月 日				
执行标准情况	建筑工程	符合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 (GB503-2013) 要求		
	电气工程	符合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GB50303-2015) 要求		
	给排水及采暖工程	符合给排水及采暖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GB50242-2002) 要求		
	通风与空调工程	符合通风与空调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GB50243-2016) 要求		
	电梯工程	符合电梯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GB50310-2002) 要求		
验收机构意见	建设单位	同意验收		
	勘察单位	同意验收		
	设计单位	同意验收		
	施工单位	同意验收		
	监理单位	同意验收		

竣工验收结论:

在审阅施工单位的工程竣工验收自评报告,监理单位
 的工程质量评估报告和设计单位的质量检查报告的基础
 上,经实地查验工程质量及核查专业资料和质控资料,认为
 该工程符合设计文件和合同要求,所有分部工程均为优良
 参与工程竣工的建设、设计、勘察、监理、施工等各方
 评定该工程为优良等级。

 建设单位 (签章) 项目负责人:  2020年7月16日		 项目总师 (签章) 项目负责人:  2020年7月16日		 设计单位 (签章) 项目负责人:  2020年7月16日	
 勘察单位 (签章) 项目负责人:  2020年7月16日		 监理单位 (签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0年7月16日		 施工单位 (签章) 法人代表:  2020年7月16日	

6.7 泉州市保安综合基地(一期)



副本

GF—1999—0201

泉州市保安综合基地一期工程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 制定
一九九九年十二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 泉州市集英保安守押有限公司

承包人： 福建省第五建筑工程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1、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泉州市保安综合基地一期工程

工程地点： 泉州市江南片区亭店社区

工程内容： 总建筑面积 27559 m²；由办公楼、综合楼、附属楼、基坑支护、室外围墙及道路工程组成。办公楼建筑面积 12556m²，其中地下室 1 层，建筑面积 2796m²；上部 7 层，建筑面积 9760m²。综合楼建筑面积 12064m²，共分 3 个区，层数 3—7 层。附属楼建筑面积 2939m²，层数为 4 层。均为框架结构。具体以发包人提供的设计文件和工程量清单内容为准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 1）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闽发改备【2012】C01014 号

资金来源： 企业自筹及多方筹款

2、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 具体以发包人提供的工程设计文件、招标文件（含工程量清单）答疑纪要等规定的内容为准

3、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 以开工报告批准之日起。

竣工日期： 至经勘察、设计、监理、发包人、承包人盖章的竣工验收报告日期止。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450 日历天。

4、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 符合《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5、合同价款

金额（大写）： 陆仟零壹拾陆万贰仟玖佰叁拾捌 元（人民币）

¥: 6016.2938 万元

合同价视为含税价。

6、组成合同的文件

6.1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 (1) 本合同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
- (3) 投标书及其附件
- (4) 本合同专用条款
- (5) 本合同通用条款
- (6) 图纸、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7) 工程量清单
- (8) 工程量清单报价表或明细预算书
- (9) 招标文件及其补充修改

6.2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均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 (1) 本合同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
- (3) 投标书及其附件
- (4) 本合同专用条款
- (5) 本合同通用条款
- (6) 图纸、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7) 工程量清单
- (8) 工程量清单报价表或明细预算书
- (9) 招标文件及其补充修改

7、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条款中的定义相同。

8、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9、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10、合同生效

10.1 合同订立时间: 2014 年 2 月 28 日

10.2 合同订立地点: 泉州

10.3 本合同双方约定 盖章 后生效。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地 址：

地 址：福建省泉州市鲤城区新华路32号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电 话：

电 话：0595-22386486

传 真：

传 真：0595-22387792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泉州市建设银行营业部

帐 号：

帐 号：35001652490050009069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362000

进行监督和检查；在监理工程师的协助下严格控制工程进度和投资；协调解决由发包人处理的有关问题，并对工程量进行确认。详见发包人授权委托书。

5.6 不实行监理的，工程师的职权： 无

7、建造师和技术管理骨干

建造师：姓名： 雷文生 职务： 项目经理

项目技术负责人：姓名： 赵志扬 职务： 技术负责人

安全员：姓名： 蔡景润 职称： 中级

安全员：姓名： 黄克峰 职称： 中级

造价员：姓名： 张凤华 职称： 中级

造价员：姓名： 吴峥嵘 职称： 中级

8、发包人工作

8.1 发包人应按约定的时间和要求完成以下工作：

(1) 施工场地具备施工条件的要求及完成的时间：合同签订后 3 天内向
承包人提供施工场地；

(2) 将施工所需的水、电、电讯线路接至施工场地的时间、地点和供应要求：

发包人提供水、电接口，承包人自行引至所需位置，水电费用由承包人负责。由承包人按月到水电缴费部门缴纳当月发生的费用，逾期不交产生的滞纳金及责任由承包人承担。发包人有权从承包人当期的工程进度款中扣除，承包人不得有异议。

(3) 施工场地与公共道路的通道开通时间和要求： 无

(4) 工程地质和地下管线资料的提供时间： 合同签订生效后三天内提供本工程地质资料。

(5) 由发包人办理的施工所需证件、批件的名称和完成时间： 按规定需由发包人办理的证件在工程开工前由发包人负责办理完毕。

(6) 水准点与坐标控制点交验要求：

开工前由发包人以书面形式交由承包人，并进行现场交验。现场测量结果由承包人与监理工程师双方确认。如承包人对施工现场地表面高程不重新测量，则表示承包人对发包

附件 1

福建省房屋建筑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制

填 表 说 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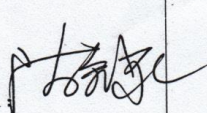
- 1、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 2、竣工验收报告一式四份，一律用钢笔书写，字迹要清晰工整。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建设档案部门、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各存一份。
- 3、报告内容必须真实可靠，如发现虚假情况，不予备案。
- 4、报告须经建设、勘察、设计、施工、工程监理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方为有效。
- 5、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应附下列复印件：
 - (1) 施工许可证；
 - (2) 工程勘察成果及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批准书；
 - (3) 施工单位的工程竣工报告；
 监理单位的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勘察、设计单位的质量检查报告；
 - (4) 规划等部门出具的认可文件或准许使用文件；
 - (5) 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质量保修书。

竣工项目审查

表 1

工程名称	泉州市保安综合基地一期工程	工程地址	鲤城区亭店社区内		
建设单位	泉州市集英保安守押有限公司	结构形式	框架、框剪		
勘察单位	福建省水文地质工程地质勘察研究院	层 数	3~7	幢数	3
设计单位	泉州市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	工程规模	28833 m²		
监理单位	泉州市工程建设监理事务所	开工日期	2014 年 04 月 11 日		
施工单位	福建省第五建筑工程公司	竣工日期	2016 年 11 月 22 日		
施工许可证号	FJSGXK-0595-LC-2015-00006	总 造 价	60162938 元		
审查项目及内容		审查情况			
一、完成设计项目情况 1、基础、主体、室内外装饰工程、防水工程 2、给排水工程、燃气工程、消防工程 3、建筑电气安装工程 4、通风与空调工程 5、电梯、电扶梯安装工程 6、室外工程		设计项目已全部完成			
二、完成合同约定情况 1、总包合同约定 2、分包合同约定 3、专业承包合同约定		均按合同约定履行			
三、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 1、建设前期、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等技术档案 2、监理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3、施工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齐全完整、有效			

续表 1

四、进场试验报告 1、主要建筑材料 2、建筑构配件 3、设备 4、工程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	各项主要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设备、工程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齐全、有效。
五、质量评价文件 1、勘察单位质量检查报告 2、设计单位质量检查报告 3、施工单位竣工报告 4、监理单位质量评估报告	质量评价文件、质量检查报告齐全、有效
六、工程质量保修书 1、总、分包单位 2、专业承包单位	工程质量保修书已签订
七、建设单位是否已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	工程款已按合同约定支付
八、住宅工程是否已进行分户验收并验收合格，建设单位是否已按户出具《住宅工程质量分户验收表》	
九、建设主管部门及工程质量监督机构责令整改的问题是否全部整改完毕	已全部按责令整改通知书要求整改完毕。
审查结论： 经审查，该工程已按图纸设计及合同约定内容施工完成，内业资料齐全、有效。	
建设单位工程负责人：  2016 年 11 月 22 日	

竣工验收组织实施情况

一、验收机构

(一) 领导层

表 2

主任	陈金泉
副主任	陈 杰
成员	蔡进荣、彭 军、周明富

(二) 专业组

验收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黄琪宗	雷文生、赵志扬、刘志林、许有志、江涓涓、郑恺洲
给排水、燃气工程	许家毅	许清伟、杨少强
建筑电气、智能化安装工程	许家毅	许清伟、黄银涛
通风与空调工程	许家毅	许清伟、陈宁靖
电梯安装工程	许家毅	许清伟、黄银涛、杨克志
室外工程	黄琪宗	雷文生、赵志扬、杨少强、许有志、许清伟

注：建设、监理、勘察、设计、施工单位的专业人员均必须参加相应的验收专业组，外聘专家应注明职务、职称。

二、验收组织程序

(一)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二) 施工单位介绍施工情况

(三) 监理单位介绍监理情况

(四) 各验收专业组核查质保资料、并到现场检查

(五) 各验收专业组总结发言，对各专业工程是否合格做出明确结论，建设单位做好记录

(六) 验收领导层根据各专业组验收情况，做出验收是否合格的明确结论

(七) 其他单位发言

工程质量评定

表 3

分部工程名称	评定等级	质量保证资料评定	观感质量评定
地基与基础	合格	共核查 44 项, 其中符合要求 44 项, 经鉴定符合要求 项 结论: 齐全有效	应得 100 分 实得 95 分 得分率 95 %
主体结构	合格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屋面	合格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合格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建筑电气	合格		
智能建筑			
建筑节能	合格		
电梯	合格		

单位工程评定等级

单位工程评定等级 合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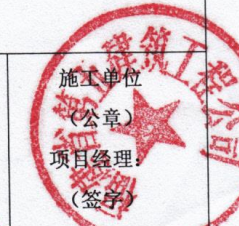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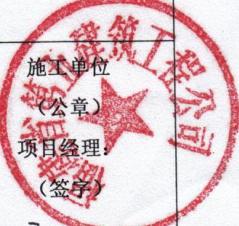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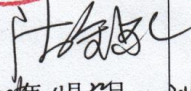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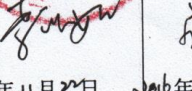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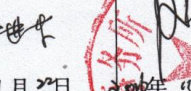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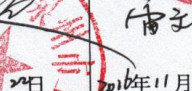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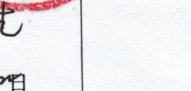
执行标准情况	建筑工程	符合《建筑工程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
	给排水、燃气工程	符合《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42-2000
	电气、智能化工程	符合《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303-2012
	通风、空调工程	符合《通风与空调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43-2002
	电梯工程	符合《电梯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310-2002

续表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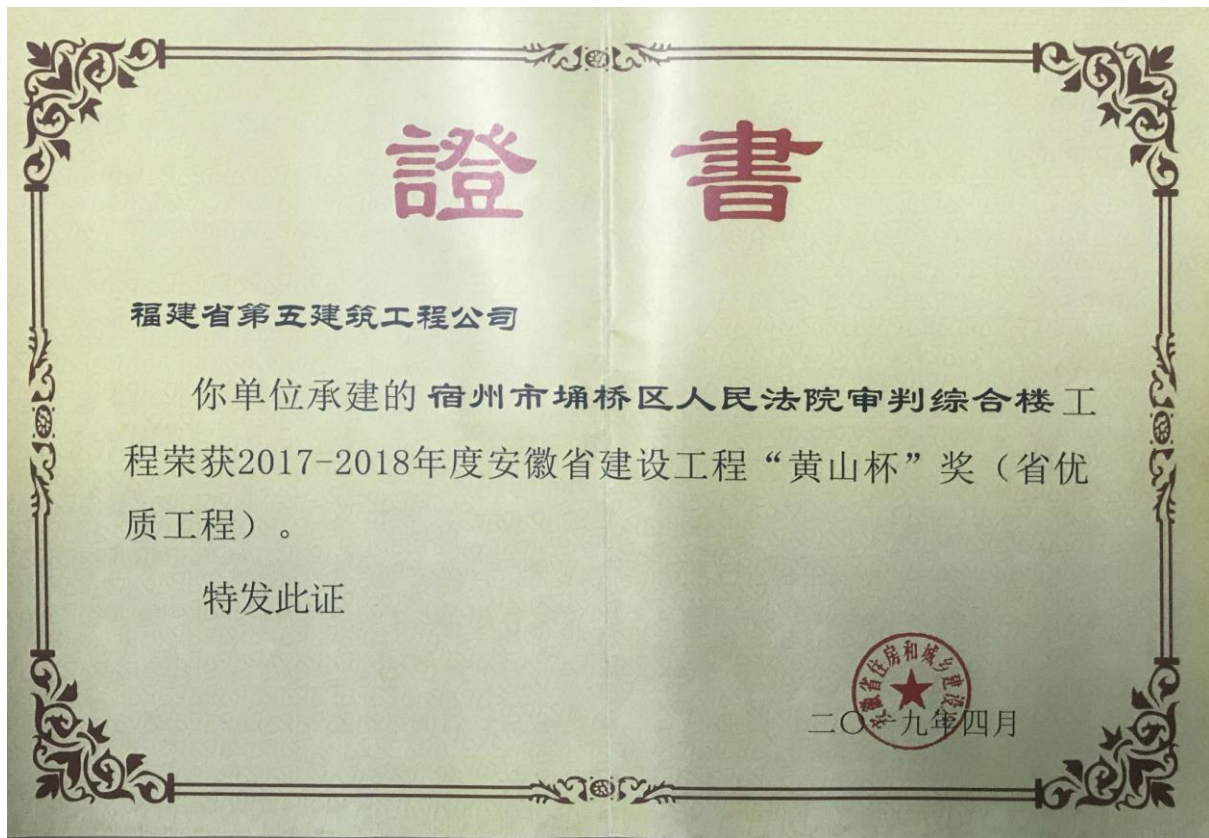
验收机构意见	建设单位	符合设计及合同要求, 同意验收。
	勘察单位	同意验收
	设计单位	同意验收
	施工单位	符合图纸设计及国家规范要求, 同意验收
	监理单位	同意验收

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已按合同约定内容、图纸设计要求施工完成, 单位工程质量评定合格, 内业资料齐全、有效, 同意验收交付使用。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签字)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经理: (签字)
 2016年11月22日	 2016年11月22日	 2016年11月22日	 2016年11月22日	 2016年11月22日

6.8 宿州市埇桥区人民法院审判综合楼



副本

GF—1999—0201

编号: _____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桐城法院审判综合楼

工程地点: 桐城城南办事处对淮河路南侧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

安徽省建设厅
监制部门: 安徽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安徽省工商局
合同文本
监制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宿州市埇桥区人民法院

承包人(全称): 福建省第九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埇桥区人民法院审判综合楼

工程地点: 埇桥新城东办事处八里村洪河路南侧

工程内容: 本工程施工图内容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宿发改投资[2011]37号

资金来源：专项资金、地方配套、自筹资金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详见招标文件中招标内容。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2013年3月1日

竣工日期：2014年3月1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60 天。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合同价款

金额(大写)：伍仟伍佰叁拾叁万捌仟贰佰肆拾柒元 (人民币)

¥：55338247.00 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 本合同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投标书及其附件
4. 本合同专用条款
5. 本合同通用条款
6.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7. 图纸
8. 工程量清单
9. 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七、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分

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

八、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九、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十、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13 年 3 月 1 日

合同订立地点：宿州市埇桥区人民法院

本合同双方约定 签字、盖章 后生效。

发 包 人：(公章)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沈敏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承 包 人：(公章)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徐英雅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工商行政管理部门鉴证：

(鉴 证 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登记备案：

(印 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编号:34130214051901J01

By A

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竣工验收备案表

安徽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监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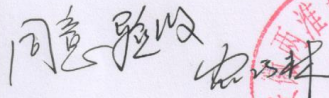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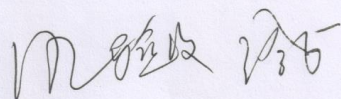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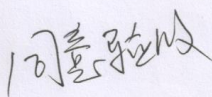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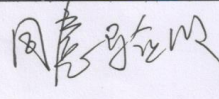
竣工备案表分为表一和表二，两表同时装订并且编号一致视为有效。

编号:34130214051901J01

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竣工验收备案表（一）

建设单位名称	宿州市埇桥区人民法院
工程名称	宿州市埇桥区人民法院审判综合楼A楼
工程地点	城东循环园，洪河路南侧
建筑面积(m ²)	17300
结构类型	框架
工程类别	公共建筑
开工日期	2013年06月18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15年10月10日
施工许可证号	34130214051901S01
施工图审查意见	合格
勘察单位名称	安徽两淮地质基础工程公司
	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乙级
设计单位名称	江苏九鼎环球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设计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施工单位名称	福建省第五建筑工程公司
	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
监理单位名称	宿州市峙恒建设监理事务所
	工程监理专业资质房屋建筑工程甲级
工程质量监督 机构名称	宿州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编号:34130214051901J01

竣工验收意见	勘察单位意见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15年10月10日
	设计单位意见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15年10月10日
	施工单位意见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15年10月10日
	监理单位意见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15年10月10日
	建设单位意见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15年10月10日

工程
竣工
验收
备案
文件
目录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 2、工程施工许可证;
- 3、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 4、单位工程质量综合验收文件;
- 5、市政基础设施的有关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
- 6、规划、公安、消防、环保等部门出具的认可文件或者准许使用文件;
- 7、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质量保修书;
- 8、商品住宅的《住宅质量保证书》和《住宅使用说明书》;
- 9、法规、规章规定必须提供的其他文件。



编号:34130214051901J01

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竣工验收备案表(二)

备案
意见

该工程的竣工验收备案文件已收讫,文件齐全。



2016年12月12日

备案机关负责人

备案经手人

王红艳

备案机关处理意见:

材料基本齐全,同意备案。建设工程经竣工验收交付使用后,所出现的一切质量问题均由建设单位全面负责处理,并按有关法规依法追究质量责任单位的质量责任和经济赔偿。相关责任单位严格执行《安徽省住宅工程质量回访保修和投诉受理办法》。



2016年12月12日



编号:3413001510100101-JX-001

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竣工验收备案表

开工日期 2015年10月22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15年10月10日

施工许可证号 34130214051901501

施工质量验收意见 合格

勘察单位名称 安徽南坤地质基础工程公司

勘察单位等级 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乙级

设计单位名称 江苏九鼎环境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等级 工程设计建筑行业甲级

施工单位 安徽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监制

竣工备案表分为表一和表二，两表同时装订并且编号一致视为有效。

监理单位名称 工程监理单位安徽房屋建筑工程甲级

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名称 宿州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编号:3413001510100101-JX-001

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竣工验收备案表（一）

建设单位名称	宿州市埇桥区人民法院
工程名称	宿州市埇桥区人民法院审判综合楼B楼
工程地点	城东循环园，洪河路南侧
建筑面积(m ²)	14952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工程类别	公共建筑
开工日期	2013年06月22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15年10月10日
施工许可证号	34130214051901S01
施工图审查意见	合格
勘察单位名称	安徽两淮地质基础工程公司
	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乙级
设计单位名称	江苏九鼎环球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设计建筑行业甲级
施工单位名称	福建省第五建筑工程公司
	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
监理单位名称	宿州市峙恒建设监理事务所
	工程监理专业资质房屋建筑工程甲级
工程质量监督 机构名称	宿州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竣工验收意见	勘察单位意见	单位(项目)负责人: 同意验收 沈林 (公章) 2015年10月10日
	设计单位意见	单位(项目)负责人: 同意验收 沈林 (公章) 2015年10月10日
	施工单位意见	单位(项目)负责人: 同意验收 王少明 (公章) 2015年10月10日
	监理单位意见	单位(项目)负责人: 同意验收 沈林 (公章) 2015年10月10日
	建设单位意见	单位(项目)负责人: 同意验收 沈林 (公章) 2015年10月10日

编号:3413001510100101-JX-001

工程
竣工
验收
备案
文件
目录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 2、工程施工许可证;
- 3、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 4、单位工程质量综合验收文件;
- 5、市政基础设施的有关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
- 6、规划、公安、消防、环保等部门出具的认可文件或者准许使用文件;
- 7、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质量保修书;
- 8、商品住宅的《住宅质量保证书》和《住宅使用说明书》;
- 9、法规、规章规定必须提供的其他文件。

(公章)

2016年12月12日

备案经手人

王红艳

(公章)

2016年12月12日



编号:3413001510100101-JX-001

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竣工验收备案表(二)

备案 意见	该工程的竣工验收备案文件已收讫,文件齐全。 (公章) 备案专用章 2016年12月12日		
备案机关负责人		备案经手人	王红艳
备案机关处理意见: 材料基本齐全,同意备案。建设工程经竣工验收交付使用后,所出现的一切质量问题均由建设单位全面负责处理,并按有关法规依法追究质量责任单位的质量责任和经济赔偿。相关责任单位严格执行《安徽省住宅工程质量回访保修和投诉受理办法》。 (公章) 备案专用章 2016年12月12日			

6.9 火炬电子超级电容器项目



**火炬电子超级电容器项目
施工总承包（施工）合同**

发包人（全称）： 福建火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 4 月 15 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福建火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火炬电子超级电容器项目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火炬电子超级电容器项目。

2. 工程地点：泉州市鲤城区常泰街道锦田社区。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闽发改备[2021]C010022号。

4. 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5. 工程内容：火炬电子超级电容器项目，总建筑面积 110382.88 m²，其中厂房 A 栋建筑面积 36159.29 m²，厂房 B 栋建筑面积 37933.90 m²，检测车间建筑面积 923.42 m²，维修车间建筑面积 923.54 m²，宿舍建筑面积 16322.67 m²，员工活动中心建筑面积 2512.86 m²，地下室建筑面积 15607.20 m²。主要建设内容为桩基工程、基坑支护及土方工程、建筑工程、安装工程、消防工程、人防工程及室外工程等。具体详见图纸及招标工程量清单。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 1）。

6. 工程承包范围：

施工图纸所有内容，具体详见施工图纸、有关设计更改通知、答疑纪要、工程量清单及编制说明。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2 年 4 月 22 日；实际以监理单位下达正式开工令时间为开工日期。

计划竣工日期：2024 年 4 月 21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730 日历天。其中节点工期：

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现行《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规定的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叁亿贰仟肆佰万元（¥324000000.00元）；未税金额为：人民币（大写）贰亿玖仟柒佰贰拾肆万柒仟柒佰零陆元肆角贰分（¥297247706.42元），税率9%增值税专用发票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陆佰柒拾肆万玖仟玖拾玖元（¥6740999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总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阮楚。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通用合同条款；
- （5）技术标准和要求；
- （6）图纸；
-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2022年4月15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泉州市鲤城区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盖章或签字之日起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拾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陆份，承包人执陆份。

发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3500001562023628

地址： 泉州市鲤城区江南高新技术电子信息
园区紫华路4号

邮政编码：

电话： 0595-22485280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泉州分行

账号： 595900101110901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350500156100411E

地址： 泉州市新华北路32号

邮政编码：

电话： 0595-22386492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

账号： 3500 1652 4900 5000 9069



附件 1

福建省建筑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制

填 表 说 明

- 1、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 2、竣工验收报告一式四份，一律用钢笔书写，字迹要清晰工整。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建设档案部门、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各存一份。
- 3、报告内容必须真实可靠，如发现虚假情况，不予备案。
- 4、报告须经建设、勘察、设计、施工、工程监理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方为有效。
- 5、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应附下列复印件：
 - (1) 施工许可证；
 - (2) 工程勘察成果及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批准书；
 - (3) 施工单位的工程竣工报告；
 监理单位的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勘察、设计单位的质量检查报告；
 - (4) 规划等部门出具的认可文件或准许使用文件；
 - (5) 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质量保修书。

竣工项目审查

表 1

工程名称	火炬电子超级电容器项目	工程地址	福建省泉州市鲤城区常泰街道锦田社区		
建设单位	福建火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形式	框架、剪力墙结构		
勘察单位	福建岩土工程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层数	2~13 层	幢数	6
设计单位	厦门上城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福建省机电沿海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工程规模	110348.26 m²，其中地下室 15607.2 m²、厂房 A 栋 36159.29 m²、宿舍楼 16322.67 m²、员工活动中心 2512.86 m²、厂房 B 栋 37933.9 m²、检测车间 923.42 m²、维修车间 923.54 m²		
监理单位	福建中建恒源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2 年 4 月 22 日		
施工单位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4 年 4 月) 日		
施工许可证号	3505022108250101-SX-001	总造价	32400 万元		
审查项目及内容					
一、完成设计项目情况 1、基础、主体、室内外装饰工程、防水工程 2、给排水工程、燃气工程、消防工程 3、建筑电气安装工程 4、通风与空调工程 5、电梯、电扶梯安装工程 6、室外工程		1、已按设计项目完成建筑工程； 2、已按设计项目完成给排水工程、消防工程； 3、已按设计项目完成电气安装工程； 4、已按设计项目完成通风与空调工程； 5、/ 6、已按设计项目完成室外工程。			
二、完成合同约定情况 1、总包合同约定 2、分包合同约定 3、专业承包合同约定		1、完成总包合同约定内容。 2、/ 3、/			
三、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 1、建设前期、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等技术档案 2、监理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3、施工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各项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基本齐全有效。			

续表 1

四、进场试验报告 1、主要建筑材料 2、建筑构配件 3、设备 4、工程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	建筑主要材料、构配件质量合格，符合要求；材料物理和化学性能检验合格；工程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符合要求。
五、质量评价文件 1、勘察单位质量检查报告 2、设计单位质量检查报告 3、施工单位竣工报告 4、监理单位质量评估报告	设计、监理、施工等单位出具的质量文件真实可靠。
六、工程质量保修书 1、总、分包单位 2、专业承包单位	总包单位按规范文本出具工程质量保修书并符合有关规范。
七、建设单位是否已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	建设单位已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
八、住宅工程是否已进行分户验收并验收合格，建设单位是否已按户出具《住宅工程质量分户验收表》	/
九、建设主管部门及工程质量监督机构责令整改的问题是否全部整改完毕	已按建设主管部门及工程质量监督机构责令整改的问题全部整改完毕。
审 查 结 论： 经审查，本项目已完成设计项目及合同约定内容，施工技术、管理资料齐全；进场材料试验报告齐全；质量评价文件齐全；工程质量保修书完整。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工程负责人：杨竹波 2024 年 4 月 1 日	

竣工验收组织实施情况

一、验收机构

(一) 领导层

表 2

主任	杨灿波
副主任	张明聪
成员	阮楚、康金春、陈为东、张玉林、胡振烽

(二) 专业组

验收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陈为东	廖彩聘、侯晓斌、陈振辉
给排水工程	曾繁亮	彭娟华、刘钰金、潘振祥
建筑电气工程	黄志坚	陈朝煜、刘钰金、潘振祥
通风与空调工程	林群	刘永明、林剑瑜
电梯安装工程	/	/
室外工程	张玉林	胡振烽、庄灿辉、周家建

注：建设、监理、勘察、设计、施工单位的专业人员均必须参加相应的验收专业组，外聘专家应注明职务、职称。

二、验收组织程序

(一)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二) 施工单位介绍施工情况

(三) 监理单位介绍监理情况

(四) 各验收专业组核查质保资料、并到现场检查

(五) 各验收专业组总结发言，对各专业工程是否合格做出明确结论，建设单位做好记录

(六) 验收领导层根据各专业组验收情况，做出验收是否合格的明确结论

(七) 其他单位发言

工程质量评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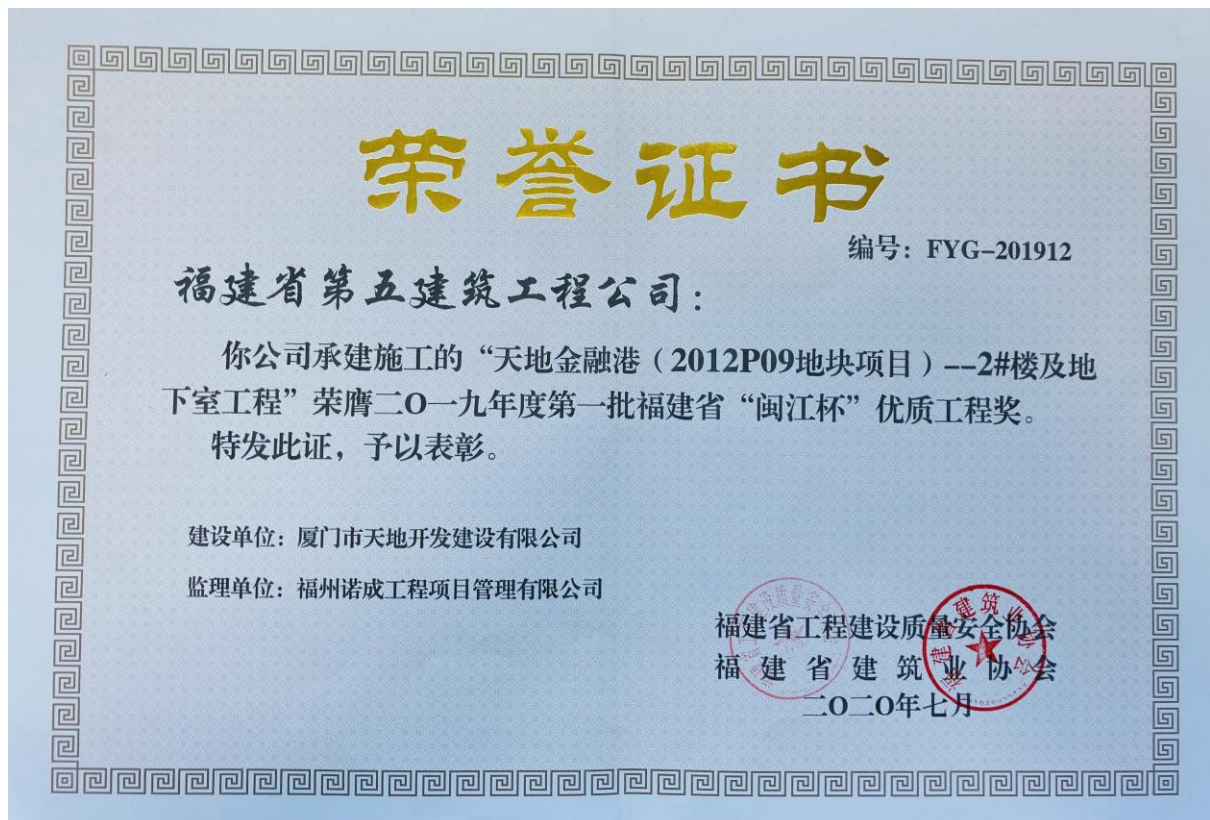
表 3

分部工程名称	评定等级	质量保证资料评定	观感质量评定	
地基与基础	合格	共核查 33 项， 其中符合要求 33 项， 结论： 经检查，质量控制资料 齐全有效。	应得 100 分 实得 96 分 得分率 96 % 经检查， 观感质量好。	
主体结构	合格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屋面	合格			
建筑给水排水	合格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建筑电气	合格			
智能建筑	合格			
建筑节能	合格			
电梯	/			
单位工程评定等级 经综合评定，本单位工程质量等级优良。 (公章) 建设单位负责人: 2024 年 4 月 1 日				
执 行 标 准 情 况	建筑工程	按国家现行施工质量验收规范施工		
	给排水、燃气工程	按国家现行施工质量验收规范施工		
	电气、智能化工程	按国家现行施工质量验收规范施工		
	通风、空调工程	按国家现行施工质量验收规范施工		
	电梯工程	按国家现行施工质量验收规范施工		

续表 3

验收机构意见	建设单位	张永合格		
	勘察单位	根据沉降观测结果, 满足设计要求, 同意验收		
	设计单位	张永合格		
	施工单位	张永合格		
	监理单位	张永合格		
竣工验收结论: 经检查, 本单位工程的质保资料, 建筑功能检验、建筑实体的观感质量及执行规范均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4月1日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4月1日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4月1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4年4月1日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经理: 2024年4月1日				

6.10 天地金融港(2012P09 地块项目)--2#楼及地下室工程



副本

天地金融港（2012P09 地块项目）主体工程

建设工程
施工合同

发包人（全称）：厦门市天地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福建省第五建筑工程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厦门市天地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福建省第五建筑工程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天地金融港（2012P09 地块项目）主体工程

工程地点：厦门市湖里区 06-11 两岸金融中心片区仙岳路与环岛干道交叉口西南侧地块（A4-1）

工程内容：总建筑面积为 82849.61 m²（其中地下室建筑面积 28656.61 m²；1#楼建筑面积 6297.85 m²；2#楼建筑面积 43757.75 m²；3#楼建筑面积 4137.41 m²）；1 号楼：共 3 层、地建筑高度 20 米；2 号楼：共 25 层、建筑高度 128 米；3 号楼：共 3 层、建筑高度 13 米。1#、3#为框架结构，2#楼为框剪结构。建筑幕墙石材总面积：27786 m²，玻璃总面积：17616 m²。

资金来源：自筹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发包人提供的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所包含的全部内容。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 以开工报告批准日为实际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实际开工后 679 天为竣工日期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679 天。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等级应达到厦门市合格工程要求。

五、合同价款：

金额（大写）： 贰亿壹仟柒佰伍拾捌万肆仟陆佰元整 （人民币）。

¥： 217584600 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 1、本合同协议书及补充条款
- 2、投标书及其附件
- 3、本合同专用条款
- 4、本合同通用条款
- 5、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6、全套施工图纸
- 7、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双方来往的邮件及信件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七、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八、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九、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 2014 年 9 月 29 日

合同订立地点： 厦门市湖里区

本合同双方约定 自合同签订之日 后生效。



发包人：(公章)

住所： 厦门江头台湾街

天地花园C栋9层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电话: 0592- 5524049

传真: 0592-5524052

开户银行:

账号:

邮政编码:



承包人：(公章)

住所： 泉州市新华北路32号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电话: 0592-5711285

传真: 0592-5711385

开户银行:

账号:

邮政编码:

蔡力

厦 门 市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厦门市建设与管理局印制

填 报 说 明

- 1、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 2、竣工验收报告一式六份，一律用钢笔书写，字迹要清晰工整。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城建档案管理部门、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质量监督机构各一份。
- 3、报告内容必须真实可靠，如发现虚假情况，不予备案。
- 4、报告须建设、设计、施工、工程监理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方有效。

竣工项目审查

表 1

工程名称	天地合康苑(201409地块)附属工程	工程地址	江山路与环南大道交叉口	
建设单位	厦门天地合康置业有限公司	结构形式	框剪/核心筒	
勘察单位	福建省岩土工程勘察有限公司	层数	地下3层 地上5-25层	栋数 3
设计单位	北京中合现代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规模	82730.885m ² (其中地下室28155.845m ²)	
监理单位	福州诺成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16 年 1 月 1 日	
施工单位	福建省省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17 年 7 月 27 日	
施工许可证号	350206201610270101	总造价	21758.46 万元	
审查项目及内容		审查情况		
一、完成设计项目情况 地基与基础工程 主体工程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建筑屋面工程 给排水、燃气工程 建筑电气安装工程 智能建筑工程 通风与空调工程 电梯工程 室外建筑环境工程 室外安装工程		已按设计文件要求完成所含的分部工程， 符合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和设计要求。		
二、完成合同约定情况 总包合同约定 分包合同约定 专业承包合同约定		已完成合同约定的全部施工内容。		
三、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 建设前期、施工图设计审查等技术档案 监理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施工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符合 DBJ-13-56-2006 规程要求。		

竣工验收组织实施情况

一、验收机构

1、领导层

主 任	薛寿飞
副主任	张朋芳 邢剑昭 吕永忠 秦国芳
成 员	陈恩顺 李明 吕群东 韩少刚 傅炳坤

2、各专业组

验收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陈恩顺	李明 吕群东 韩少刚 傅炳坤 黄群浩
给排水、燃气工程	魏静书	阮建 魏伟峰
建筑电气安装	魏静书	任成吉
智能建筑	魏静书	黄世民 周明忠 魏礼盛
通风与空调工程	魏静书	肖启名
电梯、起重机械工程	魏静书	蒋仁峰

注：建设、监理、设计、施工单位的专业人员均必须参加相应的验收专业组、主任为建设单位法定代表人，副主任为监理、设计、施工单位法定代表人。

二、验收组织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施工单位介绍施工情况
- 3、监理单位介绍监理情况
- 4、各验收专业组核查质量控制资料、并到现场检查
- 5、各验收专业组总结发言，建设单位做好记录

续表 1

四、进场试验报告 主要建筑材料 构配件 设备	具备进场试验报告。
五、质量合格文件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具备质量合格文件。
六、工程质量保修书 总分包单位 专业承包	具备工程质量保修书。
审查结论 本工程按照设计合同完成技术档案、施工管理资料、材料进场试验报告、质量合格文件及工程保修书经审查符合要求。 建设单位法定代表人：   2017年 7月27 日	

工程质量验收结论

表 2

分部工程名称	质量等级		质量控制 资料核查	安全和重要使 用功能核查及 抽查结果	观感质量 验收
	国家 标准	企业 标准			
地基与基础工程	合格	合格	共 48 项, 经审查符合要 求 48 项, 经 核定符合规 要求 48 项。	共核查 27 项, 符合要求 27 项, 共抽查 27 项, 符合要求 27 项, 不符合要求 0 项。 经返工处理, 符 合要求 0 项。	共抽查 25 项, 符 合要求 25 项, 不符合要求 0 项。
主体结构工程	合格	合格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合格	合格			
建筑屋面工程	合格	合格			
给排水、燃气工程	合格	合格			
建筑电气安装工程	合格	合格			
智能建筑工程	合格	合格			
通风与空调工程	合格	合格			
电梯工程	合格	合格			
室外建筑环境工程	合格	合格			
室外安装工程	合格	合格			
验收结论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好
单位工程质量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建设单位法定代表人:  2017 年 7 月 27 日					

存在问题： 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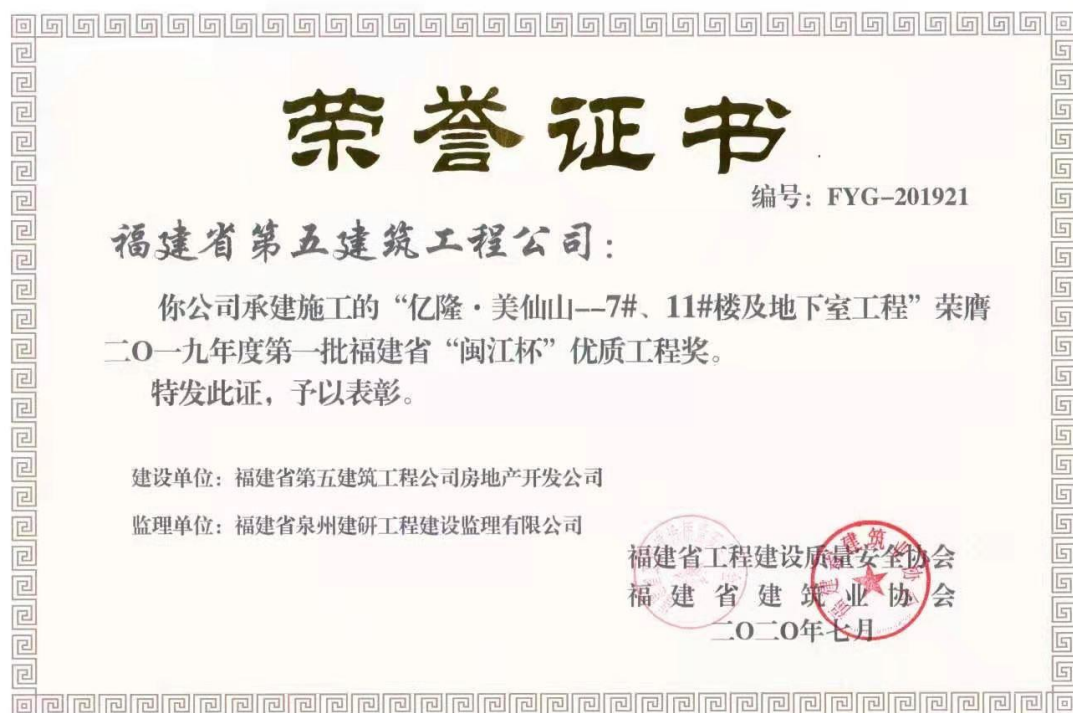
标准项目	工程内容	标准类别	标准名称	标准编号
设计执行标准	建筑工程	设计规范	民用建筑设计通则	GB50352-2005
	电气工程	设计规范	民用建筑电气设计规范	JGJ16-2008
	给排水、燃气工程	设计规范	建筑给排水设计规范	GB50015-2003
	通风、空调工程	设计规范	采暖通风与空调调节设计规范	GBJ19-87
	智能化	设计规范	智能建筑设计标准	GB50314-2006
	电梯工程	设计规范	电梯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GB50310-2002
	室外工程	设计规范	《室外工程》国家建筑标准	02J003
施工执行标准名称及编号	建筑工程	验收规范	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规范	GB50300-2013
	电气工程	验收规范	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	GB50303-2011
	给排水、燃气工程	验收规范	建筑给排水及采暖工程验收规范	GB50242-2002
	通风、空调工程	验收规范	通风与空调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GB50243-2002
	智能化	验收规范	智能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GB50339-2013
	电梯工程	验收规范	电梯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GB50310-2002
	室外工程	验收规范	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规范	GB50300-2013

竣工验收结论：

本标段设计及合同规定的内容施工完成，质量验收资料齐全符合规范要求，安全和功能检验资料及主要功能抽查结果符合要求，各分部分项工程合格，验收合格，同意竣工验收，并予以备案。

  				
  				
建设单位（签章） 法定代表人： 	设计单位（签章） 法定代表人： 	勘察单位（签章） 法定代表人： 	监理单位（签章） 法定代表人：  总监理工程师： 	施工单位（签章） 法定代表人：  技术负责人： 
2017年7月27日	2017年7月27日	2017年7月27日	2017年7月27日	2017年7月27日

6.11 亿隆·美仙山--7#、11#楼及地下室工程



4. 亿隆·美仙山

(GF—2013—02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亿隆·美仙山（2015-16 号地块）

发包人：福建省第五建筑工程公司房地产开发公司

承包人：福建省第五建筑工程公司

2016 年 1 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福建省第五建筑工程公司房地产开发公司

承包人(全称): 福建省第五建筑工程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亿隆·美仙山(2015-16号地块)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亿隆·美仙山(2015-16号地块)。

2.工程地点:泉州市丰泽区城东组团美仙路以东,海韵街南北两侧。

3.工程内容:本项目规划用地面积约72812平方米,总建筑面积264795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约216609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约48186平方米。项目建设内容包括:施工场地平整;桩基;基坑土方开挖回填;基坑支护设计、施工与监测;南、北地下室、上部1-16#楼、17#楼-幼儿园、18#楼-开闭所配电房、19-22#楼-门卫室、23-26#楼-社区服务用房、物业用房及附属构筑物、架空层(含消防通道)等建筑(含室外排水沟、台阶等与室外工程衔接部分);安装工程施工图纸所涵盖的全部施工内容(图纸特别注明或有协议约定的除外,具体建设范围见附件1,其中不明确部分另行补充协议约定)。

承包人应进行前期供水、供电、消防、人防、通信网络、有线电视、电梯、智能化系统等专业工程的孔洞、管、盒预埋工作,直至发包人确定施工队伍止。

室外道路、地下管网、绿化景观、供水、供电、消防(含消火栓、喷淋系统、报警等)、人防、通信网络、有线电视、电梯、智能化系统等暂不计入,另行约定。

《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详见附件2)。

二、合同工期

1、工期:20个月(600日历天)。

2、开工时间:2016年3月1日即为实际开工日期,工期自实际开工日期起算。

3、竣工时间:_____

3.1 按福建省房屋建筑工程竣工验收报告时间为准；

3.2 工程竣工备案手续在工程竣工验收后 60 天内完成。

4、承、发包双方根据本工程实际情况，双方商定形象进度节点完成时间如下：

单项工程	时间节点	备 注
桩基工程、土方开挖及边坡支护	发包人提供场地现状，于 2016 年 3 月 15 日提供桩基施工图。场地平整工程、桩基和土方开挖及边坡支护于 2016 年 5 月 31 日完成	90 日历天
地下室	地下室主体结构 2016 年 8 月 31 日完成	90 日历天
主体结构	主体结构在主体部分地下室结构施工 50 个日历天，后（即 2016 年 7 月 21 日）开始施工，全部主体工程每月按不少于 6 层的进度计划安排，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完成全部主体结构封顶	2016 年 7 月 21 日开始计起 165 日历天
装饰工程	2017 年 8 月 31 日完成	240 日历天
竣工验收	2017 年 10 月 25 日完成	55 日历天

备注：地下室全部项目于主体结构封顶后两个月内完成。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及其他相关规范合格标准，南、北地块确保各 3 栋通过泉州市优质（刺桐杯）工程，各 1 栋通过福建省优质（闽江杯）工程，其他栋号外墙、公共部分装修、地下室分部分项工程质量评定达到优良等级。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暂定价：人民币(大写)：肆亿伍仟万元 (¥45000 万元)；

2. 合同价格形式：总价合同（总价按甲乙双方核对确定造价为准），

工程优惠率：15%。

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暂估）：大写 壹仟零捌拾伍万元（¥:1085 万元）。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庄寿疆。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补充协议、设计变更、现场签证等；
- (2)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3)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4)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5) 通用合同条款；
- (6) 技术标准和要求；
- (7) 图纸；
- (8)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16 年 3 月 24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泉州市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签订之日起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壹拾贰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陆 份，承包人执 陆 份。

发包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承包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组织机构代码：15610041-1

地 址：泉州市鲤城区新华南路 29 号新华综合楼一楼

地 址：泉州市新华北路 32 号

邮政编码：362000

邮政编码：362000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595-22281359

电 话：0595-22386492

传 真：0595-22185983

传 真：0595-22387792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兴业银行泉州分行

开户银行：建行泉州分行营业部

账 号：152300100100509500

账 号：35001652490050009069

福建省房屋建筑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制

填 表 说 明

- 1、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 2、竣工验收报告一式四份，一律用钢笔书写，字迹要清晰工整。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建设档案部门、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各存一份。
- 3、报告内容必须真实可靠，如发现虚假情况，不予备案。
- 4、报告须经建设、勘察、设计、施工、工程监理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方为有效。
- 5、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应附下列复印件：
 - (1) 施工许可证；
 - (2) 工程勘察成果及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批准书；
 - (3) 施工单位的工程竣工报告；
 监理单位的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勘察、设计单位的质量检查报告；
 - (4) 规划等部门出具的认可文件或准许使用文件；
 - (5) 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质量保修书。

竣工项目审查

表 1

工程名称	亿隆·兰仙山 (1-12、13、15-19#楼及地下室)	工程地址	泉州桥城组团美仙路以东,海山街与南北路西侧
建设单位	福建省建筑设计工程公司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结构形式	框架/剪力墙
勘察单位	厦门地作工程勘察院	层数	26 幢数 18
设计单位	福建省建筑设计工程公司泉州设计分公司	工程规模	计容面积: 210429.54m ² 总建筑面积: 61557.66m ²
监理单位	福建省泉州通顺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16 年 06 月 23 日
施工单位	福建省建筑设计工程公司	竣工日期	2019 年 9 月 9 日
施工许可证号	350500201611220101 (主体结构)	总造价	45000 万元
审查项目及内容		审查情况	
一、完成设计项目情况 1、基础、主体、室内外装饰工程、防水工程 2、给排水工程、燃气工程、消防工程 3、建筑电气安装工程 4、通风与空调工程 5、电梯、电扶梯安装工程 6、室外工程		按设计图要求施工各分部, 分项工程环, 经检查验收符合设计及现行施工规范要求。	
二、完成合同约定情况 1、总包合同约定 2、分包合同约定 3、专业承包合同约定		按合同施工已全部完成合同约定的工程项目, 经检查验收符合施工规范要求。	
三、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 1、建设前期、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等技术档案 2、监理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3、施工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资料齐全有效。	

续表 1

四、进场试验报告 1、主要建筑材料 2、建筑构配件 3、设备 4、工程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	主要建筑材料、构配件及主要使用功能试验报告齐全有效。
五、质量评价文件 1、勘察单位质量检查报告 2、设计单位质量检查报告 3、施工单位竣工报告 4、监理单位质量评估报告	符合要求, 评定合格。
六、工程质量保修书 1、总、分包单位 2、专业承包单位	现有相关规定已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
七、建设单位是否已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	已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
八、住宅工程是否已进行分户验收并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是否已按户出具《住宅工程质量分户验收表》	分户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已出具《住宅工程质量分户验收表》
九、建设主管部门及工程质量监督机构责令整改的问题是否全部整改完毕	已按要求全部整改完毕
审查结论: 经检查, 该工程已按图纸要求及合同约定内容施工完成, 质保资料齐全有效。  建设单位工程负责人: 2019 年 4 月 29 日	

竣工验收组织实施情况

一、验收机构

(一) 领导层

表 2

主任	吴鹏
副主任	吴建中
成员	林水通、魏玉龙、王春强

(二) 专业组

验收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柯建中	阮书强、李雅莉、张建荣、吴一峰、胡源煜
给排水、燃气工程	张志煌	张少博、江志彬、陈雅惠、吴史翰
建筑电气、智能化安装工程	张志煌	张少博、江志彬、林建、傅锦鹏
通风与空调工程	张志煌	张少博、江志彬、林建、傅锦鹏
电梯安装工程	张志煌	张少博、江志彬、林建、傅锦鹏
室外工程	柯建中	阮书强、李雅莉、张建荣、吴一峰、胡源煜

注：建设、监理、勘察、设计、施工单位的专业人员均必须参加相应的验收专业组，外聘专家应注明职务、职称。

二、验收组织程序

(一)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二) 施工单位介绍施工情况

(三) 监理单位介绍监理情况

(四) 各验收专业组核查质保资料、并到现场检查

(五) 各验收专业组总结发言，对各专业工程是否合格做出明确结论，建设单位做好记录

(六) 验收领导层根据各专业组验收情况，做出验收是否合格的明确结论

(七) 其他单位发言

工程质量评定

表 3

分部工程名称	评定等级	质量保证资料评定	观感质量评定
地基与基础	合格	共核查 44 项, 其中符合要求 44 项, 经鉴定符合要求 44 项 结论:合格	应得 100 分 实得 93.5 分 得分率 93.5 %
主体结构	合格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屋面	合格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合格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建筑电气	合格		
智能建筑	合格		
建筑节能	合格		
电梯	合格		
单位工程评定等级 该工程符合设计要求及现行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规定,质量合格。			
 建设单位负责人 2019 年 9 月 19 日			
执 行 标 准 情 况	建筑工程 给排水、燃气工程 电气、智能化工程 通风、空调工程 电梯工程	GB50300-2013《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 GB50242-2002《建筑给水排水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GB50323-2015《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GB50244-2002《建筑节能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GB50310-2002《电梯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续表 3

验收机构意见	建设单位	同意验收
	勘察单位	同意验收
	设计单位	同意验收
	施工单位	同意验收
	监理单位	同意验收

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已按合同约定及设计图纸要求完成全部施工内容,经有关部门共同验收认定该工程质量等级评定合格,同意交付使用。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2019年9月9日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2019年9月9日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2019年9月9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签字) 2019年9月9日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经理: (签字) 2019年9月9日
---	---	---	--	--

6.12 福建省泉州市第七中学江南校区--教工宿舍综合楼、初中部普通教学楼 1#、2#楼、男生宿舍楼、女生宿舍楼、行政楼及地下室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泉州伍祺投资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福建省第五建筑工程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
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福建省泉州
市第七中学江南校区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福建省泉州市第七中学江南校区。

2. 工程地点: 泉州市鲤城区。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_____。

4. 资金来源：通过股权融资和债务融资获得。

5. 工程内容: 本项目用地面积 77079.82 平方米 (约 115.6 亩), 总建筑面积为 103571 平方米 (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95136 平方米, 地下建筑面积 8435 平方米); 建设普通教学楼、实验综合楼、行政楼、艺术馆、学生宿舍楼、教工宿舍楼、礼堂体育综合馆等配套设施。包括建安工程 (包括但不限于土建工程、基坑支护降水工程、人防工程、水电安装工程、消防安装工程、装修工程、室外工程、景观绿化工程及标志标线工程等); 设备安装工程 (包括但不限于电梯安装工程、空调与通风安装工程、智能化设备安装工程、发电机组安装工程); 配套工程 (包括但不限于供配电照明工程、防雷工程、给排水工程、燃气工程、广播通信网络工程) 等, 具体以施工图纸设计为准。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 工程承包范围:

施工图纸所涵盖的全部施工内容（图纸特别注明或有协议约定的除外）。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计划竣工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1095 日历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 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如现场电力电缆、池塘及图书馆占用地方等相关问题, 在 2017 年 12 月底解决且开工时间以监理单位开具的开工令为准的基础上缩短 3 个月, 力争在 2020 年 9 月完成及招生)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国家、福建省现行相关质量验收规范, 合格 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优惠 7.8% 后造价):

人民币 (大写) 贰亿伍仟柒佰万元 (暂定) (¥ 25700 万元), 该价格为增值税含税价, 最终以鲤城区政府指定职能部门出具的审核书为准。

【其中桩基工程造价人民币 (大写) 叁仟伍佰万元 (暂定) (¥ 3500 万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 (大写) 捌佰万元 (暂定) (¥ 8000000 元); 【其中桩基工程人民币 (大写) 壹佰万元 (暂定) (¥ 1000000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总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潘晓琨。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8) 2017年9月30日签定的福建省泉州市第七中学江南校区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_____泉州市鲤城区_____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十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陆份，
承包人执陆份。

发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 址：泉州市新华北路 32 号

邮政编码：362000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0595-22386492

传 真：0595-22387792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泉州市建设银行营业部

账 号：35001652490050009069

竣工项目审查
和 效 果 表

福建省房屋建筑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制

填 表 说 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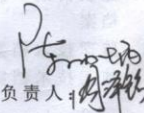
- 1、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 2、竣工验收报告一式四份，一律用钢笔书写，字迹要清晰工整。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建设档案部门、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各存一份。
- 3、报告内容必须真实可靠，如发现虚假情况，不予备案。
- 4、报告须经建设、勘察、设计、施工、工程监理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方为有效。
- 5、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应附下列复印件：
 - (1) 施工许可证；
 - (2) 工程勘察成果及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批准书；
 - (3) 施工单位的工程竣工报告；
 监理单位的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勘察、设计单位的质量检查报告；
 - (4) 规划等部门出具的认可文件或准许使用文件；
 - (5) 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质量保修书。

竣工项目审查

表 1

工程名称	福建省泉州市第七中学江南校区		工程地址	福建省泉州市鲤城区江南金龙街道高山社区	
建设单位	福建省泉州市第七中学泉州伍源投资有限公司	结构形式	框架、框剪、钢网架59.4m×40.75m		
勘察单位	福建省泉州市工程勘察院	层数	2~12	幢数	11
设计单位	中亿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规模	102207.56m ²		
监理单位	惠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18年02月07日		
施工单位	福建省第五建筑工程公司	竣工日期	2020年10月26日		
施工许可证号	350502201812480101	总造价	42185万元		
审查项目及内容			审查情况		
一、完成设计项目情况 1、基础、主体、室内外装饰工程、防水工程 2、给排水工程、燃气工程、消防工程 3、建筑电气安装工程 4、通风与空调工程 5、电梯、电扶梯安装工程 6、室外工程			1. 基础、主体、装饰工程、防水工程已完成; 2. 给排水工程、消防工程已完成; 3. 建筑电气安装工程已完成; 4. 通风与空调工程已完成。		
二、完成合同约定情况 1、总包合同约定 2、分包合同约定 3、专业承包合同约定			已完成合同约定内容		
三、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 1、建设前期、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等技术档案 2、监理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3、施工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各类档案资料齐全有效		

续表 1

四、进场试验报告	主要建筑材料、构配件
1、主要建筑材料	设备主要使用功能检验
2、建筑构配件	报告齐全有效。
3、设备	
4、工程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	
五、质量评价文件	勘察、设计、监理、施工
1、勘察单位质量检查报告	单位已出具评价文件。
2、设计单位质量检查报告	
3、施工单位竣工报告	
4、监理单位质量评估报告	
六、工程质量保修书	工程质量保修书已提供。
1、总、分包单位	
2、专业承包单位	
七、建设单位是否已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	
八、住宅工程是否已进行分户验收并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是否已按户出具《住宅工程质量分户验收表》	
九、建设主管部门及工程质量监督机构责令整改的问题是否全部整改完毕	已全部整改完毕。
审查结论： 符合设计及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内业资料齐全。 具备竣工验收条件，同意组织验收。	
建设单位工程负责人  2021年10月26日	

竣工验收组织实施情况

一、验收机构

(一) 领导层

表 2

主任	陈功炳, 周泽铭
副主任	郑明阳, 吕建星, 蔡菊芸, 林绍泰, 潘晓琨
成员	王正杰, 戴安舒, 张文海, 沈丹辉, 陈建东, 吕雅玲, 庄汉强, 陈晃明, 卢文平, 魏伟峰, 许清林, 柯鸿翔

(二) 专业组

验收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林海山, 林文润	张文海, 魏伟峰, 卢文平
给排水、燃气工程	卢智雄	许清林, 陈志林
建筑电气、智能化安装工程	杨树洋	沈丹辉, 陈泽锋
通风与空调工程	郑丽娟	陈飞来, 吴峰荣
电梯安装工程		
室外工程		

注：建设、监理、勘察、设计、施工单位的专业人员均必须参加相应的验收专业组，外聘专家应注明职务、职称。

二、验收组织程序

(一)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二) 施工单位介绍施工情况

(三) 监理单位介绍监理情况

(四) 各验收专业组核查质保资料、并到现场检查

(五) 各验收专业组总结发言，对各专业工程是否合格做出明确结论，建设单位做好记录

(六) 验收领导层根据各专业组验收情况，做出验收是否合格的明确结论

(七) 其他单位发言

工程质量评定

表 3

分部工程名称	评定等级	质量保证资料评定	观感质量评定
地基与基础	合格	共核查 45 项, 其中符合要求 45 项, 经鉴定符合要求 0 项 结论: 符合要求	应得 100 分 实得 95.6 分 得分率 95.6%
主体结构	合格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屋面	合格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合格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建筑电气	合格		
智能建筑	合格		
建筑节能	合格		
电梯			

单位工程评定等级

单位工程评定等级为合格



建设单位负责人: [Signature]
2020 年 10 月 26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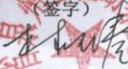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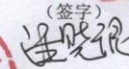
执行标准情况	建筑工程	《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
	给排水、燃气工程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42-2016
	电气、智能化工程	《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303-2015
	通风、空调工程	《通风与空调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43-2016
	电梯工程	

续表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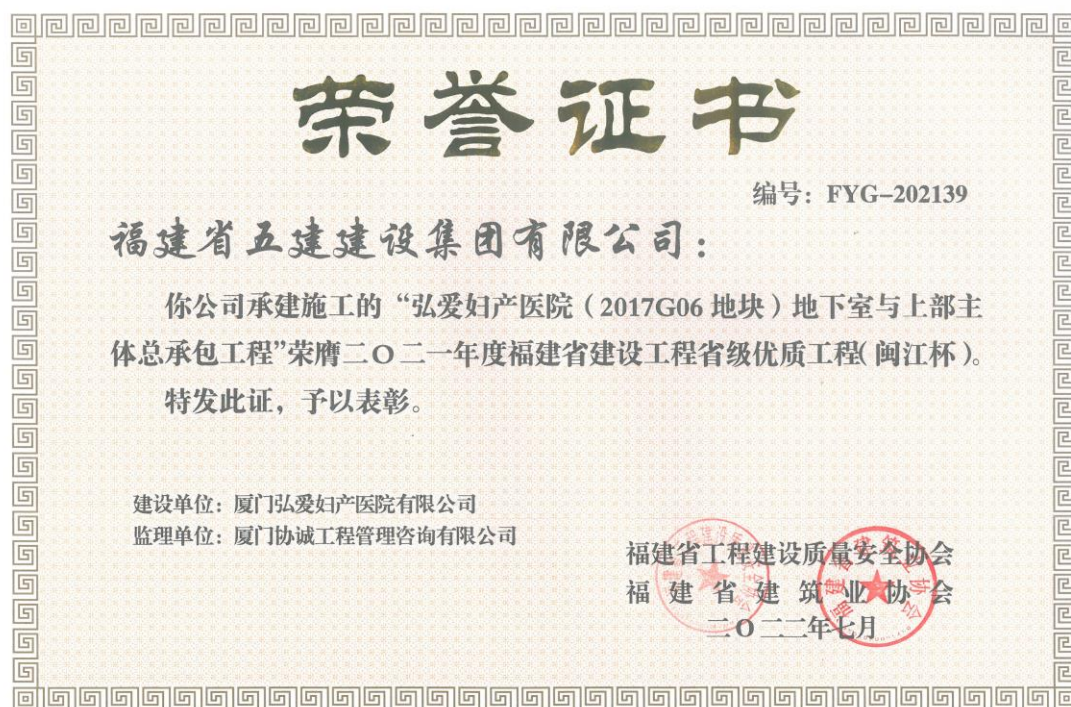
验收机构意见	建设单位	同意验收。
	勘察单位	同意验收
	设计单位	同意验收。
	施工单位	同意验收
	监理单位	同意验收。同意验收

竣工验收结论:

经各方验收,本单位工程已按合同要求完成,符合设计及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工程质量验收为合格。观感质量评定为好。质量检测资料及工程安全、观感和主要使用功能经检查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2020年10月26日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2020年10月26日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2020年10月26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签字)  2020年10月26日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经理: (签字)  2020年10月26日
--	---	---	--	--

6.13 弘爱妇产医院(2017G06 地块)地下室与上部主体总承包工程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项目名称: 弘爱妇产医院(2017G06地块)地下室与上部主体总
承包工程

编 号: XM弘爱妇产医院C1-MP-2019001

签订时间: 2019年4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厦门医鼎医疗管理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福建省第五建筑工程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下列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弘爱妇产医院(2017G06地块)地下室与上部主体总承包工程(下称“本工程”)

工程地点: 福建省厦门市湖里区金山中路北侧

工程内容: 主体总包施工内容

二、工程承包范围和承包方式

1、承包工程概况:总用地面积约 23443 m²,总建造面积 101853.82 m²,地上 10 层,檐口高度 46.8 米,地上建造面积 67761.78 m²;地下 2 层,地下建筑面积 34092.04 m²;污水处理设备间(半地下)25 m²。

2、承包范围:

①地下室及上部主体结构工程(含设备基础):包括但不限于含垫层、结构工程、建筑粗装修工程(包含铝合金门窗、幕墙、防火门、栏杆、防水、外立面装饰工程等)、人防工程、建筑屋面工程等土建工程,建筑给水、排水工程,建筑电气工程、其他弱电预埋工程等安装工程,室外综合管网工程等相关配套工程;

②建筑精装修工程;

③消防工程;

④智能化工程;

⑤通风空调工程

⑥景观绿化工程;

⑦医疗专项工程:医疗气体系统、医疗洁净工程、辐射屏蔽工程等;

具体详见施工图、工程量清单、本招标文件(含答疑)及合同条款约定,《工程承包范围及工作界面》详见合同附件 2。

三、合同工期

工期要求:本工程总工期为 605 日历天(含各节假日);

总工期为 605 日历天;同时须满足下列节点工期要求(节点工期延误视同为总工期延误),承包人须按以下各个工期节点目标的要求实施。

开工日期:为 2019 年 4 月 15 日(暂定,实际开工日期以监理开工令为准),中标人承诺承担本项目施工执照与政府职能部门等事项协调并确保工程按时开工,相应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总价内;

竣工日期:为 2020 年 12 月 10 日(竣工日期的确认条件以取得《竣工备案证明》书,并完成项目与物业移交的时间为准,如开工日期顺延或提前,则竣工日期、关键节点工期相应顺延或提前,其中关键节点完成日期要求见下表:

关键节点工期

序号	完成部位及内容	完成工期	备 注
1	临时设施完成（含临时板房、洗车台、过水槽、硬化路面、绿化、围墙修复等）	开工后 10 日历天	
2	塔吊安装完成	开工后 13 日历天	验收通过投入使用
3	钢构分包单位确定	合同签订后 30 天内	
4	总包清标完成 （招标与实施版图差）	收到实施版图纸后 60 天内	
5	裙楼区域结构达正负零	开工后 55 日历天	
6	提供精装样板间工作面	开工后 127 日历天	抹灰完成、门窗安装 完成
4	裙楼结构封顶	开工后 150 日历天	
5	塔楼结构封顶	开工后 189 日历天	
6	裙楼精装工作面移交开始	开工后 230 日历天	
7	裙楼精装工作面移交结束	开工后 280 日历天	以现场精装单位签署 工作面移交单为准
8	塔楼精装工作面移交开始	开工后 281 日历天	
9	外架拆除完成、所有精装工作面移交结束	开工后 366 日历天	以现场精装单位签署 工作面移交单为准
10	全部单体竣工验收通过（含精装）	开工后 519 日历天	
11	取得《竣工备案证明》	开工后 550 日历天	
12	竣工交付	开工后 605 日历天	

（4）**承包人应在施工组织设计的施工进度表或工期网络图中对工期节点目标要求作出响应。**承包人的投标工期若比发包人的要求工期提前或认同发包人要求工期，视为响应招标文件，并且视为承包人已在投标中考虑了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

（5）承包人的进度计划必须服从发包人根据实际情况做出的调整及安排，并根据发包人需要做出进一步深度计划；对明显预计实际进度无法满足计划要求时，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采取有效措施，例如增加人员、设备、调整班组等，以保证施工进度，承包人拒绝采取有效措施的，发包人将视工期滞后情况对承包人进行处罚；配合发包人做好本项目的进度信息管理。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市优良（鼓浪杯）

五、合同价款(即为投标总价)：

金额(大写)人民币 叁亿陆仟陆佰玖拾柒万陆仟玖佰伍拾伍元叁角贰分（¥：366976955.32 元）本合同不含税价款为人民币（大写）：叁亿叁仟叁佰陆拾壹万伍仟肆佰壹拾叁元玖角叁分（¥：333615413.93 元），增值税税额按照 10% 计算为人民币（大写）：叁仟叁佰叁拾陆万壹仟伍佰肆拾壹元叁角玖分（¥：33361541.39 元）若相关政府部门调整增值税税率的，则前述不含税价款不变，增值税税额及固定总价（含税）按照调整后的增值税税率相应调整。

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柒佰叁拾陆万陆仟壹佰捌拾陆元壹角玖分（¥：7366186.19 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1. 补充合同（协议）；
2. 本合同协议书；
3. 本合同专用条款；
4. 本合同通用条款；
5. 中标通知书（如有）；
6. 招标文件及其附件（含招标答疑文件）；
7. 投标澄清、投标文件及其附件；
8.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9. 图纸；
10. 工程量清单；
11. 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七、本协议书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九、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十、本合同附件为本合同内容不可分割的部分且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一、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19 年 4 月 2 日

合同订立地点：厦门市思明区环岛东路 1699 号建发国际大厦 34 层

本合同双方约定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二、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贰份（在封面上注明正本二字，文本加盖骑缝章），双方各执壹份（在封面上注明正本二字，文本加盖骑缝章）；副本叁份，发包人肆份，承包人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承包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福建省房屋建筑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制

填 表 说 明

- 1、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 2、竣工验收报告一式四份，一律用钢笔书写，字迹要清晰工整。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建设档案部门、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各存一份。
- 3、报告内容必须真实可靠，如发现虚假情况，不予备案。
- 4、报告须经建设、勘察、设计、施工、工程监理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方为有效。
- 5、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应附下列复印件：
 - (1) 施工许可证；
 - (2) 工程勘察成果及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批准书；
 - (3) 施工单位的工程竣工报告；
 监理单位的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勘察、设计单位的质量检查报告；
 - (4) 规划等部门出具的认可文件或准许使用文件；
 - (5) 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质量保修书。

竣工项目审查

表 1

工程名称	弘爱妇产医院（2017G06 地块）	工程地址	厦门市湖里区金山路 中路北侧		
建设单位	厦门弘爱妇产医院有限公司	结构形式	框架—剪力墙		
勘察单位	中国有色金属长沙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层 数	10	幢数	1
设计单位	林产工业规划设计院、上海康业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中国京冶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工程规模	94036.84m ² （600 张床位）		
监理单位	厦门协诚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18 年 8 月 17 日		
施工单位	上海亚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华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1 年 7 月 14 日		
施工许可证号	350200201808170101 350200201812050201 350200201904180101 350200202005290201	总 造 价	66000 万元		
审查项目及内容		审查情况			
一、完成设计项目情况 1、基础、主体、室内外装饰工程、防水工程 2、给排水工程、燃气工程、消防工程 3、建筑电气安装工程 4、通风与空调工程 5、电梯、电扶梯安装工程 6、室外工程		已完成所有设计项目			
二、完成合同约定情况 1、总包合同约定 2、分包合同约定 3、专业承包合同约定		已完成所有合同约定			
三、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 1、建设前期、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等技术档案 2、监理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3、施工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齐全、有效			

续表 1

四、进场试验报告 1、主要建筑材料 2、建筑构配件 3、设备 4、工程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	进场试验报告及工程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齐全、有效
五、质量评价文件 1、勘察单位质量检查报告 2、设计单位质量检查报告 3、施工单位竣工报告 4、监理单位质量评估报告	各单位均出具质量评价合格文件
六、工程质量保修书 1、总、分包单位 2、专业承包单位	已签署质量保修书
七、建设单位是否已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	已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
八、住宅工程是否已进行分户验收并验收合格，建设单位是否已按户出具《住宅工程质量分户验收表》	/
九、建设主管部门及工程质量监督机构责令整改的问题是否全部整改完毕	已全部整改完毕
审查结论： 本工程根据国家和建设主管部门的批文，遵照建设工程的程序进行勘察、设计、施工、监理。承包商按照设计文件、验收规范和合同约定完成施工任务。经审查内业资料基本齐全，符合要求。 建设单位工程负责人：  2021年7月14日	

竣工验收组织实施情况

一、验收机构

(一) 领导层

表 2

主任	游兴泉
副主任	廖从荣、王波、周岩、孙自翔、陈刚、杨亚军、周健、蔡自力
成员	左建伟、李东虎、刘培美、张栋材、马德强、黄永兵、徐立新、王卫平、陈体全、苏文艺

(二) 专业组

验收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李东虎	郭汉超、吕高雄、王国铨、吴森得、张提、何发财、苏文艺、王伟杰、张诗扬、张佳鹏
给排水、燃气工程	刘徽	张伯铭、刘用正、许小云
建筑电气、智能化安装工程	曾雍熙	林得文、蔡志俊、林永灿
通风与空调工程	刘徽	刘喜开、刘用正、许小云
电梯安装工程	曾雍熙	林得文、蔡志俊、林永灿
室外工程	李东虎	郭汉超、王国铨、吴森得、张佳鹏

注：建设、监理、勘察、设计、施工单位的专业人员均必须参加相应的验收专业组，外聘专家应注明职务、职称。

二、验收组织程序

(一)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二) 施工单位介绍施工情况

(三) 监理单位介绍监理情况

(四) 各验收专业组核查质保资料、并到现场检查

(五) 各验收专业组总结发言，对各专业工程是否合格做出明确结论，建设单位做好记录

(六) 验收领导层根据各专业组验收情况，做出验收是否合格的明确结论

(七) 其他单位发言

工程质量评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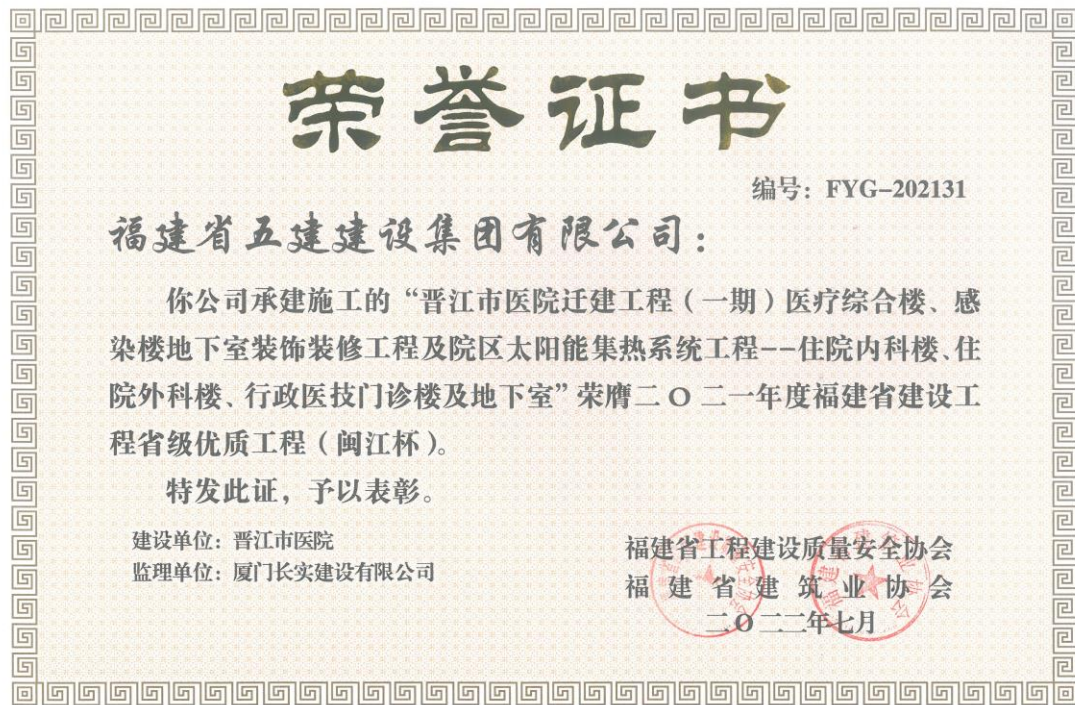
表 3

分部工程名称	评定等级	质量保证资料评定 共核查 48 项， 其中符合要求 48 项， 经鉴定符合要求 / 项 结论：合 格	观感质量评定 应得 / 分 实得 / 分 得分率 / % 结论：好
地基与基础	合格		
主体结构	合格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屋面	合格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合格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建筑电气	合格		
智能建筑	合格		
建筑节能	合格		
电梯	合格		
单位工程评定等级 合 格			
 (公章) 建设单位负责人: _____ 2021 年 7 月 14 日			
执 行 标 准 情 况	建筑工程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规范》GB50210-2001	
	给排水、燃气工程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42-2002	
	电气、智能化工程	《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303-2002	
	通风、空调工程	《通风与空调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43-2016	
	电梯工程	《电梯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310-2002	

续表 3

验收 机构 意见	建设单位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勘察单位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设计单位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施工单位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监理单位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已按合同约定、设计文件及有关施工和验收规范完成工程实体，工程共有 10 个分部，经评定均为合格，工程质量等级评定为合格。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签字)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经理: (签字)	
2021年7月14日	2021年7月14日	2021年7月14日	2021年7月14日	2021年7月14日	

6.14 晋江市医院迁建工程(一期)医疗综合楼、感染楼地下室装饰装修工程及院区太阳能集热系统工程--住院内科楼、住院外科楼、行政医技门诊楼及地下室



(GF—2013—02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晋江市医院迁建工程（一期）医疗综合楼工程、感染楼

地下室装饰装修工程及院区太阳能集热系统工程

发 包 人：福建晋融投资有限公司

承 包 人：福建省第五建筑工程公司

日 期：2017年8月

住 房 和 城 乡 建 设 部 制 定
国 家 工 商 行 政 管 理 总 局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福建晋融投资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福建省第五建筑工程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晋江市医院迁建工程(一期)医疗综合楼工程、感染楼地下室装饰装修工程及院区太阳能集热系统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晋江市医院迁建工程(一期)医疗综合楼工程、感染楼地下室装饰装修工程及院区太阳能集热系统工程。

2. 工程地点: 晋江市世纪大道与晋光路交叉区域地块。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晋经发[2011]99号。

4. 资金来源: 财政拨款。

5. 工程内容: 建设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医疗综合楼工程(含地下室及主体结构工程、装修工程、幕墙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暖通工程等)、污物转运中心及门卫、调度房、标识牌工程、感染楼地下室装饰装修工程及院区太阳能集热系统工程等,具体详见发包人提供的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 工程承包范围:

晋江市医院迁建工程(一期)医疗综合楼工程、感染楼地下室装饰装修工程及院区太阳能集热系统工程,总建筑面积约154821.52平方米,单体建筑最高层数为12层,单体建筑最高建筑高度为53.30米,单跨最大跨度为12米,单体建筑最大建筑面积为61380.33平方米。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17年9月5日。(以监理签发的开工令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2019年6月25日。(以竣工验收报告的日期为准)

工期总日历天数: 659日历天,其中各关键节点的工期要求为:自开工之日起150日历天内完成±0.000以下地下室主体结构,自开工之日起300日历天内全部主体结构封顶。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

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医疗综合楼工程要求达到省级优质工程标准，争创国家级优质工程（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

注：发包人要求达到优质工程标准的，优质工程增加费系数取值执行闽建筑[2014]36号文件规定。优质工程增加费不区分专业类别，根据相应级别的优质工程，以分部分项工程费和措施项目费为基数乘以下列费率计算：国家级优质工程为5%；省级优质工程为3%；市级优质工程1%。优质工程增加费按照最高奖项结算，不得重复计取。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伍亿叁仟贰佰柒拾肆万壹仟叁佰元整（¥532741300元）；

其中：

- (1) 安全文明施工费（文明施工费、安全施工费、临时设施费、环境保护费、危险作业意外伤害保险费）：

人民币（大写）壹仟贰佰伍拾捌万叁仟陆佰叁拾捌元整（¥12583638元）；

- (2) 劳保费：

人民币（大写）壹仟贰佰玖拾陆万贰仟肆佰零肆元整（¥12962404元）；

- (3) 大型机械设备检测费为：

人民币（大写）叁万肆仟肆佰柒拾伍元整（¥34475元）；

- (4)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零元整（¥0元）；

- (5)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肆仟叁佰壹拾伍万元整（¥43150000元）；

- (6)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壹仟伍佰肆拾肆万贰仟肆佰伍拾肆元整（¥15442454元）。

其中，

优良工程施工增加费（即优质工程增加费）：人民币（大写）壹仟贰佰壹拾捌万叁仟壹佰壹拾伍元整（¥12183115元）；

远程监控系统租赁费：人民币（大写）叁拾伍万肆仟陆佰元整（¥354600元）；

缩短定额工期增加费：人民币（大写）贰佰玖拾万零肆仟柒佰叁拾玖元整
(¥2904739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总价合同。

五、项目负责人

承包人项目负责人：柯鸿翔。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17 年 8 月 21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泉州晋江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陆 份，承包人执 陆 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350582315677841Y

地 址：福建省晋江市新华街 289 号

邮政编码：362200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0595-82030699

传 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组织机构代码：91350500156100411E

地 址：泉州市新华北路 32 号

邮政编码：362000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0595-22385806

传 真：0595-22387792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建行泉州分行营业部

账 号：35001652490050009069

附件 1

福建省房屋建筑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制

填 表 说 明

- 1、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 2、竣工验收报告一式四份，一律用钢笔书写，字迹要清晰工整。
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建设档案部门、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各存一份。
- 3、报告内容必须真实可靠，如发现虚假情况，不予备案。
- 4、报告须经建设、勘察、设计、施工、工程监理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方为有效。
- 5、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应附下列复印件：
 - (1) 施工许可证；
 - (2) 工程勘察成果及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批准书；
 - (3) 施工单位的工程竣工报告；
 监理单位的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勘察、设计单位的质量检查报告；
 - (4) 规划等部门出具的认可文件或准许使用文件；
 - (5) 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质量保修书。

竣工项目审查

表 1

工程名称	晋江市医院迁建工程（一期） 医疗综合楼工程、感染楼地下室装饰 装修工程及院区太阳能集热系统工程	工程地址	晋江市世纪大道		
建设单位	福建省晋江文旅集团有限公司 晋江市医院	结构形式	框架-框剪		
勘察单位	福建省地质工程研究院	层数	地上13层 地下1层	幢数	3
设计单位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工程规模	建筑面 154821.52 m²		
监理单位	厦门长实建设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17 年 9 月 9 日		
施工单位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1 年 1 月 30 日		
施工许可证号	350582201710270101	总造价	53274 万元		
审查项目及内容		审查情况			
一、完成设计项目情况 1、基础、主体、室内外装饰工程、防水工程 2、给排水工程、消防工程 3、建筑电气安装工程 4、通风与空调工程		设计项目已全部完成			
二、完成合同约定情况 1、总包合同约定 2、分包合同约定 3、专业承包合同约定		均按合同约定履行			
三、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 1、建设前期、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等技术 档案 2、监理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3、施工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齐全完 整、有效。			

续表 1

四、进场试验报告 1、主要建筑材料 2、建筑构配件 3、设备 4、工程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	各项主要建筑材料、设备进场试验报告及主要使用功能检验报告齐全、有效。
五、质量评价文件 1、勘察单位质量检查报告 2、设计单位质量检查报告 3、施工单位竣工报告 4、监理单位质量评估报告	质量评价、质量检查报告齐全。
六、工程质量保修书 1、总、分包单位 2、专业承包单位	工程质量保修书已签定。
七、建设单位是否已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	工程款已按合同约定支付。
八、住宅工程是否已进行分户验收并验收合格，建设单位是否已按户出具《住宅工程质量分户验收表》	/
九、建设主管部门及工程质量监督机构责令整改的问题是否全部整改完毕	已全部按责令整改通知单要求整改完毕。
审查结论： 经对本工程项目施工审查，工程均按照图纸设计要求及合同约定进行施工，质保资料齐全，建设档案审查总结归档，该资料完整，各方质量评价文件齐全，评价明确，工程质量保修书已按要求填写，文件齐全，该工程施工情况良好，符合设计及施工规范要求，具备竣工验收条件，同意组织验收。 建设单位工程负责人：  2021年1月30日	

竣工验收组织实施情况

一、验收机构

(一) 领导层

表 2

主任	刘其聪
副主任	陈金电、王凡、毛飞洲、陈敏、艾宗杰、柯鸿翔
成员	曾文迎、沐立、袁文海、许密治、陈德清、叶毅辉、柯文涛、林新恭

(二) 专业组

验收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陈德清	张琳、杨亮源、顾慧勇、肖泽鹏、 陈起清、郑东明
给排水工程	郑铭辉	林志鹏、杨长庆、谢跃飞、黄文忠
建筑电气、智能化安装工程	黄坚明	王宇冬、叶毅辉、黄志坚、敖世文
通风与空调工程	赵丽英	吴镇城、黄国飞、苏福强
电梯安装工程	/	/
室外工程	/	/

注：建设、监理、勘察、设计、施工单位的专业人员均必须参加相应的验收专业组，外聘专家应注明职务、职称。

二、验收组织程序

(一)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二) 施工单位介绍施工情况

(三) 监理单位介绍监理情况

(四) 各验收专业组核查质保资料、并到现场检查

(五) 各验收专业组总结发言，对各专业工程是否合格做出明确结论，建设单位做好记录

(六) 验收领导层根据各专业组验收情况，做出验收是否合格的明确结论

(七) 其他单位发言

工程质量评定

表 3

分部工程名称	评定等级	质量保证资料评定	观感质量评定
地基与基础	合格	共核查 44 项, 其中符合要求 44 项, 经鉴定符合要求 / 项 结论: 合格	应得 96 分 实得 96 分 得分率 96 %
主体结构	合格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屋面	合格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合格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建筑电气	合格		
智能建筑	合格		
建筑节能	合格		
电梯	/		
单位工程评定等级 工程经评定为合格。 (公章) 建设单位负责人:  2021 年 1 月 30 日			
执 行 标 准 情 况	建筑工程	符合《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	
	给排水、燃气工程	符合《建筑给排水与采暖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42-2002)	
	电气、智能化工程	符合《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303-2015)	
	通风、空调工程	符合《通风与空调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43-2016)	
	电梯工程	/	

续表 3

验收机构意见	建设单位	符合设计及合同要求，同意验收。			
	勘察单位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设计单位	符合设计要求，同意验收。			
	施工单位	符合图纸设计及国家规范要求，同意验收。			
	监理单位	符合设计及合同要求，施工过程中严格执行国家规范要求，同意验收。			
竣工验收结论： 由本工程建设单位组织：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等各参建责任主体单位共同对本工程现场进行工程质量验收评定及内业资料的核查：经验收组认真、严格的实地检查后，一致认为本工程已完成设计图纸内各项施工任务和本工程建设施工合同内的各项工作。未见违反建设工程管理条例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条文规定，工程施工符合图纸设计要求及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规定，安全和使用功能检验检测合格，质控资料完整有效，各项手续齐备，验收组织程序真实有效，经验收组共同评定本工程质量为合格等级，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签字)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经理: (签字)	
2021年1月30日	2021年1月30日	2021年1月30日	2021年1月30日	2021年1月30日	

6.15 三都澳大酒店二期项目--4#楼及地下室、1#楼、2#楼、5#楼



合同编号：闽五建工合字福 2019006

三都澳大酒店二期项目 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 合同



发包人：宁德市三都澳大酒店有限公司

承包人：福建省第五建筑工程公司

二〇一九年九月

一、合同协议书

宁德市三都澳大酒店有限公司（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为实施三都澳大酒店二期项目（项目名称），已接受福建省第五建筑工程公司（承包人名称，以下简称“承包人”）对该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投标。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中标通知书；
- （2）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3）专用合同条款；
- （4）通用合同条款；
- （5）发包人要求；
- （6）承包人建议；
- （7）其他合同文件。

2.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3. 合同价格和费用

（1）签约合同价：人民币（大写）暂按肆亿伍仟万元（¥450000000 元）（本价格不含设计费，仅作为相应款项预估依据，不作为结算依据）。

（2）合同价格：设计费按经第三方造价机构审核的项目施工图预算（不含预留金）作为基数，按《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管理规定》（计价格〔2002〕10号）规定的收费标准的70%计取；建安工程费按第三方造价机构审核的预算造价下浮9.27%。其中建安工程费中的安全文明施工费：暂估人民币（大写）柒佰陆拾万元（¥7600000 元）；具体计算依据为： $22000 \text{ 万元} \times 2.27\% + 5000 \text{ 万元} \times 2.12\% + 18000 \text{ 万元} \times 0.87\% \approx 760 \text{ 万元}$ ；

4. 建设规模：项目总用地面积94428平方米，容积率0.75，计划建设包含一家五星级标准酒店及一处会议中心的综合性商业开发项目。其中五星级标准酒店客房数约450间，容纳1200人会议中心一处，总建筑面积约74551平方米；其中A标段包含五星级标准酒店客房数约300间，总建筑面积约45000平方米；会议中心总面积约14000平方米，建设投资45000.0000万元，建筑安装工程投资22000.0000万元，室内装修投资18000.0000万元，室外景观附属及配套工程投资5000.0000万元。建筑安装工程费设计限额为22000.0000万元，室内装修工程费设计限额为18000.0000万元，室外景观附属及配套工程费设计限额为5000.0000万元。

5、承包范围：本项目工作内容包括三都澳大酒店二期A标段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的设计、采购、施工任务。具体内容如下：

①设计范围：三都澳大酒店二期A标段范围内的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后续设计服务及相关图审工作。设计内容包含总平、建筑单体的建筑、结构、电气、给排水、通风、绿建及红线内道路及管网，包括但不限于门窗及幕墙深化、永久用电、永久用水、燃气工程、绿化景观设计等。施工图须通过招标人委托第三方审查机构进行的施工图审查。在施工图阶段根据招标人需求，将BIM技术由深化设计向施工图设计延伸。

②采购范围：三都澳大酒店二期A标段范围内与工程相关的全部材料、设备及设施的采购。

③施工范围：施工图纸所载明的地基与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建筑装饰装修、建筑屋面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消防设施工程、环境景观工程、人防工程、建筑电气工程、给排水工程、通风与空调工程、夜景工程、燃气工程、洗衣房设备工程、厨房设备工程、电梯工程、室外景观附属及配套工程等专业工程的施工，具体以发标人批准的施工图纸为准。

④其他范围：承包人必须负责与分包工程的其他分包人及材料供应商的联系、配合、服务、协调和管理，并提供施工条件、相关设施、安全管理及统筹进度、质量、安全、文明施工、资料管理等直至完成政府质监部门竣工备案验收。负责协助发标人办理规划、建设相关的所有审批、报建手续，以及室外附属及配套工程包括但不限于永久性用水、用电、电信、宽带、排水、排污等的申请等相关事宜。

6. 承包人项目总负责人：黄宝启；设计负责人：赵晨；施工负责人：黄宝启。

7. 工程质量符合的标准和要求：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符合现行国家、行业和地方的设计、技术规范和规程、技术标准的规定，设计成果文件应通过专家及施工图审查机构等有关部门的审查并审查合格；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符合国家现行《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等相关规范要求的合格标准。

8. 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设计、实施、竣工及缺陷修复。

9.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10. 承包人计划开始工作时间：2019年9月28日，实际开始工作时间按照监理人开始工作通知中载明的开始工作时间为准。工期为720天。

11. 本协议书一式壹拾贰份，合同双方各执陆份。

12.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盖单位公章）



承包人：（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2019年10月12日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2019年10月12日

福建省房屋建筑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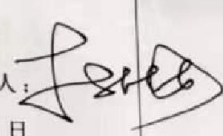
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制

竣工项目审查

表1

工程名称	三都澳大酒店二期项目	工程地址	北湖溪路南侧迎宾馆北侧		
建设单位	宁德市三都澳大酒店有限公司	结构形式	框架/钢结构		
勘察单位	福建西海岸建筑设计院	层数		幢数	4
设计单位	上海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工程规模	76061.16m ²		
监理单位	福州润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19年12月27日		
施工单位	福建省五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1年9月15日		
施工许可证号	350100202005110301 350100202005110301	总造价	6222.73万元		
审查项目及内容		审查情况			
一、完成设计项目情况 1、基础、主体、室内外装饰工程、防水工程 2、给排水工程、燃气工程、消防工程 3、建筑电气安装工程 4、通风与空调工程 5、电梯、电扶梯安装工程 6、室外工程		已按批准的设计文件所规定的内容完成,并满足各方向的功能要求,能满足正常使用功能			
二、完成合同约定情况 1、总包合同约定 2、分包合同约定 3、专业承包合同约定		经审核按合同约定全部完成			
三、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 1、建设前期、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等技术档案 2、监理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3、施工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技术、档案施工管理资料齐全有效			

续表 1

四、进场试验报告 1、主要建筑材料 2、建筑构配件 3、设备 4、工程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	文件、试验报告 经审查齐全有效 符合要求
五、质量评价文件 1、勘察单位质量检查报告 2、设计单位质量检查报告 3、施工单位竣工报告 4、监理单位质量评估报告	勘察、设计、施工、监理 均已出具相应的质量 合格文件
六、工程质量保修书 1、总、分包单位 2、专业承包单位	已办理、工程质量 保修书
七、建设单位是否已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	已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
八、住宅工程是否已进行分户验收并验收合格，建设单位是否已按户出具《住宅工程质量分户验收表》	
九、建设主管部门及工程质量监督机构责令整改的问题是否全部整改完毕	已全部整改完毕
审查结论： 经审查，该工程已按图纸设计、合同、 约定内容施工完成，内业资料齐全有效。	
建设单位工程负责人：  2011 年 9 月 15 日	

竣工验收组织实施情况

一、验收机构

(一) 领导层

表 2

主任	林润团
副主任	冯春富, 翁孔建, 赵晨, 姚敏, 黄宝启
成员	刘强, 宋为珍, 蔡文杰, 王雪寅, 林振华, 潘和平

(二) 专业组

验收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蔡文杰	宋为珍, 马明, 林振华, 黄宝启, 潘和平, 林成斌
给排水、燃气工程	葛春中	王宇, 陈思煌, 尤宝中, 潘和平, 黄宝元
建筑电气、智能化安装工程	苏迨源	吴建斌, 罗少伟, 庄小娟, 孙恒, 杨福友
通风与空调工程	王家宝	许强峰, 黄国辉, 梁振健
电梯安装工程	施飞羽	吴高祥, 蔡伟锐, 赵妙森
室外工程	雷文华	黄石基, 程东辉

注：建设、监理、勘察、设计、施工单位的专业人员均必须参加相应的验收专业组，外聘专家应注明职务、职称。

二、验收组织程序

(一)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二) 施工单位介绍施工情况

(三) 监理单位介绍监理情况

(四) 各验收专业组核查质保资料、并到现场检查

(五) 各验收专业组总结发言，对各专业工程是否合格做出明确结论，建设单位做好记录

(六) 验收领导层根据各专业组验收情况，做出验收是否合格的明确结论

(七) 其他单位发言

工程质量评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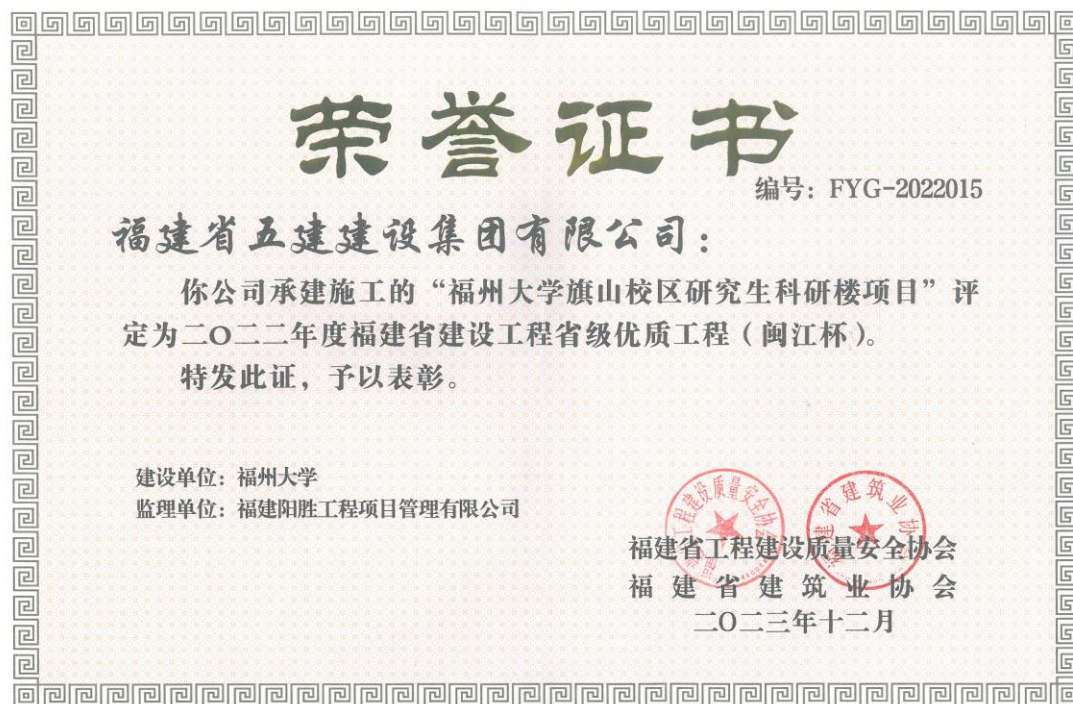
表 3

分部工程名称	评定等级	质量保证资料评定	观感质量评定
地基与基础	优良	共核查 8 项, 其中符合要求 8 项, 经鉴定符合要求 8 项 结论: 符合要求	应得 100 分 实得 91 分 得分率 91 % 好
主体结构	优良		
建筑装饰装修	优良		
屋面	优良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优良		
通风与空调	优良		
建筑电气	优良		
智能建筑	优良		
建筑节能	优良		
电梯	优良		
单位工程评定等级 单位工程评定等级为优良  (公章) 建设单位负责人: [Signature] 2021 年 9 月 15 日			
执行标准情况	建筑工程	《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	
	给排水、燃气工程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42-2002	
	电气、智能化工程	《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303-2015	
	通风、空调工程	《通风与空调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43-2016	
	电梯工程	《电梯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310-2002	

续表 3

验收机构意见	建设单位	符合设计及合同要求,同意验收。			
	勘察单位	经现场勘察验收,符合地质勘察情况,同意验收。			
	设计单位	符合设计要求,同意验收。			
	施工单位	符合图纸设计及国家规范要求,同意验收。			
	监理单位	符合设计及合同要求,施工过程中严格执行国家规范要求,同意验收。			
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已按施工合同约定的范围和 内容全部完成,施工质量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2020年9月15日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2020年9月15日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2020年9月15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签字) 2020年9月15日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经理: (签字) 2020年9月15日	

6.16 福州大学旗山校区研究生科研楼项目



(GF—2017—0201)

合同编号: 福大基资-JJ-2019-050

合同编号(发包人):

合同编号(承包人): 闽五建工合字福 2019005

福州大学旗山校区研究生科研楼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福州大学

承包人（全称）：福建省第五建筑工程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福州大学旗山校区研究生科研楼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福州大学旗山校区研究生科研楼（施工）。
2. 工程地点：福州大学旗山校区教学区内。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闽发改网审社会函[2018]24号。
4. 资金来源：福州大学自筹。
5. 工程内容：新建福州大学旗山校区研究生科研楼1栋，建筑面积49685平方米（其中地下1层7961平方米，地上21层41724平方米），建筑总高度约98米。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 工程承包范围：

基坑支护、建筑与装饰工程、安装工程、幕墙及室外总体、暖通及智能化工程、抗震支架、电梯工程等招标范围内的全部施工内容，具体以施工图为准。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19年8月 日。

计划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70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现行《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创建福建省优质工程奖，争创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贰亿伍仟柒佰叁拾叁万伍仟伍佰叁拾玖元整（¥257335539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肆佰壹拾伍万捌仟伍佰柒拾捌元整(¥4158578 元)；

（2）甲供材料费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壹仟捌佰捌拾贰万元整(¥18820000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单价合同。

五、项目负责人

承包人项目负责人：岳俊英（注册编号：闽 135050903916）。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通用合同条款；
- （5）技术标准和要求；
- （6）图纸；
-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19 年 9 月 2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福州大学旗山校区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章后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壹拾贰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陆 份，承包人执 陆 份。

发包人： (公章)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组织机构代码： 12350000488002092Y

组织机构代码： 91350500156100411E

地 址： 福州地区大学新区乌龙江北大道2号

地 址： 泉州市鲤城区新华北路32号

邮政编码： 350108

邮政编码： 362000

法定代表人： 付贤智

法定代表人： 蔡自力

委托代理人： 张星

委托代理人： 吴炳来

电 话： 0591-22866207

电 话： 0595-22386486

传 真： 0591-22866208

传 真： 0595-22387792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

账 号：

账 号： 350016 524900 500090 69

福建省房屋建筑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制

填 表 说 明

- 1、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 2、竣工验收报告一式四份，一律用钢笔书写，字迹要清晰工整。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建设档案部门、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各存一份。
- 3、报告内容必须真实可靠，如发现虚假情况，不予备案。
- 4、报告须经建设、勘察、设计、施工、工程监理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方为有效。
- 5、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应附下列复印件：
 - (1) 施工许可证；
 - (2) 工程勘察成果及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批准书；
 - (3) 施工单位的工程竣工报告；
 监理单位的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勘察、设计单位的质量检查报告；
 - (4) 规划等部门出具的认可文件或准许使用文件；
 - (5) 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质量保修书。

竣工项目审查

表 1

工程名称	福州大学旗山校区研究生楼		工程地址	南侯县街福州大学旗山校区东门	
建设单位	福州大学		结构形式	框筒	
勘察单位	翰林(福建)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层数	地下1层 地上21层	幢数	1
设计单位	东南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工程规模	49685 m ²		
监理单位	福建阳胜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19年8月30日		
施工单位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0年10月26日		
施工许可证号	350121201908300201		总造价	25733.5539万元	
审查项目及内容			审查情况		
一、完成设计项目情况 1、基础、主体、室内外装饰工程、防水工程 2、给排水工程、燃气工程、消防工程 3、建筑电气安装工程 4、通风与空调工程 5、电梯、电扶梯安装工程 6、室外工程			已按要求完成设计项目		
二、完成合同约定情况 1、总包合同约定 2、分包合同约定 3、专业承包合同约定			已按要求完成合同约定		
三、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 1、建设前期、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等技术档案 2、监理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3、施工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 资料齐全、有效		

续表 1

四、进场试验报告 1、主要建筑材料 2、建筑构配件 3、设备 4、工程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	进场试验报告齐全有效
五、质量评价文件 1、勘察单位质量检查报告 2、设计单位质量检查报告 3、施工单位竣工报告 4、监理单位质量评估报告	各单位已出具质量评价文件
六、工程质量保修书 1、总、分包单位 2、专业承包单位	已出具工程质量保修书
七、建设单位是否已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	建设单位已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
八、住宅工程是否已进行分户验收并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是否已按户出具《住宅工程质量分户验收表》	✓
九、建设主管部门及工程质量监督机构责令整改的问题是否全部整改完毕	建设主管部门及工程质量监督机构责令整改的问题已全部整改完毕
审查结论：	经审查，该工程已按合同约定内容，图纸设计施工完成，内业资料齐全有效。
	建设单位工程负责人：李成林 2011年 12月 23日

竣工验收组织实施情况

一、验收机构

(一) 领导层

表 2

主任	林键
副主任	苏绿萍、王建国、陈明浩、郭培红、钱峰、
成员	王玉柳、孙承磊、朱渊、蒋为龙、岳俊英、

(二) 专业组

验收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孙承磊	王玉柳、廖振、黄玉琳、蒋为龙、岳俊英、 詹国龙、郭乾鸿、吴友滨、吴振华
给排水、燃气工程	李思源	王龙梅、颜永进、金振华、林玉官、
建筑电气、智能化安装工程	范大勇	陈青翠、汪蓉、赖伟堂、王巧玲、 金振华、郭亚南
通风与空调工程	顾奇峰	王龙梅、余承彬、林玉官、
电梯安装工程	王龙梅	张志群、蒋为龙、
室外工程	蒋为龙	孙承磊、姜业芬、张志钦、吴文辉、

注：建设、监理、勘察、设计、施工单位的专业人员均必须参加相应的验收专业组，外聘专家应注明职务、职称。

二、验收组织程序

- (一)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二) 施工单位介绍施工情况
- (三) 监理单位介绍监理情况
- (四) 各验收专业组核查质保资料、并到现场检查
- (五) 各验收专业组总结发言，对各专业工程是否合格做出明确结论，建设单位做好记录
- (六) 验收领导层根据各专业组验收情况，做出验收是否合格的明确结论
- (七) 其他单位发言

工程质量评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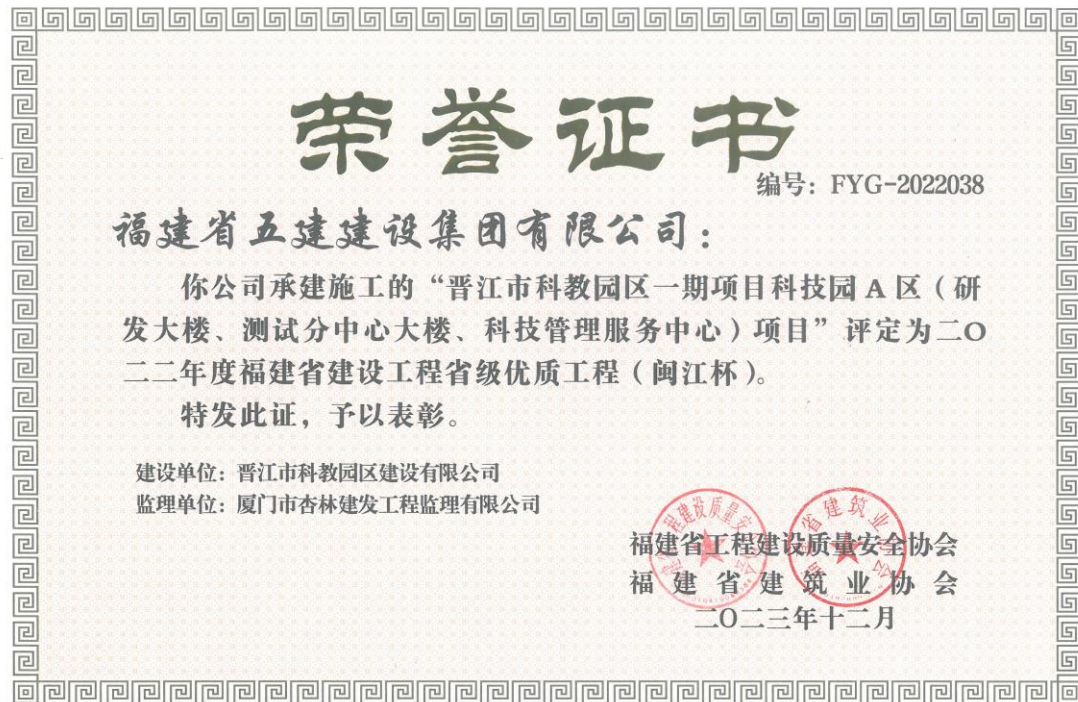
表 3

分部工程名称	评定等级	质量保证资料评定	观感质量评定
地基与基础	合格	共核查 46 项, 其中符合要求 46 项, 经鉴定符合要求 ☒ 项 结论: 合格.	应得 100 分 实得 92 分 得分率 92%
主体结构	合格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屋面	合格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合格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建筑电气	合格		
智能建筑	合格		
建筑节能	合格		
电梯	合格		
单位工程评定等级 单位工程评定等级合格.  (公章) 建设单位负责人: 2021年12月23日 智付印贤			
执行标准情况	建筑工程 给排水、燃气工程 电气、智能化工程 通风、空调工程 电梯工程	严格执行《建筑工程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 严格执行《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42-2002 严格执行《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303-2015 严格执行《通风与空调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43-2016 严格执行《电梯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310-2018	

续表 3

验收 机构 意见	建设单位	同意验收			
	勘察单位	同意验收			
	设计单位	同意验收			
	施工单位	同意验收			
	监理单位	同意验收			
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已按合同约定内容，图纸设计施工完成，单位工程质量评定合格，内业资料齐全，有效，同意验收，交付使用。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2021年12月23日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2021年12月23日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2021年12月23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工程师： (签字) 2021年12月23日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经理： (签字) 2021年12月23日

6.17 晋江市科教园区一期项目科技园 A 区(研发大楼、测试分中心大楼、科技管理服务中心)项目



(GF—2017—02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晋江市科教园区一期项目科技园 A 区工程)

(副本)

发包人：晋江学城建设有限公司

承包人：福建省第五建筑工程公司

2018 年 12 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晋江学城建设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福建省第五建筑工程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晋江市科教园区一期项目科技园 A 区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晋江市科教园区一期项目科技园 A 区工程。
2. 工程地点: 晋江市金井镇。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晋发改审[2016]90 号。
4. 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融资资金。
5. 工程内容: 总建筑面积 18008.47M², 钢筋砼框架结构, 具体包括: 科技管理服务中心(地上 2 层、1757.04M²)、研发大楼(地下 1 层地上 4 层、12234.55M²)、测试分中心大楼(地上 3 层、3724.98M²)、上述区域范围内的景观工程、市政工程及室外配套工程等。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 1)。
6. 工程承包范围: 施工图纸所涵盖的全部施工内容(图纸特别注明或有协议约定的除外)。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以本工程施工许可证签发之日起计算。

计划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18 个月。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若发包人与金井镇人民政府另行签订补充合同或补充协议对开工日期、工期总日历天数作出调整,则以调整后的开工日期、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GB50300-2013《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及相关规范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暂定为：

含税人民币：（大写）约捌仟伍佰万元（约¥8500万元）

合同价以晋江市财政审核确定的造价为准（按晋江市财政审核确定的预算控制价下浮 6.0%（即优惠率，按 2016 年费用定额的规定执行））。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贰佰陆拾伍万元（暂估）（¥ 265 万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0（¥ 0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0（¥ 0 元）；

（4）暂列金额：

远程监控租赁使用费人民币（大写）捌捌万元（暂估）（¥18 万元），结算时以财审审核确认为准并列入结算总价中；

1. 合同价格形式：总价合同（总价以晋江市财政审核确定的造价为准（按晋江市财政审核确定的预算控制价下浮 6.0%（即优惠率，按 2016 年费用定额的规定执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王加宏。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补充协议、设计变更、现场签证等（特别注明：凡涉及合同变更的，需本项目主管部门、财政部门或其他相关责任部门确认的，由发包人负责协调，经确认后方可并入工程结算。）；

（2）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3)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4)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5) 通用合同条款；

(6) 技术标准和要求；

(7) 图纸；

(8)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9)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依据《福州大学晋江科教园PPP项目合同》签订本合同，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本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若本合同条款与《福州大学晋江科教园PPP项目合同》相关条款有矛盾的，以《福州大学晋江科教园PPP项目合同》条款为准。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晋江市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签订之日起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壹拾贰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其中正本 贰 份，发包人、承包人各执 壹 份，副本 拾 份，发包人、承包人各执 肆 份，项目实施机构执 壹 份，合同备案 壹 份。



发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周永伟印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蔡自力印

组织机构代码: MA2XNTUY4

组织机构代码: 156100411

地 址: 晋江市金井镇滨海社

地 址: 泉州市新华北路 32 号

区滨海新城和祥苑 3-5 号

邮政编码: 362200

邮政编码: 362000

法定代表人: 周永伟

法定代表人: 蔡自力

委托代理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蔡自力

电 话: 0592-2273555

电 话: 0595-22386492

传 真: 0592-2273556

传 真: 0595-22387792

电子信箱: ben-4455@163.com

电子信箱: ssfgs@fjwjgs.com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泉州分行

开户银行: 泉州市建设银行营业部

账 号: 418272858867

账 号: 35001652490050009069

福建省房屋建筑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制



填 表 说 明

- 1、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 2、竣工验收报告一式四份，一律用钢笔书写，字迹要清晰工整。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建设档案部门、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各存一份。
- 3、报告内容必须真实可靠，如发现虚假情况，不予备案。
- 4、报告须经建设、勘察、设计、施工、工程监理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方为有效。
- 5、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应附下列复印件：
 - (1) 施工许可证；
 - (2) 工程勘察成果及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批准书；
 - (3) 施工单位的工程竣工报告；
 监理单位的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勘察、设计单位的质量检查报告；
 - (4) 规划等部门出具的认可文件或准许使用文件；
 - (5) 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质量保修书。

竣工项目审查

表 1

衣 1

工程名称	晋江市科教园区一期项目科技园 A 区（研发大楼、测试分中心大楼、科技管理服务中心）	工程地址	晋江市金井镇福州大学晋江科教园区		
建设单位	晋江学城建设有限公司	结构形式	框架		
勘察单位	福建省现代工程勘察院	层数	-1/4	幢数	1
设计单位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工程规模	17941.91m ²		
监理单位	厦门市杏林建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19 年 01 月 25 日		
施工单位	福建省第五建筑工程公司	竣工日期	2020 年 12 月 10 日		
施工许可证号	350582201901250301	总造价	万元		
审查项目及内容		审查情况			
一、完成设计项目情况 1、基础、主体、室内外装饰工程、防水工程 2、给排水工程、燃气工程、消防工程 3、建筑电气安装工程 4、通风与空调工程 5、电梯、电扶梯安装工程 6、室外工程		已完成所有设计项目			
二、完成合同约定情况 1、总包合同约定 2、分包合同约定 3、专业承包合同约定		已完成施工合同约定的内容			
三、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 1、建设前期、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等技术档案 2、监理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3、施工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齐全、有效			

续表 1

四、进场试验报告 1、主要建筑材料 2、建筑构配件 3、设备 4、工程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	进场试验报告齐全、有效
五、质量评价文件 1、勘察单位质量检查报告 2、设计单位质量检查报告 3、施工单位竣工报告 4、监理单位质量评估报告	质量评价文件齐全
六、工程质量保修书 1、总、分包单位 2、专业承包单位	已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
七、建设单位是否已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	已按合同支付工程款
八、住宅工程是否已进行分户验收并验收合格，建设单位是否已按户出具《住宅工程质量分户验收表》	非住宅项目
九、建设主管部门及工程质量监督机构责令整改的问题是否全部整改完毕	已全部整改完毕
审查结论： 该工程按施工合同约定及设计图纸要求施工完成，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完整，齐全有效；主要材料、构配件检验合格；主要使用功能检验合格；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各项质量评定报告齐全有效，并已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  建设单位工程负责人：郑海 2020年12月10日	

竣工验收组织实施情况

一、验收机构

(一) 领导层

表 2

主任	郑章海
成员	肖松、许景彬、翁磊、王加宏

(二) 专业组

验收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王福忠	郑章海、陈树兴、肖松、黄牧荧、翁磊、邓宇、许景彬、戴月龙、庄麟平、许少勇、王加宏、杨龙江、洪怀谦
给排水、燃气工程	林龙惠	吴建宇、钟瑞阳、庄志昆、许少勇、林新恭、黄志坚
建筑电气、智能化安装工程	钟瑞阳	刘志军、吕超池、林龙惠、许少勇、王胜军、傅小强
通风与空调工程	陈树兴	钟瑞阳、黄建强、许少勇、刘燕钗、郭章斌、郭志衡
电梯安装工程	王胜军	许少勇、王福忠、许杰彬、黄志平、骆小勇、刘燕钗

注：建设、监理、勘察、设计、施工单位的专业人员均必须参加相应的验收专业组，外聘专家应注明职务、职称。

二、验收组织程序

(一)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二) 施工单位介绍施工情况

(三) 监理单位介绍监理情况

(四) 各验收专业组核查质保资料、并到现场检查

(五) 各验收专业组总结发言，对各专业工程是否合格做出明确结论，建设单位做好记录

(六) 验收领导层根据各专业组验收情况，做出验收是否合格的明确结论

(七) 其他单位发言

工程质量评定

表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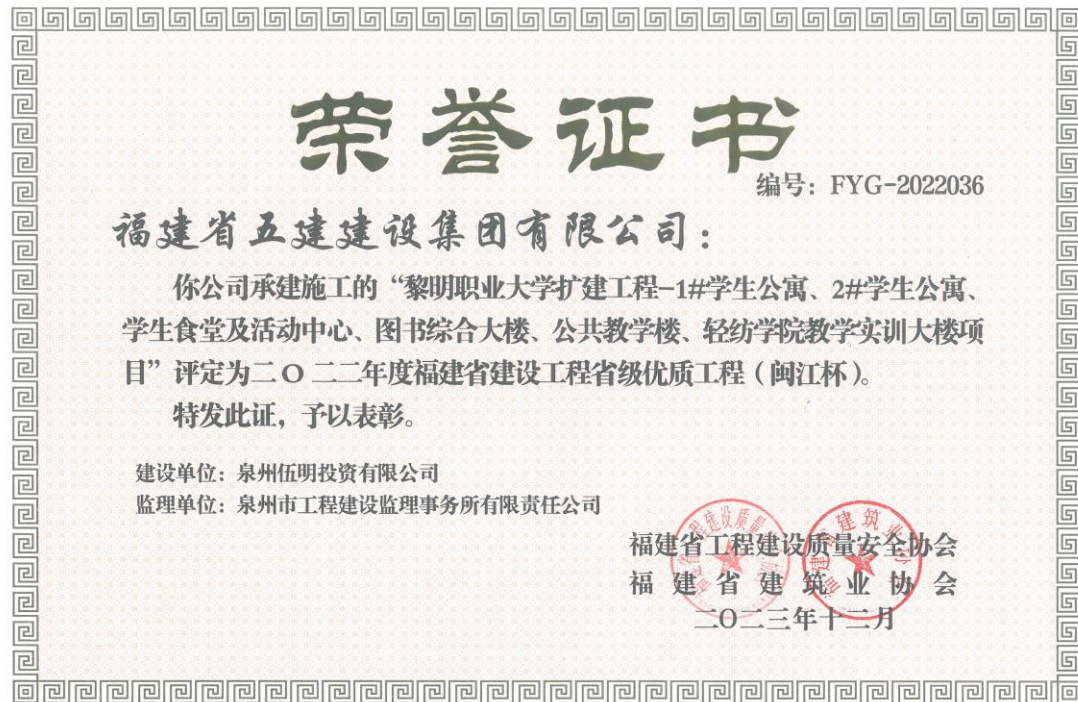
分部工程名称	评定等级	质量保证资料评定	观感质量评定
地基与基础	合格	共核查 49 项， 其中符合要求 49 项， 经鉴定符合要求 / 项 结论：符合要求	应得 100 分 实得 96 分 得分率 96 %
主体结构	合格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屋面	合格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合格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建筑电气	合格		
智能建筑	合格		
建筑节能	合格		
电梯	合格		
单位工程评定等级			
该工程各分部工程均验收合格，质量保证资料齐全有效，观感质量较好，对本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			
江学城建设 (公章) 建设单位负责人：李梅 2020年12月10日			
执行标准情况	建筑工程	《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	
	给排水、燃气工程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42-2002	
	电气、智能化工程	《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303-2015 《智能建筑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30339-2013	
	通风、空调工程	《通风与空调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43-2016	
	电梯工程	《电梯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310-2002	


 (公章)
 建设单位负责人: 邵海峰
 2020 年 12 月 10 日

续表 3

验收机构意见	建设单位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勘察单位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设计单位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施工单位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监理单位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竣工验收结论: 经建设单位组织各单位对本工程进行综合验收, 认定本工程有按设计图纸要求进行组织施工, 质量控制资料齐全, 观感质量较好, 施工质量符合有关验收规范要求, 单位工程质量评定合格。同意验收交付使用。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2020年12月10日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2020年12月10日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2020年12月10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签字) 2020年12月10日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经理: (签字) 2020年12月10日

6.18 黎明职业大学扩建工程-1#学生公寓、2#学生公寓、学生食堂及活动中心、图书综合大楼、公共教学楼、轻纺学院教学实训大楼项目



(GF—2017—0201)

目 录

1. 合同协议书	1
1.1 工程概况	1
1.2 合同工期	1
1.3 合同价款	1
1.4 合同组成	1
1.5 合同生效	1
2. 发包人	2
2.1 发包人的一般义务	2
2.2 发包人的一般权利	2
2.3 发包人的一般责任	2
2.4 发包人的一般义务	2
2.5 发包人的一般权利	2
2.6 发包人的一般责任	2
2.7 发包人的一般义务	2
2.8 发包人的一般权利	2
2.9 发包人的一般责任	2
3. 承包人	3
3.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3
3.2 承包人的一般权利	3
3.3 承包人的一般责任	3
3.4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3
3.5 承包人的一般权利	3
3.6 承包人的一般责任	3
3.7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3
3.8 承包人的一般权利	3
3.9 承包人的一般责任	3
4. 分包	4
4.1 分包的一般规定	4
4.2 分包的一般义务	4
4.3 分包的一般权利	4
4.4 分包的一般责任	4
4.5 分包的一般义务	4
4.6 分包的一般权利	4
4.7 分包的一般责任	4
4.8 分包的一般义务	4
4.9 分包的一般权利	4
4.10 分包的一般责任	4
5. 合同解除	5
5.1 合同解除的一般规定	5
5.2 合同解除的一般义务	5
5.3 合同解除的一般权利	5
5.4 合同解除的一般责任	5
5.5 合同解除的一般义务	5
5.6 合同解除的一般权利	5
5.7 合同解除的一般责任	5
5.8 合同解除的一般义务	5
5.9 合同解除的一般权利	5
5.10 合同解除的一般责任	5
6. 合同变更	6
6.1 合同变更的一般规定	6
6.2 合同变更的一般义务	6
6.3 合同变更的一般权利	6
6.4 合同变更的一般责任	6
6.5 合同变更的一般义务	6
6.6 合同变更的一般权利	6
6.7 合同变更的一般责任	6
6.8 合同变更的一般义务	6
6.9 合同变更的一般权利	6
6.10 合同变更的一般责任	6
7. 合同终止	7
7.1 合同终止的一般规定	7
7.2 合同终止的一般义务	7
7.3 合同终止的一般权利	7
7.4 合同终止的一般责任	7
7.5 合同终止的一般义务	7
7.6 合同终止的一般权利	7
7.7 合同终止的一般责任	7
7.8 合同终止的一般义务	7
7.9 合同终止的一般权利	7
7.10 合同终止的一般责任	7
8. 合同争议	8
8.1 合同争议的一般规定	8
8.2 合同争议的一般义务	8
8.3 合同争议的一般权利	8
8.4 合同争议的一般责任	8
8.5 合同争议的一般义务	8
8.6 合同争议的一般权利	8
8.7 合同争议的一般责任	8
8.8 合同争议的一般义务	8
8.9 合同争议的一般权利	8
8.10 合同争议的一般责任	8
9. 合同附件	9
9.1 合同附件的一般规定	9
9.2 合同附件的一般义务	9
9.3 合同附件的一般权利	9
9.4 合同附件的一般责任	9
9.5 合同附件的一般义务	9
9.6 合同附件的一般权利	9
9.7 合同附件的一般责任	9
9.8 合同附件的一般义务	9
9.9 合同附件的一般权利	9
9.10 合同附件的一般责任	9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发包人(全称): 泉州伍明投资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福建省第五建筑工程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
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黎明职业大学
扩建工程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黎明职业大学扩建工程

2. 工程地点: 福建省泉州市通港西街。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_____。

4. 资金来源: 自由资金和债务融资获。

5. 工程内容: 本项目规划新增总用地面积 164767m² (合 247.1 亩), 总建筑面积 119000m², 共分两期进行。本项目为黎明职业大学扩建工程, 新增总用地面积为 153716m² (合 230.57 亩), 总建筑面积为 104662m², 计容建筑面积 100662m², 不计容建筑面积 4000m²。规划建设包括纺织服装学院教学实训大楼 7898 m²、图书馆综合大楼 19990 m²、公共教学楼 10695 m²、学生食堂及活动中心 5922 m²、1 号及 2 号学生公寓 18333 m²和生产性实训车间及学生创业基地 4218 m²等建筑物, 以及相应的道路、室外配套管线、挡土墙、园林绿化等配套设施, 并将从津淮街至建设用地的道路及管线等设施一并规划建设。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 工程承包范围：施工图纸所涵盖的全部施工内容（图纸特别注明或有协议约定的除外）。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计划竣工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1096 日历天。本项目为分期实施、各期项目施工前由承包人向发包人提供施工组织设计及施工进度计划等相关资料，以确定各期的施工工期及开竣工时间，但整体项目建设工期不超过 PPP 项目合同中建设工期。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合格 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优惠 9.5%后造价）：

暂定：人民币（大写）叁亿壹仟贰佰陆拾陆万元（¥ 31266 万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暂定：人民币（大写）玖佰捌拾万元（¥ 980 万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元）。

2. 合同价格形式：总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_____。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2）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4) 通用合同条款;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6) 图纸;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泉州市 签订。

代表人或

耀徐
印(签字)

印(簽字)

ASIA

144

100

包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 _____

力印

蔡自力印

印

新华北路 32 号

00

2386492

2387792

三、討論

建设银行营业部

249005000906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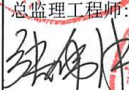
表B.0.1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黎明职业大学扩建工程 -轻纺学院教学实训大楼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建筑面积	7层/6649.87m ²
施工单位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吕建星	开工日期	2020年11月6日
项目负责人	周智超		项目技术负责人	杜炎煌	竣工日期	2021年1月19日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施工单位填写)			验 收 结 论 (监理单位填写)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8 分部, 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8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59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59 项			合格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10 项, 符合要求 10 项, 共抽查 10 项, 符合要求 10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8 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 8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合格	
5	综合验收结论 (建设单位填写)	同意验收				
参 加 验 收 单 位	建设单位	工程总承包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月1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1年1月1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项目技术负责人: 2021年1月1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月1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月19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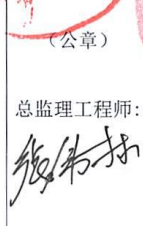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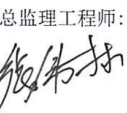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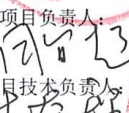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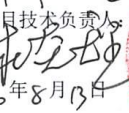
表B.0.1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黎明职业大学扩建工程-公共教学楼和图书综合大楼(公共教学楼)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建筑面积	6/1073/m ²
施工单位	福建建建建设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吕建星	开工日期	2019年10月16日
项目负责人	周智超		项目技术负责人	杜炎煌	竣工日期	2020年1月19日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施工单位填写)			验 收 结 论 (监理单位填写)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8 分部, 经检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8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59 项, 经检查符合规定 59 项			合格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10 项, 符合要求 10 项, 共抽查 10 项, 符合要求 10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8 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 8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合格	
5	综合验收结论 (建设单位填写)	同意验收				
参 加 验 收 单 位	建设单位	工程总承包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0年1月1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0年1月1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项目技术负责人: 2020年1月1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0年1月1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0年1月19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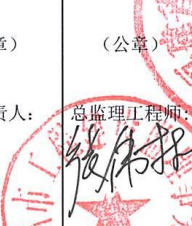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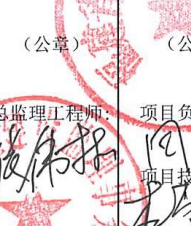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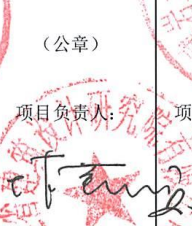
表B.0.1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黎明职业大学扩建工程-公共教学楼和图书综合大楼（图书综合大楼）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建筑面积	地上8层、地下1层 24174m ²
施工单位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吕建星	开工日期	2019年10月16日
项目负责人	周智超		项目技术负责人	杜炎煌	竣工日期	2022年1月19日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施工单位填写)			验 收 结 论 (监理单位填写)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9 分部, 经检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9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59 项, 经检查符合规定 59 项			合格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10 项, 符合要求 10 项, 共抽查 10 项, 符合要求 10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8 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 8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合格	
5	综合验收结论 (建设单位填写)	合格				
参 加 验 收 单 位	建设单位	工程总承包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2年1月1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2年1月1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项目技术负责人:  2022年1月1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2年1月1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2年1月19日

表B.0.1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黎明职业大学扩建工程—1#、2#学生公寓、学生食堂及活动中心(1#学生公寓)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建筑面积	6层/10127.53m ²
施工单位	福建省第五建筑工程公司		技术负责人	吕建星	开工日期	2019年07月01日
项目负责人	周智超		项目技术负责人	杜炎煌	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施工单位填写)			验 收 结 论 (监理单位填写)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8 分部, 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8 分部			符合设计。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59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59 项			符合设计。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10 项, 符合要求 10 项, 共抽查 10 项, 符合要求 10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符合设计。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8 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 8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好。	
5	综合验收结论 (建设单位填写)	 同意验收				
参 加 验 收 单 位	建设单位	工程总承包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0年8月13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_____ 年 月 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0年8月13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项目技术负责人:  2020年8月13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0年8月13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0年8月13日

表B.0.1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黎明职业大学扩建工程-1#、2#学生公寓及学生食堂及活动中心(2#学生公寓)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建筑面积	6层/8236m ²
施工单位	福建省第五建筑工程公司		技术负责人	吕建星	开工日期	2019年7月1日
项目负责人	周智超		项目技术负责人	杜炎煌	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施工单位填写)			验 收 结 论 (监理单位填写)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8 分部, 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8 分部			符合要求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59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59 项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10 项, 符合要求 10 项, 共抽查 10 项, 符合要求 10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8 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 8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好.	
5	综合验收结论 (建设单位填写)	同意验收.				
参 加 验 收 单 位	建设单位	工程总承包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黎智超 2019年8月14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周智超 年 月 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张伟林 2019年8月13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吕建星 项目技术负责人: 杜炎煌 2019年8月13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杜炎煌 2019年8月13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杜炎煌 2019年8月13日

表B.0.1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黎明职业大学扩建工程—1#、2#学生公寓、学生食堂及活动中心(学生食堂活动中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建筑面积	4层/5757.6m ²
施工单位	福建省第五建筑工程公司		技术负责人	吕建星	开工日期	2019年07月01日
项目负责人	周智超		项目技术负责人	杜炎煌	竣工日期	2021年2月9日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施工单位填写)			验 收 结 论 (监理单位填写)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8 分部, 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8 分部			符合要求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59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59 项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10 项, 符合要求 10 项, 共抽查 10 项, 符合要求 10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8 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 8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符合要求	
5	综合验收结论 (建设单位填写)	同意验收				
参 加 验 收 单 位	建设单位	工程总承包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2月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1年2月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项目技术负责人: 2021年2月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2月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2月9日

6.19 欣贺研发中心总承包工程项目



欣贺研发设计中心项目

总承包工程

合同文件

发包人：欣贺股份有限公司

承包人：福建省第五建筑工程公司

日期：2015年3月30日

目录

第一部分 协议书.....	3
第二部分 通用条款.....	7
一、词语定义及合同文件.....	7
二、双方一般权利和义务.....	11
三、施工组织设计和工期.....	15
四、质量与检验.....	17
五、安全施工.....	19
六、合同价款与支付.....	20
七、材料设备供应.....	22
八、工程变更.....	24
九、竣工验收与结算.....	25
十、违约、索赔和争议.....	27
十一、其他.....	29
第三部分 专用条款.....	34
一、词语定义及合同文件.....	34
二、双方一般权利和义务.....	37
三、施工组织设计和工期.....	49
四、质量与验收.....	51
五、安全施工.....	52
六、合同价款与支付.....	52
七、材料设备供应.....	58
八、工程变更.....	60
九、竣工验收与结算.....	62
十、违约、索赔和争议.....	65
十一、其他.....	69

附件一 确认通知（示例）	84
附件二 工程规范	85
附件三 质量、安全、文明施工违约金标准	108
附件四 质量保修书	111
附件五 安全生产目标管理责任书	115
附件六 安全生产协议书	117
附件七 治安、消防承包协议书	119
附件八 施工承诺书	121
附件九 违约金扣款通知单（格式）	122
附件十 现场条件充分了解承诺书	123
附件十一 工期承诺书	124
附件十二 商务标（详见附本）	125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欣贺股份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福建省第五建筑工程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下列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 工程概况

- 1、 工程名称：欣贺研发设计中心总承包工程
- 2、 工程地点：本项目位于厦门市高新技术园安里路北侧、创新路东侧、横一路南侧、环中/纵三路西侧。
- 3、 工程规模及特征：本工程建设规模：地上9层，地下2层；总建筑面积61,381平方米（其中地上：37,670平方米；地下：23,711平方米），建筑使用功能为企业自用研发总部。

二、 工程承包范围

- 1、 承包范围：本项目范围内的工程，均包括在投标人的范围内，包括但不限于：投标人施工的工程，与总承包单位签署总分包合同的工程，对于专业分包工程、独立承包工程、甲供材料的协调、配合和管理，与政府、地方及居民的联系协调、投标人需要对上述范围内的工程质量、进度、安全等方面承担全部责任。
- 2、 其中由投标人直接施工的工程范围：
 - (1) 地基与基础（不包括土方及基坑围护工程、除浅岩区抗浮锚杆外的桩基工程，但包括桩基截/砍桩头、桩芯砼及钢筋，剩余基坑砼边坡及排水沟、集水井等施工、桩基工程之余留部分锚杆施工（业主保留取消的权利）、及配合桩基检测所有工作等）；
 - (2) 土石方工程（指黄海高程0.100m以下的所有土石方开挖及外运，基坑及除地下室顶板外需回填部分回填至相对标高-1.100m、基坑内施工便道土方及相对标高-1.100m以上（含地下室顶板室外部分）回填土方工程量暂定（结算时按实调整）、地上地下障碍物、场地的清理及清运）；
 - (3) 地下室及地上主体新建结构工程，包括但不限于砼和钢筋及模板工程、

钢结构深化设计、制作、吊装及安装工程等；

- (4) 建筑工程，包括但不限于金属工程、砌筑工程、防火门、人防门、防火卷帘、屋面及防水工程、非精装区域门窗工程、保温隔热工程、楼地面及室内外粗装修工程等；
- (5) 给排水工程、强电工程、消防工程；
- (6) 为其他专业的预留、预埋工作（包括图纸现有及未来可能增加的部分，不包括幕墙工程之预留预埋工作）；
- (7) 室外雨污水工程（包括接至市政管网），满足设计及施工需要的降水、排水等工程。

3、 总承包人的工作界面具体请详见工程规范附件 5—项目工作界面划分表。

三、 合同工期

- 1、 开工日期：以监理工程师发出的开工令为准；
- 2、 合同工期：500 个日历天内完成并交付本工程。实际竣工验收日期要求整体项目全部完工，通过竣工验收，完成相关部门手续与备案等工作，并取得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证明书的截止日期。

四、 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确保市优，争创鲁班奖

五、 合同价款

本合同为固定总价合同，合同总价金额为。

（大写）：贰亿壹仟柒佰玖拾捌万元

（小写）：¥ 21798 万元。

六、 组成合同的文件

合同文件组成及解释顺序：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 1、 合同履行过程中，发包人、总承包人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
- 2、 合同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及附件（含进场通知、中标承诺函等往来文件）；
- 4、 往来合同函件
- 5、 合同专用条款及附件；

- 6、 本工程施工招标文件（含招标文件附件、招标文件补充答疑书）；
- 7、 合同通用条款；
- 8、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说明合同图纸（含招标文件补充答疑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
- 9、 工程量清单说明及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 10、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含总承包人在评标期间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上述文件应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七、 发包人、项目管理公司、工料测量师、监理、总承包人代表

- 1、 发包人代表：沈跃祥
- 2、 项目管理公司代表：史保庆
- 3、 监理代表：王巍
- 4、 工料测量师代表：孙伟
- 5、 总承包人代表：黄祝安

八、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 总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十、 发包人向总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十一、 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 双方签字盖章 后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15年 3 月 30 日

合同订立地点： 厦门

（以下无内容）



发包人: (公章)

住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0592-3408986

传真:

开户银行: 平安银行厦门分行营业部

账号: 6512100049905

邮政编码:



承包人: (公章)

住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蔡自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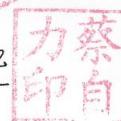
电话: 0592-5711285

传真: 0592-5711385

开户银行:

账号:

邮政编码:



福建省房屋建筑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制

填 表 说 明

- 1、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 2、竣工验收报告一式四份，一律用钢笔书写，字迹要清晰工整。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建设档案部门、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各存一份。
- 3、报告内容必须真实可靠，如发现虚假情况，不予备案。
- 4、报告须经建设、勘察、设计、施工、工程监理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方为有效。
- 5、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应附下列复印件：
 - (1) 施工许可证；
 - (2) 工程勘察成果及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批准书；
 - (3) 施工单位的工程竣工报告；
 监理单位的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勘察、设计单位的质量检查报告；
 - (4) 规划等部门出具的认可文件或准许使用文件；
 - (5) 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质量保修书。

竣工项目审查

表 1

工程名称	欣贺研发设计中心	工程地址	厦门市湖里区高新技术园中心商务区		
建设单位	欣贺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形式	框剪		
勘察单位	中国兵器工业北方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层数	地上 9 层, 地下 2 层	幢数	1
设计单位	悉地(北京)国际建筑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工程规模	建筑面积: 61534.616 m ² , 其中地下: 23865.269 m ²		
监理单位	厦门国设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15 年 5 月 13 日		
施工单位	福建省第五建筑工程公司	竣工日期	2020 年 12 月 6 日		
施工许可证号	350206201505130101	总造价	21798 万元		
审查项目及内容		审查情况			
一、完成设计项目情况 1、基础、主体、室内外装饰工程、防水工程 2、给排水工程、燃气工程、消防工程 3、建筑电气安装工程 4、通风与空调工程 5、电梯、电扶梯安装工程 6、室外工程		已按批准的设计文件所规定的内容完成, 并满足各方面使用功能要求, 符合设计图纸以及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			
二、完成合同约定情况 1、总包合同约定 2、分包合同约定 3、专业承包合同约定		总包、分包、专业承包的内容均已按合同约定完成, 符合施工合同条款约定的要求。			
三、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 1、建设前期、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等技术档案 2、监理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3、施工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经核查, 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齐全、完整, 满足档案归档要求。			

续表 1

四、进场试验报告 1、主要建筑材料 2、建筑构配件 3、设备 4、工程质量检测 and 功能性试验资料	进场成品、半成品材料检验质量合格文件、试验报告均具备，复核无误、齐全有效。
五、质量评价文件 1、勘察单位质量检查报告 2、设计单位质量检查报告 3、施工单位竣工报告 4、监理单位质量评估报告	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均已出具相应的合格文件，同意验收。
六、工程质量保修书 1、总、分包单位 2、专业承包单位	工程保修书已办理完整。
七、建设单位是否已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	建设单位已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
八、住宅工程是否已进行分户验收并验收合格，建设单位是否已按户出具《住宅工程质量分户验收表》	无此项
九、建设主管部门及工程质量监督机构责令整改的问题是否全部整改完毕	已整改
审查结论： 经验收组现场对工程质量及内业资料核查，本工程已按批准的设计文件和合同所规定的内容全部完成，并满足各方面的使用功能要求，质量符合设计与规范要求，施工中各主要建筑材料、构配件、设备质量合格文件及进场复试报告齐全、完整、有效，内业资料齐全完整，满足档案归档要求。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均已出具相应的合格文件，质量评定合格，施工单位工程质量保修书已办理完整，建设单位已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建设主管部门及工程质量监督机构责令整改已全部整改完毕。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工程负责人：陈国汉 2020 年 12 月 6 日	

竣工验收组织实施情况

一、验收机构

(一) 领导层

表 2

主任	孙瑞鸿
副主任	李宏业、王长科、蔡自力、李海士、周杰、谢志雄
成员	陈国汉、安宇、孙会哲、王巍、黄祝安、何刚、林发运

(二) 专业组

验收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陈国汉	林炜堃、杨永刚、唐晓光、庄建平、黄祝安、何刚、林发运、王巍、刘潇、陈心兴
给排水、燃气工程	范华进	陈芳、林炜堃、林金强、李云山、高建昆、康华梁、林木山、李海井
建筑电气、智能化安装工程	范华进	陈芳、林炜堃、林金强、王猛、李海正、任尚龙、戴小辉、谢镇涛、林木山、李海井
通风与空调工程	范华进	陈芳、林炜堃、林金强、沈锡寿、李静轩、范玉军、董丕忠、康华梁
电梯安装工程	范华进	陈芳、林炜堃、林金强、张伟波、李志祥
室外工程	林炜堃	刘潇、李志祥、戴小辉

注：建设、监理、勘察、设计、施工单位的专业人员均必须参加相应的验收专业组，外聘专家应注明职务、职称。

二、验收组织程序

(一)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二) 施工单位介绍施工情况

(三) 监理单位介绍监理情况

(四) 各验收专业组核查质保资料、并到现场检查

(五) 各验收专业组总结发言，对各专业工程是否合格做出明确结论，建设单位做好记录

(六) 验收领导层根据各专业组验收情况，做出验收是否合格的明确结论

(七) 其他单位发言

工程质量评定

表 3

分部工程名称	评定等级	质量保证资料评定	观感质量评定
地基与基础	合格	共核查 39 项， 其中符合要求 39 项， 经鉴定符合要求 39 项 结论：合格	应得 100 分 实得 96 分 得分率 96% 结论：好
主体结构	合格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屋面	合格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合格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建筑电气	合格		
智能建筑	合格		
建筑节能	合格		
电梯	合格		
单位工程评定等级			
合 格			
鸿孙印瑞 （公章） 建设单位负责人 2020年12月6日 3502000037586			
执行标准情况	建筑工程	《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	
	给排水、燃气工程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42-2002	
	电气、智能化工程	《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303-2015	
	通风、空调工程	《通风与空调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43-2011	
	电梯工程	《电梯安装验收规范》GB/T10060-2011	

续表 3

验收机构意见	建设单位	该工程完成了建设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其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符合设计文件及合同要求。			
	勘察单位	施工单位竣工验收资料真实、有效、完整,符合工程合同及相关规定。			
	设计单位	根据参与工程竣工验收对各方面的全面评价,同意监理单位的质量评定。			
	施工单位	单位工程质量等级为《合格》,同意竣工验收。			
	监理单位	单位工程质量等级为《合格》,同意竣工验收。			

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由建设单位主持,勘察、设计、监理、施工等单位参加,并由政府监督部门参与监督进行的竣工验收会议,程序符合《厦门市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及备案管理办法》要求。经过各方情况汇报及现场实地查验、工程档案资料审阅后一致认为:

一、该工程完成了建设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其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符合设计文件及合同要求。

二、施工单位竣工验收资料真实、有效、完整,符合工程合同及相关规定。

三、根据参与工程竣工验收对各方面的全面评价,同意监理单位的质量评定。

四、单位工程质量等级为《合格》,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签字)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经理: (签字)
陈国汉	郭晓悦	李	王	王
2020年12月6日	2020年12月6日	2020年12月6日	2020年12月6日	2020年12月6日

6.20 润邦华庭 7#-11#楼及地下室



(GF—2017—0201)

副本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QL201901010)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福建泉州仟珞房地产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福建省第五建筑工程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泉州市泉港区润邦华庭二期、三期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 泉州市泉港区润邦华庭二期、三期工程。

2.工程地点: 泉州市泉港区锦绣街(泉港一中东侧)。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_____。

4.资金来源: 企业自筹。

5.工程内容: 本项目施工图纸、设计变更与补充、图纸会审纪要、招投标文件、招标答疑及工程量清单所示全部内容。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设计范围内续建的二期工程(其中:已施工的地下室及3#、6#楼一层主体结构工程约9850 m²,续建工程约30655 m²)及新建的三期工程约80881 m²:桩基工程、土方工程、基坑支护及降排水工程、建筑工程、安装工程、装饰装修工程(不含二次装修)、人防工程等(不含已施工的二期桩基工程、地下室及部分一层主体结构工程)。具体详工程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等。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19年10月8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3年1月18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118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等国家现行有关标准、规范的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贰亿陆仟万(¥260,000,000 元)。

其中：二期工程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捌仟万(¥80,000,000 元)；三期工程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壹亿捌仟万(¥180,000,000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暂定总价方式。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暂定：人民币（大写）柒佰捌拾万元（¥ 780 万元）；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肖隆峰。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如果有）；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19 年 09 月 20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福建省泉州市泉港区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章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壹拾份，其中正本贰份，发包人承包人各执壹份，副本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肆 份，承包人执 肆 份。

发包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承包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91350505MA31R8KC83 组织机构代码: 91350500156100411E

地 址: 泉州市泉港区峰尾镇锦绣街41号 地 址: 泉州市新华北路32号

邮政编码: 362801 邮政编码: 362000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0595-37358877 电 话: 0595-22386492

传 真: 传 真: 0595-22387792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建设银行泉州泉港支行 开户银行: 泉州市建设银行营业部

账 号: 35050165670709668899 账 号: 35001652490050009069

附件 1

福建省房屋建筑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制

填 表 说 明

- 1、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 2、竣工验收报告一式四份，一律用钢笔书写，字迹要清晰工整。
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建设档案部门、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各存一份。
- 3、报告内容必须真实可靠，如发现虚假情况，不予备案。
- 4、报告须经建设、勘察、设计、施工、工程监理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方为有效。
- 5、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应附下列复印件：
 - (1) 施工许可证；
 - (2) 工程勘察成果及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批准书；
 - (3) 施工单位的工程竣工报告；
 监理单位的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勘察、设计单位的质量检查报告；
 - (4) 规划等部门出具的认可文件或准许使用文件；
 - (5) 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质量保修书。

竣工项目审查

表1

工程名称	润邦华庭 7#-11#楼及地下室	工程地址	泉港区		
建设单位	福建泉州仟珞房地产有限公司	结构形式	混凝土框架结构		
勘察单位	福建东辰综合勘察院有限公司	层数	27	幢数	5
设计单位	中国联合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规模	82367.27 m²		
监理单位	福建省三明市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1年 3月11 日		
施工单位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3年10月31 日		
施工许可证号	3505051909120101-SX-001	总造价	18000 万元		
审查项目及内容		审查情况			
一、完成设计项目情况 1、基础、主体、室内外装饰工程、防水工程 2、给排水工程、燃气工程、消防工程 3、建筑电气安装工程 4、通风与空调工程 5、电梯、电扶梯安装工程 6、室外工程		1、验收合格 2、验收合格 3、验收合格 4、验收合格 5、验收合格 6、验收合格			
二、完成合同约定情况 1、总包合同约定 2、分包合同约定 3、专业承包合同约定		施工单位严格履行合同约定，较好地完成施工任务。			
三、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 1、建设前期、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等技术档案 2、监理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3、施工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1、前期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等技术档案完整； 2、监理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完整； 3、施工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完整			

续表 1

四、进场试验报告 1、主要建筑材料 2、建筑构配件 3、设备 4、工程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	本工程主要建筑材料、构配件等都严格进行进场试验实验报告完整，主要使用功能检验报告完整。
五、质量评价文件 1、勘察单位质量检查报告 2、设计单位质量检查报告 3、施工单位竣工报告 4、监理单位质量评估报告	本工程勘察单位质量合格文件、设计单位质量合格文件、施工单位竣工报告、监理单位质量评估等质量评价文件完整规范。
六、工程质量保修书 1、总、分包单位 2、专业承包单位	工程质量保修书完整。
七、建设单位是否已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	本工程工程款已按合同约定支付。
八、住宅工程是否已进行分户验收并验收合格，建设单位是否已按户出具《住宅工程质量分户验收表》	验收合格，并出具《住宅工程质量分户验收表》
九、建设主管部门及工程质量监督机构责令整改的问题是否全部整改完毕	本工程建设主管部门及工程质量监督机构责令整改的问题已全部整改完毕。
审查结论： 资料齐全，验收合格，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工程负责人： 杨号 2023年10月31日	

竣工验收组织实施情况

一、验收机构

(一) 领导层

表 2

主 任	柯宁	副主任	荣晔
成 员	刘震、康银新、崔静静、陈伟煌、肖腾壮、黄崎锋、李锦淞、郑志强、汪辉、刘惜芸		

(二) 专业组

验收专业组	组 长	组 员
建筑工程	柯宁	刘震、黄崎锋、李锦淞、汪辉
给排水、燃气工程	荣晔	刘惜芸
建筑电气安装工程	崔静静	郑志强
通风与空调工程	康银新	肖腾壮
电梯安装工程	陈伟煌	郑志强
室外工程	/	/

注：建设、监理、勘察、设计、施工单位的专业人员均必须参加相应的验收专业组，外聘专家应注明职务、职称。

二、验收组织程序

- (一)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二) 施工单位介绍施工情况；
- (三) 监理单位介绍监理情况；
- (四) 各验收专业组核查质保资料，并到现场检查；
- (五) 各验收专业组总结发言，建设单位做好记录。

表 3

分部工程名称	验收结论	质量保证资料核查	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观感质量验收
地基与基础工程	优良	共 41 项, 经审查符合要求 41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0 项; 结论: 质量控制资料齐全	共核查 22 项, 符合要求 22 项, 共抽查 22 项, 符合要求 22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结论: 安全和功能检验 (检测) 报告合格。	好
主体工程	优良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优良			
建筑屋面工程	优良			
给、排水及采暖工程	优良			
建筑电气工程	优良			
节能	优良			
智能工程	优良			
通风与空调工程	优良			
电梯工程	优良			
综合验收结论: 资料齐全, 验收合格, 同意验收。 福建泉州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公章) 建设单位负责人: 柯亨 2025 年 10 月 1 日				
执行标准情况	建筑工程	《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		
	电气工程	《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 50303)		
	给排水、燃气工程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42)		
	通风、空调工程	《通风与空调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43)		
	电梯工程	/		

续表 3

验收机构意见	建设单位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勘察单位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设计单位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施工单位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监理单位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竣工验收结论: 工程资料齐全, 观感质量一般, 单位工程质量等级评定为合格, 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2023年10月31日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2023年10月31日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2023年10月31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签字) 2023年10月31日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经理: (签字) 2023年10月31日	

7.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资质等情况

项目经理履历表

姓名	傅炳烟	性别	男	年龄	45 岁	学历	本科	
在本单位职务	项 目 经 理	注册执业资格		一级建造师		连续从事施工管理时间（填写年限）		17 年
职称	高级工 程师	职称专业		建筑施工				
房屋建筑类项目获奖情况		国家级奖项 1 项//2023/06						
业绩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地点 （省/市）	建筑高度 （米）	建筑面积 （平方米）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签 订日期	竣工 验收 日期	项目 职务
1	厦门现代服务业基地 （丙洲片区）统建区 1-7 地块二期工程	福建厦门	247.85m	100199.266	50113.4271 22	2018/1 0/10	2023/ 03/07	项目 经理

注：1、提供项目负责人毕业证书、职称证书、资格证书原件扫描件。

2、提供项目负责人从业连续工作经历简要情况。

3、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担任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或项目技术负责人的已竣工工程业绩须提供：（1）、中标通知书（如有）、合同协议书（合同关键页至少包含合同双方、项目名称、合同金额、工程承包范围、工程规模、双方签字盖章页等）。（2）、相关竣工验收证明（工程接收证书或工程竣工验收证书或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证等），该类竣工验收证明文件不得少于主要 4 方签章，包括但不限于施工、设计、监理、建设单位或主管部门中的 4 方。

4、提供项目负责人至少 2 年（时间截止至 2026 年 5 月底）在本单位连续缴纳社保的证明资料，如深圳社保局系统下载或带有深圳社保局印章的其他扫描件，或者人员个税证明原件扫描件。

5、房屋建筑类项目获奖情况须提供获奖证书扫描件、证书颁发机构颁发证书网站信息（包括网站链接路由）或国家正式出版物刊发的获奖信息（包括期刊发行号、期数、页码等查询路径）等，时间以获奖证书时间为准，获奖项目合同及竣工验收资料。

6、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业绩证明以竣工验收证明资料载明的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或项目技术负责人为准。

7、连续从事施工管理时间以从业工作经历情况简要反映的实际情况为准。

8、未提供相关竣工验收证明文件资料或资料信息不全、或信息不真实的，其工程业绩或获奖则不予认可。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5月29日
- 2026年11月2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傅炳烟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81年12月05日

注册编号: 闽1352013201308642

聘用企业: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4-07-19至2027-07-18)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傅炳烟

签名日期: 2026.5.29



签发日期: 2013年09月27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闽建安B(2009) 5010212

姓 名: 傅炳烟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81年12月05日

企 业 名 称: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21年06月15日

有 效 期: 2024年04月26日 至 2027年05月26日



发证机关: 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04月26日



本证书由福建省人力资源
和社会保障厅制发，它表
明持证人具有相应的专业技
术职务任职资格。



(加盖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钢印有效)

姓名：傅炳烟

性别：男

身份证号：350583198112053153

工作单位：福建省第五建筑工程公司

证书编号：闽G509-02607

级别：高级

专业名称：建筑工程施工

资格名称：高级工程师

评审组织：福建省工程技术人员土建专业高

级技术职务评审委员会

审批部门：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批准文号：闽人社批复[2019]680号

批准日期：2019.12.25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福建省教育厅制

批准文号: 闽教成[1993]022

学生 傅炳烟 性别 男, 一九八一年
十二月五日, 生于二〇〇年十二月
至二〇一〇年一月在本校(院)
土木工程 专业
函授学习, 修完三年制本科
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院)长:

唐新华

校名:

福建工程学院

二〇一〇年一月二十日

证书编号: 103885201005000377

姓名 傅炳烟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1 年 12 月 5 日

住址 福建省厦门市翔安区西炉
南四里9号2101室



公民身份号码 350583198112053153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厦门市公安局翔安分局

有效期限 2023.12.27-2043.12.27



文件检验码: 0832FA4538634A25BEFB6DCF789E1AED
此件真伪, 可通过扫描上方二维码进行校验
或访问<https://zwfw.rst.fujian.gov.cn/#/authorize>

社会保险个人历年缴费明细表(按月)

经办机构(签章):
经办日期: 2026年08月21日
险种类型: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业务专用章

个人编号: 500416926 身份证号: 350583198112053153 姓名: 傅炳烟

序号	参保地经办机构	险种类型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缴费年月	缴费对应周期	月数	缴费基数(累计)	应缴金额(累计)	单位缴费金额(累计)	个人缴费金额(累计)
1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5	202405	1	4,100.00	正常应缴	656.00	328.00
2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6	202406	1	4,100.00	正常应缴	656.00	328.00
3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7	202407	1	4,100.00	正常应缴	656.00	328.00
4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8	202408	1	7,000.00	正常应缴	1,120.00	560.00
5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9	202409	1	6,000.00	正常应缴	960.00	480.00
6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10	202410	1	6,000.00	正常应缴	960.00	480.00
7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11	202411	1	7,000.00	正常应缴	1,120.00	560.00
8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12	202412	1	6,500.00	正常应缴	1,040.00	520.00
9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1	202501	1	6,500.00	正常应缴	1,040.00	520.00
10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2	202502	1	6,500.00	正常应缴	1,040.00	520.00
11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3	202503	1	6,500.00	正常应缴	1,040.00	520.00
12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4	202504	1	6,500.00	正常应缴	1,040.00	520.00
13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5	202505	1	6,500.00	正常应缴	1,040.00	520.00
14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6	202506	1	6,500.00	正常应缴	1,040.00	520.00
15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7	202507	1	6,500.00	正常应缴	1,040.00	520.00

第 1 页 共 4 页

经办机构(签章):
经办日期: 2026年08月21日
险种类型: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业务专用章

个人编号: 500416926 身份证号: 350583198112053153 姓名: 傅炳烟

序号	参保地经办机构	险种类型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缴费年月	缴费对应周期	月数	缴费基数(累计)	应缴金额(累计)	单位缴费金额(累计)	个人缴费金额(累计)
16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8	202508	1	6,500.00	正常应缴	1,040.00	520.00
17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9	202509	1	6,500.00	正常应缴	1,040.00	520.00
18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10	202510	1	6,500.00	正常应缴	1,040.00	520.00
19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11	202511	1	6,500.00	正常应缴	1,040.00	520.00
20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12	202512	1	6,500.00	正常应缴	1,040.00	520.00
21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1	202601	1	6,500.00	正常应缴	1,040.00	520.00
22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2	202602	1	6,500.00	正常应缴	1,040.00	520.00
23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3	202603	1	6,500.00	正常应缴	1,040.00	520.00
24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4	202604	1	6,500.00	正常应缴	1,040.00	520.00
25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5	202605	1	6,500.00	正常应缴	1,040.00	520.00
26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6	202606	1	6,500.00	正常应缴	1,040.00	520.00
27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7	202607	1	7,000.00	正常应缴	1,120.00	560.00
28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8	202608	1	7,000.00	正常应缴	1,120.00	560.00
29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5	202405	1	4,212.00	正常应缴	54.76	0.00
30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6	202406	1	4,212.00	正常应缴	54.76	0.00
31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7	202407	1	4,212.00	正常应缴	54.76	0.00
32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8	202408	1	7,000.00	正常应缴	91.00	0.00

第 2 页 共 4 页

经办机构(签章):
经办日期: 2026年08月21日
险种类型: 工伤保险[√]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失业保险[√] 生育保险[√]

个人编号: 500416926 身份证号: 350583198112053153 姓名: 傅炳烟

序号	参保地经办机构	险种类型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缴费年月	缴费对应周期	月数	缴费基数(累计)	应缴单位费(累计)	应缴个人费(累计)	个人缴费金额(累计)
33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9	202409	1	6,000.00	正常应缴	78.00	0.00
34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10	202410	1	6,000.00	正常应缴	78.00	0.00
35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11	202411	1	7,000.00	正常应缴	91.00	0.00
36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12	202412	1	6,500.00	正常应缴	84.50	0.00
37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1	202501	1	6,500.00	正常应缴	84.50	0.00
38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2	202502	1	6,500.00	正常应缴	84.50	0.00
39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3	202503	1	6,500.00	正常应缴	84.50	0.00
40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4	202504	1	6,500.00	正常应缴	84.50	0.00
41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5	202505	1	6,500.00	正常应缴	84.50	0.00
42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6	202506	1	6,500.00	正常应缴	84.50	0.00
43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7	202507	1	6,500.00	正常应缴	84.50	0.00
44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8	202508	1	6,500.00	正常应缴	84.50	0.00
45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9	202509	1	6,500.00	正常应缴	84.50	0.00
46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10	202510	1	6,500.00	正常应缴	84.50	0.00
47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11	202511	1	6,500.00	正常应缴	84.50	0.00
48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12	202512	1	6,500.00	正常应缴	84.50	0.00
49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1	202601	1	6,500.00	正常应缴	84.50	0.00

经办机构(签章):
经办日期: 2026年08月21日
险种类型: 工伤保险[√]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失业保险[√] 生育保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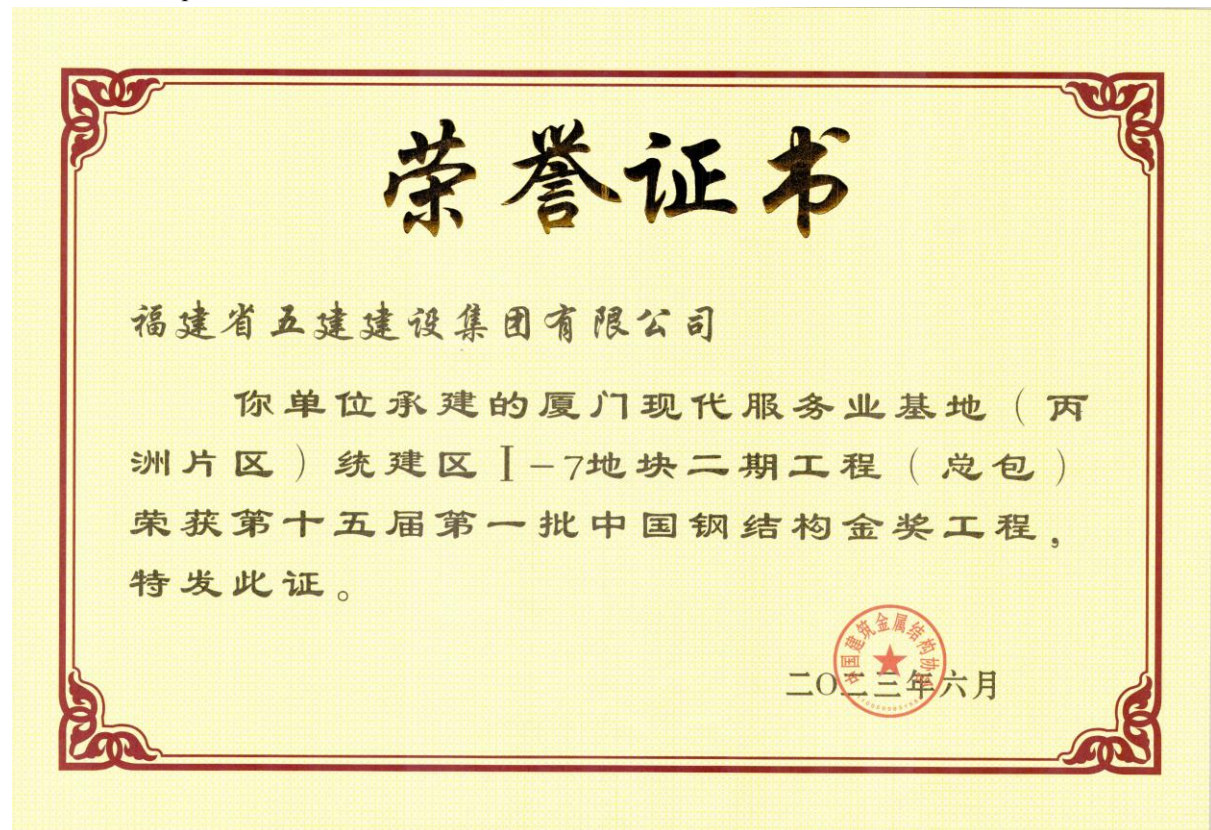
个人编号: 500416926 身份证号: 350583198112053153 姓名: 傅炳烟

序号	参保地经办机构	险种类型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缴费年月	缴费对应周期	月数	缴费基数(累计)	应缴单位费(累计)	应缴个人费(累计)	个人缴费金额(累计)
50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2	202602	1	6,500.00	正常应缴	84.50	0.00
51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3	202603	1	6,500.00	正常应缴	84.50	0.00
52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4	202604	1	6,500.00	正常应缴	84.50	0.00
53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5	202605	1	6,500.00	正常应缴	84.50	0.00
54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6	202606	1	6,500.00	正常应缴	84.50	0.00
55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7	202607	1	7,000.00	正常应缴	91.00	0.00
56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8	202608	1	7,000.00	正常应缴	91.00	0.00
合计		险种类型	企业养老		工伤保险						
		累计月数	28.00				28.00				
		累计缴费基数	175,800.00				0.00				
		累计单位缴费金额	28,128.00				2,185.78				
		累计个人缴费金额	14,064.00				0.00				

备注: 参保人在相应缴费起止时间内所属的参保地信息参见“参保地经办机构”一栏
经办人: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7.1 厦门现代服务业基地(丙洲片区)统建区 1-7 地块二期工程

查询链接: <https://www.ccmsa.net.cn/site/content/9425.html>



中标通知书

编号： /

福建省第五建筑工程公司：

你方于2018年9月4日所递交的厦门现代服务业基地(丙洲片区)统建区I-7地块二期工程施工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招标范围：本工程招标范围为：4#楼、7#楼、3#连廊的建筑、结构、幕墙、给排水、强电、弱电预埋、智能化、消防和通风专业等，总建筑面积：100889.04m2。其中7#楼地上49层，建筑高度247.85米。

中标价：501134271.22元。

工期：总工期 755 日历天，其中各关键节点的工期要求为7#楼为超高层建筑，开工后230日历天，主体结构完成26层；开工后390日历天，主体结构封顶。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项目负责人：傅炳烟，身份证号码：350583198112053153，建造师注册证书号：闽135131308642。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 30 日内到厦门市展鸿路85号裙楼5楼与我方签订施工承包合同，在此之前按招标文件第2章“投标须知”第29条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担保。

特此通知。

招标人：（盖单位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盖电子姓名章）

康 激
电子签名专用章

招标代理机构：（盖单位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盖电子姓名章）

陈 少 明
2018 年 9 月 12 日
电子签名专用章

合同编号：海湾合[2018]丙洲工.49 号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厦门市建设与管理局
厦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厦门海湾投资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福建省第五建筑工程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厦门现代服务业基地(丙洲片区)统建区 I-7 地块二期 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厦门现代服务业基地(丙洲片区)统建区 I-7 地块二期工程。

2. 工程地点: 厦门市同安区西柯镇。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厦发改备案[2015]103 号。

4. 资金来源: 国有自筹。

5. 工程内容: 本工程总建筑面积 100199.266m², 包括 7#楼及裙楼(4#楼、3#连廊)其中 7#楼为超高层办公楼, 地上 49 层, 建筑高度 247.85 米, 钢管混凝土柱、钢框架-现浇混凝土核心筒混合结构体系; 4#楼为 7#楼裙房, 地上 3 层, 建筑高度 21.85 米, 框架结构; 3#连廊地上 1 层, 建筑高度 5.7 米。建筑幕墙总面积 46463m²。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 1)。

6. 工程承包范围:

厦门现代服务业基地(丙洲片区)统建区 I-7 地块二期工程, 包括 7#楼及裙楼(4#楼、3#连廊)的建筑、结构、幕墙、给排水、强电、弱电预埋、泛光照明预埋、智能化、消防和通风专业等, 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1 年 1 月 24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755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 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7#楼为超高层建筑, 开工后 230 天, 主体结构完成 26 层; 开工后 390 天, 主体结构封顶。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合格 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含税)为:

人民币(大写)伍亿零壹佰壹拾叁万肆仟贰佰柒拾壹元贰角贰分整(¥501134271.22 元)(其中不含税金额 458741224.65 元, 增值税税额 42393046.57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壹仟壹佰叁拾陆万肆仟叁佰捌拾玖元伍角整(¥11364389.50 元)；

(2) 专业工程(智能化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贰仟万元整(¥20000000.00 元)；

(3)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贰拾伍万肆仟捌佰贰拾陆元整(¥254826.00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总价合同。

五、项目负责人

承包人项目负责人：傅炳烟。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18 年 10 月 10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厦门市思明区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盖章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壹拾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伍 份，承包人执 伍 份。

发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组织机构代码： 9135 0200 7378 79048G
地 址： 厦门市思明区展鸿路 85 号特房
波特曼财富中心裙楼 5 楼 F/G 区

邮政编码： 361008

电 话： 0592—5605939

传 真： 0592—5605950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厦门建行湖里支行

账 号： 3510 1538 0010 5000 9160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组织机构代码： 9135 0500 1561 00411E
地 址： 泉州市新华北路 32 号

邮政编码： 362000

电 话： 0595—22386486

传 真： 0595—22387792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建设银行泉州分行

账 号： 3500 1652 4900 5000 9069

福建省房屋建筑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制

填 表 说 明

- 1、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 2、竣工验收报告一式四份，一律用钢笔书写，字迹要清晰工整。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建设档案部门、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各存一份。
- 3、报告内容必须真实可靠，如发现虚假情况，不予备案。
- 4、报告须经建设、勘察、设计、施工、工程监理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方为有效。
- 5、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应附下列复印件：
 - (1) 施工许可证；
 - (2) 工程勘察成果及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批准书；
 - (3) 施工单位的工程竣工报告；
 监理单位的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勘察、设计单位的质量检查报告；
 - (4) 规划等部门出具的认可文件或准许使用文件；
 - (5) 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质量保修书。

竣工项目审查

表 1

工程名称	厦门现代服务业基地(西洲片区)统建区 1-7 地块二期工程	工程地址	同安新城 12-14 片区西洲 路北側
建设单位	厦门市城市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厦门市特房海湾投资有限公司(代建单位)	结构形式	7#楼主楼钢管砼柱、钢框架 +钢筋砼筒体混合结构体系, 7#楼裙楼(4#楼)框架 结构
勘察单位	中国有色金属长沙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层数	地上 3-49 层 幢数 1
设计单位	厦门佰地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北京建院装饰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规模	100199.266m ²
监理单位	厦门基业衡信咨询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19 年 4 月 12 日
施工单位	总承包: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公装: 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空调: 福建惠东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3 年 3 月 7 日
施工许可证号	总承包: 350200201901140101 公装: 350200202110150201 空调: 350200202010230201	总造价	50113.43 万元
审查项目及内容		审查情况	
一、完成设计项目情况 1、主体、室内外装饰工程、防水工程 2、给排水工程、消防工程 3、建筑电气安装工程 4、通风与空调工程 5、电梯、电扶梯安装工程		符合设计要求及施工验收 规范和标准规定	
二、完成合同约定情况 1、总包合同约定 2、分包合同约定 3、专业承包合同约定		已完成合同约定内容	
三、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 1、建设前期、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等技术 档案 2、监理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3、施工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齐 全、有效	

四、进场试验报告 1、主要建筑材料 2、建筑构配件 3、设备 4、工程质量检测 and 功能性试验资料	各项进场试验报告齐全、有效
五、质量评价文件 1、勘察单位质量检查报告 2、设计单位质量检查报告 3、施工单位竣工报告 4、监理单位质量评估报告	各单位均已出具工程质量合格文件
六、工程质量保修书 1、总、分包单位 2、专业承包单位	已出具工程质量保修书
七、建设单位是否已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	已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
八、住宅工程是否已进行分户验收并验收合格，建设单位是否已按户出具《住宅工程质量分户验收表》	
九、建设主管部门及工程质量监督机构责令整改的问题是否全部整改完毕	已整改完成
审查结论： 通过对各个项目的审查，均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工程负责人：陈周平、曾豪 2023年3月7日	

竣工验收组织实施情况

一、验收机构

(一) 领导层

表 2

主任	朱旭东
副主任	戴洁、康激、林伟坚、陈少明、蔡自力、廖从荣、杨翌文、庄展诺、苏文旭
成员	夏平、曾立荣、郑真徐、张邦深、秦洋、张水得、吕建星、宋福刚、黄伟志、万鸿志

(二) 专业组

验收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陈周平	李秋海、黄志祥、王梓汶、黄晓舟、王伟超、吴树达、林嘉祺、李灵龙、乐明、陈楹达、郭灵城、钱荣、王福造、林光兴、黄磊、方福祥、陈祥熙、苏圳滨、黄迎松、许进福、郑林、丁立群、刘培美、傅炳烟、梁松、刘伏华、赵海峰、冯松荣、苏景良、陈小津、潘树强、吴强杰、黄光兴、温韶桂、蔡彩鸯、朱振宇、陈忠远、白振忠、庄建平、陈丁灿
给排水、燃气工程	张阿奇	魏继伟、林圳耀、黄春顺、方聪远、梁松、谢镇涛、杨文慰、徐龙生、赖惠君
建筑电气、智能化安装工程	张阿奇	魏继伟、许东曲、陈兰、黄春顺、方聪远、谢镇涛、杨文慰、丁建唐
通风与空调工程	张阿奇	魏继伟、黄春顺、苏景良、陈国强、杨文慰、刘振国
电梯安装工程	张阿奇	黄春顺、方聪远、谢镇涛、杨文慰、方亚明、刘明勇
室外工程		

注：建设、监理、勘察、设计、施工单位的专业人员均必须参加相应的验收专业组，外聘专家应注明职务、职称。

二、验收组织程序

(一)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二) 施工单位介绍施工情况

(三) 监理单位介绍监理情况

(四) 各验收专业组核查质保资料、并到现场检查

(五) 各验收专业组总结发言，对各专业工程是否合格做出明确结论，建设单位做好记录

(六) 验收领导层根据各专业组验收情况，做出验收是否合格的明确结论

(七) 其他单位发言

工程质量评定

表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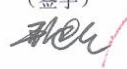
分部工程名称	评定等级	质量保证资料评定	观感质量评定
地基与基础			
主体结构	合格	共核查 44 项， 其中符合要求 44 项， 经鉴定符合要求 0 项 结论：合格	应得 100 分 实得 93 分 得分率 93 %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屋面	合格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合格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建筑电气	合格		
智能建筑	合格		
建筑节能	合格		
电梯	合格		
单位工程评定等级 合格，同意验收。  (公章)  建设单位负责人：   2023年 3月7 日			
执行标准情况	建筑工程	《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	
	给排水、燃气工程	《建筑给排水与采暖工程质量验收规范》GB50242-2002	
	电气、智能化工程	《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303-2015 《智能建筑工程质量验收规范》GB50339-2013	
	通风、空调工程	《通风与空调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43-2016	
	电梯工程	《电梯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310-2002	

续表 3

验收机构意见	建设单位（建设单位）	同意验收
	勘察单位	同意验收
	设计单位	同意验收
	施工单位	同意验收
	监理单位	同意验收

竣工验收结论:

各方主体通过对本工程进行竣工验收, 确认已完成施工合同中约定的工程项目及有关设计变更内容, 质量控制资料齐全有效, 符合设计要求及施工验收规范和标准要求, 无违反工程建设强制性条文标准, 安全功能试验符合设计及施工验收规范要求, 质量观感优良, 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达到优良标准, 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 (签字)  2023年3月7日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 (签字)  2023年3月7日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 (签字)  2023年3月7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签字)  法定代表人: (签字)  2023年3月7日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经理: (签字)  法定代表人: (签字)  2023年3月7日   
--	---	--	--	---

8. 项目技术负责人资质等情况

项目技术负责人履历表

姓名	白振忠	性别	男	年龄	53 岁	学历	本科	
在本单位职务	技术负责人	注册执业资格		/		连续从事施工管理时间（填写年限）	21 年	
职称	高级工程师	职称专业		建筑施工				
房屋建筑类项目获奖情况		国家级奖项 1 项//2023/06						
业绩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地点（省/市）	建筑高度（米）	建筑面积（平方米）	合同金额（万元）	合同签订日期	竣工验收日期	项目职务
1	厦门现代服务业基地（丙洲片区）统建区 1-7 地块二期工程	福建厦门	247.85m	100199.266	50113.427122	2018/10/10	2023/03/07	技术负责人

注：1、提供技术负责人毕业证书、职称证书、资格证书原件扫描件。

2、提供技术负责人从业连续工作经历简要情况。

3、项目技术负责人担任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或项目技术负责人的已竣工工程业绩须提供：（1）、中标通知书（如有）、合同协议书（合同关键页至少包含合同双方、项目名称、合同金额、工程承包范围、工程规模、双方签字盖章页等）。（2）、相关竣工验收证明（工程接收证书或工程竣工验收证书或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证等），该类竣工验收证明文件不得少于主要 4 方签章，包括但不限于施工、设计、监理、建设单位或主管部门中的 4 方。

4、提供技术负责人至少 2 年（时间截止至 2026 年 5 月底）在本单位连续缴纳社保的证明资料，如深圳社保局系统下载或带有深圳社保局印章的其他扫描件，或者人员个税证明原件扫描件。

5、房屋建筑类项目获奖情况须提供获奖证书扫描件、证书颁发机构颁发证书网站信息（包括网站链接路由）或国家正式出版物刊发的获奖信息（包括期刊发行号、期数、页码等查询路径）等，时间

以获奖证书时间为准，获奖项目合同及竣工验收资料。

6、技术负责人业绩证明以竣工验收证明资料载明的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或项目技术负责人为准。

7、连续从事施工管理时间以从业工作经历情况简要反映的实际情况为准。

8、未提供相关竣工验收证明文件资料或资料信息不全、或信息不真实的，其工程施工业或获奖则不予认可。





本证书由福建省公务员局、福建省人力资源开发办公室制发，它表明持证人具有相应的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



(加盖福建省公务员局钢印有效)

姓名：白振忠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73.12

工作单位：福建省第五建筑工程公司

证书编号：闽C509-01324

级别：高级

专业名称：建筑工程施工

资格名称：高级工程师

评审组织：福建省工程技术人员土建专业高

级职务评委会

审批部门：福建省公务员局、福建省人力资源开发办公室

批准文号：闽人复[2010]135号

批准日期：2010.09.09



文件检验码: BED52BAB69D4469786A7C346739872FE
此件真伪, 可通过扫描上方二维码进行校验
或访问<https://zwfw.rst.fujian.gov.cn/#/authorize>

社会保险个人历年缴费明细表(按月)

经办机构(签章):
经办日期: 2026年08月21日
险种类型: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业务专用章

个人编号: 500045715 身份证号: 350500197312132539 姓名: 白振忠

序号	参保地经办机构	险种类型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缴费年月	缴费对应周期	月数	缴费基数(累计)	应缴金额(累计)	单位缴费金额(累计)	个人缴费金额(累计)
1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5	202405	1	5,300.00	正常应缴	848.00	424.00
2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6	202406	1	5,300.00	正常应缴	848.00	424.00
3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7	202407	1	5,300.00	正常应缴	848.00	424.00
4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8	202408	1	7,500.00	正常应缴	1,200.00	600.00
5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9	202409	1	7,500.00	正常应缴	1,200.00	600.00
6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10	202410	1	7,500.00	正常应缴	1,200.00	600.00
7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11	202411	1	7,500.00	正常应缴	1,200.00	600.00
8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12	202412	1	7,500.00	正常应缴	1,200.00	600.00
9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1	202501	1	7,500.00	正常应缴	1,200.00	600.00
10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2	202502	1	7,500.00	正常应缴	1,200.00	600.00
11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3	202503	1	7,500.00	正常应缴	1,200.00	600.00
12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4	202504	1	7,500.00	正常应缴	1,200.00	600.00
13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5	202505	1	7,500.00	正常应缴	1,200.00	600.00
14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6	202506	1	7,500.00	正常应缴	1,200.00	600.00
15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7	202507	1	7,500.00	正常应缴	1,200.00	600.00

第 1 页 共 4 页

经办机构(签章):
经办日期: 2026年08月21日
险种类型: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业务专用章

个人编号: 500045715 身份证号: 350500197312132539 姓名: 白振忠

序号	参保地经办机构	险种类型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缴费年月	缴费对应周期	月数	缴费基数(累计)	应缴金额(累计)	单位缴费金额(累计)	个人缴费金额(累计)
16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8	202508	1	7,500.00	正常应缴	1,200.00	600.00
17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9	202509	1	7,500.00	正常应缴	1,200.00	600.00
18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10	202510	1	7,500.00	正常应缴	1,200.00	600.00
19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11	202511	1	7,500.00	正常应缴	1,200.00	600.00
20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12	202512	1	7,500.00	正常应缴	1,200.00	600.00
21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1	202601	1	7,500.00	正常应缴	1,200.00	600.00
22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2	202602	1	7,500.00	正常应缴	1,200.00	600.00
23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3	202603	1	7,500.00	正常应缴	1,200.00	600.00
24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4	202604	1	7,500.00	正常应缴	1,200.00	600.00
25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5	202605	1	7,500.00	正常应缴	1,200.00	600.00
26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6	202606	1	7,500.00	正常应缴	1,200.00	600.00
27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7	202607	1	7,500.00	正常应缴	1,200.00	600.00
28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8	202608	1	7,500.00	正常应缴	1,200.00	600.00
29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5	202405	1	5,300.00	正常应缴	68.90	0.00
30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6	202406	1	5,300.00	正常应缴	68.90	0.00
31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7	202407	1	5,300.00	正常应缴	68.90	0.00
32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8	202408	1	7,500.00	正常应缴	97.50	0.00

第 2 页 共 4 页

经办机构(签章):
经办日期: 2026年08月21日
险种类型: 工伤保险[√]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失业保险[√] 生育保险[√]

个人编号: 500045715 身份证号: 350500197312132539 姓名: 白振忠

序号	参保地经办机构	险种类型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缴费年月	缴费对应周期	月数	缴费基数(累计)	应缴单位费(累计)	应缴个人费(累计)	个人缴费金额(累计)
33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9	202409	1	7,500.00	正常应缴	97.50	0.00
34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10	202410	1	7,500.00	正常应缴	97.50	0.00
35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11	202411	1	7,500.00	正常应缴	97.50	0.00
36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12	202412	1	7,500.00	正常应缴	97.50	0.00
37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1	202501	1	7,500.00	正常应缴	97.50	0.00
38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2	202502	1	7,500.00	正常应缴	97.50	0.00
39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3	202503	1	7,500.00	正常应缴	97.50	0.00
40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4	202504	1	7,500.00	正常应缴	97.50	0.00
41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5	202505	1	7,500.00	正常应缴	97.50	0.00
42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6	202506	1	7,500.00	正常应缴	97.50	0.00
43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7	202507	1	7,500.00	正常应缴	97.50	0.00
44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8	202508	1	7,500.00	正常应缴	97.50	0.00
45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9	202509	1	7,500.00	正常应缴	97.50	0.00
46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10	202510	1	7,500.00	正常应缴	97.50	0.00
47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11	202511	1	7,500.00	正常应缴	97.50	0.00
48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12	202512	1	7,500.00	正常应缴	97.50	0.00
49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1	202601	1	7,500.00	正常应缴	97.50	0.00

经办机构(签章):
经办日期: 2026年08月21日
险种类型: 工伤保险[√]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失业保险[√] 生育保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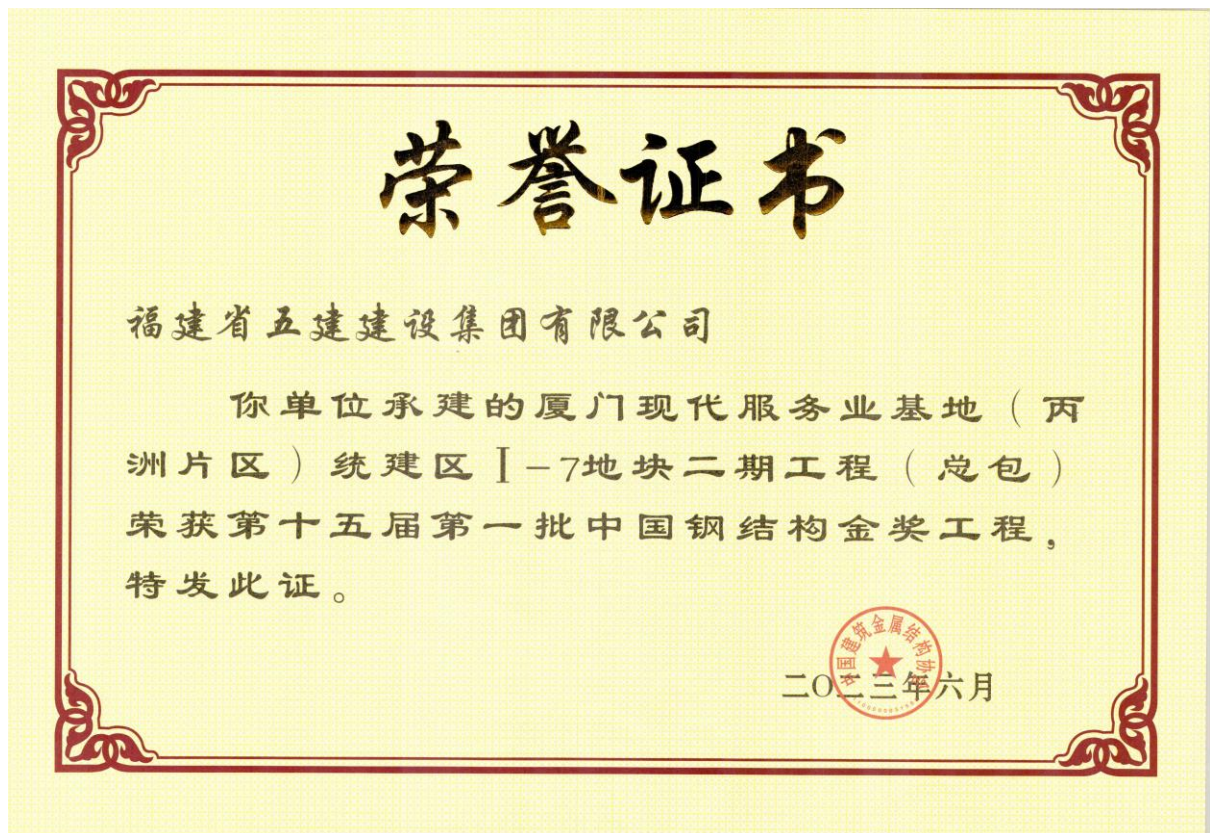
个人编号: 500045715 身份证号: 350500197312132539 姓名: 白振忠

序号	参保地经办机构	险种类型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缴费年月	缴费对应周期	月数	缴费基数(累计)	应缴单位费(累计)	应缴个人费(累计)	个人缴费金额(累计)
50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2	202602	1	7,500.00	正常应缴	97.50	0.00
51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3	202603	1	7,500.00	正常应缴	97.50	0.00
52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4	202604	1	7,500.00	正常应缴	97.50	0.00
53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5	202605	1	7,500.00	正常应缴	97.50	0.00
54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6	202606	1	7,500.00	正常应缴	97.50	0.00
55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7	202607	1	7,500.00	正常应缴	97.50	0.00
56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8	202608	1	7,500.00	正常应缴	97.50	0.00
合计		险种类型	企业养老		工伤保险						
		累计月数	28.00								
		累计缴费基数	203,400.00								
		累计单位缴费金额	32,544.00								
		累计个人缴费金额	16,272.00								

备注: 参保人在相应缴费起止时间内所属的参保地信息参见“参保地经办机构”一栏
经办人: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8.1 厦门现代服务业基地(丙洲片区)统建区 1-7 地块二期工程

查询链接: <https://www.ccmsa.net.cn/site/content/9425.html>



福建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项目部 施工管理人员配备情况表

项目名称: 厦门现代服务业基地(丙洲片区)统建区 I-7 地块二期工程

合同编号: _____ 计划开工时间: 2018.12.31 计划竣工时间: 2021.01.24

施工单位（盖章）：_____

序号	工作岗位	姓名	职称	专业	注册证、岗位证 或培训证书编号	身份证号	从业年限
1	项目负责人	傅炳烟	工程师	建筑	闽 135131308642	350583198 112053153	12
2	技术负责人	白振忠	高工	建筑工 程施工	闽 G509-01324	350500197 312132539	21
3	土建施工员	肖成辉	助工	土建	35151010000533	350521199 009017539	5
4	土建施工员	温韶桂	/	土建	35171010004484	350524197 509241035	20
5	水电施工员	谢镇涛	工程师	设备 安装	DB1059312	350583198 805040152	8
6	质量员	李江岩	工程师	土建	DA805398	350524198 804191530	8
7	安全员	潘树强	助工	/	闽建安 C(2015)2008993	350521198 909168039	6
8	安全员	吴强杰	/	/	闽建安 C(2015)2015855	350521199 00303803X	5
9	安全员	黄光兴	助工	/	闽建安 C(2018)5018918	350525199 011033533	3
10	机械员	陈丁灿	高工	/	35151120002014	350524197 20925861X	24
11	试验员	徐龙生	/	/	厦装试 160099	350500196 507251031	5
12	材料员	王恩光	/	/	35151110001328	350500197 611111092	18
监理单位意见	 (盖章) 李江岩 2019年4月3日			建设单位意见	 (盖章) 李江岩 2019年4月4日		

中标通知书

编号： /

福建省第五建筑工程公司：

你方于2018年9月4日所递交的厦门现代服务业基地(丙洲片区)统建区I-7地块二期工程施工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招标范围：本工程招标范围为：4#楼、7#楼、3#连廊的建筑、结构、幕墙、给排水、强电、弱电预埋、智能化、消防和通风专业等，总建筑面积：100889.04m2。其中7#楼地上49层，建筑高度247.85米。

中标价：501134271.22元。

工期：总工期 755 日历天，其中各关键节点的工期要求为7#楼为超高层建筑，开工后230日历天，主体结构完成26层；开工后390日历天，主体结构封顶。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项目负责人：傅炳烟，身份证号码：350583198112053153，建造师注册证书号：闽135131308642。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 30 日内到厦门市展鸿路85号裙楼5楼与我方签订施工承包合同，在此之前按招标文件第2章“投标须知”第29条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担保。

特此通知。

招标人：（盖单位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盖电子姓名章）

康 激
电子签名专用章

招标代理机构：（盖单位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盖电子姓名章）

陈 少 明
2018 年 9 月 12 日
电子签名专用章

合同编号：海湾合[2018]丙洲工.49 号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厦门市建设与管理局
厦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厦门海湾投资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福建省第五建筑工程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厦门现代服务业基地(丙洲片区)统建区 I-7 地块二期 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厦门现代服务业基地(丙洲片区)统建区 I-7 地块二期工程。

2. 工程地点: 厦门市同安区西柯镇。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厦发改备案[2015]103 号。

4. 资金来源: 国有自筹。

5. 工程内容: 本工程总建筑面积 100199.266m², 包括 7#楼及裙楼(4#楼、3#连廊)其中 7#楼为超高层办公楼,地上 49 层,建筑高度 247.85 米,钢管混凝土柱、钢框架-现浇混凝土核心筒混合结构体系;4#楼为 7#楼裙房,地上 3 层,建筑高度 21.85 米,框架结构;3#连廊地上 1 层,建筑高度 5.7 米。建筑幕墙总面积 46463m²。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 1)。

6. 工程承包范围:

厦门现代服务业基地(丙洲片区)统建区 I-7 地块二期工程,包括 7#楼及裙楼(4#楼、3#连廊)的建筑、结构、幕墙、给排水、强电、弱电预埋、泛光照明预埋、智能化、消防和通风专业等,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1 年 1 月 24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755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7#楼为超高层建筑,开工后 230 天,主体结构完成 26 层;开工后 390 天,主体结构封顶。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合格 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含税)为:

人民币(大写)伍亿零壹佰壹拾叁万肆仟贰佰柒拾壹元贰角贰分整(¥501134271.22 元)(其中不含税金额 458741224.65 元,增值税税额 42393046.57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壹仟壹佰叁拾陆万肆仟叁佰捌拾玖元伍角整(¥11364389.50 元)；

(2) 专业工程(智能化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贰仟万元整(¥20000000.00 元)；

(3)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贰拾伍万肆仟捌佰贰拾陆元整(¥254826.00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总价合同。

五、项目负责人

承包人项目负责人：傅炳烟。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18 年 10 月 10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厦门市思明区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盖章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壹拾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伍 份，承包人执 伍 份。

发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组织机构代码： 9135 0200 7378 79048G
地 址： 厦门市思明区展鸿路 85 号特房
波特曼财富中心裙楼 5 楼 F/G 区

邮政编码： 361008

电 话： 0592—5605939

传 真： 0592—5605950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厦门建行湖里支行

账 号： 3510 1538 0010 5000 9160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组织机构代码： 9135 0500 1561 00411E
地 址： 泉州市新华北路 32 号

邮政编码： 362000

电 话： 0595—22386486

传 真： 0595—22387792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建设银行泉州分行

账 号： 3500 1652 4900 5000 9069

福建省房屋建筑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制

填 表 说 明

- 1、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 2、竣工验收报告一式四份，一律用钢笔书写，字迹要清晰工整。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建设档案部门、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各存一份。
- 3、报告内容必须真实可靠，如发现虚假情况，不予备案。
- 4、报告须经建设、勘察、设计、施工、工程监理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方为有效。
- 5、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应附下列复印件：
 - (1) 施工许可证；
 - (2) 工程勘察成果及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批准书；
 - (3) 施工单位的工程竣工报告；
 监理单位的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勘察、设计单位的质量检查报告；
 - (4) 规划等部门出具的认可文件或准许使用文件；
 - (5) 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质量保修书。

竣工项目审查

表 1

工程名称	厦门现代服务业基地(西洲片区)统建区 1-7 地块二期工程	工程地址	同安新城 12-14 片区西洲 路北側
建设单位	厦门市城市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厦门市特房海湾投资有限公司(代建单位)	结构形式	7#楼主楼钢管砼柱、钢框架 +钢筋砼筒体混合结构体系, 7#楼裙楼(4#楼)框架 结构
勘察单位	中国有色金属长沙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层数	地上 3-49 层 幢数 1
设计单位	厦门佰地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北京建院装饰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规模	100199.266m ²
监理单位	厦门基业衡信咨询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19 年 4 月 12 日
施工单位	总承包: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公装: 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空调: 福建惠东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3 年 3 月 7 日
施工许可证号	总承包: 350200201901140101 公装: 350200202110150201 空调: 350200202010230201	总造价	50113.43 万元
审查项目及内容		审查情况	
一、完成设计项目情况 1、主体、室内外装饰工程、防水工程 2、给排水工程、消防工程 3、建筑电气安装工程 4、通风与空调工程 5、电梯、电扶梯安装工程		符合设计要求及施工验收 规范和标准规定	
二、完成合同约定情况 1、总包合同约定 2、分包合同约定 3、专业承包合同约定		已完成合同约定内容	
三、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 1、建设前期、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等技术 档案 2、监理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3、施工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齐 全、有效	

四、进场试验报告 1、主要建筑材料 2、建筑构配件 3、设备 4、工程质量检测 and 功能性试验资料	各项进场试验报告齐全、有效
五、质量评价文件 1、勘察单位质量检查报告 2、设计单位质量检查报告 3、施工单位竣工报告 4、监理单位质量评估报告	各单位均已出具工程质量合格文件
六、工程质量保修书 1、总、分包单位 2、专业承包单位	已出具工程质量保修书
七、建设单位是否已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	已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
八、住宅工程是否已进行分户验收并验收合格，建设单位是否已按户出具《住宅工程质量分户验收表》	
九、建设主管部门及工程质量监督机构责令整改的问题是否全部整改完毕	已整改完成
审查结论： 通过对各个项目的审查，均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工程负责人：陈周平、曾豪 2023年3月7日	

竣工验收组织实施情况

一、验收机构

(一) 领导层

表 2

主任	朱旭东
副主任	戴洁、康激、林伟坚、陈少明、蔡自力、廖从荣、杨翌文、庄展诺、苏文旭
成员	夏平、曾立荣、郑真徐、张邦深、秦洋、张水得、吕建星、宋福刚、黄伟志、万鸿志

(二) 专业组

验收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陈周平	李秋海、黄志祥、王梓汶、黄晓舟、王伟超、吴树达、林嘉祺、李灵龙、乐明、陈楹达、郭灵城、钱荣、王福造、林光兴、黄磊、方福祥、陈祥熙、苏圳滨、黄迎松、许进福、郑林、丁立群、刘培美、傅炳烟、梁松、刘伏华、赵海峰、冯松荣、苏景良、陈小津、潘树强、吴强杰、黄光兴、温韶桂、蔡彩鸯、朱振宇、陈忠远、白振忠、庄建平、陈丁灿
给排水、燃气工程	张阿奇	魏继炜、林圳耀、黄春顺、方聪远、梁松、谢镇涛、杨文慰、徐龙生、赖惠君
建筑电气、智能化安装工程	张阿奇	魏继炜、许东曲、陈兰、黄春顺、方聪远、谢镇涛、杨文慰、丁建唐
通风与空调工程	张阿奇	魏继炜、黄春顺、苏景良、陈国强、杨文慰、刘振国
电梯安装工程	张阿奇	黄春顺、方聪远、谢镇涛、杨文慰、方亚明、刘明勇
室外工程		

注：建设、监理、勘察、设计、施工单位的专业人员均必须参加相应的验收专业组，外聘专家应注明职务、职称。

二、验收组织程序

(一)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二) 施工单位介绍施工情况

(三) 监理单位介绍监理情况

(四) 各验收专业组核查质保资料、并到现场检查

(五) 各验收专业组总结发言，对各专业工程是否合格做出明确结论，建设单位做好记录

(六) 验收领导层根据各专业组验收情况，做出验收是否合格的明确结论

(七) 其他单位发言

工程质量评定

表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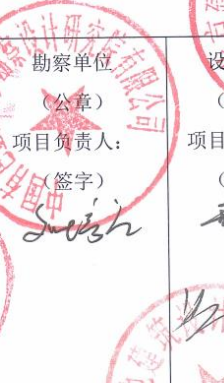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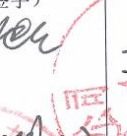
分部工程名称	评定等级	质量保证资料评定	观感质量评定	
地基与基础				
主体结构	合格	共核查 44 项， 其中符合要求 44 项， 经鉴定符合要求 0 项 结论：合格	应得 100 分 实得 93 分 得分率 93 %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屋面	合格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合格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建筑电气	合格			
智能建筑	合格			
建筑节能	合格			
电梯	合格			
单位工程评定等级 合格，同意验收。   (公章) 建设单位负责人：   2023年 3月7 日				
执行标准情况	建筑工程	《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		
	给排水、燃气工程	《建筑给排水与采暖工程质量验收规范》GB50242-2002		
	电气、智能化工程	《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303-2015		
		《智能建筑工程质量验收规范》GB50339-2013		
	通风、空调工程	《通风与空调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43-2016		
	电梯工程	《电梯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310-2002		

续表 3

验收机构意见	建设单位（代建单位）	同意验收
	勘察单位	同意验收
	设计单位	同意验收
	施工单位	同意验收
	监理单位	同意验收

竣工验收结论:

各方主体通过对本工程进行竣工验收, 确认已完成施工合同中约定的工程项目及有关设计变更内容, 质量控制资料齐全有效, 符合设计要求及竣工验收规范和标准要求, 无违反工程建设强制性条文标准, 安全功能试验符合设计及竣工验收规范要求, 质量观感优良, 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达到优良标准, 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 (签字)   2023年3月7日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 (签字)  2023年3月7日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 (签字)  2023年3月7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签字)  法定代表人: (签字)  2023年3月7日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经理: (签字)  法定代表人: (签字)  2023年3月7日
--	---	--	--	--

9. 拟派项目团队情况

项目团队人员情况一览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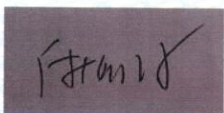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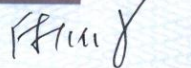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毕业院校	毕业时间	学历	专业	任职岗位	执业资格	职称	从事工作年限
1	傅炳烟	350583198112053153	福建工程学院	2010.01.20	本科	土木工程	项目经理	一级建造师	高级工程师	17 年
2	白振忠	350500197312132539	武汉工业大学	1997.06.30	本科	建筑工程	技术负责人	职称证	高级工程师	29 年
3	朱剑雄	359001197705131016	福建建筑高等专科学校	1999.06	专科	建筑工程	生产经理（土建工程）	职称证	工程师	27 年
4	杨文慰	350322198803251550	福建水利电力职业技术学院	2012.07.06	专科	建筑电气	生产经理（机电工程）	职称证	工程师	14 年
5	何建宏	350104196904100038	/	1989.07.08	专科	建筑工程	质量负责人	上岗证	工程师	37 年
6	陈丁灿	35052419720925861X	东北财经大学	2016.01.10	本科	工程管理	安全负责人	安全员证	高级工程师	10 年
7	陈小宁	350521198409073543	武汉科技大学	2012.07.01	本科	会计学	商务经理	职称证	工程师	14 年
8	陈朝阳	350521197211308031	大连理工大学	2010.07.10	专科	土木工程	测量工程师	职称证	工程师	16 年
9	何泽锋	350521199909080533	井冈山大学	2022.06.30	本科	土木工程	施工员	上岗证	助理工程师	4 年
10	陈丽宣	350583197211170086	福建师范大学	1991.12	专科	档案管理	资料员	上岗证	/	35 年
11	陈文宝	350582199606122014	安徽工程大学	2019.07.01	本科	工程管理	安全员	安全员证	助理工程师	7 年
12	王宝海	350583199603225452	漳州理工职业学院	2018.06.21	专科	工程造价	材料员	上岗证	/	8 年
13	陈昭蓉	350521199609048021	淮阴师范学院	2019.06.20	本科	财务管理	劳务员	上岗证	助理工程师	7 年

注：1、投标人企业拟派项目团队(含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名册清单。
2、拟派本项目团队人员除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以外人员的身份证、毕业证、注册资格证、职称证等证书扫描件。
3、拟派本项目团队人员除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以外人员至少 1 年(时间截止至 2026 年 5 月底)在本单位连续缴纳社保的证明资料，如深圳社保局系统下载或带有深圳社保局印章的其他扫描件，

或者人员个税证明原件扫描件。

4、除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外，团队人员从事施工管理工作时间以毕业证时间计算。

项目经理：傅炳烟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5月29日 - 2026年11月2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傅炳烟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81年12月05日		
注册编号: 闽1352013201308642		
聘用企业: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4-07-19至2027-07-18)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13年09月27日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6.5.29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闽建安B(2009) 5010212

姓 名: 傅炳烟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81年12月05日

企 业 名 称: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21年06月15日

有 效 期: 2024年04月26日 至 2027年05月26日



发证机关: 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04月26日



本证书由福建省人力资源
和社会保障厅制发，它表
明持证人具有相应的专业技
术职务任职资格。



(加盖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钢印有效)

姓名：傅炳烟

性别：男

身份证号：350583198112053153

工作单位：福建省第五建筑工程公司

证书编号：闽G509-02607

级别：高级

专业名称：建筑工程施工

资格名称：高级工程师

评审组织：福建省工程技术人员土建专业高

级技术职务评审委员会

审批部门：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批准文号：闽人社批复[2019]680号

批准日期：2019.12.25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福建省教育厅制

批准文号: 闽教成[1993]022

学生 傅炳烟 性别 男, 一九八一年
十二月五日, 生于二〇〇年十二月
至二〇一〇年一月在本校(院)
土木工程 专业
函授学习, 修完三年制本科
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院)长:

唐新华

校名:

福建工程学院

二〇一〇年二月二十日

证书编号: 103885201005000377

姓名 傅炳烟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1 年 12 月 5 日

住址 福建省厦门市翔安区西炉
南四里9号2101室



公民身份号码 350583198112053153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厦门市公安局翔安分局

有效期限 2023.12.27-2043.12.27



文件检验码: 0832FA4538634A25BEFB6DCF789E1AED
此件真伪, 可通过扫描上方二维码进行校验
或访问<https://zwfw.rst.fujian.gov.cn/#/authorize>

社会保险个人历年缴费明细表(按月)

经办机构(签章):
经办日期: 2026年08月21日
险种类型: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业务专用章

个人编号: 500416926 身份证号: 350583198112053153 姓名: 傅炳烟

序号	参保地经办机构	险种类型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缴费年月	缴费对应周期	月数	缴费基数(累计)	应缴金额(累计)	单位缴费金额(累计)	个人缴费金额(累计)
1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5	202405	1	4,100.00	正常应缴	656.00	328.00
2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6	202406	1	4,100.00	正常应缴	656.00	328.00
3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7	202407	1	4,100.00	正常应缴	656.00	328.00
4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8	202408	1	7,000.00	正常应缴	1,120.00	560.00
5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9	202409	1	6,000.00	正常应缴	960.00	480.00
6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10	202410	1	6,000.00	正常应缴	960.00	480.00
7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11	202411	1	7,000.00	正常应缴	1,120.00	560.00
8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12	202412	1	6,500.00	正常应缴	1,040.00	520.00
9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1	202501	1	6,500.00	正常应缴	1,040.00	520.00
10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2	202502	1	6,500.00	正常应缴	1,040.00	520.00
11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3	202503	1	6,500.00	正常应缴	1,040.00	520.00
12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4	202504	1	6,500.00	正常应缴	1,040.00	520.00
13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5	202505	1	6,500.00	正常应缴	1,040.00	520.00
14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6	202506	1	6,500.00	正常应缴	1,040.00	520.00
15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7	202507	1	6,500.00	正常应缴	1,040.00	520.00

第 1 页 共 4 页

经办机构(签章):
经办日期: 2026年08月21日
险种类型: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业务专用章

个人编号: 500416926 身份证号: 350583198112053153 姓名: 傅炳烟

序号	参保地经办机构	险种类型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缴费年月	缴费对应周期	月数	缴费基数(累计)	应缴金额(累计)	单位缴费金额(累计)	个人缴费金额(累计)
16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8	202508	1	6,500.00	正常应缴	1,040.00	520.00
17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9	202509	1	6,500.00	正常应缴	1,040.00	520.00
18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10	202510	1	6,500.00	正常应缴	1,040.00	520.00
19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11	202511	1	6,500.00	正常应缴	1,040.00	520.00
20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12	202512	1	6,500.00	正常应缴	1,040.00	520.00
21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1	202601	1	6,500.00	正常应缴	1,040.00	520.00
22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2	202602	1	6,500.00	正常应缴	1,040.00	520.00
23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3	202603	1	6,500.00	正常应缴	1,040.00	520.00
24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4	202604	1	6,500.00	正常应缴	1,040.00	520.00
25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5	202605	1	6,500.00	正常应缴	1,040.00	520.00
26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6	202606	1	6,500.00	正常应缴	1,040.00	520.00
27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7	202607	1	7,000.00	正常应缴	1,120.00	560.00
28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8	202608	1	7,000.00	正常应缴	1,120.00	560.00
29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5	202405	1	4,212.00	正常应缴	54.76	0.00
30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6	202406	1	4,212.00	正常应缴	54.76	0.00
31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7	202407	1	4,212.00	正常应缴	54.76	0.00
32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8	202408	1	7,000.00	正常应缴	91.00	0.00

第 2 页 共 4 页

经办机构(签章):
经办日期: 2026年08月21日
险种类型: 工伤保险[√]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失业保险[√] 生育保险[√]

个人编号: 500416926 身份证号: 350583198112053153 姓名: 傅炳烟

序号	参保地经办机构	险种类型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缴费年月	缴费对应周期	月数	缴费基数(累计)	应缴单位费(累计)	应缴个人费(累计)	个人缴费金额(累计)
33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9	202409	1	6,000.00	正常应缴	78.00	0.00
34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10	202410	1	6,000.00	正常应缴	78.00	0.00
35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11	202411	1	7,000.00	正常应缴	91.00	0.00
36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12	202412	1	6,500.00	正常应缴	84.50	0.00
37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1	202501	1	6,500.00	正常应缴	84.50	0.00
38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2	202502	1	6,500.00	正常应缴	84.50	0.00
39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3	202503	1	6,500.00	正常应缴	84.50	0.00
40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4	202504	1	6,500.00	正常应缴	84.50	0.00
41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5	202505	1	6,500.00	正常应缴	84.50	0.00
42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6	202506	1	6,500.00	正常应缴	84.50	0.00
43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7	202507	1	6,500.00	正常应缴	84.50	0.00
44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8	202508	1	6,500.00	正常应缴	84.50	0.00
45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9	202509	1	6,500.00	正常应缴	84.50	0.00
46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10	202510	1	6,500.00	正常应缴	84.50	0.00
47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11	202511	1	6,500.00	正常应缴	84.50	0.00
48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12	202512	1	6,500.00	正常应缴	84.50	0.00
49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1	202601	1	6,500.00	正常应缴	84.50	0.00

经办机构(签章):
经办日期: 2026年08月21日
险种类型: 工伤保险[√]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失业保险[√] 生育保险[√]

个人编号: 500416926 身份证号: 350583198112053153 姓名: 傅炳烟

序号	参保地经办机构	险种类型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缴费年月	缴费对应周期	月数	缴费基数(累计)	应缴单位费(累计)	应缴个人费(累计)	个人缴费金额(累计)
50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2	202602	1	6,500.00	正常应缴	84.50	0.00
51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3	202603	1	6,500.00	正常应缴	84.50	0.00
52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4	202604	1	6,500.00	正常应缴	84.50	0.00
53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5	202605	1	6,500.00	正常应缴	84.50	0.00
54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6	202606	1	6,500.00	正常应缴	84.50	0.00
55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7	202607	1	7,000.00	正常应缴	91.00	0.00
56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8	202608	1	7,000.00	正常应缴	91.00	0.00
合计		险种类型	企业养老		工伤保险						
		累计月数	28.00				28.00				
		累计缴费基数	175,800.00				0.00				
		累计单位缴费金额	28,128.00				2,185.78				
		累计个人缴费金额	14,064.00				0.00				

备注: 参保人在相应缴费起止时间内所属的参保地信息参见“参保地经办机构”一栏
经办人: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白振忠



本证书由福建省公务员局、福建省人力资源开发办公室制发，它表明持证人具有相应的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



(加盖福建省公务员局钢印有效)

姓名：白振忠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73.12

工作单位：福建省第五建筑工程公司

证书编号：闽C509-01324

级别：高级

专业名称：建筑工程施工

资格名称：高级工程师

评审组织：福建省工程技术人员土建专业高

级职务评委会

审批部门：福建省公务员局、福建省人力资源开发办公室

批准文号：闽人复[2010]135号

批准日期：2010.09.09



文件检验码: BED52BAB69D4469786A7C346739872FE
此件真伪, 可通过扫描上方二维码进行校验
或访问<https://zwfw.rst.fujian.gov.cn/#/authorize>

社会保险个人历年缴费明细表(按月)

经办机构(签章):
经办日期: 2026年08月21日
险种类型: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业务专用章

个人编号: 500045715 身份证号: 350500197312132539 姓名: 白振忠

序号	参保地经办机构	险种类型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缴费年月	缴费对应周期	月数	缴费基数(累计)	应缴金额(累计)	单位缴费金额(累计)	个人缴费金额(累计)
1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5	202405	1	5,300.00	正常应缴	848.00	424.00
2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6	202406	1	5,300.00	正常应缴	848.00	424.00
3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7	202407	1	5,300.00	正常应缴	848.00	424.00
4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8	202408	1	7,500.00	正常应缴	1,200.00	600.00
5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9	202409	1	7,500.00	正常应缴	1,200.00	600.00
6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10	202410	1	7,500.00	正常应缴	1,200.00	600.00
7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11	202411	1	7,500.00	正常应缴	1,200.00	600.00
8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12	202412	1	7,500.00	正常应缴	1,200.00	600.00
9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1	202501	1	7,500.00	正常应缴	1,200.00	600.00
10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2	202502	1	7,500.00	正常应缴	1,200.00	600.00
11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3	202503	1	7,500.00	正常应缴	1,200.00	600.00
12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4	202504	1	7,500.00	正常应缴	1,200.00	600.00
13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5	202505	1	7,500.00	正常应缴	1,200.00	600.00
14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6	202506	1	7,500.00	正常应缴	1,200.00	600.00
15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7	202507	1	7,500.00	正常应缴	1,200.00	600.00

第 1 页 共 4 页

经办机构(签章):
经办日期: 2026年08月21日
险种类型: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业务专用章

个人编号: 500045715 身份证号: 350500197312132539 姓名: 白振忠

序号	参保地经办机构	险种类型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缴费年月	缴费对应周期	月数	缴费基数(累计)	应缴金额(累计)	单位缴费金额(累计)	个人缴费金额(累计)
16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8	202508	1	7,500.00	正常应缴	1,200.00	600.00
17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9	202509	1	7,500.00	正常应缴	1,200.00	600.00
18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10	202510	1	7,500.00	正常应缴	1,200.00	600.00
19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11	202511	1	7,500.00	正常应缴	1,200.00	600.00
20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12	202512	1	7,500.00	正常应缴	1,200.00	600.00
21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1	202601	1	7,500.00	正常应缴	1,200.00	600.00
22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2	202602	1	7,500.00	正常应缴	1,200.00	600.00
23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3	202603	1	7,500.00	正常应缴	1,200.00	600.00
24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4	202604	1	7,500.00	正常应缴	1,200.00	600.00
25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5	202605	1	7,500.00	正常应缴	1,200.00	600.00
26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6	202606	1	7,500.00	正常应缴	1,200.00	600.00
27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7	202607	1	7,500.00	正常应缴	1,200.00	600.00
28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8	202608	1	7,500.00	正常应缴	1,200.00	600.00
29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5	202405	1	5,300.00	正常应缴	68.90	0.00
30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6	202406	1	5,300.00	正常应缴	68.90	0.00
31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7	202407	1	5,300.00	正常应缴	68.90	0.00
32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8	202408	1	7,500.00	正常应缴	97.50	0.00

第 2 页 共 4 页

经办机构(签章):
经办日期: 2026年08月21日
险种类型: 工伤保险[√]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失业保险[√] 生育保险[√]

个人编号: 500045715 身份证号: 350500197312132539 姓名: 白振忠

序号	参保地经办机构	险种类型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缴费年月	缴费对应周期	月数	缴费基数(累计)	应缴单位费(累计)	应缴个人费(累计)	个人缴费金额(累计)
33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9	202409	1	7,500.00	正常应缴	97.50	0.00
34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10	202410	1	7,500.00	正常应缴	97.50	0.00
35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11	202411	1	7,500.00	正常应缴	97.50	0.00
36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12	202412	1	7,500.00	正常应缴	97.50	0.00
37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1	202501	1	7,500.00	正常应缴	97.50	0.00
38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2	202502	1	7,500.00	正常应缴	97.50	0.00
39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3	202503	1	7,500.00	正常应缴	97.50	0.00
40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4	202504	1	7,500.00	正常应缴	97.50	0.00
41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5	202505	1	7,500.00	正常应缴	97.50	0.00
42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6	202506	1	7,500.00	正常应缴	97.50	0.00
43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7	202507	1	7,500.00	正常应缴	97.50	0.00
44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8	202508	1	7,500.00	正常应缴	97.50	0.00
45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9	202509	1	7,500.00	正常应缴	97.50	0.00
46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10	202510	1	7,500.00	正常应缴	97.50	0.00
47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11	202511	1	7,500.00	正常应缴	97.50	0.00
48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12	202512	1	7,500.00	正常应缴	97.50	0.00
49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1	202601	1	7,500.00	正常应缴	97.50	0.00

经办机构(签章):
经办日期: 2026年08月21日
险种类型: 工伤保险[√]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失业保险[√] 生育保险[√]

个人编号: 500045715 身份证号: 350500197312132539 姓名: 白振忠

序号	参保地经办机构	险种类型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缴费年月	缴费对应周期	月数	缴费基数(累计)	应缴单位费(累计)	应缴个人费(累计)	个人缴费金额(累计)
50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2	202602	1	7,500.00	正常应缴	97.50	0.00
51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3	202603	1	7,500.00	正常应缴	97.50	0.00
52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4	202604	1	7,500.00	正常应缴	97.50	0.00
53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5	202605	1	7,500.00	正常应缴	97.50	0.00
54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6	202606	1	7,500.00	正常应缴	97.50	0.00
55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7	202607	1	7,500.00	正常应缴	97.50	0.00
56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8	202608	1	7,500.00	正常应缴	97.50	0.00
合计		险种类型	企业养老		工伤保险						
		累计月数	28.00				28.00				
		累计缴费基数	203,400.00				0.00				
		累计单位缴费金额	32,544.00				2,527.20				
		累计个人缴费金额	16,272.00				0.00				

备注: 参保人在相应缴费起止时间内所属的参保地信息参见“参保地经办机构”一栏
经办人: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土建工程）：朱剑雄

本证书由福建省人事厅印制，它表明持证人具有相应的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



(加盖审批部门钢印有效)

姓名：朱剑雄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77.05

工作单位福建省第五建筑工程公司

证书编号：闽 Z509-05771

级别：中级
土建

专业名称：
资格名称：工程师

评审组织：泉州市第八届土建
专业中级职务评审委员会

审批部门：泉州市职改领导小组

批准文号：泉职改[2008]13号

批准日期：2008.01.25





文件检验码: 1F8FC0C1D26D4A4C93442A61E1A5C998
此件真伪, 可通扫描上方二维码进行校验
或访问<https://zwfw.rst.fujian.gov.cn/#/authorize>

社会保险个人历年缴费明细表(按月)

个人编号: 500126550

身份证号: 359001197705131016

姓名: 朱剑雄

经办机构(盖章):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业务专用章
业务日期: 2026年06月21日
险种类型: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生育保险[] 医疗保险[]

序号	参保地经办机构	险种类型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缴费年月	缴费对应属期	月数	缴费基数(累计)	应缴费率	单位缴费金额(累计)	个人缴费金额(累计)
1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5	202405	1	5,300.00	正常应缴	848.00	424.00
2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6	202406	1	5,300.00	正常应缴	848.00	424.00
3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7	202407	1	5,300.00	正常应缴	848.00	424.00
4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8	202408	1	7,500.00	正常应缴	1,200.00	600.00
5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9	202409	1	7,500.00	正常应缴	1,200.00	600.00
6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10	202410	1	7,500.00	正常应缴	1,200.00	600.00
7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11	202411	1	7,500.00	正常应缴	1,200.00	600.00
8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12	202412	1	7,500.00	正常应缴	1,200.00	600.00
9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1	202501	1	7,500.00	正常应缴	1,200.00	600.00
10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2	202502	1	7,500.00	正常应缴	1,200.00	600.00
11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3	202503	1	7,500.00	正常应缴	1,200.00	600.00
12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4	202504	1	7,500.00	正常应缴	1,200.00	600.00
13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5	202505	1	7,500.00	正常应缴	1,200.00	600.00
14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6	202506	1	7,500.00	正常应缴	1,200.00	600.00
15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7	202507	1	7,500.00	正常应缴	1,200.00	600.00

经办机构(签章):		经办日期: 2026年08月21日		险种类型: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个人编号: 500126550		身份证号: 359001197705131016		姓名: 朱剑雄							
序号	参保地经办机构	险种类型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缴费年月	缴费对应周期	月数	缴费基数(累计)	应缴金额(累计)	单位缴费金额(累计)	个人缴费金额(累计)
16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8	202508	1	7,500.00	正常应缴	600.00	600.00
17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9	202509	1	7,500.00	正常应缴	600.00	600.00
18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10	202510	1	7,500.00	正常应缴	1,200.00	600.00
19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11	202511	1	7,500.00	正常应缴	1,200.00	600.00
20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12	202512	1	7,500.00	正常应缴	1,200.00	600.00
21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1	202601	1	7,500.00	正常应缴	1,200.00	600.00
22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2	202602	1	7,500.00	正常应缴	1,200.00	600.00
23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3	202603	1	7,500.00	正常应缴	1,200.00	600.00
24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4	202604	1	7,500.00	正常应缴	1,200.00	600.00
25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5	202605	1	7,500.00	正常应缴	1,200.00	600.00
26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6	202606	1	7,500.00	正常应缴	1,200.00	600.00
27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7	202607	1	7,500.00	正常应缴	1,200.00	600.00
28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8	202608	1	7,500.00	正常应缴	1,200.00	600.00
29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5	202405	1	5,300.00	正常应缴	68.90	0.00
30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6	202406	1	5,300.00	正常应缴	68.90	0.00
31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7	202407	1	5,300.00	正常应缴	68.90	0.00
32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8	202408	1	7,500.00	正常应缴	97.50	0.00

第 2 页 共 4 页

经办机构(签章):		经办日期: 2026年08月21日		险种类型: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个人编号: 500126550		身份证号: 359001197705131016		姓名: 朱剑雄							
序号	参保地经办机构	险种类型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缴费年月	缴费对应周期	月数	缴费基数(累计)	应缴金额(累计)	单位缴费金额(累计)	个人缴费金额(累计)
33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9	202409	1	7,500.00	正常应缴	97.50	0.00
34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10	202410	1	7,500.00	正常应缴	97.50	0.00
35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11	202411	1	7,500.00	正常应缴	97.50	0.00
36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12	202412	1	7,500.00	正常应缴	97.50	0.00
37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1	202501	1	7,500.00	正常应缴	97.50	0.00
38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2	202502	1	7,500.00	正常应缴	97.50	0.00
39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3	202503	1	7,500.00	正常应缴	97.50	0.00
40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4	202504	1	7,500.00	正常应缴	97.50	0.00
41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5	202505	1	7,500.00	正常应缴	97.50	0.00
42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6	202506	1	7,500.00	正常应缴	97.50	0.00
43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7	202507	1	7,500.00	正常应缴	97.50	0.00
44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8	202508	1	7,500.00	正常应缴	97.50	0.00
45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9	202509	1	7,500.00	正常应缴	97.50	0.00
46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10	202510	1	7,500.00	正常应缴	97.50	0.00
47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11	202511	1	7,500.00	正常应缴	97.50	0.00
48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12	202512	1	7,500.00	正常应缴	97.50	0.00
49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1	202601	1	7,500.00	正常应缴	97.50	0.00

第 3 页 共 4 页

经办机构(签章):
经办日期: 2026年08月21日
险种类型: 工伤保险[]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失业保险[] 生育保险[] 工伤保险[]

个人编号: 500126550 身份证号: 359001197705131016 姓名: 朱剑雄

序号	参保地经办机构	险种类型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缴费年月	缴费对应周期	月数	缴费基数(累计)	应缴单位费(累计)	应缴个人费(累计)	个人缴费金额(累计)
50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2	202602	1	7,500.00	正常应缴	78.00	0.00
51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3	202603	1	7,500.00	正常应缴	78.00	0.00
52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4	202604	1	7,500.00	正常应缴	78.00	0.00
53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5	202605	1	7,500.00	正常应缴	78.00	0.00
54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6	202606	1	7,500.00	正常应缴	78.00	0.00
55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7	202607	1	7,500.00	正常应缴	78.00	0.00
56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8	202608	1	7,500.00	正常应缴	78.00	0.00
合计		险种类型	企业养老				工伤保险				
		累计月数	28.00				28.00				
		累计缴费基数	203,400.00				0.00				
		累计单位缴费金额	32,844.00				2,827.20				
		累计个人缴费金额	16,272.00				0.00				

备注: 参保人在相应缴费起止时间内所属的参保地信息参见“参保地经办机构”一栏
经办人: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机电工程）：杨文慰

		本证书由福建省人力资源 和社会保障厅制发，它表 明持证人具有相应的专业技 术职务任职资格。	
二水  (加贴近期二寸半身照片有效)		级 别： 中 级 建筑电气工程施工	
姓 名： 杨文慰		专业名称： 工程师	
性 别： 男		资格名称： 泉州市 2019 年度工程技术	
身份证号： 350322198803251550		评审组织： 人员土建专业中级职务评审委员会	
工作单位： 福建省第五建筑工程公司		审批部门： 泉州市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证书编号： 闽 Z509-012225		批准文号： 泉职改[2020]51 号	
		批准日期： 2020.09.08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杨文慰 性别 男 ,
一九八八年三月二十五日生,于二〇〇九年九月至二〇一二年七月在本校
建筑电气工程技术 专业
三年普通全日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院长:

江勇

校名:福建水利电力职业技术学院

二〇一二年七月六日

电子注册号: 126271201206000932

福建水利电力职业技术学院制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文件检验码: 52BCC2BA85EB4B179A819C6F46A48354
此件真伪,可通扫描上方二维码进行校验
或访问<https://zwfw.rst.fujian.gov.cn/#/authorize>

社会保险个人历年缴费明细表(按月)

个人编号: 501187913

身份证号: 350322198903251550

姓名: 杨文慰

经办机构(盖章):
经办日期: 2026年08月21日
险种类型: 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业务专用章

序号	参保地经办机构	险种类型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缴费年月	缴费对应周期	月数	缴费基数(累计)	应缴费额(累计)	单位缴费额(累计)	个人缴费金额(累计)
1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5	202405	1	3,300.00	正常应缴	528.00	264.00
2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6	202406	1	3,300.00	正常应缴	528.00	264.00
3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7	202407	1	3,300.00	正常应缴	528.00	264.00
4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8	202408	1	5,500.00	正常应缴	880.00	440.00
5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9	202409	1	5,500.00	正常应缴	880.00	440.00
6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10	202410	1	5,500.00	正常应缴	880.00	440.00
7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11	202411	1	5,500.00	正常应缴	880.00	440.00
8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12	202412	1	5,500.00	正常应缴	880.00	440.00
9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1	202501	1	5,500.00	正常应缴	880.00	440.00
10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2	202502	1	5,500.00	正常应缴	880.00	440.00
11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3	202503	1	5,500.00	正常应缴	880.00	440.00
12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4	202504	1	5,500.00	正常应缴	880.00	440.00
13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5	202505	1	5,500.00	正常应缴	880.00	440.00
14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6	202506	1	5,500.00	正常应缴	880.00	440.00
15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7	202507	1	5,500.00	正常应缴	880.00	440.00

经办机构(签章):
经办日期: 2026年08月21日
险种类型:企业职工养老[√]工伤保险[√]

个人编号: 501187913 身份证号: 350322198803251550 姓名: 杨文慰

序号	参保地经办机构	险种类型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缴费年月	缴费对应周期	月数	缴费基数(累计)	应缴单位	单位缴费金额(累计)	个人缴费金额(累计)
16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8	202508	1	5,500.00	正常应缴	880.00	440.00
17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9	202509	1	5,500.00	正常应缴	880.00	440.00
18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10	202510	1	5,500.00	正常应缴	880.00	440.00
19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11	202511	1	5,500.00	正常应缴	880.00	440.00
20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12	202512	1	5,500.00	正常应缴	880.00	440.00
21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1	202601	1	5,500.00	正常应缴	880.00	440.00
22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2	202602	1	5,500.00	正常应缴	880.00	440.00
23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3	202603	1	5,500.00	正常应缴	880.00	440.00
24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4	202604	1	5,500.00	正常应缴	880.00	440.00
25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5	202605	1	5,500.00	正常应缴	880.00	440.00
26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6	202606	1	5,500.00	正常应缴	880.00	440.00
27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7	202607	1	5,500.00	正常应缴	880.00	440.00
28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8	202608	1	5,500.00	正常应缴	880.00	440.00
29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5	202405	1	4,212.00	正常应缴	54.76	0.00
30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6	202406	1	4,212.00	正常应缴	54.76	0.00
31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7	202407	1	4,212.00	正常应缴	54.76	0.00
32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8	202408	1	5,500.00	正常应缴	71.50	0.00

经办机构(签章):
经办日期: 2026年08月21日
险种类型:企业职工养老[√]工伤保险[√]

个人编号: 501187913 身份证号: 350322198803251550 姓名: 杨文慰

序号	参保地经办机构	险种类型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缴费年月	缴费对应周期	月数	缴费基数(累计)	应缴单位	单位缴费金额(累计)	个人缴费金额(累计)
33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9	202409	1	5,500.00	正常应缴	71.50	0.00
34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10	202410	1	5,500.00	正常应缴	71.50	0.00
35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11	202411	1	5,500.00	正常应缴	71.50	0.00
36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12	202412	1	5,500.00	正常应缴	71.50	0.00
37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1	202501	1	5,500.00	正常应缴	71.50	0.00
38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2	202502	1	5,500.00	正常应缴	71.50	0.00
39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3	202503	1	5,500.00	正常应缴	71.50	0.00
40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4	202504	1	5,500.00	正常应缴	71.50	0.00
41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5	202505	1	5,500.00	正常应缴	71.50	0.00
42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6	202506	1	5,500.00	正常应缴	71.50	0.00
43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7	202507	1	5,500.00	正常应缴	71.50	0.00
44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8	202508	1	5,500.00	正常应缴	71.50	0.00
45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9	202509	1	5,500.00	正常应缴	71.50	0.00
46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10	202510	1	5,500.00	正常应缴	71.50	0.00
47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11	202511	1	5,500.00	正常应缴	71.50	0.00
48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12	202512	1	5,500.00	正常应缴	71.50	0.00
49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1	202601	1	5,500.00	正常应缴	71.50	0.00

经办机构(签章):
经办日期: 2026年08月21日
险种类型: 企业职工养老[√] 工伤保险[√]

个人编号: 501187913 身份证号: 350322198803251550 姓名: 杨文慰

序号	参保地经办机构	险种类型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缴费年月	缴费对应周期	月数	缴费基数(累计)	应缴单位	应缴个人	个人缴费金额(累计)
50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2	202602	1	5,500.00	正常应缴	57.20	0.00
51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3	202603	1	5,500.00	正常应缴	57.20	0.00
52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4	202604	1	5,500.00	正常应缴	57.20	0.00
53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5	202605	1	5,500.00	正常应缴	57.20	0.00
54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6	202606	1	5,500.00	正常应缴	57.20	0.00
55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7	202607	1	5,500.00	正常应缴	57.20	0.00
56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8	202608	1	5,500.00	正常应缴	57.20	0.00
合计		险种类型	企业养老		工伤保险						
		累计月数	28.00				28.00				
		累计缴费基数	147,400.00				0.00				
		累计单位缴费金额	23,584.00				1,865.98				
		累计个人缴费金额	11,792.00				0.00				

备注: 参保人在相应缴费起止时间内所属的参保地信息参见“参保地经办机构”一栏
经办人: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负责人：何建宏

证书编码：0351810693518008230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	何建宏
身份证号：	350104196904100038
岗位名称：	土建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培训机构：	福建省
发证时间：	2021年 07月 23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何建宏同志, 1969 年 04 月 日

出生。工作单位: 福建省五建

经泉州市工程技术人员土建专业中级职务 评审委员会

考核评审, 泉州市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批准确

认 土建工程师 任职资格。任职资格确

认时间 1998 年 05 月 06 日。

编号: 闽 Z509--03142



1998 年 05 月 28 日

姓名 何建宏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69 年 4 月 10 日

住址 福建省厦门市湖里区兴隆
路693号502室



公民身份号码 350104196904100038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厦门市公安局湖里分局

有效期限 2005.07.15-2025.07.15



(麦 专) 毕证字第 89070 号

学生何建宏性别男系福建(市、区)惠安(县)人，
一九六九年四月出生。一九八六年九月至一九八九年七月
在 建筑工程 系 工业与民用建筑 专业 三年制 专科修业期
满，学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一九八九年七月八日



文件检验码: A1C9CC712296494598BAD4F0477F4B3B
此件真伪, 可通过扫描上方二维码进行校验
或访问<https://zwfw.rst.fujian.gov.cn/#/authorize>

社会保险个人历年缴费明细表(按月)

经办机构(签章): 
经办日期: 2026年08月21日
险种类型: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个人编号: 500003742 身份证号: 350104196904100038 姓名: 何建宏

序号	参保地经办机构	险种类型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缴费年月	缴费对应周期	月数	缴费基数(累计)	应缴基数	单位缴费金额(累计)	个人缴费金额(累计)
1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5	202405	1	4,100.00	正常应缴	656.00	328.00
2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6	202406	1	4,100.00	正常应缴	656.00	328.00
3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7	202407	1	4,100.00	正常应缴	656.00	328.00
4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8	202408	1	6,500.00	正常应缴	1,040.00	520.00
5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9	202409	1	6,500.00	正常应缴	1,040.00	520.00
6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10	202410	1	6,500.00	正常应缴	1,040.00	520.00
7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11	202411	1	6,500.00	正常应缴	1,040.00	520.00
8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12	202412	1	6,500.00	正常应缴	1,040.00	520.00
9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1	202501	1	6,500.00	正常应缴	1,040.00	520.00
10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2	202502	1	6,500.00	正常应缴	1,040.00	520.00
11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3	202503	1	6,500.00	正常应缴	1,040.00	520.00
12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4	202504	1	6,500.00	正常应缴	1,040.00	520.00
13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5	202505	1	6,500.00	正常应缴	1,040.00	520.00
14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6	202506	1	6,500.00	正常应缴	1,040.00	520.00
15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7	202507	1	6,500.00	正常应缴	1,040.00	520.00

经办机构(签章): 
经办日期: 2026年08月21日
险种类型: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个人编号: 500003742 身份证号: 350104196904100038 姓名: 何建宏

序号	参保地经办机构	险种类型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缴费年月	缴费对应周期	月数	缴费基数(累计)	应缴基数	单位缴费金额(累计)	个人缴费金额(累计)
16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8	202508	1	6,500.00	正常应缴	1,040.00	520.00
17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9	202509	1	6,500.00	正常应缴	1,040.00	520.00
18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10	202510	1	6,500.00	正常应缴	1,040.00	520.00
19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11	202511	1	6,500.00	正常应缴	1,040.00	520.00
20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12	202512	1	6,500.00	正常应缴	1,040.00	520.00
21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1	202601	1	6,500.00	正常应缴	1,040.00	520.00
22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2	202602	1	6,500.00	正常应缴	1,040.00	520.00
23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3	202603	1	6,500.00	正常应缴	1,040.00	520.00
24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4	202604	1	6,500.00	正常应缴	1,040.00	520.00
25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5	202605	1	6,500.00	正常应缴	1,040.00	520.00
26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6	202606	1	6,500.00	正常应缴	1,040.00	520.00
27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7	202607	1	6,500.00	正常应缴	1,040.00	520.00
28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8	202608	1	6,500.00	正常应缴	1,040.00	520.00
29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5	202405	1	4,212.00	正常应缴	54.76	0.00
30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6	202406	1	4,212.00	正常应缴	54.76	0.00
31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7	202407	1	4,212.00	正常应缴	54.76	0.00
32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8	202408	1	6,500.00	正常应缴	84.50	0.00

经办机构(签章):
经办日期: 2026年08月21日
险种类型: ☒ 企业职工养老 ☒ 工伤保险 ☒

个人编号: 500003742 身份证号: 350104196904100038 姓名: 何建宏

序号	参保地经办机构	险种类型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缴费年月	缴费对应周期	月数	缴费基数(累计)	应缴单位费(累计)	应缴个人费(累计)	个人缴费金额(累计)
33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9	202409	1	6,500.00	正常应缴	84.50	0.00
34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10	202410	1	6,500.00	正常应缴	84.50	0.00
35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11	202411	1	6,500.00	正常应缴	84.50	0.00
36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12	202412	1	6,500.00	正常应缴	84.50	0.00
37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1	202501	1	6,500.00	正常应缴	84.50	0.00
38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2	202502	1	6,500.00	正常应缴	84.50	0.00
39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3	202503	1	6,500.00	正常应缴	84.50	0.00
40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4	202504	1	6,500.00	正常应缴	84.50	0.00
41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5	202505	1	6,500.00	正常应缴	84.50	0.00
42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6	202506	1	6,500.00	正常应缴	84.50	0.00
43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7	202507	1	6,500.00	正常应缴	84.50	0.00
44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8	202508	1	6,500.00	正常应缴	84.50	0.00
45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9	202509	1	6,500.00	正常应缴	84.50	0.00
46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10	202510	1	6,500.00	正常应缴	84.50	0.00
47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11	202511	1	6,500.00	正常应缴	84.50	0.00
48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12	202512	1	6,500.00	正常应缴	84.50	0.00
49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1	202601	1	6,500.00	正常应缴	84.50	0.00

经办机构(签章):
经办日期: 2026年08月21日
险种类型: ☒ 企业职工养老 ☒ 工伤保险 ☒

个人编号: 500003742 身份证号: 350104196904100038 姓名: 何建宏

序号	参保地经办机构	险种类型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缴费年月	缴费对应周期	月数	缴费基数(累计)	应缴单位费(累计)	应缴个人费(累计)	个人缴费金额(累计)
50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2	202602	1	6,500.00	正常应缴	67.60	0.00
51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3	202603	1	6,500.00	正常应缴	67.60	0.00
52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4	202604	1	6,500.00	正常应缴	67.60	0.00
53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5	202605	1	6,500.00	正常应缴	67.60	0.00
54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6	202606	1	6,500.00	正常应缴	67.60	0.00
55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7	202607	1	6,500.00	正常应缴	67.60	0.00
56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8	202608	1	6,500.00	正常应缴	67.60	0.00
合计		险种类型	企业职工养老		工伤保险						
		累计月数	28.00		28.00						
		累计缴费基数	174,800.00								
		累计单位缴费金额	27,968.00								
		累计个人缴费金额	13,984.00								

备注: 参保人在相应缴费起止时间内所属的参保地信息参见“参保地经办机构”一栏
经办人: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安全负责人：陈丁灿

中华人民共和国 注册安全工程师执业证	
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	
	姓名 陈丁灿 性别 男 执业资格 证书编号 0142738
持证人签名 执业证号 35110110564	发证日期 2011年10月18日
注册记录 注册类别: 建筑施工安全 聘用单位: 福建省第五建筑工程公司 有效期至: 2014年10月17日	注册记录 0008 陈丁灿 35052419720925861X 注册类别: 建筑施工安全 聘用单位: 福建省第五建筑工程公司 有效期至: 2022年02月20日
注册记录 注册类别: 建筑施工安全 聘用单位: 福建省第五建筑工程公司 有效期至: 2017年10月17日	注册记录 C0028 陈丁灿 35052419720925861X 注册类别: 建筑施工安全 聘用单位: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有效期: 2022年12月20日至 2027年12月20日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闽建安C3 (2004) 2000713

姓 名: 陈丁灿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72年09月25日

企 业 名 称: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22年08月30日

有 效 期: 2022年08月30日 至 2025年10月30日



发证机关: 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2年08月30日



本证书由福建省人力资源
和社会保障厅制发，它表
明持证人具有相应的专业技
术职务任职资格。



(加盖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钢印有效)

姓名：陈丁灿

性别：男

身份证号：35052419720925861X

工作单位：福建省第五建筑工程公司

证书编号：闽G509-02421

级别：高级

专业名称：工程建设管理

资格名称：高级工程师

评审组织：福建省工程系列土建专业高级职

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

审批部门：厅

批准文号：闽人社批复[2017]560号

批准日期：2017.12.25

姓名 陈丁灿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2 年 9 月 25 日

住址 福建省厦门市海沧区兴港
五里57号1002室



公民身份号码 35052419720925861X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 身 份 证

签发机关 厦门市公安局海沧分局

有效期限 2009.12.29-2029.12.29

普通高等学校

毕 业 证 书



学生 陈丁灿 性别 男 , 一九七二年 九 月二十五日生, 于二〇一三年 九 月至二〇一六年 一 月在本校网络教育 工程管理(建造师方向)专业 2.5 年制 专升本 科学习, 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 名: 

校(院)长: 夏 亦 玉

证书编号: 101737201605003814

二〇一六年 一 月 十 日



文件检验码: 47A0A63C1FBF4BBE8C653BE808D1EB9C
此件真伪, 可通过扫描上方二维码进行校验
或访问<https://zwfw.rst.fujian.gov.cn/#/authorize>

社会保险个人历年缴费明细表(按月)

经办机构(签章):
经办日期: 2026年08月21日
险种类型: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业务专用章

个人编号: 500086148 身份证号: 35052419720925861X 姓名: 陈丁灿

序号	参保地经办机构	险种类型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缴费年月	缴费对应周期	月数	缴费基数(累计)	应缴金额(累计)	单位缴费金额(累计)	个人缴费金额(累计)
1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5	202405	1	4,100.00	正常应缴	656.00	328.00
2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6	202406	1	4,100.00	正常应缴	656.00	328.00
3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7	202407	1	4,100.00	正常应缴	656.00	328.00
4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8	202408	1	6,500.00	正常应缴	1,040.00	520.00
5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9	202409	1	6,500.00	正常应缴	1,040.00	520.00
6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10	202410	1	6,500.00	正常应缴	1,040.00	520.00
7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11	202411	1	6,500.00	正常应缴	1,040.00	520.00
8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12	202412	1	6,500.00	正常应缴	1,040.00	520.00
9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1	202501	1	6,500.00	正常应缴	1,040.00	520.00
10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2	202502	1	6,500.00	正常应缴	1,040.00	520.00
11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3	202503	1	6,500.00	正常应缴	1,040.00	520.00
12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4	202504	1	6,500.00	正常应缴	1,040.00	520.00
13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5	202505	1	6,500.00	正常应缴	1,040.00	520.00
14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6	202506	1	6,500.00	正常应缴	1,040.00	520.00
15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7	202507	1	6,500.00	正常应缴	1,040.00	520.00

第 1 页 共 4 页

经办机构(签章):
经办日期: 2026年08月21日
险种类型: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业务专用章

个人编号: 500086148 身份证号: 35052419720925861X 姓名: 陈丁灿

序号	参保地经办机构	险种类型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缴费年月	缴费对应周期	月数	缴费基数(累计)	应缴金额(累计)	单位缴费金额(累计)	个人缴费金额(累计)
16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8	202508	1	6,500.00	正常应缴	1,040.00	520.00
17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9	202509	1	6,500.00	正常应缴	1,040.00	520.00
18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10	202510	1	6,500.00	正常应缴	1,040.00	520.00
19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11	202511	1	6,500.00	正常应缴	1,040.00	520.00
20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12	202512	1	6,500.00	正常应缴	1,040.00	520.00
21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1	202601	1	6,500.00	正常应缴	1,040.00	520.00
22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2	202602	1	6,500.00	正常应缴	1,040.00	520.00
23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3	202603	1	6,500.00	正常应缴	1,040.00	520.00
24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4	202604	1	6,500.00	正常应缴	1,040.00	520.00
25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5	202605	1	6,500.00	正常应缴	1,040.00	520.00
26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6	202606	1	6,500.00	正常应缴	1,040.00	520.00
27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7	202607	1	6,500.00	正常应缴	1,040.00	520.00
28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8	202608	1	6,500.00	正常应缴	1,040.00	520.00
29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5	202405	1	4,212.00	正常应缴	54.76	0.00
30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6	202406	1	4,212.00	正常应缴	54.76	0.00
31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7	202407	1	4,212.00	正常应缴	54.76	0.00
32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8	202408	1	6,500.00	正常应缴	84.50	0.00

第 2 页 共 4 页

经办机构(签章):					经办日期: 2026年08月21日		险种类型: 工伤保险[√] 工伤保险[√]				
个人编号: 500086148		身份证号: 35052419720925861X		姓名: 陈丁灿							
序号	参保地经办机构	险种类型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缴费年月	缴费对应周期	月数	缴费基数(累计)	应缴单位费(累计)	应缴个人费(累计)	个人缴费金额(累计)
33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9	202409	1	6,500.00	正常应缴	84.50	0.00
34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10	202410	1	6,500.00	正常应缴	84.50	0.00
35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11	202411	1	6,500.00	正常应缴	84.50	0.00
36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12	202412	1	6,500.00	正常应缴	84.50	0.00
37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1	202501	1	6,500.00	正常应缴	84.50	0.00
38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2	202502	1	6,500.00	正常应缴	84.50	0.00
39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3	202503	1	6,500.00	正常应缴	84.50	0.00
40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4	202504	1	6,500.00	正常应缴	84.50	0.00
41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5	202505	1	6,500.00	正常应缴	84.50	0.00
42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6	202506	1	6,500.00	正常应缴	84.50	0.00
43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7	202507	1	6,500.00	正常应缴	84.50	0.00
44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8	202508	1	6,500.00	正常应缴	84.50	0.00
45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9	202509	1	6,500.00	正常应缴	84.50	0.00
46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10	202510	1	6,500.00	正常应缴	84.50	0.00
47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11	202511	1	6,500.00	正常应缴	84.50	0.00
48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12	202512	1	6,500.00	正常应缴	84.50	0.00
49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1	202601	1	6,500.00	正常应缴	84.50	0.00

个人编号: 500086148		身份证号: 35052419720925861X		姓名: 陈丁灿		经办机构(签章): 经办日期: 2026年08月21日 险种类型: 企业养老[√] 工伤保险[√]					
序号	参保地经办机构	险种类型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缴费年月	缴费对应周期	月数	缴费基数(累计)	应缴单位费(累计)	应缴个人费(累计)	个人缴费金额(累计)
50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2	202602	1	6,500.00	正常应缴	67.60	0.00
51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3	202603	1	6,500.00	正常应缴	67.60	0.00
52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4	202604	1	6,500.00	正常应缴	67.60	0.00
53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5	202605	1	6,500.00	正常应缴	67.60	0.00
54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6	202606	1	6,500.00	正常应缴	67.60	0.00
55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7	202607	1	6,500.00	正常应缴	67.60	0.00
56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8	202608	1	6,500.00	正常应缴	67.60	0.00
合计		险种类型	企业养老						工伤保险		
		累计月数	28.00						28.00		
		累计缴费基数	174,800.00						0.00		
		累计单位缴费金额	27,968.00						2,175.38		
		累计个人缴费金额	13,984.00						0.00		

备注: 参保人在相应缴费起止时间内所属的参保地信息参见“参保地经办机构”一栏
经办人: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商务经理：陈小宁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相应的专业技术资格水平。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 level of speciality and technology.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No. : 11038525
07999  020107999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 File No. : 12013532102024906	姓名： Full Name 陈小宁 性别： Sex 女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1984年09月07日 专业名称： Speciality 建筑经济 资格级别： Qualification Level 中 级 批准日期： Approval Date 2012年11月3日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厦门市公务员局 签发日期： Issued on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姓名 陈小宁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84 年 9 月 7 日
住址 福建省厦门市湖里区园山北路107号

公民身份号码 350521198409073543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 身 份 证

签发机关 厦门市公安局湖里分局
有效期限 2015.11.03-2035.11.0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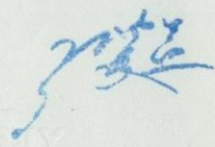
成人高等教育

毕 业 证 书

学生 陈小宁 性别 女，一九八四年 九 月 七 日生，于二〇一〇
年 三 月至二〇一二年 七 月在本校 会计学
专业 函授 学习，修完 专升本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武汉科技大学

批准文号：(84) 教成字004号
证书编号：104885201205008460

校（院）长： 

二〇一二年 七 月 一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文件检验码: C830C500E7A544EBA839A9A676E6544D
此件真伪, 可通过扫描上方二维码进行校验
或访问<https://zwfw.rst.fujian.gov.cn/#/authorize>

社会保险个人历年缴费明细表(按月)

经办机构(签章):
经办日期: 2026年08月21日
险种类型: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业务专用章

个人编号: 500275980

身份证号: 350521198409073543

姓名: 陈小宁

序号	参保地经办机构	险种类型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缴费年月	缴费对应周期	月数	缴费基数(累计)	应缴基数	单位缴费金额(累计)	个人缴费金额(累计)
1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5	202405	1	3,900.00	正常应缴	624.00	312.00
2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6	202406	1	3,900.00	正常应缴	624.00	312.00
3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7	202407	1	3,900.00	正常应缴	624.00	312.00
4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8	202408	1	6,500.00	正常应缴	1,040.00	520.00
5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9	202409	1	4,500.00	正常应缴	720.00	360.00
6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10	202410	1	4,500.00	正常应缴	720.00	360.00
7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11	202411	1	6,500.00	正常应缴	1,040.00	520.00
8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12	202412	1	5,500.00	正常应缴	880.00	440.00
9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1	202501	1	5,500.00	正常应缴	880.00	440.00
10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2	202502	1	5,500.00	正常应缴	880.00	440.00
11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3	202503	1	5,500.00	正常应缴	880.00	440.00
12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4	202504	1	5,500.00	正常应缴	880.00	440.00
13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5	202505	1	5,500.00	正常应缴	880.00	440.00
14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6	202506	1	5,500.00	正常应缴	880.00	440.00
15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7	202507	1	5,500.00	正常应缴	880.00	440.00

第 1 页 共 4 页

经办机构(签章):
经办日期: 2026年08月21日
险种类型: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业务专用章

个人编号: 500275980

身份证号: 350521198409073543

姓名: 陈小宁

序号	参保地经办机构	险种类型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缴费年月	缴费对应周期	月数	缴费基数(累计)	应缴基数	单位缴费金额(累计)	个人缴费金额(累计)
16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8	202508	1	5,500.00	正常应缴	880.00	440.00
17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9	202509	1	5,500.00	正常应缴	880.00	440.00
18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10	202510	1	5,500.00	正常应缴	880.00	440.00
19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11	202511	1	5,500.00	正常应缴	880.00	440.00
20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12	202512	1	5,500.00	正常应缴	880.00	440.00
21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1	202601	1	5,500.00	正常应缴	880.00	440.00
22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2	202602	1	5,500.00	正常应缴	880.00	440.00
23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3	202603	1	5,500.00	正常应缴	880.00	440.00
24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4	202604	1	5,500.00	正常应缴	880.00	440.00
25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5	202605	1	5,500.00	正常应缴	880.00	440.00
26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6	202606	1	5,500.00	正常应缴	880.00	440.00
27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7	202607	1	5,500.00	正常应缴	880.00	440.00
28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8	202608	1	5,500.00	正常应缴	880.00	440.00
29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5	202405	1	4,212.00	正常应缴	54.76	0.00
30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6	202406	1	4,212.00	正常应缴	54.76	0.00
31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7	202407	1	4,212.00	正常应缴	54.76	0.00
32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8	202408	1	6,500.00	正常应缴	84.50	0.00

第 2 页 共 4 页

经办机构(签章):
经办日期: 2026年08月21日
险种类型:企业职工养老[√]工伤保险[√]

个人编号: 500275980 身份证号: 350521198409073543 姓名: 陈小宁

序号	参保地经办机构	险种类型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缴费年月	缴费对应周期	月数	缴费基数(累计)	应缴单位费(累计)	应缴个人费(累计)	个人缴费金额(累计)
33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9	202409	1	4,500.00	正常应缴	48.50	0.00
34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10	202410	1	4,500.00	正常应缴	58.50	0.00
35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11	202411	1	6,500.00	正常应缴	84.50	0.00
36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12	202412	1	6,500.00	正常应缴	71.50	0.00
37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1	202501	1	6,500.00	正常应缴	71.50	0.00
38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2	202502	1	6,500.00	正常应缴	71.50	0.00
39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3	202503	1	6,500.00	正常应缴	71.50	0.00
40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4	202504	1	6,500.00	正常应缴	71.50	0.00
41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5	202505	1	6,500.00	正常应缴	71.50	0.00
42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6	202506	1	6,500.00	正常应缴	71.50	0.00
43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7	202507	1	6,500.00	正常应缴	71.50	0.00
44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8	202508	1	6,500.00	正常应缴	71.50	0.00
45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9	202509	1	6,500.00	正常应缴	71.50	0.00
46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10	202510	1	6,500.00	正常应缴	71.50	0.00
47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11	202511	1	6,500.00	正常应缴	71.50	0.00
48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12	202512	1	6,500.00	正常应缴	71.50	0.00
49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1	202601	1	6,500.00	正常应缴	71.50	0.00

经办机构(签章):
经办日期: 2026年08月21日
险种类型:企业职工养老[√]工伤保险[√]

个人编号: 500275980 身份证号: 350521198409073543 姓名: 陈小宁

序号	参保地经办机构	险种类型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缴费年月	缴费对应周期	月数	缴费基数(累计)	应缴单位费(累计)	应缴个人费(累计)	个人缴费金额(累计)
50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2	202602	1	6,500.00	正常应缴	57.20	0.00
51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3	202603	1	6,500.00	正常应缴	57.20	0.00
52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4	202604	1	6,500.00	正常应缴	57.20	0.00
53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5	202605	1	6,500.00	正常应缴	57.20	0.00
54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6	202606	1	6,500.00	正常应缴	57.20	0.00
55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7	202607	1	6,500.00	正常应缴	57.20	0.00
56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8	202608	1	6,500.00	正常应缴	57.20	0.00
合计		险种类型	企业职工养老		工伤保险						
		累计月数	28.00		28.00						
		累计缴费基数	149,200.00								
		累计单位缴费金额	23,672.00								
		累计个人缴费金额	11,936.00								

备注: 参保人在相应缴费起止时间内所属的参保地信息参见“参保地经办机构”一栏
经办人: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测量工程师：陈朝阳

证书编码：0351510193515001634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陈朝阳
	身份证号： 350521197211308031
	岗位名称： 土建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培训机构： 福建省
扫码验证	发证时间： 2021年 06月 15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加盖审批部门钢印有效)

姓名：陈朝阳

性别：男

身份证号：350521197211308031

工作单位：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闽 Z509--017072

级别：中级

专业名称：建筑工程施工

资格名称：工程师

评审组织：泉州市工程技术人员

审批部门：泉州市职称改革工作办公室

批准文号：泉人社专技[2024]31号

批准日期：2024.11.30





文件检验码: 44B27DD573F7424B8062E54B3728ABE7
此件真伪, 可通过扫描下方二维码进行校验
或访问<https://zwfw.rst.fujian.gov.cn/#/authorize>

社会保险个人历年缴费明细表(按月)

经办机构(签章):
经办日期: 2026年08月21日
险种类型: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业务专用章

个人编号: 500515719 身份证号: 350521197211308031 姓名: 陈朝阳

序号	参保地经办机构	险种类型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缴费年月	缴费对应周期	月数	缴费基数(累计)	应缴金额(累计)	单位缴费金额(累计)	个人缴费金额(累计)
1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5	202405	1	3,900.00	正常应缴	624.00	312.00
2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6	202406	1	3,900.00	正常应缴	624.00	312.00
3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7	202407	1	3,900.00	正常应缴	624.00	312.00
4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8	202408	1	6,500.00	正常应缴	1,040.00	520.00
5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9	202409	1	4,500.00	正常应缴	720.00	360.00
6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10	202410	1	4,500.00	正常应缴	720.00	360.00
7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11	202411	1	6,500.00	正常应缴	1,040.00	520.00
8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12	202412	1	5,500.00	正常应缴	880.00	440.00
9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1	202501	1	5,500.00	正常应缴	880.00	440.00
10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2	202502	1	5,500.00	正常应缴	880.00	440.00
11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3	202503	1	5,500.00	正常应缴	880.00	440.00
12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4	202504	1	5,500.00	正常应缴	880.00	440.00
13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5	202505	1	5,500.00	正常应缴	880.00	440.00
14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6	202506	1	5,500.00	正常应缴	880.00	440.00
15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7	202507	1	5,500.00	正常应缴	880.00	440.00

第 1 页 共 4 页

经办机构(签章):
经办日期: 2026年08月21日
险种类型: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业务专用章

个人编号: 500515719 身份证号: 350521197211308031 姓名: 陈朝阳

序号	参保地经办机构	险种类型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缴费年月	缴费对应周期	月数	缴费基数(累计)	应缴金额(累计)	单位缴费金额(累计)	个人缴费金额(累计)
16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8	202508	1	5,500.00	正常应缴	880.00	440.00
17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9	202509	1	5,500.00	正常应缴	880.00	440.00
18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10	202510	1	5,500.00	正常应缴	880.00	440.00
19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11	202511	1	5,500.00	正常应缴	880.00	440.00
20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12	202512	1	5,500.00	正常应缴	880.00	440.00
21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1	202601	1	5,500.00	正常应缴	880.00	440.00
22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2	202602	1	5,500.00	正常应缴	880.00	440.00
23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3	202603	1	5,500.00	正常应缴	880.00	440.00
24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4	202604	1	5,500.00	正常应缴	880.00	440.00
25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5	202605	1	5,500.00	正常应缴	880.00	440.00
26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6	202606	1	5,500.00	正常应缴	880.00	440.00
27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7	202607	1	5,500.00	正常应缴	880.00	440.00
28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8	202608	1	5,500.00	正常应缴	880.00	440.00
29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5	202405	1	4,212.00	正常应缴	54.76	0.00
30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6	202406	1	4,212.00	正常应缴	54.76	0.00
31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7	202407	1	4,212.00	正常应缴	54.76	0.00
32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8	202408	1	6,500.00	正常应缴	84.50	0.00

第 2 页 共 4 页

经办机构(签章):		经办日期: 2026年08月21日		险种类型: 工伤保险[√]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个人编号: 500515719		身份证号: 350521197211308031		姓名: 陈朝阳							
序号	参保地经办机构	险种类型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缴费年月	缴费对应周期	月数	缴费基数(累计)	应缴单位费(累计)	应缴个人费(累计)	个人缴费金额(累计)
33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9	202409	1	4,500.00	正常应缴	38.50	0.00
34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10	202410	1	4,500.00	正常应缴	38.50	0.00
35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11	202411	1	6,500.00	正常应缴	84.50	0.00
36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12	202412	1	6,500.00	正常应缴	71.50	0.00
37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1	202501	1	6,500.00	正常应缴	71.50	0.00
38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2	202502	1	6,500.00	正常应缴	71.50	0.00
39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3	202503	1	6,500.00	正常应缴	71.50	0.00
40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4	202504	1	6,500.00	正常应缴	71.50	0.00
41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5	202505	1	6,500.00	正常应缴	71.50	0.00
42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6	202506	1	6,500.00	正常应缴	71.50	0.00
43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7	202507	1	6,500.00	正常应缴	71.50	0.00
44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8	202508	1	6,500.00	正常应缴	71.50	0.00
45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9	202509	1	6,500.00	正常应缴	71.50	0.00
46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10	202510	1	6,500.00	正常应缴	71.50	0.00
47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11	202511	1	6,500.00	正常应缴	71.50	0.00
48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12	202512	1	6,500.00	正常应缴	71.50	0.00
49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1	202601	1	6,500.00	正常应缴	71.50	0.00

第 3 页 共 4 页

经办机构(签章):					经办日期: 2026年08月21日					险种类型: 工伤保险[√]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个人编号: 500515719					身份证号: 350521197211308031					姓名: 陈朝阳				
序号	参保地经办机构	险种类型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缴费年月	缴费对应周期	月数	缴费基数(累计)	应缴单位费(累计)	应缴个人费(累计)	单位缴费基数(累计)	个人缴费金额(累计)		
50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2	202602	1	6,500.00	正常应缴	57.20	57.20	0.00		
51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3	202603	1	6,500.00	正常应缴	57.20	57.20	0.00		
52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4	202604	1	6,500.00	正常应缴	57.20	57.20	0.00		
53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5	202605	1	6,500.00	正常应缴	57.20	57.20	0.00		
54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6	202606	1	6,500.00	正常应缴	57.20	57.20	0.00		
55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7	202607	1	6,500.00	正常应缴	57.20	57.20	0.00		
56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8	202608	1	6,500.00	正常应缴	57.20	57.20	0.00		
合计			险种类型		企业养老					工伤保险				
			累计月数		28.00					28.00				
			累计缴费基数		149,200.00					0.00				
			累计单位缴费金额		23,872.00					1,865.96				
			累计个人缴费金额		11,936.00					0.00				

备注: 参保人在相应缴费起止时间内所属的参保地信息参见“参保地经办机构”一栏
经办人: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第 4 页 共 4 页

施工员：何泽锋

证书编码: 0352310100019000025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何泽锋
	身份证号: 350521199909080533
	岗位名称: 土建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培训机构: 厦门市建筑装饰装修培训中心
扫码验证	发证时间: 2023年08月23 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大 小)

姓 名: 何泽锋

性 别: 男

身份证号: 350521199909080533

工作单位: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初字 2024--00139

级 别: 初 级

专业名称: 建筑工程施工

资格名称: 助理工程师

评审组织: 毕业生确认

泉州市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审批部门: 办公室

批准文号: 确认

批准日期: 2024.09.06

姓名 何泽锋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9 年 9 月 8 日
住址 福建省泉州台商投资区洛
阳镇陈坝村三舍76号



公民身份号码 350521199909080533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泉州市公安局台商投资区分局
有效期限 2020.04.23-2030.04.23



勤 学 坚 守
思 敏 行

井冈山大学
JINGGANGSHAN UNIVERSITY

毕 业 证 书

学生 何泽锋 性别 男 ,一九九九年 九 月 八 日生,
于 二〇一八 年 九 月至 二〇二二 年 六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学习,
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长: 常建平

证书编号: 104191202205001473 二〇二二年 六 月 三十 日

井冈山大学
1958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文件检验码: 4FA3F6F1847942DE8C00AEADA8A1D0E2
此件真伪, 可通过扫描上方二维码进行校验
或访问<https://zwfw.rst.fujian.gov.cn/#/authorize>

社会保险个人历年缴费明细表(按月)

经办机构(签章):
经办日期: 2026年08月21日
险种类型: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业务专用章

个人编号: 1106889005 身份证号: 350521199909080533 姓名: 何泽锋

序号	参保地经办机构	险种类型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缴费年月	缴费对应周期	月数	缴费基数(累计)	应缴单位费(累计)	应缴个人费(累计)	个人缴费金额(累计)
1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5	202405	1	3,300.00	正常应缴	528.00	264.00
2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6	202406	1	3,300.00	正常应缴	528.00	264.00
3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7	202407	1	3,300.00	正常应缴	528.00	264.00
4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8	202408	1	5,500.00	正常应缴	880.00	440.00
5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9	202409	1	4,500.00	正常应缴	720.00	360.00
6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10	202410	1	4,500.00	正常应缴	720.00	360.00
7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11	202411	1	5,500.00	正常应缴	880.00	440.00
8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12	202412	1	5,000.00	正常应缴	800.00	400.00
9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1	202501	1	5,000.00	正常应缴	800.00	400.00
10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2	202502	1	5,000.00	正常应缴	800.00	400.00
11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3	202503	1	5,000.00	正常应缴	800.00	400.00
12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4	202504	1	5,000.00	正常应缴	800.00	400.00
13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5	202505	1	5,000.00	正常应缴	800.00	400.00
14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6	202506	1	5,000.00	正常应缴	800.00	400.00
15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7	202507	1	5,000.00	正常应缴	800.00	400.00

第 1 页 共 4 页

经办机构(签章):
经办日期: 2026年08月21日
险种类型: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业务专用章

个人编号: 1106889005 身份证号: 350521199909080533 姓名: 何泽锋

序号	参保地经办机构	险种类型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缴费年月	缴费对应周期	月数	缴费基数(累计)	应缴单位费(累计)	应缴个人费(累计)	个人缴费金额(累计)
16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8	202508	1	5,000.00	正常应缴	800.00	400.00
17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9	202509	1	5,000.00	正常应缴	800.00	400.00
18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10	202510	1	5,000.00	正常应缴	800.00	400.00
19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11	202511	1	5,000.00	正常应缴	800.00	400.00
20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12	202512	1	5,000.00	正常应缴	800.00	400.00
21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1	202601	1	5,000.00	正常应缴	800.00	400.00
22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2	202602	1	5,000.00	正常应缴	800.00	400.00
23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3	202603	1	5,000.00	正常应缴	800.00	400.00
24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4	202604	1	5,000.00	正常应缴	800.00	400.00
25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5	202605	1	5,000.00	正常应缴	800.00	400.00
26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6	202606	1	5,000.00	正常应缴	800.00	400.00
27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7	202607	1	5,000.00	正常应缴	800.00	400.00
28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8	202608	1	5,000.00	正常应缴	800.00	400.00
29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5	202405	1	4,212.00	正常应缴	54.76	0.00
30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6	202406	1	4,212.00	正常应缴	54.76	0.00
31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7	202407	1	4,212.00	正常应缴	54.76	0.00
32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8	202408	1	5,500.00	正常应缴	71.50	0.00

第 2 页 共 4 页

经办机构(签章):
经办日期: 2026年08月21日
险种类型: 企业职工养老[√]工伤保险[√]

个人编号: 1106689005 身份证号: 350521199909080533 姓名: 何泽锋

序号	参保地经办机构	险种类型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缴费年月	缴费对应周期	月数	缴费基数(累计)	应缴单位费(累计)	应缴个人费(累计)	个人缴费金额(累计)
33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9	202409	1	4,500.00	正常应缴	38.50	0.00
34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10	202410	1	4,500.00	正常应缴	38.50	0.00
35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11	202411	1	5,500.00	正常应缴	71.50	0.00
36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12	202412	1	5,000.00	正常应缴	65.00	0.00
37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1	202501	1	5,000.00	正常应缴	65.00	0.00
38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2	202502	1	5,000.00	正常应缴	65.00	0.00
39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3	202503	1	5,000.00	正常应缴	65.00	0.00
40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4	202504	1	5,000.00	正常应缴	65.00	0.00
41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5	202505	1	5,000.00	正常应缴	65.00	0.00
42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6	202506	1	5,000.00	正常应缴	65.00	0.00
43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7	202507	1	5,000.00	正常应缴	65.00	0.00
44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8	202508	1	5,000.00	正常应缴	65.00	0.00
45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9	202509	1	5,000.00	正常应缴	65.00	0.00
46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10	202510	1	5,000.00	正常应缴	65.00	0.00
47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11	202511	1	5,000.00	正常应缴	65.00	0.00
48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12	202512	1	5,000.00	正常应缴	65.00	0.00
49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1	202601	1	5,000.00	正常应缴	65.00	0.00

经办机构(签章):
经办日期: 2026年08月21日
险种类型: 企业职工养老[√]工伤保险[√]

个人编号: 1106689005 身份证号: 350521199909080533 姓名: 何泽锋

序号	参保地经办机构	险种类型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缴费年月	缴费对应周期	月数	缴费基数(累计)	应缴单位费(累计)	应缴个人费(累计)	个人缴费金额(累计)
50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2	202602	1	5,000.00	正常应缴	42.00	0.00
51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3	202603	1	5,000.00	正常应缴	52.00	0.00
52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4	202604	1	5,000.00	正常应缴	52.00	0.00
53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5	202605	1	5,000.00	正常应缴	52.00	0.00
54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6	202606	1	5,000.00	正常应缴	52.00	0.00
55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7	202607	1	5,000.00	正常应缴	52.00	0.00
56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8	202608	1	5,000.00	正常应缴	52.00	0.00
合计		险种类型	企业养老		工伤保险						
		累计月数	28.00		28.00						
		累计缴费基数	134,900.00								
		累计单位缴费金额	21,584.00								
		累计个人缴费金额	10,792.00								

备注: 参保人在相应缴费起止时间内所属的参保地信息参见“参保地经办机构”一栏
经办人: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陈丽宜

证书编码：0351511493515005040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陈丽宜
	身份证号：350583197211170086
	岗位名称：资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培训机构：福建省
扫码验证	发证时间：2021年 07月 26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姓名 陈丽宣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72 年 11 月 17 日
住址 福建省厦门市湖里区穆厝里4号1102室



公民身份号码 350583197211170086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厦门市公安局湖里分局
有效期限 2015.01.15-2035.01.15

毕业证书



陈丽宣 同志，^男26岁福建省
(市、自治区) ^女 南安 县(市)人，参
加高等教育专科 财务管理 专业
自学考试，于一九九一年十月全
部课程成绩合格，经审定准予毕业。

 (主考学校)
校长 曾民勇
 (省考委)
一九九一年十二月

证书登记第980112号



文件检验码: B8B12D8ABA954FEDB290AA077B9B2911
此件真伪, 可通过扫描上方二维码进行校验
或访问<https://zwfw.rst.fujian.gov.cn/#/authorize>

社会保险个人历年缴费明细表(按月)

经办机构(签章):
经办日期: 2026年08月21日
险种类型: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业务专用章

个人编号: 500306952 身份证号: 350583197211170086 姓名: 陈丽宣

序号	参保地经办机构	险种类型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缴费年月	缴费对应周期	月数	缴费基数(累计)	应缴金额(累计)	单位缴费金额(累计)	个人缴费金额(累计)
1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5	202405	1	3,300.00	正常应缴	528.00	264.00
2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6	202406	1	3,300.00	正常应缴	528.00	264.00
3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7	202407	1	3,300.00	正常应缴	528.00	264.00
4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8	202408	1	5,500.00	正常应缴	880.00	440.00
5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9	202409	1	4,500.00	正常应缴	720.00	360.00
6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10	202410	1	4,500.00	正常应缴	720.00	360.00
7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11	202411	1	5,500.00	正常应缴	880.00	440.00
8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12	202412	1	5,000.00	正常应缴	800.00	400.00
9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1	202501	1	5,000.00	正常应缴	800.00	400.00
10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2	202502	1	5,000.00	正常应缴	800.00	400.00
11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3	202503	1	5,000.00	正常应缴	800.00	400.00
12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4	202504	1	5,000.00	正常应缴	800.00	400.00
13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5	202505	1	5,000.00	正常应缴	800.00	400.00
14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6	202506	1	5,000.00	正常应缴	800.00	400.00
15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7	202507	1	5,000.00	正常应缴	800.00	400.00

第 1 页 共 4 页

经办机构(签章):
经办日期: 2026年08月21日
险种类型: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业务专用章

个人编号: 500306952 身份证号: 350583197211170086 姓名: 陈丽宣

序号	参保地经办机构	险种类型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缴费年月	缴费对应周期	月数	缴费基数(累计)	应缴金额(累计)	单位缴费金额(累计)	个人缴费金额(累计)
16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8	202508	1	5,000.00	正常应缴	800.00	400.00
17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9	202509	1	5,000.00	正常应缴	800.00	400.00
18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10	202510	1	5,000.00	正常应缴	800.00	400.00
19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11	202511	1	5,000.00	正常应缴	800.00	400.00
20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12	202512	1	5,000.00	正常应缴	800.00	400.00
21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1	202601	1	5,000.00	正常应缴	800.00	400.00
22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2	202602	1	5,000.00	正常应缴	800.00	400.00
23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3	202603	1	5,000.00	正常应缴	800.00	400.00
24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4	202604	1	5,000.00	正常应缴	800.00	400.00
25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5	202605	1	5,000.00	正常应缴	800.00	400.00
26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6	202606	1	5,000.00	正常应缴	800.00	400.00
27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7	202607	1	5,000.00	正常应缴	800.00	400.00
28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8	202608	1	5,000.00	正常应缴	800.00	400.00
29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5	202405	1	4,212.00	正常应缴	54.76	0.00
30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6	202406	1	4,212.00	正常应缴	54.76	0.00
31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7	202407	1	4,212.00	正常应缴	54.76	0.00
32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8	202408	1	5,500.00	正常应缴	71.50	0.00

第 2 页 共 4 页

经办机构(签章):
经办日期: 2026年08月21日
险种类型: 工伤保险[√]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个人编号: 500306952
身份证号: 350583197211170086
姓名: 陈丽宣

序号	参保地经办机构	险种类型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缴费年月	缴费对应周期	月数	缴费基数(累计)	应缴单位费(累计)	应缴个人费(累计)	个人缴费金额(累计)
33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9	202409	1	4,500.00	正常应缴	38.50	0.00
34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10	202410	1	4,500.00	正常应缴	38.50	0.00
35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11	202411	1	5,500.00	正常应缴	71.50	0.00
36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12	202412	1	5,000.00	正常应缴	65.00	0.00
37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1	202501	1	5,000.00	正常应缴	65.00	0.00
38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2	202502	1	5,000.00	正常应缴	65.00	0.00
39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3	202503	1	5,000.00	正常应缴	65.00	0.00
40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4	202504	1	5,000.00	正常应缴	65.00	0.00
41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5	202505	1	5,000.00	正常应缴	65.00	0.00
42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6	202506	1	5,000.00	正常应缴	65.00	0.00
43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7	202507	1	5,000.00	正常应缴	65.00	0.00
44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8	202508	1	5,000.00	正常应缴	65.00	0.00
45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9	202509	1	5,000.00	正常应缴	65.00	0.00
46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10	202510	1	5,000.00	正常应缴	65.00	0.00
47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11	202511	1	5,000.00	正常应缴	65.00	0.00
48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12	202512	1	5,000.00	正常应缴	65.00	0.00
49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1	202601	1	5,000.00	正常应缴	65.00	0.00

经办机构(签章):
经办日期: 2026年08月21日
险种类型: 工伤保险[√]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个人编号: 500306952
身份证号: 350583197211170086
姓名: 陈丽宣

序号	参保地经办机构	险种类型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缴费年月	缴费对应周期	月数	缴费基数(累计)	应缴单位费(累计)	应缴个人费(累计)	个人缴费金额(累计)
50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2	202602	1	5,000.00	正常应缴	42.00	0.00
51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3	202603	1	5,000.00	正常应缴	52.00	0.00
52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4	202604	1	5,000.00	正常应缴	52.00	0.00
53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5	202605	1	5,000.00	正常应缴	52.00	0.00
54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6	202606	1	5,000.00	正常应缴	52.00	0.00
55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7	202607	1	5,000.00	正常应缴	52.00	0.00
56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8	202608	1	5,000.00	正常应缴	52.00	0.00
合计		险种类型	企业养老		工伤保险						
		累计月数	28.00		28.00						
		累计缴费基数	134,900.00								
		累计单位缴费金额	21,584.00								
		累计个人缴费金额	10,792.00								

备注: 参保人在相应缴费起止时间内所属的参保地信息参见“参保地经办机构”一栏
经办人: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安全员：陈文宝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闽建安C3（2021）5780763	
姓 名：	陈文宝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96年06月12日
企 业 名 称：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21年07月13日
有 效 期：	2024年06月14日 至 2027年07月12日
	发证机关：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06月1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本证书由泉州市人力资源
和社会保障局印制，它表明持
证人具有相应的专业技术职务
任职资格。



厦门



(加盖审批部门钢印有效)

姓 名: **陈文宝**
性 别: **男**
身份证号: **350582199606122014**
工作单位: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初字 2022—00310**

级 别: **初 级**
专业名称: **建筑工程施工**
资格名称: **助理工程师**
评审组织: **泉州市工程技术人员
土建专业初级职务评审委员会**
审批部门: **泉州市工程技术经济系列
职称改革领导小组**
批准文号: **泉工信取改[2022]219 号**
批准日期: **2022.11.06**





文件检验码: 03935811DC2943D5A59CBDC22333D33
此件真伪, 可通过扫描上方二维码进行校验
或访问<https://zwfw.rst.fujian.gov.cn/#/authorize>

社会保险个人历年缴费明细表(按月)

经办机构(签章):
经办日期: 2026年08月21日
险种类型: 企业职工养老[√] 工伤保险[√]
业务专用章

个人编号: 502075409 身份证号: 350582199606122014 姓名: 陈文宝

序号	参保地经办机构	险种类型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缴费年月	缴费对应周期	月数	缴费基数(累计)	应缴单位费(累计)	应缴个人费(累计)	个人缴费金额(累计)
1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5	202405	1	3,300.00	正常应缴	528.00	264.00
2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6	202406	1	3,300.00	正常应缴	528.00	264.00
3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7	202407	1	3,300.00	正常应缴	528.00	264.00
4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8	202408	1	5,500.00	正常应缴	880.00	440.00
5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9	202409	1	4,500.00	正常应缴	720.00	360.00
6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10	202410	1	4,500.00	正常应缴	720.00	360.00
7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11	202411	1	5,500.00	正常应缴	880.00	440.00
8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12	202412	1	5,000.00	正常应缴	800.00	400.00
9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1	202501	1	5,000.00	正常应缴	800.00	400.00
10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2	202502	1	5,000.00	正常应缴	800.00	400.00
11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3	202503	1	5,000.00	正常应缴	800.00	400.00
12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4	202504	1	5,000.00	正常应缴	800.00	400.00
13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5	202505	1	5,000.00	正常应缴	800.00	400.00
14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6	202506	1	5,000.00	正常应缴	800.00	400.00
15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7	202507	1	5,000.00	正常应缴	800.00	400.00

第 1 页 共 4 页

经办机构(签章):
经办日期: 2026年08月21日
险种类型: 企业职工养老[√] 工伤保险[√]
业务专用章

个人编号: 502075409 身份证号: 350582199606122014 姓名: 陈文宝

序号	参保地经办机构	险种类型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缴费年月	缴费对应周期	月数	缴费基数(累计)	应缴单位费(累计)	应缴个人费(累计)	个人缴费金额(累计)
16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8	202508	1	5,000.00	正常应缴	800.00	400.00
17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9	202509	1	5,000.00	正常应缴	800.00	400.00
18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10	202510	1	5,000.00	正常应缴	800.00	400.00
19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11	202511	1	5,000.00	正常应缴	800.00	400.00
20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12	202512	1	5,000.00	正常应缴	800.00	400.00
21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1	202601	1	5,000.00	正常应缴	800.00	400.00
22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2	202602	1	5,000.00	正常应缴	800.00	400.00
23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3	202603	1	5,000.00	正常应缴	800.00	400.00
24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4	202604	1	5,000.00	正常应缴	800.00	400.00
25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5	202605	1	5,000.00	正常应缴	800.00	400.00
26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6	202606	1	5,000.00	正常应缴	800.00	400.00
27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7	202607	1	5,000.00	正常应缴	800.00	400.00
28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8	202608	1	5,000.00	正常应缴	800.00	400.00
29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5	202405	1	4,212.00	正常应缴	54.76	0.00
30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6	202406	1	4,212.00	正常应缴	54.76	0.00
31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7	202407	1	4,212.00	正常应缴	54.76	0.00
32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8	202408	1	5,500.00	正常应缴	71.50	0.00

第 2 页 共 4 页

经办机构(签章):					经办日期: 2026年08月21日					险种类型: 企业职工养老[√]工伤保险[√]				
个人编号: 502075409					身份证号: 350582199606122014					姓名: 陈文宝				
序号	参保地经办机构	险种类型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缴费年月	缴费对应周期	月数	缴费基数(累计)	应缴单位费(累计)	应缴个人费(累计)	个人缴费金额(累计)			
33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9	202409	1	4,500.00	正常应缴	38.50	0.00			
34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10	202410	1	4,500.00	正常应缴	38.50	0.00			
35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11	202411	1	5,500.00	正常应缴	71.50	0.00			
36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12	202412	1	5,000.00	正常应缴	65.00	0.00			
37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1	202501	1	5,000.00	正常应缴	65.00	0.00			
38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2	202502	1	5,000.00	正常应缴	65.00	0.00			
39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3	202503	1	5,000.00	正常应缴	65.00	0.00			
40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4	202504	1	5,000.00	正常应缴	65.00	0.00			
41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5	202505	1	5,000.00	正常应缴	65.00	0.00			
42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6	202506	1	5,000.00	正常应缴	65.00	0.00			
43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7	202507	1	5,000.00	正常应缴	65.00	0.00			
44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8	202508	1	5,000.00	正常应缴	65.00	0.00			
45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9	202509	1	5,000.00	正常应缴	65.00	0.00			
46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10	202510	1	5,000.00	正常应缴	65.00	0.00			
47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11	202511	1	5,000.00	正常应缴	65.00	0.00			
48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12	202512	1	5,000.00	正常应缴	65.00	0.00			
49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1	202601	1	5,000.00	正常应缴	65.00	0.00			

第 3 页 共 4 页

个人编号: 502075409		身份证号: 350582199606122014		姓名: 陈文宝		经办机构(签章): 经办日期: 2026年08月21日 险种类型: 企业职工养老[√]工伤保险[√]					
序号	参保地经办机构	险种类型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缴费年月	缴费对应周期	月数	缴费基数(累计)	应缴单位费(累计)	应缴个人费(累计)	个人缴费金额(累计)
50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2	202602	1	5,000.00	正常应缴	52.00	0.00
51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3	202603	1	5,000.00	正常应缴	52.00	0.00
52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4	202604	1	5,000.00	正常应缴	52.00	0.00
53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5	202605	1	5,000.00	正常应缴	52.00	0.00
54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6	202606	1	5,000.00	正常应缴	52.00	0.00
55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7	202607	1	5,000.00	正常应缴	52.00	0.00
56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8	202608	1	5,000.00	正常应缴	52.00	0.00
合计		险种类型	企业养老					工伤保险			
		累计月数	28.00					28.00			
		累计缴费基数	134,900.00					0.00			
		累计单位缴费金额	21,584.00					1,711.28			
		累计个人缴费金额	10,792.00					0.00			

备注: 参保人在相应缴费起止时间内所属的参保地信息参见“参保地经办机构”一栏
经办人: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第 4 页 共 4 页

材料员：王宝海

证书编码：0352211100019000099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王宝海
	身份证号：350583199603225452
	岗位名称：材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培训机构：厦门市建筑装饰装修培训中心
扫码验证	发证时间：2024年 09月 19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文件检验码: D0D01259B20D4968BE78EE86C3D1CD45
此件真伪, 可通过扫描上方二维码进行校验
或访问<https://zwfw.rst.fujian.gov.cn/#/authorize>

社会保险个人历年缴费明细表(按月)

经办机构(签章): 
经办日期: 2026年08月21日
险种类型: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个人编号: 1107418513 身份证号: 350583199603225452 姓名: 王宝海

序号	参保地经办机构	险种类型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缴费年月	缴费对应属期	月数	缴费基数(累计)	应缴基本养老保险费(累计)	单位缴费金额(累计)	个人缴费金额(累计)
1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5	202405	1	3,300.00	正常应缴	528.00	264.00
2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6	202406	1	3,300.00	正常应缴	528.00	264.00
3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7	202407	1	3,300.00	正常应缴	528.00	264.00
4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8	202408	1	5,500.00	正常应缴	880.00	440.00
5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9	202409	1	4,500.00	正常应缴	720.00	360.00
6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10	202410	1	4,500.00	正常应缴	720.00	360.00
7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11	202411	1	5,500.00	正常应缴	880.00	440.00
8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12	202412	1	5,000.00	正常应缴	800.00	400.00
9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1	202501	1	5,000.00	正常应缴	800.00	400.00
10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2	202502	1	5,000.00	正常应缴	800.00	400.00
11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3	202503	1	5,000.00	正常应缴	800.00	400.00
12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4	202504	1	5,000.00	正常应缴	800.00	400.00
13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5	202505	1	5,000.00	正常应缴	800.00	400.00
14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6	202506	1	5,000.00	正常应缴	800.00	400.00
15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7	202507	1	5,000.00	正常应缴	800.00	400.00

第 1 页 共 4 页

经办机构(签章): 
经办日期: 2026年08月21日
险种类型: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个人编号: 1107418513 身份证号: 350583199603225452 姓名: 王宝海

序号	参保地经办机构	险种类型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缴费年月	缴费对应属期	月数	缴费基数(累计)	应缴基本养老保险费(累计)	单位缴费金额(累计)	个人缴费金额(累计)
16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8	202508	1	5,000.00	正常应缴	800.00	400.00
17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9	202509	1	5,000.00	正常应缴	800.00	400.00
18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10	202510	1	5,000.00	正常应缴	800.00	400.00
19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11	202511	1	5,000.00	正常应缴	800.00	400.00
20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12	202512	1	5,000.00	正常应缴	800.00	400.00
21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1	202601	1	5,000.00	正常应缴	800.00	400.00
22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2	202602	1	5,000.00	正常应缴	800.00	400.00
23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3	202603	1	5,000.00	正常应缴	800.00	400.00
24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4	202604	1	5,000.00	正常应缴	800.00	400.00
25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5	202605	1	5,000.00	正常应缴	800.00	400.00
26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6	202606	1	5,000.00	正常应缴	800.00	400.00
27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7	202607	1	5,000.00	正常应缴	800.00	400.00
28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8	202608	1	5,000.00	正常应缴	800.00	400.00
29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5	202405	1	4,212.00	正常应缴	54.76	0.00
30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6	202406	1	4,212.00	正常应缴	54.76	0.00
31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7	202407	1	4,212.00	正常应缴	54.76	0.00
32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8	202408	1	5,500.00	正常应缴	71.50	0.00

第 2 页 共 4 页

经办机构(签章):
经办日期: 2026年08月21日
险种类型: ☒ 企业职工养老 ☒ 工伤保险 ☒

个人编号: 1107418513 身份证号: 350583199603225452 姓名: 王宝海

序号	参保地经办机构	险种类型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缴费年月	缴费对应周期	月数	缴费基数(累计)	应缴单位费(累计)	应缴个人费(累计)	个人缴费金额(累计)
33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9	202409	1	4,500.00	正常应缴	48.50	0.00
34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10	202410	1	4,500.00	正常应缴	58.50	0.00
35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11	202411	1	5,500.00	正常应缴	71.50	0.00
36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12	202412	1	5,000.00	正常应缴	65.00	0.00
37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1	202501	1	5,000.00	正常应缴	65.00	0.00
38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2	202502	1	5,000.00	正常应缴	65.00	0.00
39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3	202503	1	5,000.00	正常应缴	65.00	0.00
40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4	202504	1	5,000.00	正常应缴	65.00	0.00
41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5	202505	1	5,000.00	正常应缴	65.00	0.00
42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6	202506	1	5,000.00	正常应缴	65.00	0.00
43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7	202507	1	5,000.00	正常应缴	65.00	0.00
44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8	202508	1	5,000.00	正常应缴	65.00	0.00
45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9	202509	1	5,000.00	正常应缴	65.00	0.00
46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10	202510	1	5,000.00	正常应缴	65.00	0.00
47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11	202511	1	5,000.00	正常应缴	65.00	0.00
48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12	202512	1	5,000.00	正常应缴	65.00	0.00
49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1	202601	1	5,000.00	正常应缴	65.00	0.00

经办机构(签章):
经办日期: 2026年08月21日
险种类型: ☒ 企业职工养老 ☒ 工伤保险 ☒

个人编号: 1107418513 身份证号: 350583199603225452 姓名: 王宝海

序号	参保地经办机构	险种类型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缴费年月	缴费对应周期	月数	缴费基数(累计)	应缴单位费(累计)	应缴个人费(累计)	个人缴费金额(累计)
50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2	202602	1	5,000.00	正常应缴	52.00	0.00
51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3	202603	1	5,000.00	正常应缴	52.00	0.00
52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4	202604	1	5,000.00	正常应缴	52.00	0.00
53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5	202605	1	5,000.00	正常应缴	52.00	0.00
54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6	202606	1	5,000.00	正常应缴	52.00	0.00
55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7	202607	1	5,000.00	正常应缴	52.00	0.00
56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8	202608	1	5,000.00	正常应缴	52.00	0.00
合计		险种类型	企业职工养老		工伤保险						
		累计月数	28.00		28.00						
		累计缴费基数	134,900.00								
		累计单位缴费金额	21,584.00								
		累计个人缴费金额	10,792.00								

备注: 参保人在相应缴费起止时间内所属的参保地信息参见“参保地经办机构”一栏
经办人: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劳务员：陈昭蓉

证书编码：0352211300019000072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陈昭蓉
	身份证号：350521199609048021
	岗位名称：劳务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培训机构：厦门市建筑装饰装修培训中心
	发证时间：2022年 08月 29日
扫码验证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 1620055500174
File No.:

姓名:
Full Name

陈昭蓉

性别:
Sex

女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1996年09月

专业名称:
Speciality

会计

资格级别:
Qualification Level

初级

批准日期:
Approval Date

2016年05月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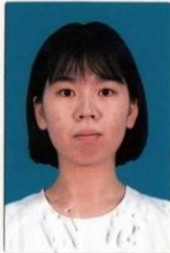
签发日期: 2016年09月22日
Issued on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陈昭蓉 性别 女, 一九九六年 九 月 四 日生, 于二〇一五
年 九 月至二〇一九年 六 月在本校 财务管理 专业
四 年制本科学习, 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 名: 福州师范学院 校(院)长: 连省民

证书编号: 103231201905002148 二〇一九年 六 月 二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文件检验码: EF1A84E496794F7586FC9F23924EB797
此件真伪, 可通过扫描上方二维码进行校验
或访问<https://zwfw.rst.fujian.gov.cn/#/authorize>

社会保险个人历年缴费明细表(按月)

个人编号: 502075412

身份证号: 350521199609048021

姓名: 陈昭蓉

经办机构(签章): 福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经办日期: 2026年08月21日
险种类型: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生育保险[] 医疗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生育保险[] 医疗保险[]

序号	参保地经办机构	险种类型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缴费年月	缴费对应月数	月数	缴费基数(累计)	应缴类型	应缴金额(累计)	个人缴费金额(累计)
1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5	202405	1	3,900.00	正常应缴	624.00	312.00
2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6	202406	1	3,900.00	正常应缴	624.00	312.00
3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7	202407	1	3,900.00	正常应缴	624.00	312.00
4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8	202408	1	6,500.00	正常应缴	1,040.00	520.00
5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9	202409	1	4,500.00	正常应缴	720.00	360.00
6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10	202410	1	4,500.00	正常应缴	720.00	360.00
7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11	202411	1	6,500.00	正常应缴	1,040.00	520.00
8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12	202412	1	5,500.00	正常应缴	880.00	440.00
9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1	202501	1	5,500.00	正常应缴	880.00	440.00
10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2	202502	1	5,500.00	正常应缴	880.00	440.00
11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3	202503	1	5,500.00	正常应缴	880.00	440.00
12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4	202504	1	5,500.00	正常应缴	880.00	440.00
13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5	202505	1	5,500.00	正常应缴	880.00	440.00
14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6	202506	1	5,500.00	正常应缴	880.00	440.00
15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7	202507	1	5,500.00	正常应缴	880.00	440.00

经办机构(签章):
经办日期: 2026年08月21日
险种类型:企业职工养老[√]工伤保险[√]

个人编号: 502075412 身份证号: 350521199609048021 姓名: 陈昭蓉

序号	参保地经办机构	险种类型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缴费年月	缴费对应周期	月数	缴费基数(累计)	应缴单位	单位缴费金额(累计)	个人缴费金额(累计)
16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8	202508	1	5,500.00	正常应缴	880.00	440.00
17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9	202509	1	5,500.00	正常应缴	880.00	440.00
18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10	202510	1	5,500.00	正常应缴	880.00	440.00
19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11	202511	1	5,500.00	正常应缴	880.00	440.00
20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12	202512	1	5,500.00	正常应缴	880.00	440.00
21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1	202601	1	5,500.00	正常应缴	880.00	440.00
22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2	202602	1	5,500.00	正常应缴	880.00	440.00
23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3	202603	1	5,500.00	正常应缴	880.00	440.00
24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4	202604	1	5,500.00	正常应缴	880.00	440.00
25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5	202605	1	5,500.00	正常应缴	880.00	440.00
26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6	202606	1	5,500.00	正常应缴	880.00	440.00
27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7	202607	1	5,500.00	正常应缴	880.00	440.00
28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8	202608	1	5,500.00	正常应缴	880.00	440.00
29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5	202405	1	4,212.00	正常应缴	54.76	0.00
30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6	202406	1	4,212.00	正常应缴	54.76	0.00
31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7	202407	1	4,212.00	正常应缴	54.76	0.00
32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8	202408	1	6,500.00	正常应缴	84.50	0.00

经办机构(签章):
经办日期: 2026年08月21日
险种类型:企业职工养老[√]工伤保险[√]

个人编号: 502075412 身份证号: 350521199609048021 姓名: 陈昭蓉

序号	参保地经办机构	险种类型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缴费年月	缴费对应周期	月数	缴费基数(累计)	应缴单位	单位缴费金额(累计)	个人缴费金额(累计)
33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09	202409	1	4,500.00	正常应缴	54.50	0.00
34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10	202410	1	4,500.00	正常应缴	58.50	0.00
35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11	202411	1	6,500.00	正常应缴	84.50	0.00
36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12	202412	1	5,500.00	正常应缴	71.50	0.00
37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1	202501	1	5,500.00	正常应缴	71.50	0.00
38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2	202502	1	5,500.00	正常应缴	71.50	0.00
39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3	202503	1	5,500.00	正常应缴	71.50	0.00
40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4	202504	1	5,500.00	正常应缴	71.50	0.00
41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5	202505	1	5,500.00	正常应缴	71.50	0.00
42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6	202506	1	5,500.00	正常应缴	71.50	0.00
43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7	202507	1	5,500.00	正常应缴	71.50	0.00
44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8	202508	1	5,500.00	正常应缴	71.50	0.00
45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09	202509	1	5,500.00	正常应缴	71.50	0.00
46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10	202510	1	5,500.00	正常应缴	71.50	0.00
47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11	202511	1	5,500.00	正常应缴	71.50	0.00
48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12	202512	1	5,500.00	正常应缴	71.50	0.00
49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1	202601	1	5,500.00	正常应缴	71.50	0.00

经办机构(签章):
经办日期: 2026年08月21日
险种类型: 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个人编号: 502075412 身份证号: 350521199609048021 姓名: 陈昭蓉

序号	参保地经办机构	险种类型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缴费年月	缴费对应周期	月数	缴费基数(累计)	应缴单位	单位缴费基数(累计)	个人缴费金额(累计)
50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2	202602	1	5,500.00	正常应缴	57.20	0.00
51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3	202603	1	5,500.00	正常应缴	57.20	0.00
52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4	202604	1	5,500.00	正常应缴	57.20	0.00
53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5	202605	1	5,500.00	正常应缴	57.20	0.00
54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6	202606	1	5,500.00	正常应缴	57.20	0.00
55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7	202607	1	5,500.00	正常应缴	57.20	0.00
56	泉州市社会保险中心	工伤保险	50120001055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08	202608	1	5,500.00	正常应缴	57.20	0.00
合计		险种类型	企业养老		工伤保险						
		累计月数	28.00		28.00						
		累计缴费基数	149,200.00		0.00						
		累计单位缴费金额	23,872.00		1,865.98						
		累计个人缴费金额	11,936.00		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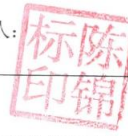
备注: 参保人在相应缴费起止时间内所属的参保地信息参见“参保地经办机构”一栏
经办人: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0. 其他

(一) 企业基础信息情况表

注册信息	公司法人	陈锦林	联系方式	13599515759
	成立日期	1989-06-02	注册资金 (万元)	60100 万元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91350500156100411E	开具增值税发票税率	9%
企业性质	国有企业			
投标员信息	投标员姓名：陈文宝 投标员联系手机号码：13905072561 投标员联系邮箱：13905072561@139.com			

(二) 建设工程不转包不挂靠承诺书

建设工程名称	车公庙泰然工业区第一更新单元二期项目南区施工总承包工程		
招标人	深圳市深业泰然新时代有限公司		
投标人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详细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车公庙泰然四路与香蜜湖路交汇处北侧		
不转包挂靠的承诺	我司承诺：我司严格遵守《深圳市制止建设工程转包、违法分包及挂靠规定》（市政府令〔第 104 号〕）及住建部《建筑工程施工发包与承包违法行为认定查处管理办法的通知》（建市规〔2019〕1 号）（上述办法及规定如有更新，则以更新后的办法及规定为准），本工程不得转包、挂靠、违法分包。若我司存在上述违法行为，招标人有权取消我司的中标资格或单方面解除合同。		
投标单位盖章	单位（公章）：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时间：2026/09/03		
投标单位董事长//法定代表人签章	本人作为投标单位的董事长/法定代表人郑重申明，本人已对本单位的上述承诺进行核实，本人确保该承诺真实、有效，如有虚假，本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董事长：  陈锦坤 时间：2026/09/03 法定代表人：  陈锦坤 时间：2026/09/03		

注：

（1）此表必须由投标单位的董事长和法定代表人共同签署，如董事长和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情况以及暂无董事长则只需法定代表人签署；

（2）投标单位的董事长和法定代表人应按相关规定在工商行政主管部门登记备案。

(三) 独立承诺函

致：深圳市深业泰然新时代有限公司（招标人名称）

我方已详细阅读了关于 车公庙泰然工业区第一更新单元二期项目南区施工总承包工程 工程（下称“本工程”）的招标文件及相关附件，完全知悉并理解其中内容，自愿参与本次投标，并在 ☒ 投标时 ☒ 中标后签订本工程合同时就有事项向招标人郑重承诺如下：

1. 按照与本工程有关的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合同的约定承担本工程的实施，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 参与本工程投标、☒ 签订本工程合同并承诺全面履行合同是我方真实意思表示。我方承诺不存在任何工程挂靠关系和挂靠行为，不进行任何违法分包和转包，也不存在我方之外的任何实际施工人。
3. 在中标签订合同后，派驻本工程施工现场的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质量管理负责人、安全管理负责人及其他管理人员（合称“管理人员”），均为我方正式员工。我方对前述管理人员的行为负责。
4. 关于工人工资等专款专用使用情况，我方将定期每 3 个月向招标人书面汇报。
5. 由我方负责采购的建筑材料、构配件或租赁的施工机械设备等均由我方负责采购、租赁并承诺随时按照招标人要求提供相关证明。
6. 我方若违反上述承诺，不论合同在诉讼或仲裁程序中是否被认定无效，由此引发的一切法律责任均由我方单方承担。我方仍将按照合同约定向招标人支付各项违约金，并赔偿招标人全部损失，包括实际损失、预期利益及追索损失产生的所有花费（包括但不限于罚款、赔偿金、违约金、商誉减损以及为维权支付的律师费、诉讼/仲裁费、公证费、检测费、鉴定费等等）；同时对被认定的实际施工人的行为和工作成果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7. 因本函而起或与本函有关的争议，双方应提交【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进行争议解决。
8. 招标人已对上述内容进行了说明与提示，我方完全理解上述承诺的内容，并清楚上述承诺是招标人授予中标通知书并签订合同的前提条件和关键因素，在我方出具本函后持续有效并对我方有约束力。
9. 我方确认，本函系独立于本工程合同的独立承诺，本函所述承诺不可撤销。

投标单位名称：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签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人）

地址：泉州市新华北路 32 号

日期：2026/09/03

注：由授权代表人签署的，需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四) 农民工工资支付承诺书(范本)

致深圳市深业泰然新时代有限公司:

我单位作为车公庙泰然工业区第一更新单元二期项目南区施工总承包工程的投标人,现就该项目农民工工资支付相关事项,郑重作出如下承诺:

一、依据深圳市福田区住房和建设局《关于强化建设工程招投标监管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的通知》要求,我单位承诺在下列7个查询网站中~~否~~☒存在以下行为(如存在,需在投标文件资信标中提供网站查询截图):被列入拖欠农民工工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因欠薪引发群体性信访事件或极端负面事件且拒不履行欠薪清偿责任;未落实实名制与分账制管理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等。

查询时间范围:2026年4月28日(上述通知发布时间)至本项目截标之日,以住建、人社部门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官方网站发布相关情形(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欠薪清偿行政处罚、不良信用记录)的时间为准

查询网址:

(1)、深圳市福田区住房和建设局(深圳市福田区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局,网址:
<https://www.szft.gov.cn/bmxx/qjsj/index.html>)

(2)、深圳市福田区人力资源局(网址:<https://www.szft.gov.cn/bmxx/qlzyj/index.html>)

(3)、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网址:<https://zjj.sz.gov.cn/>)

(4)、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网址:<https://hrss.sz.gov.cn/>)

(5)、深圳市建筑市场信用管理平台(网址:
<https://zjj.sz.gov.cn/xxgk/ztlz/sgs/index.html>)

(6)、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网址:<https://jzsc.mohurd.gov.cn/home>)

(7)、信用中国(网址:<https://www.creditchina.gov.cn/>)

二、我单位承诺严格按照招标文件、施工合同约定的支付比例、支付时限,按时足额向中标单位支付农民工工资。

三、我单位承诺落实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制度以及实名制、分账制管理各项要求,按月足额将工程款中的人工费用拨付至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保证工资专户资金专款专用。

四、我单位承诺对本项目农民工工资支付负首要责任,建立健全农民工欠薪风险预警与化解机

制，及时协调处理涉农民工工资纠纷，坚决杜绝因工程款拖欠引发的农民工欠薪问题。

五、我单位承诺，若本项目发生农民工欠薪事件，以及由此引发的群体性信访事件、极端事件等影响社会稳定的情形，我单位自愿承担全部法律责任与维稳处置责任，无条件接受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作出的行政处理、信用惩戒、全市通报批评等相关处理决定，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与后果。

本承诺书内容真实、有效，我单位对承诺内容的真实性负责，若存在虚假承诺，自愿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投标人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

致：深圳市深业泰然新时代有限公司

我方参加 车公庙泰然工业区第一更新单元二期项目南区施工总承包工程 的投标，根据法律法规维护投标公正性的相关规定，特就本单位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如下，并承担申报不实责任。

申报人名称	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姓 名	陈锦标
	身份证号	350500197206201019
控股股东/投资人名称 及出资比例	泉州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出资比例 100%)	
非控股股东/投资人名称 及出资比例	无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被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企业性质认定	国有企业	
备注	无	

注：1) 控股股东/投资人是指出资比例在 50%以上，或者出资比例不足 50%，但享有公司股东会/董事会控制权的投资方（含单位或者个人）。

2) 管理关系单位是指与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管理与被管理关系的单位。

3) 本表须附投标人与其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关系的相关证明材料，否则，造成资格审查或评标时相关情况不被认可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4) 如为联合体投标，提供联合体各方均须提供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

5) 如未有相关情况，请在相应栏填写“无”。

6) 本表编入资信标书中。

投标人：福建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私章）

2026 年 09 月 03 日

股东及出资详细信息

×

■ 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泉州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认缴额(万元)	60100
实缴额(万元)	

■ 认缴明细信息

认缴出资方式	货币	认缴出资额(万元)	60100	认缴出资日期	2012年6月14日
--------	----	-----------	-------	--------	------------

■ 实缴明细信息

实缴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日期	
暂无实缴明细信息					

